

# 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目錄：

- 01 神恢復的創造(創一 1~3)
- 02 再看神作工的法則(創一章)
- 03 恢復創造的過程(創一 6~19)
- 04 恢復創造的高點(創一 20~31)
- 05 活在神面前的被造的人(創二 1~17)
- 06 人是為神永遠的旨意而被造(創二章)
- 07 人的失落(創三 1~6)
- 08 神救贖的宣告(創三 7~24)
- 09 更顯露人墮落的實況(創四 1~24)
- 10 神沒有放棄祂起初的心意(創四 25~五 32)
- 11 洪水淹沒全地(創六至八章)
- 12 洪水所顯出來的變化(創九 1~十一 9)
- 13 神給亞伯蘭的呼召(創十一 10~十二 9)
- 14 在應許地的初步學習(創十二 10~十三 18)
- 15 在信靠神的操練上更進深(創十四至十五章)
- 16 海邊的沙和天上的星(創十六至十七章)
- 17 學習事奉神的旨意(創十八至十九章)
- 18 流出榮耀豐富的生命(創二十至廿一章)
- 19 獻上以撒做活祭(創廿二章)
- 20 成熟的亞伯拉罕(創廿三至廿四章)
- 21 雅各是我所愛的(創廿五章)
- 22 享用神與發表神(創廿六至廿七章)
- 23 在流亡中遇見神(創廿八章)
- 24 剛硬又頑強的雅各(創廿九至三十章)
- 25 神催促他回家履行諾言(創卅一至卅二章)
- 26 一點一滴的拆毀(創卅三至卅四章)
- 27 神也是雅各的神(創卅五章)
- 28 以掃的後代(創卅六章)
- 29 神成全了雅各(創卅七至卅八章)

- 30 從降低到升高(創卅九至四十一章)
- 31 真實的成了以色列(創四十二至四十五章)
- 32 以色列下埃及(創四十六至四十七章)
- 33 裏面透亮的以色列(創四十八章)
- 34 人在地上的前途(創四十九至五十章)

## 01 神恢復的創造 (一 1 - 3)

我曾經提到過，我個人是接受那一個稱為 Gap Theory 的主張，雖然現代神學中的一些人認為 Gap Theory 是落伍，但神學思想是可以在那裏變，但神的話給我們看到的事實是不因著神學思想改變而跟著修改。當然我個人也不敢說 Gap Theory 就能很完整的把神的創造解釋清楚。但是起碼它是最接近事實，用不著轉彎抹角找一個理由來支持那新的理論。所以我個人還是傾向 Gap Theory。正因為這樣理解，所以我們就看到創世記一章 1 與 2 節當中有一個時間間隔的 Gap 就在那裏。

地發生了難處

我們注意“起初神創造天地”，天和地的這一個事實是在起初的時候神已經作好了，第二節就說：“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那就叫我們看到一節和二節當中有個時間上的間隔。但神起初造出來的地，是不是這個模樣呢？如果神起初創造的地，真的是這個模樣的話，我就要讓弟兄姊妹先看一看提前四 4。我們注意這裏說到一個原則，也是一個事實。“凡神所造的物都是好的。”凡神所造的，都是美的，這是一個原則，也是一個事實。從這個原則和事實來看看創一 2，我們能不能說地的那個模樣是好的又是美的？我想誰都不會說那個是好又是美的。我們說這個光景真是可怕，的確那是很可怕的样子，混混沌沌看不清的樣子，並且是黑黑暗暗，你根本不知道那裏是甚麼，並且又深又黑。沒有一點是美，也不會有人說“好”，這一個光景，如果你用恐怖來形容它，也不會為過。

如果神起初造出來的地是這樣的話，那就不能說凡神所造的都是美的。我們注意“凡”字，就是說沒有一件事是例外的，全都是好的。神造每一件事情都是美的。但事實上在這裏給我們看到“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這究竟是怎樣的一回事呢？我們先從希伯來文法去注意。有人說照著希伯來文的那一個意思，“起初神創造天地，（在英文聖經的一與二節之間有一個 And 字），“地是空虛混沌”，這 And 是前置詞，在希伯來文“地是空虛混沌”的“是”字，有“變成”或者說是“成了”的意思。所以第二節該是“而地成了空虛混沌，淵面黑暗”。有一些神學家說，希伯來文裏不一定有這個意思，但是不管怎樣說，那個“地是空虛混沌”和神起初創造的天地有了不一樣的光景，因此我們要從主的話裏面去找，看看能不能找到起初造出來的地是怎樣的。

上一次我讓弟兄姊妹去看賽四十五章，如果你們好好去看過，應該會發現一些問題。賽四五 18 節有兩三句話說的非常清楚。我們稍加留意就可以發現一些問題。你要是讀英文聖經，那一個問題就更顯得清楚。當然我們能懂得原文那是更好。現在我把裏面的“創造”和“製造”一點出來的時候，就是在中文聖經裏面的意思也一樣的清清楚楚。在賽四五 18 節這幾句話，你就看見中文聖經已經用了“創造”

和“製造”這兩個詞，但沒有完全都用這兩個字來表達，所以弄得有點模糊。現在我要把它點出來給你們去注意，一開始這個“創造”就是“創造”，接下去的“製造”就是“製造”，然後在第三句裏，“他創造堅定大地”，這也是“創造”，然後有一個“製造”是中文聖經沒有翻出來的，那就是在下面“是要給人居住”的那句，全文“是要製造給人居住”。現在我們可以看到關於地的改變過程了。

當神創造諸天的時候，也創造了地，這是創一 1 給我們看到的，天沒有需要甚麼工作來補上去，但是地卻要補救一下，所以就有“製造成全大地”。地為甚麼會不好呢？不是創造出來的時候不好，原來所造的都是好的，所以我們就看見“他創造堅定大地”，他創造的時候，地是堅硬的，這事是確定的。並且又說，神創造地的時候並沒有叫地荒涼。但是為甚麼地就成了“空虛混沌，淵面黑暗”，而神要在地上作一些補救的工作，才把這個地補救過來可以給人居住呢？在賽四十五章的這句話裏，我們就看見地的歷史的過程。起初是好的地，後來起了變化，然後神就來補救，人就可以居住在地上。

這段歷史有一個過程，那個過程有多長久呢？我們不知道，神沒有把這個時間記錄下來。也許這段時間是很長很長，或者不是那麼長。但是無論如何，我們看到在起初創造天地和地起了變化的當中是有了一段時間上的間隔，所以 Gap Theory 就指出這一點。我們不知道那段時間有多長，如果按著神的性質來說，應該是很長。因為神是永遠的神，那個時候還沒有時間的觀念，因為那時候沒有計算時間的根據。所以那是一段很長的時間的可能性是非常高的。

地起了變化的原因

地起了變化，是甚麼事情使地產生變化呢？是誰有這樣的能力產生這變化呢？聖經有沒有明顯的說呢？如果很明顯的說，我們就不用苦惱。但聖經沒有明明的說，但又不是不說，而是很模模糊糊的說，這就使我們有一點為難。但是我們注意一件事，神的話向我們解開的時候，並不是要叫我們完全的瞭解，但他卻是要我們相信。如果我們能相信，瞭解不瞭解就是很次要的事，當然能瞭解是可以滿足我們求知的欲念，但不能瞭解卻能相信也不影響我們去接受神手裏所作的。

聖經很清楚說到在過去的永遠裏，發生了一次大事，那一件大事就是天使長背離神，這件事情記錄在以西結書二十八章裏，用推羅王作一個比喻，他原來在神面前如何的崇高，後來墮落了。原來是看守神約櫃的基路伯，為甚麼會墮落呢？原來是明亮晨星之子，竟落到這樣的一個地步呢？不但在以西結書提到，在以賽亞書十四章也提到相同的事，藉著巴比倫王來暗暗的指著撒但的墮落。我們也相信，只有撒但的墮落，纔能使地變成這個模樣，所以“地成了空虛混沌，淵面黑暗”。撒但的墮落把神手裏所作的一切事弄得一塌糊塗。那時地在甚麼地方呢？我們可以想像當時的地是被水所淹蔽，人在水面以上是看不見地的，水把地完全的淹沒。所以地才成為“空虛混沌”，那時候有人要看地，他所能見到的只是一片汪洋，並且還是一片的黑暗。我們也注意這一點，神就是光，在他那裏毫無黑暗，他所造的也沒有黑暗。顯然當時的地是被水所蓋住的，神是不在其中，經文上也是這樣說，神的靈是作工在水面之上。這也告訴我們說，神的靈根本不去碰水面以下的事。因為水下的事物，是一個墮落的結果。

我們再看另一處聖經來尋找發生事情的原因，在賽卅四 2 指出一些事情所引出的結果。就可以知道發生了甚麼事造成以東的荒涼。是因為以東人很嚴厲的對付神的百姓。我們抓著以東作神的對頭的事實，神追討的時候，也就是說，與神作對的罪全然顯露的時候，賽三十四 2 就指明空虛混沌出現的

原因，就是因著背逆神所帶來的結果。

當然起初創造的時候是沒有人的，所以這裏的空虛混沌不是人所作成的，我們提過很可能是撒但墮落時所作成。事實上我們也有很多的旁證給我們看到這樣的事情。我們注意這一點，在第二節的時候地存在不存在呢？當然存在，如果不存在就沒有第二節。地還是存在，只是變了形態，那時的地在那裏？在水裏面。以後我們也看見水聚在一處的時候，地就現出來了。所以空虛混沌，淵面黑暗是罪所帶出來的結果。

現在我們注意，在六天神的創造裏，我們有沒有注意到在那一件事上，神宣告特別的祝福呢？光暗分開，神沒有特別的祝福。水向上下分開，神沒有特別的祝福。地露出來，神沒有特別的祝福。地出了植物，神仍然沒有特別的祝福。天上的光體顯露，神還是沒有特別的祝福。在地上的野獸被造出來依然沒有祝福，我們看到當人被造以後，才有神的賜福。除了人以外，就只有在水裏的生命顯出來的時候，神也給它們賜福(創一 22)。神賜福給人，因為人是神創造的目的和中心。除了人以外，整個創造的過程裏，只有在海裏或水裏面有生命的時候，神的祝福就宣告出來。我們把這個事實和二十二節的事實連在一起，留意一下有甚麼關連。有一件事我們不能忽略的，雖然這個不是在創一章的範圍裏面所表明的，我們還是要注意這個事實。我們讀聖經這麼長久，有沒有注意到撒但的巢穴在那裏？它雖然稱為空中掌權者的首領，但是它的巢穴卻不在天空，而是在水裏，特別是稱為海的水裏。你們有沒有注意，那次主耶穌趕一群鬼離開那個人的時候，那些鬼要求到甚麼地方去？它們要到水裏頭去。

我們記得麼？主耶穌說到一個比方的時候，他說汗鬼本來附在人身上，但是它離開人身以後，它就在無水之地走來走去。我們主耶穌所講的這個比方，在無水之地，那汗鬼住得很不舒服，所以它要回到原來所附的那個人那裏。這給了我們一個印象，汗鬼若不在水裏面，就要附在人身上，不附在人身上，就要到水裏面。還有更重要的，在啟示錄裏面，跟隨魔鬼的有兩個獸。一個叫敵基督，一個叫假先知。在啟示錄裏面，你看見兩個傢伙是從那裏來的呢？你一打開啟示錄，就立即看到它們都是從海裏上來的。然後還有一件事情，等到新天新地出現的時候，有新天，有新地，看到生命河的水在流，但你也看見在新天新地裏，沒有海。主的話明說，“海也不再有了”。我們若把這幾處的經文連接起來的時候，我們會得著一個甚麼結論呢？為甚麼到新天新地的時候，有生命河的水在流，沒有海在下游來承接那些水流，水要流到那裏呢？神說：“海也不再有了，”不要海了。我們把這些事物串連起來，我們可以看見在創一章 1 - 2，撒但的墮落，就把天空與地、海，都霸佔了。雖然地是藏在水面下，但是還是被撒但霸佔了。第三天，神叫地分別出來，神就很注意那地，撒但也注意這個地，撒但後來用盡方法把這個地從神手裏再霸佔過來。神就為了地作了許許多多恢復的工作。神要恢復甚麼呢？當然首先是要恢復人，但目的還是要收回那一塊地。最末了，神不再給撒但在地上有藏身的地，所以就不再有海了。

神恢復的工作

我們回到創世記的開始。地起了變化，變成這個模樣，那麼神怎樣辦呢？神怎樣處理這件事情呢？神是允許這件事繼續的存留，還是要把它恢復原狀呢？在裏頭存在一個很大的問題。如果神允許這樣的事存留下來，那神自己就被壓制了，神的公義不能彰顯。神容讓背逆的罪所帶來的結果停留在宇宙中，神的能力也同時發生疑問了。因為神沒有把這樣的情形恢復到起初的美，並且神的智慧也要發生

難處，因為對著這樣墮落的結果，神好像束手無策。神若是允許這樣的情形繼續下去，那就叫神自己被壓抑了。感謝神，神是為著他自己的榮耀發熱心的神，所以面對這樣結果的時候，神開始來作恢復的工作。

我們曾經提到在第一章裏面所記載的過程，先是創造，以後所創造的受到破壞，神就把所受的破壞來恢復。在恢復的過程裏，不但要恢復過去的光景，並且更豐富的創造以前所沒有的。

神用六天來作恢復的工作。有那一些是原有的呢？第一天，是原來有的。第二天，又是原來有的。第三天也是原來有的，第四天還是原來有的，第五天造的是新造的，第六天造的連同人在內也是新造的。那原有的和新加上去的分別在甚麼地方呢？我們不能說在原先有的是完全沒有生命，起碼有植物的生命，雖然是有植物的生命，但那一種生命是很簡單的，也是很低的生命。神新加上去的創造，完全是生命的創造，而且是更高的榮耀與豐富的生命，特別是把人造出來之後，榮耀、豐富都顯出來。因此我們看見在神恢復創造的過程當中，他是把自己的榮耀和豐富作為恢復的目的。

#### 神恢復的工作法則

我們又回頭來看，我們不一天一天的看，我們只是找出神恢復的過程裏的工作法則。我們注意一件事，神恢復工作的方法，是一個非常簡單的原則，但卻是非常嚴肅又重要的法則，那就是“分別”，這“分別”是非常的重要，又是很嚴肅的一個原則。從創世記第一章開始，整本聖經一直到新天新地，神都是用分別的法則來作成他的工作。“分別”就是神把所要的選出來，神把所不要的除去。神的創造都是用這個法則來進行。第一天，神分別明暗，光與黑暗分開。第二天，水上下分開。第三天地與水又分開。地與水分開以後，植物就長出來，在植物中有一個法則貫串在其中，就是“各從其類”。

“各從其類”就是分別，不混亂，樹就是樹，草就是草，柏樹就是柏樹。“各從其類”，這個就是“分別”。若是沒有“各從其類”，連植物學都沒有產生的根據。若所有的植物都是一個樣子，那還有甚麼植物不植物呢？天上的光暗劃分時間節令是分別，人與地上的動物，水裏和地上的動物，又各從其類。還有，造了人以後，男女又有分別。整個神的工作，都是藉著在分別裏來完成。

當神這樣的分別一直到最末了的時候，我們就看到，神所要作的一切都作成功了。若是腦筋動得快的人就會問，分別既是神要保留他所要的，除去他所不要的，那麼黑暗是神要保留的嗎？這真是很有意思，剛才交通到“有晚上，有早晨”的時候就摸到了一點點東西，但沒有摸到裏面去。撒但的墮落把一切都放到黑暗裏，神的恢復是把一切都帶回光裏去，所以從晚上開始到早晨，每一天都是這樣，從晚上到早晨，總是從黑暗到光明。但是問題還是在這裏。你會說：“有晚上，有早晨”，那早晨到末了又是晚上，這個一直在迴圈下去，神就把黑暗保留了，那分別也就不夠徹底了。分別的事是顯明了，但分別的結果卻不夠徹底。這裏面真是很有意思，不錯，“有晚上，有早晨”，神用六天的功夫來作了恢復。現在我們要問這個問題，神為甚麼不在一天的時間裏來完成？因為“神說有就有，命立就立”。六日或一日對神來說並沒有問題，為甚麼神不用一天來完成呢？我們也可以這樣想，為甚麼神第一日的恢復只是把光帶進來？我們要明白，恢復的工作並不是簡單的，一面要對付已經產生了的破壞，還要把它修補到完整的地步。在恢復的過程裏，更要把破壞的原因來結束。所以整件事是非常複雜的，一點也不簡單。神用六日來作恢復的工作，乃是要我們明白恢復並不是說說的那麼容易。好像要給我們看到，在神整個恢復工作裏面，總是有不少的挫折。但是感謝神，不管有多少的晚上，結

果總是有早晨。等到有一天，就只有早晨而沒有晚上了，那是甚麼時候呢？當我們讀啟示錄讀到新天新地的時候，那時候就來到了。

現在我們要注意，創世記是在開始，啟示錄是在末後，這兩卷書有甚麼直接的關連呢？感謝神，那關連很大，如果神的靈把我們帶到那完全的過程裏，我們就不能不在他面前俯伏和下拜。雖然我們經過很多的黑夜，但神一直為我們預備明亮的早晨。末了的時候，神要永遠把我們帶到他的光中，再也沒有黑夜。我們敬拜讚美我們的神，他用分別的法則，來完成他的工作。——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02 再看神作工的法則(一章)

創世記第一章是神創造整個過程，第二章裏所提到的是在創造的過程裏面的重點記載，特別著重人被造的經過。

對於生命和死亡的區別，一個頂重要的事實就在於血。這個血沒有功用就等於死亡。植物裏面是沒有血的，雖然它有它的汁液，但它與血是不相同的一件事。並且我們更清楚要知道對於生命與死亡還不是在我們眼見的這一個活不活的問題。這一個只是生命的現象，或者是一個死亡的現象。

真正的生命和真正的死亡乃是在於我們與神的關係。我們與神的關係正常，我們就有生命；我們與神的關係不正常，不能見神的面，那就是死亡。就算我們現在能活能動，還是死亡。弟兄姊妹，這一個你們可以從帖撒羅尼迦後書第一章裏看到這個事實。死亡就是說你不能見到神的面，我們瞭解到這一點的時候，我想那一個就不會給我們任何的困難。

再看神的創造日

我們回到本文裏繼續去看看，雖然上一次我們只是看了一點點，但是我想還是需要把神創造的那六日說明一下。我已經跟弟兄姊妹交通過，雖然對創造那六日有很多解說，但是我個人是傾向這個間隙論，就是被稱為“Gap Theory”的那個主張，一提到這個間隙論的時候，就已經非常明確的把一切解說為一段時期的時間觀念完全解決了。因為一天就是一天，你可以把一日解釋為一段時期。所謂的創造日，意思就是一定的時期。可是這個意思從聖經裏找不到根據，只是人的一個推論。雖然這個“有晚上，有早晨”，有人這樣說從希伯來文翻出來的話可以翻成“有開始，有結束”。但這一個主張只是一個推論。雖然有這樣的解說，但並沒有證據。原因在甚麼地方呢？我想弟兄姊妹要是讀英文聖經就很容易瞭解這個事實。

頭一天，神把明暗分別之後，聖靈就說：“一日”(A DAY)。然後有第二天，他怎樣說？他說：“一個第二天”，“一個第三天”。弟兄姊妹們就可看到第二天、第三天是根據開頭的一天。開頭第一天是怎樣來決定？“有晚上，有早晨”，一個晚上和一個早晨就是一天。認真的說來，如果有結束有開始這樣就叫一天，這樣的觀念就很模糊。我們要看這個一天有晚上有早晨的那一個範圍有多大。從甚麼地方去看呢？我們曾經提過，從第七天去看，第七天就稱為“安息日”。這個“安息日”是怎樣的演算法呢？它就是從黃昏開始到第二個黃昏為止，這就是叫作一天。這個我們從出埃記裏面就很清楚

看到，“安息日”就是這樣計算的。猶太人到現在，他們計算日子還是從黃昏開始到第二個黃昏為止。“有晚上，有早晨”，一個晚上一個早晨就叫作一天，第七天就是這樣的一天，所以同樣地，其他六天也是這樣的一天。我們很清楚的看到這樣的一件事情。

許多人覺得這樣的事情很為難，他們覺得神在這樣二十四小時裏頭，每一個二十四小時內造成那麼許多的事情，好像很困難。如果我們把神看成是我們的樣子的話，我們不能不承認這實在是非常的困難。我們既然承認他是神，所以時間並不能限制他可以作甚麼。二十四小時就可以限制我們作甚麼，可是二十四小時就不能限制神。弟兄姊妹們知道，神在整個創造裏面，除了魚、人和野獸是神要親自動手的以外，其他一切都是神用他口中的話去完成的，這一點我們大概稍後會提一提。但是弟兄姊妹們還是會碰到有人發生這種困難。如果把創世記第一天來計算的話，好像這個地在歷史上並不是太長久。其實這句話是有毛病的，不是地的歷史不太長久，而是生物的歷史不太長久。弟兄姊妹記得我們頭一次交通的時候便提到：這六天的創造，是一個恢復的創造。也就是說，在這六天的創造以前，神有一個起初的創造，這個起初的創造就在第一節，其中經過多少的時間，我們不知道。地發生了變化，便變成了像第二節所說的混沌的情形。神就在這種混沌的裏面來恢復，所以創世記所記載這六日是神恢復的創造，而不是神起初的創造。我們看見了這樣的事實，最低限度我自己便不會被人們說“這個地有多少多少億年”來困擾我。因為起初神創造天地的那個“起初”是包含了無限的永遠，幾十億年還不能叫作永遠，也不能叫作無限。“起初”是我們沒有辦法計算的永遠，所以這個不會有太大的難處。若是我們的信心是單純的，我們就相信神的話多於人的理論。而自然科學發展到最近才兩三百年，我們便越來越看見神的話是可靠的。因為自然科學裏的理論是時常修改的。但是有一個趨勢，它越修改便越近似創世記所記載的。如果我們看見這個趨勢，我們便寧願接受神的話而不看重世人的理論。至於那些植物是否地裏面原有的呢？我不知道是不是，但我個人有一個傾向，在起初神所造的地面上是有植物，但當地發生變化時，水淹沒了地，但那些植物的生命還是埋藏在地裏面，等到地露出水面之後，神便說地要發生青草，它們是很自然的從地裏長出來。第二章提及菜蔬從地裏面長出來，當然我不敢說這是絕對正確，但是我個人很傾向這種理解。

#### 幾個恢復工作的法則

我們再回頭看第一章，我們提到神第一件顯明恢復的工作的法則便是分別：明暗分別、空氣上下分別、陸地與海洋分別、菜蔬出來時的各從其類，樹木長出來時的各從其類，魚和動物又是各從其類，很明顯的有一個分別的法則在裏面，不能混亂。神就是用這個法則去完成他的恢復。我們看見神直到今日仍是用這個原則，一直沒有改變。在舊約時期律法將人分別出來：尋求神的和不尋求神的，敬拜神的和拜偶像的……怎樣去分別呢？律法就是分別的根據。到現在的新約時期更清楚了，信與不信，得救與滅亡，救恩把這個事實很清楚的分別出來。主自己也說：“你們是我從世界裏面分別出來。”等到將來神的兒子來結束這個世代時，神就用審判來結束，審判就是一種分別。又好像主用比方說到山羊和綿羊，我們也就看到那個分別。等到將來白色大寶座的審判來到，那分別便在於人的名字有沒有被記在生命冊上。我們看見從創世一直到新天新地開始，神一直用分別的法則去成就他恢復的工作。

現在我們再進一步來看神作工的第二個法則。我們提到神頭四天所作的事，完全是用他口中的話來完成的，“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神說諸水之間要有空氣，將水分成上下，”神這樣說，事

就這樣成了。神又說：“天下的水要聚在一處使旱地露出來，事就這樣成了。”然後又說：“地要發生青草和結種子的菜蔬，並結果子的樹木，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然後在第四日我們又看到，“神說，天上要有光體，可以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並要發光在天空，普照在地上，事就這樣成了。”弟兄姊妹可以看到在這頭四天裏面所成的事都是根據神所說的話，所以聖經就說：“神說有就有，命立就立。”所以神的話一方面是讓我們看見他有權柄，另一方面是有能力，權柄和能力是透過神的話來顯明。神的話所以能成就這些事，乃是因為他的權柄和能力是透過神的話所帶出來的。

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認定，這認定不單說出當時創造的歷史，同時也說出我們今天在神面前的一個功課。天地萬物的存留是根據神的話。我們現在活在神面前，也是根據神的話，我們所以說神的話是有權柄的，因為他的話成全了他的心意。這樣的一個認定與我們屬靈的生活有非常密切的關係。我們屬靈上的追求是根據甚麼呢？是根據我們腦子想神應當是這樣？還是根據我們的推論神應當是這樣？弟兄姊妹，許多人是這樣去過他們的屬靈生活，但這是錯誤的方向。我們在神面前過得對與不對，並不是根據我們的腦筋裏面怎樣想，而是根據神是怎樣的說話，這是十分重要的事情。為甚麼我們要去傳福音呢？因為神這樣說過。為甚麼我們要常常擘餅呢？因為神是這樣說。為甚麼我們要受浸呢？受浸又不能叫人得救，為甚麼我們要作呢？若是我們用人的頭腦去作結論，我們絕不能找到正確的答案。但是感謝讚美神，從創世開始，神已經給了我們看見神作工的法則，神就是根據他的話作為他的法則，並用他的話去成就他的工。這是非常大的屬靈的功課，我們敬拜讚美我們的神。有弟兄說創世記是聖經的苗圃，我再補充一點意思，我說創世記的第一章是創世記的苗圃。這是非常明顯的。如果我們能把創世記裏神所發表的所有的事領會過來的時候，我們是可以看到的，整本聖經所說的，和神永遠的旨意，在創世記第一章裏已經說明出來了。我們感謝讚美主，這是第二個法則。

還有第三個法則，我們看六日是神的恢復。在神的恢復裏有一件明顯的事情，因為在六日以前，我們所看見的是甚麼呢？是混沌、黑暗、死亡、沒有生命。我們感謝神，當我們看見神的恢復在那裏顯明時，我們看到神恢復的工作是透過很明顯的事實來發表的，那是甚麼呢？生命。藉著生命的顯出來除掉死亡，藉著生命的豐富來停止死亡。所以我們看見神的創造從沒有生命到第一個生命，然後到高的生命，到更高的生命，到榮耀的生命。我們看到當人被造出來以後，在第一章裏人的生命是最高的，但並不是榮耀的。甚麼時候我們才看到榮耀的生命呢？到了第二章，我們就看見了，神安排那兩個被造的人去接受生命樹的果子，若是他們接受生命樹的果子，那是榮耀的生命作成在人身上時，那榮耀的生命作成在人身上時，死亡就永遠停止。所以我們讀聖經時便看見有“生命吞滅死亡”這樣的話。我們的主又說，“我來是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神整個的工作是叫那榮耀的生命顯出來，這生命是死亡不能摸的，這榮耀的生命是黑暗不能碰的。有了榮耀的生命，黑暗和死亡都要結束，這是第三個法則。

至於第四個法則，我們要注意在神創造的過程裏，神是將他永遠的旨意作為目的的，一切都是向著那永遠的旨意。我們看到一日一日的過去直至第六天，人被造出來了。在人被造出來以前，神先宣告他的目的，這個目的好像是造人的目的，但實際上是神那永遠的目的。因為神是藉著被造的人來完成他那永遠的目的，就是透過他們當時管理地上一切的活物，和透過他們像神的形像這事實來表明。



我們能夠抓著這些事實時，我們便看到神在人中間所造的一切事都是有法則的，而且這些法則到現在仍沒有過去。

恢復是從有光開始

現在我們將在這幾天裏，地所發生的事稍微提一提。我們要注意一件事，神一切的恢復是從光開始，有光便有恢復；沒有光便沒有恢復，光一來到便照明了在黑暗中的一切事。我們看見第一天神沒有作很多的事，他只是叫光暗分開。光暗分開是個大前題，表明了兩個結局，一個是光，一個是黑暗。神的恢復是要將光帶進來，用光來代替黑暗，在這恢復的過程中，光和暗好像是在輪流地運轉，一直這樣運轉不止，到了新天新地時，我們再也看不到黑暗，到那時完全是光，沒有黑暗。我們感謝神，這是非常寶貝的指標。神的工作一開始便把光帶進來，把黑暗分別出去，這是神在第一天裏所作的事。

這不單在歷史上是那樣清楚，在我們屬靈的經歷上也是一樣清楚。我們沒有蒙恩得救時，我們仍在黑暗中，別人跟你說到神的事，你便感到討厭。人們講到你是罪人時，你便會生氣說，“你纔是罪人，但我不是。”但等到主的光照一來，我們就看到在我們身上發生了很大的變化，我們對屬靈的事有了傾向，又有愛慕，對罪的認識也很肯定。聖靈一光照我們，我們便為罪為義為審判來責備我們自己，並不用別人告訴我們說我們是罪人，而是我們自己承認自己實在是罪人。在得救的事上是這樣，我們在靈裏面蘇醒時也是這樣。在我們蒙恩得救以後，我們有時會進入靈性的低潮，靈裏面昏暗到一個地步，好像一點光也沒有。但主的光一來，或許是一首詩歌，或是一句主的話，或是弟兄姊妹們交通的一件事，或是聚會裏所傳出來的信息，我們裏面有了光，我們立時就蘇醒了。感謝讚美主，他總是把我們領進生命的光中，不讓黑暗的勢力把我們壓倒。——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03 恢復創造的過程(一 6-19)

我們看到神把光與暗分開，光暗分開是非常重要的開頭，也可說是非常清楚的把神的性情顯明出來。因為“神是光，在他毫無黑暗”，所以當神要恢復這個給敗壞了的地的時候，他首先是讓神的光進來。我們感謝讚美主，頭一日過去以後，第二天神只作了一件事，藉著空氣進來把水上下分開。我們記得那一個時候，“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的。那光進來了，但是這空虛混沌，只看見水的情形仍然存留，所以神在第二天就作了一件事，就是把水分開了。這一個分開也是非常重要的，就是把天與地的界線作出了一個明顯的劃分。

天與地的界線

那“空氣”我們老早提過應當是“空間”，這“空間”就稱為天。這只是一個觀念，與諸天的實質並不完全相同，這只是“空間”的觀念。地面以上一直到諸天當中有一樣稱為天的，這就是一般所說的“空間”。這“空間”有多大呢？我們看這個空間是用聖經的角度去看？還是用物理的角度去看？若從聖經的角度去看，就是地以上我們稱它為“空間”的範圍。若從物理的角度來看，整個宇宙也就是這個空間。但在創世記裏給我們的觀念，“空間”就是指著我們眼睛所看到那從地往上到那稱

為“天”的，當中的那個範圍就叫作“空間”。

神在第二天所恢復的

這個問題不是最重要，第二天所作的最重要的是甚麼呢？就是將水分了一些到天上去。這是非常重要的。過去我不是很瞭解這有甚麼了不起，最近為了讀創世記，我就一讀再讀，就領會了其中一點的意思。有人告訴我們，如果現在南北極的冰山都溶解的話，就可以把現在的陸地完全遮蓋了，這樣，空虛混沌的情形又會再出現，地又再一次被水淹沒。如果說南北極的冰山溶化會把地淹沒，地球表面上所有的水若都要在一起，那地給淹沒的情況就更要厲害。我們說地球上的水是包括空氣內的水份。我們知道雨下得多的時候，地上就有水災，若是天上的水都落下來，冰山全都溶解，毫無疑問，地就要給淹沒得一塌糊塗。所以當神恢復這敗壞的情況時，他把相當大部份的水弄到天上去，剩下的水，又把一些在南北兩極給凝結起來，成為冰山，將很多的水從地上減掉。

當我領會到這樣的事情的時候，我就想到在第二天裏，神的工作實際上還沒有作好。第二天的工作是為了第三天作一個準備，所以神沒有對第二天所作的說“好”是有原因的。過去我們看見神沒有稱許第二天的工作是“好”的，其中一個屬靈的原因乃是天空一直是撒但活動的地方。撒但在天空裏活動，從它墮落的時候就開始，以後當神恢復這地的時候，撒但對天空的霸佔仍然沒有改變。最近我們讀以弗所書第六章就可以清楚一些地看見，撒但是給稱為“空中掌權者的首領”，空中的地區是它活動的範圍，它在那個地方做首領，所以神沒有稱許“天空”出現，因為那裏仍有一些事情還沒有解決。這是一個原因。

但是還有一個原因，因為從歷史的實際來看，我們看到水要分為上下實在是為了在第三天讓旱地要露出來。如果神沒有將一半或相當部份的水弄到天上去，那麼地要露出來的困難就會比較大。但是神知道，地要露出來，那手續和造人的手續一樣複雜。我想在這裏提出一個問題讓大家留心，在整個恢復創造裏，神有兩個重點。第一個重點是人，第二個重點是地。

恢復中的難點

人的被造和地的恢復是這六日裏最難作的工作，我們可以說第一和第二天都是為了地的恢復來作準備，所以我說地的恢復是神花了許多時間和工作才作成。神造人是神親手用地上的塵土把人造出來。我們頭一次就提過，魚和獸，以及地上的牲畜，都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出來。但是在造人的時候，神不單是親手造成形狀，神也同時將他的生氣送到人的裏面，這樣，人才給造成為活的人。我們看第二章時，就會詳細看這個事實，現在只是提出來說明在造地和造人這兩個事實裏，神是很花功夫的。我不知道弟兄姊妹有否注意，第一天、第二天、第三天、第四天、第五天、第六天，每天都提到“地”，每天都提到地的問題，每天都在地上面有新的增加。我們注意到這樣的一件事，雖然在第一天裏沒有將地用文字寫出來，但是我們知道光暗分開，當中必定有一個立足點，地就是這個將光暗分開的立足點。所以我們就看見從一個模糊的“地”到一個具體的“地”，從一個死的“地”進到一個滿有生命的“地”。弟兄姊妹，你們看到這是很重要的事情，如果我們從第一章去注意，當人被造出來以後，神就說，“你要管理全地”，所以仍然是帶到“地”的問題上面去。

過去我們曾經在出埃及記十九章裏提到“地”這個問題對神的重要。出埃及記第十九章裏提到，神宣告地的主權是他的。但是事實上，當時地的主權不在神的手中，雖然不在神手中，但神在那裏宣

告了他的所有權。盡避撒但利用人墮落把地也霸佔了，但是神在那裏宣告說，“地是我的。”如同撒但的墮落把地變成空虛混沌的時候，神就在“地”這一點上開始工作。所以我們看到“地”這個事情是很重要的。因為對付仇敵的工作，是從地那裏作開始，又以地為結束。所以我們看到最末了新天新地的時候，我們就看到這個事情來。地重新回到神的主權下，宇宙裏面一切的難處就停止。當然地的那個問題能否解決，關鍵完全在人的身上。人解決了，“地”就解決了。人的問題不能解決，“地”的問題就不能解決，因為地落到撒但的手裏是因著人的墮落而作成的。所以人必須在神面前恢復過來，神就從撒但那裏把地收回。

### 地的顯露

第二天，“空間”把水分為上下。如果從神要把地露出來的事實來看，第二天，還沒有達到這目的，所以神停在那裏沒有說話。等到第三天，我們看到了，“神說天下的水要聚在一處，使旱地露出來。”神的話是這樣出來，水就很聽話的聚在一處，旱地就露了出來。這裏很有意思，前幾天在報紙上看到一段消息，說到中國大陸發現一些動物的化石，運到美國來展覽。那段消息就說這些化石更加證實一件事情，從前地球的地是一整塊的，後來才分裂成五大洲，在化石裏就看到這樣的證據。其實我們很仔細讀神的話的時候，我們應該很早就看到這樣的一件事。天下的水要聚在一處，使旱地露出來，就這樣一大塊地露出來，一塊很大的地露出來。在整個地球起初的情形，是一塊很大的地，然後四圍讓水來包圍著，是這樣的一種光景。我們也不知道，它是一塊方方正正的一塊地，還是一個長條的一塊地，我們都不知道，反正那個時候，地也就是一塊從水裏露出來。從現在地理上的資料來說，好像地是一個很工整的方塊，這個我們不必去管它，實在我們也管不了。但我們只知道一件事就夠了，當水聚在一起的時候，地就露出來。當地露出來，我們就看見一件事，“神看著是好的”這話本該是在第二天說的，但第二天沒有說，等到第三天就說了。我們要注意，在第三天，神是接連說了兩次“神看著是好的”，一次是地露出來，一次是植物的發生，實際上看來，地露出來時的那個“神看著是好的”，應當和第二天的工作連在一起，纔是一個完整的事實。

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神，就因為神將地用了兩天的工夫顯露出來，就讓我們看到神對地的重視，神對地的主權的注意。若是我們把這話說得更遠一點，我們該想到，當主教導門徒禱告的時候說，“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這兩句話的含意是甚麼？很明顯地給我們留意到神是很注意地的主權的問題，神的國從天降臨，降到甚麼地方？降到地。甚麼叫做神的國呢？就是神的權柄所顯明的範圍。神的權柄要顯明在地的時候，那就是神的國降臨。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那就是神的主權執行的問題。我們看到神一直盯牢著他的地，一直注意這個地，所以我們在創世記開頭的時候，我們非常注意到“地”這個關鍵。所以第三天地露出來以後，神就說“好”了。

### 生命出現在地上

但光是這樣的一塊地，還是一塊死氣沉沉的地，沒有生命，沒有生氣。這樣的一塊地，能從空虛混沌，淵面黑暗裏面恢復過來是好的，但不是最好。所以在第三天裏，我們看到神作了兩件事。地一露出來，神立即就讓生命從最原始的形態出現在地，最低等的生物出現在地。雖然是最低等的生物，但已經叫地上有生氣了，已經叫地有明顯生命的事實了。我們感謝讚美主。

當地上長出菜蔬和結果子的樹的時候，神在這兩樣事上有安排。第一，菜蔬都有種子，第二，結

果子的樹的果子都包著核。這裏面都很有意思。我們都知道菜蔬的種子，和果子的核，就是生命延續和生命豐富當中很重要的事物。沒有種子，那菜蔬的生命就沒有延續。果子內沒有包著核，果樹就不能繼續繁殖。當然人或許會這樣說，樹木可用樹木接枝或壓條的方法繁殖。我們知道這是植物繁殖的一個方式，但是這不是起初地上還沒有植物時的情形。在起初，植物的繁殖是藉種子來發生的。弟兄姊妹有沒有注意到，只有這樣纔是很嚴格的“各從其類”。我們知道，那時候的“各從其類”一定沒有酸的橘子。那時候的“各從其類”也一定沒有苦的蘋果，全都是好的。因聖經老早就說神所做的都是好的。人的墮落做成地面上很多事情起了變化。所以荊棘長出來，果子又發酸了，或者果子有毒了，那許多的東西都是因為人的墮落而產生變化的，所以起初不用接枝、壓條、高接及低接，這些方法都用不著，就是種子下到土裏，植物就出來了。這樣出來的，纔是真正的“各從其類”。

我們都知道現在有改良品種，將枝條接來接去。嚴格來說，這已不在“各從其類”嚴格的法則裏面。比方我們現在吃的 Nectarine(桃李混種)，就已經不是各從其類。桃子不是桃子，李子不是李子。但是注意，起初神的安排是“果子都包著核”。這裏面真是顯明神的智慧。因為菜蔬是給人吃的，給動物吃的，果子也是給人和動物吃的，如果菜蔬沒有種子，吃光了就沒有了。但是菜蔬都有種子，這種子是消化不來的，就是馬兒吃了，排出來就等於撒種。這是很奇妙的。特別是“果子都包著核”。這句話接連的提了幾次。神這樣說，絕對不是指給我們看果子的形態是這樣。神是有意思在其中的，如果只是形態的話，一看就知道了，寫出來也沒有甚麼意義。但神是接連的這樣說，在造出來以前，他這樣說。造出來以後，又再說明就是這樣，“果子都包著核。”我們要注意，果子是人的食物，也可以說是獸的食物，鳥的食物。要注意，如果那個核不是這樣在果子裏頭的話。沒有這個核，果肉就包著種子，當人吃果子時，就連種子也吃掉。這個不同菜蔬的種子，菜蔬的種子有硬殼，馬兒吃了不能消化。如果果子沒有硬殼，只是裏面有種子，你吃杏仁的時候就知道了，吃核桃時就知道了，一吃就把裏面的都咬碎了。這咬碎了的種子是不能再長的。但神很有智慧，在這樣微小的事上也看到他的安排，有這個核，就把生命的延續和生命豐富的關鍵保存在裏面，這實在是奇妙的一件事情。

我們從這一點上看到，對於生命的延續或生命的豐富，神是顯明他要作保護的。從那麼低等的植物上面，我們看見神作了如此的安排。所以當主在福音書裏跟眾人講話的時候，他說野地裏的百合花，也不種也不收，神還給它這樣的美麗，就是所羅門最榮華的時候也不及百合花的一朵。弟兄姊妹看到沒有？你說百合花比所羅門最榮華也要榮華，那怎能說得上來呢？弟兄姊妹要注意，神的著眼點是在那兒？所羅門再榮華，那榮華只是屬地的，沒有生命的，是屬物質的。但是野地裏百合花的美麗，美麗在它生命的噴吐，是一個生命在那裏發表。我們感謝讚美神，我們看到植物的生命從地裏出來的時候，我們就看到神在他的設計上的安排，是這樣的細緻，是那樣的滿了智慧，我們實在要敬拜我們的神。

#### 天象的顯明

但是很希奇，植物一出現的時候，神並不是馬上就造動物。在第四天裏，完全是天象上的問題，那天象的問題好像是插進來的，把動物和植物的創造過程來分開。我們在其中也要注意一些事情，我們先要注意第四天神把天象顯明了，目的是甚麼？我們要找出這目的，然後我們纔能瞭解神這樣作的原因，就是把動物和植物的創造分開的原因。我們留意，神在顯明天象時，他說，“天上要有光體，

可以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這就是天上的天象顯出來的目的。這個目的在第一天有一些的顯露，但到了第四天就有更完全的顯露。第一天顯出來的天象的功用只是分晝夜，但第四天的天象顯出來，功用就很豐富了。這些事物顯出來主要是為了甚麼呢？主要是為了第六天要出來的人。也就是說，從第一天到第三天是地恢復的整個過程，第四天到第六天是人被造的整個過程。前一半是地作重點，後一半是人作重點。

第四天，天上的天象的顯現是為了給人預備一個可以居住的自然環境。我們先來注意，第一個功用是“分晝夜”，分出白日和黑夜，是關乎人生活作息的境況。然後呢？你就看到“作記號”。是甚麼記號呢？天上作出的記號。這記號是為誰的呢？我們看整個事情都是為著人，你越看就越覺得是為著人。我們看看神在天上放下一些甚麼記號？童子軍的課程中有一些是必要學的，就是怎麼去認識方位呢？你跑到曠野裏面，你如何去分辨東南西北呢？在課程裏面有好些的方法，但每一個方法都與天象有關係，沒有天象，一點方法都沒有。晚上就找那顆北斗星，黃昏時候就找那顆金星，快要天亮的時候就找那個啟明星，或者叫“晨星”(Morning Star)。白天就依據季節看太陽，當然日出日落可以給你定出方位，但你必須因應季節來調整。我想這樣稍微提一下就足夠了。我們曉得神把天象這樣擺放，無論你跑到地上那一個角落，這些情形都是不會改變的。你跑到亞洲去，見到北極星就知道是北方，在任何地方你看太陽升上來，你就說這是東方。明天就會是東方偏南一點點了。雖然我們肉眼不能分別出來，但我們知道這是一個規律。

讚美主，他不單是創造了物質，他也創造了規律，叫一切受造的都活在他的管理與供應裏，一無所缺，這是他的智慧，也是他榮耀的豐富。我們越看明他所作的，就不能不敬拜他。

## 04 恢復創造的高點(一 20-31)

從第五日開始，神很明確的把動物的生命顯出來。神在這一次恢復的工作內，有一個很明顯的工作內容，或者說是工作方法，就是以生命去吞滅死亡，用生命來代替死亡。起初的時候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現在神的工作在其中顯出的時候，到處都是洋溢著生命。先有植物的生命顯出來，但植物還不夠表明那一個跟死亡相對的生命，所以動物的生命是神在他恢復工作中顯得很重要的環節。現在神已經把自然環境恢復到非常合宜的光景，神就開始在地造出有生命的動物出來。先是造水裏的，然後是造空中的，末了是造地上的。

這是非常有意思的。我們若是從動物生命的高下來作區別，這是從低等動物造到高等動物。但是我們稍微留意一點，一定能領會神在這樣的一個過程中，不僅是和創世的歷史有關係，並且在這個創世歷史的過程內，還有屬靈的事實。我們在看第二天和第三天時，神很明確指出神非常注意“地”，既然神那樣注意“地”，現在要在地上來顯明生命的時候，就應當由地上開始，然後推展到水裏及空中。當然這個像邏輯的想法，並不是唯一的次序，但神在第五天裏在水中造出生物時，有沒有特別的事情值得我們去注意呢？我們千萬記住神在這六天內的工作是以恢復為主，以創造來豐富這一個恢復。正因這樣，我們不離開恢復這一條線。

## 生命勝過死亡的啟示

既然是恢復，就不僅是解決外面的現象，也對付裏面的原因。原因是撒但，所以神在作這件事的時候，一面恢復外面的現象，同時也對付裏面的原因。水是撒但的巢穴，空中是撒但所霸佔的地區，所以神的恢復工作顯出來的時候，先要把這些給霸佔了的地方恢復，纔能有適當的環境，讓神按著他的心意造出像他的人來。所以我們看到第五天的時候，神在水裏造出大魚，造出各樣有生命的動物，然後神就造出天空中的各種飛鳥。為甚麼我特別從這樣一件事提出屬靈的事實出來呢？弟兄姊妹要注意，在六天的工作中，神在第二天沒有說“好”，一面是因為整個工作沒有完成，同時也是因著空中的問題沒有解決，所以神在第二天的工作中沒有說出欣賞的話。但到了第五天，神對所造出的事物都給它們賜福。第六天內造的也一樣賜福。對於在頭四天內所造的，神說它們“好”，但卻沒有賜福。

從第五天開始，接連兩天內所作的，神都賜福給它們。為甚麼呢？聖經沒有很明確說出原因來，但因著神在那裏顯明了祝福，我們就看到在這二天所造的事物是非常非常接近神的目的了，或是說非常非常滿足神的心意。從原則上看來，那是生命顯出來把死亡挪移掉。這是神心中很看重的一件事。所以當第五天一切造好以後，神就賜福給這一切。神這一個賜福，不單是說這些事物造得很好，我們注意祝福的內容，是要滋生繁多，充滿海中的水，雀鳥也要在地上增多。這是生命的豐富，生命的繁衍，是生命的膨脹成為祝福的內容。

所以我要特別說到，神在第五天開始顯明祝福，因為吞滅死亡的事實已經顯出來了。從開始創造到新天新地，神所有的工作都是要將生命送到他所造的一切裏面去。神在這一段漫長的時間內所有的工作，都是要將死亡從地上挪掉，從一切被造之物身上挪掉。我們注意到這事實的時候，我們不能不求主給我們留意生命裏面的實況。我們承認我們不大可能完全將死亡的氣味拒絕掉，但是我們卻有權柄將死亡騷擾的年月縮短。這權柄不是我們所有的，而是神所要作的。神既定意作這事，我們就能支取神這心意，或是說支取神的定意，將一切死亡對我們的騷擾作及時的停止。我們感謝讚美主。

## 人被造的歷史

第五天動物的生命顯出來了，第六天地上的獸類及一切生命都顯出來了。神在過去的恢復過程中，神用兩個詞來說明他的工作，一個是“創造”，一個是“製造”。“創造”是從無到有，“製造”就是把已經有的東西加工，把它造成一個製成品。這裏真是有意思，當神造地上的動物時，神沒有用創造這個字，而是用“製造”。這個用法有兩個意思，一個是神把已經有的材料來造成這些動物。在第二章裏，我們看見神是用地上的塵土來造地上的動物，就是原料加工造成製成品，這是“製造”。神在六天之前所創造的天地，就是在頭一次的創造中，是不是也包括地上的動物呢？我不敢肯定說是或不是，當然我們也不能憑這裏一個字就說從前都已經有了動物，現在作的是再造。我們不抹煞這些可能性，但我們也不敢肯定這個可能性。但是有一點，就是神用地上的塵土製造動物是不錯的。但奇妙的不是在造動物，而是在造人。

我們看神造人的時候，很希奇的，神用了這兩個詞來說出他所作的，又是“創造”人，又是“製造”人。這是甚麼回事呢？是這兩個詞同義嗎？有些神學家以為這兩個詞是同義的，但我個人認為是分別各有意思的，不可能是同義的，因為聖靈在啟示神的工作過程時，總是最簡單和最容易明白的話向人說話，除了預表或預言有些含蓄以外，聖靈所說的話都是明白清楚的，所以他不會把“創造”

與“製造”混亂來使用的。但事實上神在造人的時候，聖靈的確是同時使用這兩個詞，究竟是甚麼回事呢？我們先要注意神造人的目的。

#### 恢復創造的最終目的

在六天的工作中，只有在第四天所作的和造人這兩部分，神是先說出目的，然後才著手去作。第四天是“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這是目的，神就照這目的造成了。到了造人的時候，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然後看二十七節，“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創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像創造男創造女。”我們先注意神起初造人的目的在那裏？用最簡單的話說，神要造出一些人來像他，直到現在神也沒有更改這目的。約翰一書第三章說，“親愛的弟兄啊，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但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他。”神在救贖裏要將失落的人挽回到像他的地步，這是創造時的目的，雖然是很籠統的說法，但我們已經看到神在這裏的宣告是非常具體的。

我們注意，神說他要造出一些像他的人，要藉著所造的人來顯明神自己。這些人要成為神的顯出，成為神自己的表明。我們讀新約聖經時，讀到“從來沒有人見過神，只有父懷裏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但是父懷裏的獨生子怎樣來表明父呢？仍然是父懷裏的獨生子來到地上作人，他作了人，父就顯明出來了。子不成為人，父還沒有條件向人顯出，因為人根本不可能見神。感謝神！他起初的定意是很清楚的，他要藉著人來顯明他自己，把人擺出來的時候，就是神的顯出。顯出甚麼呢？顯出神的形像。神的形像是怎麼樣的呢？

雖然我們沒有見過神的形像，但是我們從神的話裏知道神的形像是怎麼樣的。在以西結書第一章裏以西結所看到的異象，以西結看到神的自己，也看到神的形像。以西結記下所看見的光景，“好像精金，好像雲裏的虹，好像下過雨的雲彩。”這樣的說法，說了等於沒說。我們真的不懂神的形像是怎樣的。在我們的腦子轉來轉去都是要轉出物質的形像。千萬別忘記我們是物質的，我們所要求的是物質的現象。但神不是物質。在約翰福音第四章裏給我們作了很清楚的指明，“神是靈。”神既然是靈，我們就不可能用物質的描寫來把神的形像發表出來。既然如此，神按照著他的形像來造人，是要造一個虛渺飄浮的人嗎？造出來的人是不是像我們腦子所想的鬼魂呢？不是的，神是靈，他的形像所表現的是靈的光景。

我們再來看以西結書第一章的末了所說的，神的形像就是榮耀。神是靈，神的實質就是榮耀，他所造出來的人就要像他的榮耀。以西結見過這個榮耀，過去也有人見過這榮耀，摩西也見過這榮耀。雖然我們的肉眼沒有見過神的榮耀，但是神造我們的時候，卻是照著他的榮耀來造成的，因為神要我們像他的榮耀。正因為這樣，我們才懂得羅馬書上所說的話，“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人都欠了神的榮耀。我們甚麼時候欠了神的榮耀呢？我們若是瞭解神造人的過程，我們就清楚的知道，聖靈在那裏說人都欠了神的榮耀是怎樣一回事了。我們是照著神的榮耀給造出來的。因為犯罪的緣故就失去了這個榮耀，我們就是欠了神的榮耀。

#### 神造人的目的

顯明神的榮耀是神造人的目的之一。神造人的目的，在創世記一章裏只提到了兩個。若是我們在

作一件事有兩個目的，我們定規作不成功，因為兩個目的是很難調和在一起的。你要往東邊去就不能向西，吃甜的就不能有鹹的。雖然有成語說，“一石二鳥”及“一箭雙雕”，但我們從來沒有見過這種事情發生過。若是使用獵槍，一槍打下幾隻水鴨，我們會相信，因為一槍打出來的時候，它有一百幾十個彈丸在內。若是只有一個彈丸，要將兩隻水鴨打下來就很難了。但神造人的時候，明明是提到兩個或兩個以上的目的，而這兩個不一樣的目的，卻能調在一起。

頭一個目的是叫人顯出神的榮耀。第二個目的是讓人去顯出神的權柄。因為神造人的時候，是要將地和其上的讓人去管理。這是極大的權柄。現在沒有一個人可以管理地上所有的一切，但當初神造人的時候，卻將這個權柄交在人的手裏。海裏的魚，空中的飛鳥，地上的走獸，昆蟲，和全地都在人的管理底下，這是神權柄的執行。

為甚麼神在造人的時候，宣告這兩個目的呢？因為神這個恢復的工作非常重要，他是要對付仇敵。為甚麼神要把榮耀給人？為甚麼神要把權柄交給人？我們先要回頭看撒但墮落的原因。撒但要榮耀自己像神一樣。它要執掌權柄超越神。所以詩篇上有話說，它要推翻神的寶座。誰能推翻神的寶座呢？撒但想要這樣作，它作不來。它要自取榮耀，它要奪去權柄。現在神要恢復撒但墮落所造成的混亂，同時也對付撒但的高傲，神在造人的事上就把他的心意顯出來。撒但自取榮耀，神就把榮耀加給被造的人。撒但要奪去權柄，神卻把權柄交給被造的人，神要藉著被造的人接受神的管理和安排來顯明神的榮耀和權柄。一面藉此來恢復“地”，另一面也藉這事實來對付撒但。

#### “創造”和“製造”

我們明白了神造人的目的，我們就來注意聖靈是如何記錄神的“創造”和“製造”。我們要注意神用“製造”這個詞時是在說甚麼。“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照我們的樣式製造人。”(26節)因為神已經先存在了，被造的人是照著神模樣造出來，所以不是從無到有，因此是“製作”，或是說“仿造”，是照著神的形像來造成的，所以不是“創造”。神是第一個，被造的是第二個，等到實際去造的時候，聖靈又說是“創造”了。“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創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像創造男創造女。”(27節)為甚麼是創造呢？我們要注意這一點，這裏給我們從兩方面來看。在神所造的一切來說，神所造的這個地，從來就沒有人出現過，所以在地的立場上，人的被造是人頭一次出現，是從無到有，所以是“創造”。我們再注意以下所說的一句話，“神照著他的形像創造男創造女，”神是靈，雖然在字的使用上神是男性，但很多記錄神的性情的經文，神又是女性。所以我們不能從這樣的事上來注意性別的分歧。但當人被造成一個實際的人物時，的確看到有男的和女的，這又是新的事情，也是從無到有的，是從前所沒有的，是頭一次出現的，所以是一個“創造”。當我們留意到這樣的事情時，就注意到在神造人的過程中，神所擺上的是何等奇妙又不簡單的作為。

#### 被造的人與神的賜福

我們感謝讚美主，人就這樣被造出來了，在創造裏的第二個祝福也出來了。動物的被造成帶來祝福，現在人的被造又帶來祝福。但兩個祝福內容不一樣，動物所接受的祝福是顯出生命的豐茂，而人所接受的祝福，一面是生命的豐盛，一面又是神權柄的執行。這個祝福是為了神的權柄在地上通行，神的權柄在地上的執行是根據生命的豐盛。我們注意經上的話，“神就賜福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要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28節)這個祝福



是帶出權柄的祝福，是帶入生命豐富的祝福，在生命豐富中來顯出神的權柄。神當時的這個祝福就成為以後曆世歷代屬靈的原則。我們一直說在神的子民中間，我們所該注意的是屬靈的權柄，而不是組織的權柄。組織的權柄是跟著組織而存在的。組織在，權柄也在，組織不在，權柄也就沒有了。屬靈的權柄是根據生命的豐富，生命豐富了，屬靈的權柄跟著就出來了。從整本聖經中，我們都可看到這個原則在執行著。這個原則是從那裏開始呢？就是在此時開始，神賜福給他們，叫他們的生命豐茂，然後就引出權柄。在生命的豐茂裏接受權柄，這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神在起初的時候就有了這樣的安排。

神作被造的人的供應

這些安排顯明以後，神還為被造的一切作了生活上的安排。在這事上我們又看到一個問題，就是先是生命的安排，後是生活的安排，生命對了，生活上的事，神就來負責。生命不對，神就不能給他們負責了。當生命的安排作過以後，神就說，“看哪，我將遍地上一切結種子的菜蔬，和一切樹上所結有核的果子，全賜給你們作食物。”(29節)這是生活的問題，人被造出來就立刻能活動，但沒有食物就不能活下去，他們必須要活下去，既然要活下去，就需要有食物的供應。這裏很清楚給我們看見，神負起生活供應的責任。一切活在神臉光下的人，神都負責他們的一切。

提到信心的生活時，就會遇到這一個問題。若是沒有一位負責的神，那個信心的生活就沒有根據。信心的生活不單有根據，而且有實際，因為有一位負責的神。我們看到人在被造的時候，神已經顯明他如何在生活上負責。在聖經上，我們看到以利亞和以利沙在饑荒的日子中所發生的事情。主差遣門徒時，叫他們不要帶錢囊口袋。主告訴跟隨他的門徒說，“不要為明天憂慮，一天的憂慮一天擔當就夠了。不要為穿的吃的求，要先求神的國和他的義，這一切都要加給你們了。”這是信心的生活。若是沒有一位負責的神，信心的生活就是空的。

感謝神，神一開始就顯明他是負責人生活的主，神沒有叫被造的人背生活的擔子。當然現在人已經不是活在伊甸園裏了，我們現在是罪人，與神有了間隔，不像那個時候，若是我們是活在那個時候，我們也不需要擔心生活的問題。像亞當和夏娃的確沒有為生活擔過心，因為他們所需的一切，神都為他們預備好了，他們還沒有向神要，神已經主動向他們先說話了。“看哪，我將這一切全賜給你們作食物。”死不了，又餓不了，但奇妙的還不是這點，更奇妙的還在以下。“至於地上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並各樣爬在地上有生命的物，我將青草賜給他們作食物，事就這樣成了。”在起初的時候，人還沒有墮落犯罪之前，獅子、老虎、狐狸、豺狼也是不吃肉的，沒有一樣動物是吃肉的，就是人也不吃肉的。我們注意神所作的安排，一面說出了神在生活上所作的安排，另一面我們該要深入的注意，現在人為了要活著，不斷產生流血的事。我們吃牛扒，就流牛的血。我們食油雞，雞就要流血。我們食螃蟹，螃蟹雖沒有紅血球，看不到血，但我們曉得它給剝開時，它還是會流血的。他們在伊甸園的時候，在神面前活得很好，都沒有發生過流血的事情。不要以為沒有流血的事是件小事，這是大事。從正面來說，生命不住的豐盛。從反面來說，永遠不見死亡。生命一直在那裏豐富，永遠不見死亡。我們留意到神作這樣的安排，事就這樣成了。

事就這樣成了

我們不要以為這只是歷史記錄，事情就是這樣，沒有甚麼好希奇的。不是的。我們留意在這六天

中，神不是在單作一些事實和現象。當神在安排一些事物的時候，同時也安排了自然的規律。“事就這樣成了，”就是把自然的規律也叫給定規下來了。“分晝夜作記號，定節令、日子、年歲”，這是自然規律的問題。“水分成上下”是自然規律的問題。這些自然規律一遭受破壞，就會發生自然災害。光與暗的輪替，是自然的規律。若是沒有光與暗的輪替，就會發生大問題了，起碼就是植物不能生長。所以神在六天的工作中，不單是在安排事物，也在安排自然規律。所以“事就這樣成了”是一個非常非常有意思的記錄，把神在宇宙中所作的都包括在其中。

我們感謝讚美神，當六天的工作作好了，“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他非常滿意，不只是“好”，而是“甚好”。究竟神所看的一切是指甚麼事呢？是不是只指著第六天裏所作的事呢？事實是神將整個六天所作的作為一個整體來看。讀英文聖經時就會發覺，上文是說每一件事。那就是很多事情了。但說到這裏時，就成了一件事。籠統的說，就是神六天所作整個恢復的工作，神看在這六天裏所作的是非常非常的滿意。再沒有一件事情叫神心裏感到不滿意，因為神得著了恢復的果效。我們若是將這心思放在個人或教會裏面，都會是同樣的準確。甚麼事情叫神得著滿意呢？就是叫神得著恢復的果效。

我再提一些文字上的事情。已經過了六日了，第一日就說“一個第一天”。有晚上有早晨就是一天。第二日是“一個第二日”。第三日，第四日，第五日都是這樣。我們讀神的話仔細一點的話，就會發覺到了第六天，神感到非常滿意的時候，留意對第六天的描寫，翻成中文時就是“這正是第六天”。因為一切都造好了，神的心意完成了，在恢復的創造上，神所要作的都完成了。在甚麼時候完成呢？“正是第六天”這說法真是有意思。到了第七天，又說“正是第七天”。為甚麼呢？因為安息了，對起初的五天沒有說正是第幾天，因為事情還在進行著，沒有完畢。到了完結時，神高興了，神說“正是第六天”，我把這一切都造好了。“正是第七天”，我進入安息了。多美麗又多寶貝的事，我們敬拜讚美神。

當我們稍微細細讀創世記第一章時，我們就會領會到為甚麼司可福弟兄說創世記是聖經的苗圃呢？創世記將整本聖經的內容與過程作很明確的培育。但我們更可以說，創世記第一章是創世記的苗圃，就是說是聖經的苗圃的苗圃。整本聖經所記載的那一個屬靈事情的發生和挽回，都是按著創世記第一章神定意安排的一切。若是我們更細心去讀的話，就會並到神心中隱密處的意念。盼望我們能好好的讀神的話，叫我們給帶到神最榮耀最高的目的裏。第一章是整本聖經非常關鍵的事，整本聖經所記載的那些發展出來的事，都是從第一章出來的。——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笱記》

## 05 活在神面前的被造的人(二 1 - 17)

在我個人領會裏，第二章的第一節到第三節，應該是把它歸到第一章裏去，叫第一章的信息顯得完全。但我不知道當時作這樣分章節的人是怎樣的領會，當然他們有他們的理由，只是照我個人的領會，擺在第一章末了就會是很完整的。

第二章一開始就提到六天所作的，神把一切都造好了。到了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也許

我們再回頭來看這個“造”字，叫我們更明確曉得第一章提到的第六天是“製造”的造，是以“製造”為主。因為第二節裏面所說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是神製造物的工已經完畢。然後更有意思的，是在第四節“創造天地的來歷”。創造天地的歷史，“在耶和華神『製造』天地的日子，乃是這樣，”很顯然的把整個天地的創造，和其中那一段的製造還分得非常清楚。從這一點上，我們可以注意到，那一個恢復的信息是那樣明確的擺在創世記中。

神喜歡一切被造的都進入安息

神一切恢復的主要目的在那裏呢？是不是只是為了還原那原來的次序？當然這一點是包括在神恢復工作裏。但是神的話一解開，我們就看見神所有的恢復不是只為了還原，而是為了一個永遠的旨意——進入安息。進入安息的範圍所包括的是非常寬廣，神自己固然是進入安息，萬物也因他的安息而進入安息，這是神永遠的旨意。在創第一章中，我們只看到神起初所作的安排的目的，卻沒有看見那一個安排的終局是甚麼。但到第二章時，我們看到了。神作這樣的安排，這樣的恢復，是為了叫一切連同神自己都進入安息。如果我們把這個事實和第一章第一節第二節作一個比較，我們就更能瞭解安息那個意思。在第一章開頭的兩節裏面，是沒有安息的。不單是沒有安息，並且還滿了死亡。單是在這裏我們可以見到安息。安息的意思不僅是生活得很舒服，沒有煩擾，還包涵了沒有死亡。這是很重要的一點。神的話這樣說，“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就在第七日歇了他的一切工，”從表面上來說，是完全沒有勞苦了，也不再勞苦，因為所有的工都可以歇下來了，安息了，一切給黑暗和死亡困擾的都停止了，所以就安息了。我們看這個目的，實際上在第二章裏只是個影兒一樣的出現，安息的實際完全的顯明，還要等到啟示錄的末了，那時我們就可以完全的看見。所以說啟示錄的結果就是創世記的安排，創世記的定規就是為了引出啟示錄的結局。

我們留意這個安息，不單是神自己歇了一切的工而安息，我們注意當神安息的時候，就帶入了整個萬有的安息。所以第三節神就賜福給第七日，為甚麼要定這一日為聖日呢？當時的理由是很簡單的，因為神在這一日歇了他一切的工，所以這一天就成為聖日，所以這一天就蒙福。在這裏我們看到一個事實，當神能歇了他的工的時候，那就是聖，就是蒙福。甚麼叫作神歇了他的工呢？就是說神不再作工了。在甚麼情況下神不用再作工呢？神的旨意完成了，神就不用再作工了。這個事實很清楚的向我們說明，只要神把他要作的作好，神的祝福就在那裏，神看為聖的事實也在那裏。

我們能瞭解這一點，我們就懂得甚麼叫做在神面前蒙福。如果神在我這個人身上不斷作工的話，當然對我這個人來說是在神的造就裏，從神造就上來說，我這個人是蒙福的。因為他選上了我，在我身上作工。但是神在我身上作工的目的沒有完成以前，我們還不能說神在我身上有完滿的祝福，一直要等到神在我身上要作的工作成了，神能停止在我身上要作的工了，也就是說神在我身上定規的旨意完成了，那時我就真正的蒙福了。在這一點上給我們看見，神祝福的根據在甚麼地方？神祝福的根據是根據他旨意的成就。或許我們有些疑問，既然神已經作成他一切的工，為甚麼今天神又再作工呢？我們注意經上所說的，神歇了他一切的工，是甚麼工呢？是一切創造的工，在創造這件事上神已經作完了，神沒有留下一件沒有作完的，所以萬物起初是怎樣出現，現在萬物的情況仍是像起初一樣，沒有新的增加，只有新的發現，所發現的事物都是原來已經有的。所以在創造的事上來說，神把他要作的都作好了，所以他安息了。他就停止他一切的工作。

在神的信實裏享用安息。

進入安息的時候，神就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這個聖日是為誰的呢？這個蒙福的第七日是為誰呢？是不是為神自己呢？不是的，因為神不受時間來限制的。我們看到這個第七日是應用在人的身上，或是應用在人的生活。我們就清楚看見，神這一個安排完全是為著人，也是為著被造的萬物。以後在律法的定規裏，人在第七日要安息，甚麼工都不可作。地在第七年要安息，不能再用作耕種，要讓地休息。地不僅是在第七年要休息，第七個七年以後，還有一個更大的安息年，就是給稱為禧年的，這個禧年是把地的一切都還原。我們讀律法的時候，就瞭解到這個第七日應用在人的生活裏面是怎麼一件事，真的是看見不單人安息，牲畜在安息，地也在安息。這樣的安息，人怎樣生活呢？人不耕種，地不能再作耕種，人怎樣能生活呢？我們不能不因著這個安排來感謝神，因為在律法上的定規給我們看到，神在第六年給他們有雙倍或更加倍的收成，他們得著一個大豐收，然後第七年就享用第六年的豐收，真的是完全的安息。這是非常非常寶貝的一件事。神定第七日為聖日，賜福給第七日，是要讓一切被造的在神面前享用安息。

前幾年一個地方和弟兄們一同聚會，與我一同配搭傳信息的是從東岸來的弟兄。我頭一次認識他，那個弟兄實在寶貝，他原來是紐約州立大學的機械系的正教授，又是設計重機關槍的專家，也是機械人的專家，他實在是一個專家。在談話時跟他說起國防部和他合作的情形，但是因為神在他身上的呼召，他就放下了他的前途和工作，全時間出來服事神，特別在文字上服事神，他和同工們組成傳道會。然後他就講到這兩年他們在新澤西的地方聚會需要建造一個會所，他們買了一塊地，又自己設計蓋一個會所，需要一筆很大的錢。但是有人提議向銀行貸款，這位弟兄就反對，他說我們仰望神。但是其他的人沒有這個看見，所以結果就向銀行貸款了，而這弟兄一直都在仰望神。我沒有記錯的話，整個地和建築上一共用了八十多萬美元，這個弟兄一直求主，讓神的兒女在這件事上認識神是豐富的。上個月他們的會所已經全部蓋好了。他們向銀行貸了款，但事實上他們也沒有向銀行貸款，為甚麼呢？因為在需用上，在會所建造完畢後，神的供應是豐豐富富的而且有餘。雖然八十多萬是很大的數目，但是因為神的信實，神的兒女們就經歷了神的供應。這個弟兄就提到他們那邊的弟兄姊妹經過這件事之後，裏面都受了責備，他們責備自己為甚麼不懂得信靠神。

他提到一件事情說，許多人從來沒有去看一看神，只是看人要怎樣作纔能解決問題，所以許多稱為教會的團體都在負債。在加拿大有一個教會負債一百多萬，但負債的教會不是只有那一個地方，在美國負債的教會多得不可勝數，好像神的豐富沒有顯現在人眼前。我跟那弟兄交通這些事的時候，我就想到以色列人進入迦南以後吃了地上的出產，嗎哪就停止了。那弟兄立刻就說，你要伸出自己的手來，就是不給神去作工，不讓神作工，神就沒有管道來顯明他的豐富。

人是非常愚昧的。但是我們回到創世記看神起初的安排，雖然好像第七日，在我們的感覺裏沒有甚麼特別的事，但是你注意在字裏行間，所表達的神的心意，很明顯的，你就能看見神要把他自己和他所造的一切給人豐豐富富的享用，豐富到一個地步，人可以完全的安息在神的安排裏面。我們感謝神，我們承認人是愚昧的，包括我們在內。神憐憫我們，把我們帶回他起初的定規裏，認識他起初的定規。我們去享用神起初的定規，我們就真是蒙福了，我們真是活在第七日裏面了。

安息日與七日的第一日

活在那七日裏是神的定意，因為看到第七日，我也要跟弟兄姊妹澄清一個認識。在我們的生活習慣上，我們好像是從禮拜天開始的，因為日曆的排列習慣給我們有這樣的領會。我們看日曆是從禮拜天開始的。所以禮拜天是第一天，禮拜一是第二天，禮拜三是第四天，一直的數下去。但實際上我們並不是這樣算。我們以為第一天是禮拜一，第二天是禮拜二，所以禮拜天不是第一天，而是第七天，是不是第七天？不是的，禮拜天該是第一天，日曆的安排沒有錯，是我們的觀念錯了。特別是中國人，因為中國人是禮拜一，禮拜二，禮拜三的數下去的。所以到了禮拜天就成了第七日。實際上禮拜天是第一日。日曆已經告訴我們，禮拜天是第一日，禮拜六就是安息日。

但問題就來了，既然禮拜六是安息日，我們為甚麼不在禮拜六休息，不在禮拜六去聚會，不守安息日，而在主日那天來聚會，紀念主，服事主呢？在律法上定規第七日是安息日，必須要守安息的，因為第七日表明神要給人安息。第七日不單是神在那裏用了六日的工夫，作好了他要作的，讓人得到安息。並且我們看到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後，神把出埃及這一個的意義也擺在要守安息日的原因裏面。因此我們看見，守安息日完全是律法原則下安排的。但是成就神的旨意纔是真正的安息。律法有沒有成就神的旨意呢？律法沒有完全成就神的旨意，只是局部的顯明神的旨意。神的旨意在甚麼時候才顯明出來呢？要等到主從死裏復活的時候，神的旨意才成就。神讓人得安息的旨意才成就。所以當教會在天上給建立的時候，聖靈就引領教會不再停留在律法中，而進入復活的主裏，是在主復活的那天來敬拜神。所以從使徒行傳開始，教會一切的活動就集中在七日的第一日。也就是說出在主的復活裏頭，教會是在那裏事奉敬拜尋求神。

在四福音裏面我們仍然是看見安息日，一直等到主從死裏復活以後，使徒行傳開始，我們就看見七日的第一日。感謝神，雖然這是後話，但是承繼著神賜福給第七日的那心思，給我們看見神的旨意成就。

#### 人被造的明細過程

接下去，聖靈把神在人身上的定規作了一個比較詳盡的記錄。所以從第四節到末了，或者說第四節開始到第三章的末了是說到人在神面前最初的那段歷史，從被造到墮落，從按著神的旨意被造到在神的旨意裏面失敗。我們留意第二章開始這部分，我們只是看人起初被造的那一段。第一章講到神在六日的工作，是一般性的述說神創造的工。第二章第四節開始，是重點的把人的被造作了一個詳細的記錄，其中包括了在第六天神在人身上所做的。

先來注意人被造以前的環境。當人還未被造之前，地好像是很荒涼的，因為還沒有草及菜蔬，也沒有樹木。與第一章作比較，這裏應該是第三天的上半段，剛好地從水裏露出來的時刻。然後神就沒有再描寫當時的情形，神給我們看到一件事，地甚麼時候才滿了欣欣向榮的情況。就是在人出現的時候，就是人被造之後，地就欣欣向榮了。

第二章也是說到兩件事，一是地，一是人。地與人擺在一起的時候，我們看見那個重點是人不是地，因為人是影響地，不是地影響人。人墮落以後的情形就反過來了，是地影響人，而人不能影響地。我們看到當人墮落以後，那次序就是這樣顛倒過來了。但是在起初時，地與人都是神看為重要的點。當人與地比較的時候，人比地更重要。如果人在神面前對了，那個地就對了。人在神面前不對，地就不對了。在起初時，人是對的，地也是對的，因此我們看到當人被造出來在伊甸園裏生活時，一切都

是對的。

我們先注意人是怎樣被造的。我們要留意一件事，神是用地上的塵土來造人，所以從原料上說，人是被製造出來的。但是從神造成人這個事實來看，人又是被創造的。所以在第一章時提到人是給製造出來的，又是給創造出來的，就是這個原因。神怎樣造人呢？用地上的塵土來造。神把人造好之後，人還是不能動的，好像一個泥娃娃。當神把生命的氣息吹到人的裏面去的時候，人這個泥娃娃就起了變化，就成了一個活人，有靈的活人，活過來了，不再是泥娃娃了，是活過來了。在原來的意思就說是成了一個“活的魂”，也就是說人的特點就是魂的活動是非常明顯的。

但是我們看第一章動物被造時，那些動物也被稱為“活的魂”，動物也是“活的魂”，人與野獸當中有甚麼區別呢？那個區別不在造的原料，也不在造出來的形態，人與獸當中的區別是在神自己的生命氣息，是神把他自己的生命氣息送到人裏面去，使人活過來。獸不是因著神的氣息而活，區別就在這一點上。

#### 人的結構

所以當我們看聖經時，我們看到一個很明確的事實，就是人的結構是分成三部分。我們讀帖撒羅尼迦後書時，我們很清楚的看到人的結構是靈與魂與身體，是三個不同的部份組成一個完整的人。動物有體也有魂，但卻沒有靈。所以聖經稱那些獸類是沒有靈的畜類，猶大書上是這樣說，彼得後書也是這樣說。

為甚麼人的被造要有三個部份，而不像其他的動物呢？我們就不能不注意到神說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和樣式造人這一點，因此人被造出來必須是與神相似的。神是甚麼呢？神是靈，所以人被造以後，藉著神的生命氣息進入人裏面去，人就以靈、魂、體這樣的結構來作為一個完整的人。雖然有靈、魂、體這三部份，但是在被造的人來說，魂是最主要的部分，因為魂把人整個人的生活行動完全操縱著。為甚麼人必須破碎了，靈纔能出來呢？原因就在這裏，因為人最活動的部分是魂，被造時已經是這樣。但是在被造時的魂是聽從神的，所以魂沒有成為人的難處。但是在墮落以後，魂就不大聽從神了。所以魂就成了人的難處，那是後話。

我們回頭來看，為甚麼神不將一個很強的靈賞賜給人呢？只是叫人成為一個活的魂，就好像停在那裏了。我們不能說神不把強的靈賞賜給人。我們讀第一章的時候就知道，神既然照著他的形像和樣式來造人，要照著他的定意將權柄交給人，所以在神的心思裏面是非常強烈的要求人完全像神。並且神要藉著人完全像他來對付仇敵，所以神一定不會有保留的。但是神不要造出一個機械人，神要造出一個活的魂，神要藉著這一個活的魂成為一個與神聯合的人，要成為一個完完全全像神的人，所以在這一點上，神要求人自動自覺的去揀選神。

#### 揀選神而接受生命

我們看到以下的事情就會看得很清楚了，神把造出來的人安放在伊甸園裏，神就讓各樣的樹都從地裏長出來，滿足人的需用。在園子當中，神安排了兩棵樹，一棵是生命樹，另一棵是分別善惡樹。這兩棵樹都是在園子的正當中，是非常吸引人的。我們注意神沒有把這一個安排定規好了以後，就立刻告訴人說你該怎樣作。神卻在那裏先記錄伊甸園的環境，他怎樣記錄呢？園子裏面許許多多的樹木長出來，叫人得供應。又有四道河環繞這園子，或說有四道河在園子裏面流出來滋潤全地。我們要注

意，在園子裏時是一道河，到了園子邊緣時，就分成四道，分成四道後就流經很廣大的地方。所提到的四道河，其中有兩道河，現在還存在那裏。我們看經上的描述，我們就曉得這幾道河是在中東那一帶地方，包括埃及在內，或說從現在的伊朗一直到埃及，這就是當時圍繞伊甸園的地區。我們必須要注意，起初神把地造出來的時候，整個地是一塊的，然後四面圍繞的是海洋，不像今天的光景，地四分五裂成為五大洲，還有許許多多的小島。

在起初時是沒有那麼多一塊一塊的地，就是一整塊的地。以中東一帶作中心，然後將分散的五大洲聚攏，一直到連在一起的時候，我們就會發覺那些邊緣正好可以連接在一起。讀者文摘的地圖就有這些圖片。所以在起初時，地是整塊的，很可能是在洪水以後才分裂開的。這個我們不知道，但總之起初的地是整塊的。那時的地是以伊甸園為中心，在那裏有四道河在流轉。我們注意怎樣說四道河呢？第一道河名叫比遜，在那裏有金子，並且那地的金子是好的，在那裏又有珍珠和紅瑪瑙。這個描寫是說到人間的豐富，那裏不單是有水流出來，叫人得滋潤，那裏也有很豐富的寶藏，這是第一道河的特色。第二道河沒有特別的描寫，只有地理環境的敘述。第三道河也是這樣。但是我們曉得第三道河就是現今的底格裏斯河，第四道河就是現今的幼發拉底河，都是在中東地區內的。如果從人類歷史來追溯的話，這是人類文化最開始的地方。在歷史上說，這一帶地方是人類文化的搖籃。巴比倫文化就是在這一帶地方發生的。巴比倫文化是人類文化中很古舊，很豐富，也很發達的文化。我們這樣稍微瞭解一下，就知道當時那一帶的地理情形。

聖靈記載這些東西的目的是甚麼？為甚麼三藩市稱為三藩市？因為在這裏曾經有金礦，這是黃金的運送中心，對人很有吸引力。注意在第一道河中金子多的是，並且是最好的，不但有金子，還有很多珍珠，很多紅瑪瑙，有很多在人眼中看為很貴重的東西。在人還沒有墮落以前，這許許多多豐富之物圍繞著人的生活環境，但是人並不看這些為重要，人並不以這些為希奇。為甚麼呢？我們要注意一件事情，聖靈記錄這些事情，為著說明了在人沒有墮落以前，人是享用神的人。會享用神的人，物質的豐富就沒有價值了，這些東西也不值得人放在眼中，不會放在心思裏。說它美，當時的人不覺得它們美。說它貴重，當時的人也不覺得它們有甚麼意義。因為那時候的人時時刻刻在享用神。

不過我們還要注意一件事。當人享用神的時候，神有一個定意要進行。那定意是甚麼呢？在造人的時候，神就說要照著神的形像和樣式造人，所以神把生命的氣息給了人。但那時候稱為“活的魂”的人，已經像了神沒有呢？像是像，但是不完全像。但神所要的是完全像他的人，所以神仍舊繼續讓人去揀選神的生命。神讓人曉得有了神的生命的氣息還不夠，必須要有神確實的生命。神確實的生命從那裏去得著呢？就在園子當中的那棵生命樹的果子上。

但在園子中神另外安排了一棵分別善惡樹。很顯然的，神要讓人去作一個選擇。人如果愛慕要得著神的生命，與神聯結，可以使他完全的像神，他的揀選一定是生命樹的果子。再加上神的一個警告，“園子當中各樣樹上的果子都可以吃，只是當中那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們不可吃。因為你們吃的日子必定死。”死是你們不甘心要的，生命是你們所想要的，因此你們應當知道該揀選的是甚麼。但神不強迫人去作揀選，神只是告訴人正確的揀選，揀選或是不揀選就在乎人自覺的定意。如果人體貼神的心意，他會揀選生命。人不體貼神的心意，他就揀選分別善惡樹的果子。這一點在當時的情況下是非常清楚的。如果人把生命樹的果子接過來，人就是接受了神的生命，那個時候人就可以完全像神

了。那個時候如果人完全像了神，我們這些作亞當子孫的人就沒有那麼多的困擾了，我們今天也不會看重黃金和珍珠，也不看重紅瑪瑙，我們所看重的是如何去享用神。

### 屬靈爭戰的小影

但很可惜，我們看到第三章時，人的愚昧作了極大的錯誤的揀選。那是以後發生的事。但在這裏我們看到神的安排，當時這個安排若是能成就，神的旨意就確實是完成了。第七天的實意在神所造的萬有裏面也成了一個不能更改的事實。在神作了這個安排以後，我們又注意到一件事，神已經在那裏給人暗示說，有一件事情要發生了。甚麼事呢？就是屬靈的戰爭要來了。因為當神這樣作了安排以後，神把人安置在伊甸園裏，神就告訴他們說，在伊甸園裏，你們可以天天享用神，但你們得注意一件事，就是好好“看守和修理”這個園子。看守和修理就說明了一件事，為甚麼要修理呢？一面可以叫神的豐盛顯得更多，另一方面也有可能會有給破壞的事情發生。若是把“看守”也加上去，這個意思就更加明顯了。那裏會有仇敵來破壞，因此要把園子好好的看守，不讓破壞的事發生。誰來破壞，誰來搗亂呢？誰來造成困擾呢？雖然沒有明明的說，但是我們總能知道一點。因著“看守和修理”的安排，我們就知道一定有抵擋的力量在那裏尋找機會。在下文我們就知道了，這個敵對的力量就是撒但，它要破壞神整個恢復的機會。

因此我們看到了一件很清楚的事。當神安排這一切榮耀的事物，安排整個環境來成全神的旨意時，撒但也在尋找機會來頂撞對付神一切的定意。神既然將管理全地的權柄交給人，也同時讓人知道要準備迎接屬靈的爭戰。所以當神的旨意還沒有完全成就以前，我們必須知道，在享用神的同時，也必須接受屬靈的爭戰，在屬靈的爭戰裏站立得住，享用神就沒有難處。這是我們從起初神作的安排中所領會的。看到這點，我們實在看到神把何等重大的責任託付給人，要像神，要顯出神的榮耀，要執行神的權柄，為要對付黑暗的權勢，神就是這樣藉著人來完成這個安排。

我們實在要感謝神，我們不過是出於塵土，我們不過是從神那裏接受了生命的氣息，我們不過是神手裏的工作，我們算不得甚麼，但是神卻把這樣榮耀的託付交給了我們。從前神是這樣作，如今在基督裏被揀選的人身上，神也是這樣作，要把神從前託付給人而沒有達成的事，現在藉著在基督裏的人來完成。我們實在看到神對人的期望是何等的高，何等的迫切。我們巴不得神的靈幫助我們能領會這一點，叫我們在餘下的日子不再為自己而活，而是為神那一個榮耀的旨意而活。但願聖靈向我們說更多更明確的話。——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06 人是為神永遠的旨意而被造(二章)

我們已經把創世記第二章稍微看了一點點，但我還是要從起頭來再提一下。我們曾經提過，在第二章開始的那三節聖經，若是照著我個人的領會來說，那是應該歸到第一章的末了，這樣，在第一章裏的整個七天的事情就很完整。因為在六天的創造裏，雖然零碎的說出神的目的，但那六天的創造的主要目的，還是在第七天所表明的屬靈的意義。因為到了第七天的時候，神就說他歇了一切所作的工，就安息了。因著神安息了，他就定了第七日為聖日，讓人及萬物都在那一天安息。



在這裏我們看到有一個次序，就是神所作的完成了，一切都進到安息裏面。這樣，我們就注意到神安息了，萬物纔能因著神得安息。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原則。我們要是用一句話來表達這事，就是說，當神的心意滿足了，神先有了滿足，一切神所造的就在那裏享用滿足。所以我說這裏面所表明的次序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原則就是這個意思。

#### 再看人的被造

然後在第四節開始，就把神在六天所創造的過程再重新提一提。但是那重點不是在六天中所有的創造，而在人的被造。在人被造的過程裏，神說出了人的被造的手續，比其他被造之物的造成要費更多的手續。那原因就是其他的事情中，神說有就有，命立就立。但在造人的過程中，神是先造人的形狀，當然這一點和造動物有一點相像，但是造動物就是形狀造出來以後就讓它們活了。只是在造人的時候，人能活過來是根據另外一個事實，就是神把他的氣息呼到人裏面去。當然這就是生命的氣息，也可以說這是靈的氣息。因為我們都知道神是靈，所以從他出來的都是從靈出來的。也就是說，神將他的靈分給人的時候，或者說清楚一點，神將靈的氣息給人的時候，人才活過來，就成了一個“活的魂”。中文翻成“有靈的活人”，這是根據事實來翻譯的，是根據人被造的結果來翻譯的。若是要照著原來的意思翻譯出來，就突出了人在神面前那特別的性質，他是一個“活的魂”。最特別的就是表面是魂的表現，這一個表現和動物的情形是差不了太多，但在這個活的魂裏面，因著靈的氣息已經進入，人的活動就受著靈的約束。人的被造與動物的被造的分別就在這裏。雖然人給稱為“活的魂”，但是“活的魂”並不等於人的全部，只是表明人的特點。

整個被造的人，在新約裏很清楚的讓我們看到是靈、魂、體這三部分構成的。所以活的魂(人)是有靈的，中文聖經翻成“有靈的活人”就是根據這一個結果。我們注意聖經原來的意思是要特別顯明魂的特點，目的是說出在以後人要接受生命樹的果子的原因。只有魂的活動是不夠的，只有魂的表現也是不完全的，在神的永遠的旨意中，必須要讓神永遠的生命，就是神的靈進到人裏面去。只有靈的氣息，是那僅僅在神的性質上沾了一點，所以必須把神完全接過來纔是一個完整人。

但問題是在這裏。當神將人放在伊甸園時，我們看見一件非常有趣的事。“耶和華神在東方的伊甸立了一個園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裏，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裏長出來，可以悅人的眼目，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園子當中又有生命樹和分別善惡樹”(創二8-9)我們且看神的安排，神作了一件非常有意思的事，神在東方立了伊甸園，然後使各樣樹木長出來，人就被安置在這地方。神讓人看見樹木在結果子。神不單是讓人看見樹木，神叫這些樹從地裏長出來，可以悅人的眼目。神讓人的眼睛得著滿足，眼睛上的滿足就使人心中喜樂。神作了如此的安排，可以知道神並非是不願意人喜樂的。我們常常有錯誤的想法，就是人來到神的面前，就是給神要求要這要那，像是給神不停的剝奪的樣子，好像作人最基本的權力都給神剝奪了。神的心思在此很明顯向我們解開，園子中有很多樹木，這些樹木存在的目的是甚麼呢？是為悅人的眼目。神就是要讓我們的心思得著滿足，神要讓人看見他所作的一切，都是要讓人的心思滿足的。神所造的一切沒有一樣是沒有意義的，每一樣都有他的目的。

人看到伊甸園的樹木時，人就感覺很快樂。我們到現在還有這種經歷，人的喜悅是在城市中，還是在郊野呢？人的喜悅是在森林中高一層，還是在郊野中高一層呢？人到現在還是享受神當初的安排，不然的話，人就不會到郊外去旅行，或去露營了。

我們感謝讚美神。他所作的一切，在原來的安排上是為要叫人的心思得滿足，不單是人在心思上得滿足，也叫人在生活上得滿足。接下去我們就看見，“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我們看見這事時，我們實在無話可說。在這裏我們可以稍微看到主向門徒所說的話，“你們不要為吃甚麼、喝甚麼憂慮，這一切需用，你們天上的父是知道的，只要求他的國和他的義，這一切都要加給你們了。”原來“這一切”就是神要為人預備的。在伊甸園裏，就算人不尋求神的國和神的義，這一切都已經加給人了。主在地上的時候，主就告訴人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原因就是伊甸園後來所發生的事，叫人和神隔離開了，所以人必須先與神恢復正常與準確的關係，起初神所作的安排就會自然恢復在人身上。

### 兩棵很特別的樹

感謝讚美神，他在人的生活上作了如此的安排，叫人在飲食上得飽足，在心思裏有喜樂。但神所作的並沒有停在這裏，所以在下面我們看到一個事實。在園子中有兩棵樹，一棵叫生命樹，一棵叫分別善惡樹，也叫知識樹。這兩棵樹一同放在那裏。神就吩咐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二 16-17)這兩棵樹代表著兩個原則，也代表著兩個揀選，也代表了兩條道路。雖然用不同的話來發表，但卻是完全相同的一回事。無論是事實，是道路或選擇，都是說出人用甚麼態度對待神，就是揀選神或不揀選神。以道路而言，就是說出揀選神的道路是怎樣的，不揀選神的道路又是怎樣的。以兩個原則而言，就是說揀選神的方向是如何，不揀選神的方向又是如何。所以雖用不同的角度來表達這一件事，但整個的中心內容是人和神的正常關係。

甚麼是吃生命樹的果子呢？吃生命樹的果子就是把神的生命接受過來。當人將神的生命接過來，神在人身上的目的就完全作成功了，人與神就有了完全的聯合，人不再憑著被造的生命來活。人接受了神的生命，在關係上是與神聯合了。在活著的事實來說，就是根據神而活，這就是吃生命樹的果子的意義和目的。

分別善惡樹又是甚麼呢？簡單來說，它是叫人可以不要神，只要憑著人自己所有的知識就可以解決問題。因此分別善惡樹的意義和目的就是說不要神而要自己。明白了這些事實，知道了這個區別，就可以回頭看第八、九節。

### 神在伊甸園的安排

提到神在伊甸園中安排各種樹木的目的是要滿足人的心思和生活上的各種需用。接下去就說園當中有這兩棵樹，這兩棵樹指出了一個嚴肅的事實，就是叫人得著神或是失去神的揀選。因為神明對人說，“一切樹上的果子你們都可以吃，唯獨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們不能吃。”所以人若揀選神，就不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而吃生命樹上的果子。若是這樣吃了，就解決了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是叫神要和人聯合這件事情作成功了。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就引出一個最大的麻煩，就是叫人和神脫了節。人和神當中有了間隔，就產生了聖經所記載的長久以來所發生的事情。我們看神的安排，是讓人享用神所作的，人是不需要花費心思，只管取用就可以了。園中每一棵樹，包括分別善惡樹都是悅人眼目，而果子都可以作食物，讓人的心思和生命可以飽足，人只是取用就可以了。但是人若要得著神的自己，就不是單取用就可以得到的。在伊甸園中，神作了這樣的定規，這定規到現在還是一樣準確。人要得著神的自己，人就必須在神和神以外的事物中作選擇。這件事情是十分的重要。享用

神所作的可以隨便去支取，但要得著神的自己，人必須作選擇。作選擇要付代價，這代價不是人自己掏出來的，而是在人心思中要經過掙扎，寧願得著神而放棄一些好像能使我們得滿足的事物。當我們看第三章時，就能更多瞭解分別善惡樹是怎樣能滿足人，叫人在神以外能得著一點點的滿足。但從要得著神的自己的角度來看，人要付出代價，為得著神而放棄一些好像能滿足我們的事物。這生命的原則，在伊甸園時一直到今天仍是一樣，求主讓我們看到他的心思。享用神的所作只要支取就可以了，但要得著神的自己就必須付出代價作選擇。

一踏進伊甸園，神就讓我們看到心思的問題，再下去就是看伊甸園的環境。從聖經的記載及聖經學者的發現，差不多可以肯定這園子是在以前稱為巴比倫，現在稱為伊朗、伊拉克這一帶，伊甸園就設立在那裏。現在這一帶地區並沒有太多叫人受吸引的事物，頂多是石油多一點，到三、四十年後，石油用光了就只是沙漠一片，再沒有可紀念的。

起初那地方不是這樣，園子裏有一條河，這河在下游就分作四道，其中的兩道現今可以肯定的是希底結和伯拉河。希底結就是現在的底格裏斯河，伯拉河就是現今的幼發拉底河，比遜和基訓河現在仍不能肯定是那兩道河，或者是因地理的改變而改道或湮滅了。我們且不管後來的變化，我們要注意起初的情形。在伊甸園的範圍裏，只有一道河，這道河流出這園子後就分成四道。在幼發拉底河及底格裏斯河的遺跡上，地理學家找到一個地方是這兩道河曾經匯合為一的，到下游就分開作兩道河。這個發現不知道是否和當初園中只有一條河有關。在地理方面，我們不需要太注意，要注意的是神當時的安排所要表達的意思。表面上看，河是叫全地受滋潤，在園子中生活不會有枯乾的感覺，正如以賽亞說，“澆灌的園子滿了滋潤。”人在滋潤的環境中是很滿足的，活在枯乾的環境中就是很苦了。當時神安排四條河環繞全地，上游集中成一條河通過伊甸，神的安排是要叫活在伊甸的人滿得滋潤。我們實在希奇神如何的將人放在心上。另外我們又看到河裏面的出產，一道河有金子，有珍珠，有紅瑪瑙，這些都是人看為寶貴的事物。當時夏娃不會以這些東西為裝飾，作為裝飾是很久以後的事。那時他們帶著神的形像，這一切東西對他們而言並無價值，但墮落後的人卻看這些東西是很有價值。神叫這些東西豐豐富富的生產出來，不知道是否神叫人在以後回頭看的時候，看到神要把一切的豐富來圍繞人。無論如何，當時住在伊甸中的人是豐富加上豐富，滿足加上滿足，正如新約中所說，神為我們所預備的，是恩上加恩，榮上加榮的祝福。

神在伊甸園的安排表達了他對人的心意

看到神起初在伊甸園中所作的一切的安排，我們感謝敬拜神。看過了環境，我們要領會，重點並不是在環境，而是從環境來看神起初在人身上所定的心意。神將人安置在伊甸園中有一個功用，不是單叫人在那裏享用神和他的所作，而是叫人顯明一個很大的功用，這一點很重要。有一位哲學家如此說，“如果只叫人有豐富的生活，而不予以自由意志的話，不如不造人好了。”這個人說的話是要抵擋神在伊甸園中的安排。當我們細心讀神的話時，就知道這哲學家是不認識聖經的。如果他認識聖經，就會知道人在伊甸園中不是作為行屍走肉，單是吃、喝，而是顯明一個重要的功用。

“耶和華神將人安置在伊甸園，使他修理看守。”(二 15)修理看守是一個很重要的事實。在甚麼情況下要修理呢？這裏是指修理園子及樹木。在修理方面可以有兩個意思，一個是為了叫樹木結果子更多，這是約翰福音十五章中，葡萄樹結果子的比方所表達的意思，就是將神所顯明的生命顯得更豐富。

但更重要的一點是與“看守”並在一起時，那作用就比修理樹木更高了。在甚麼情況下要修理呢？住在美國的人就很瞭解，我們住的木頭做的房子，每年不是修這就是修那，有破損就需要有人修理。另一方面也需要看守，甚麼情況下需要看守呢？若是治安太平，沒有員警也可以。但在治安不太平的地區，員警就特別顯出功用了。在此情形下，我們可以稍微瞭解當時神要人負擔起的工作。但在伊甸園中，誰有本事作破壞，有膽量作騷擾呢？當然神在起初六天所造的一切都是和平的活在一起，我們看到亞當為神所作的動物起名時，就可以知道人與動物的關係是何等的親愛。當時住在園中的都不會彼此侵害，都是和睦相處。

這裏所說引發要修理看守的原因並不是在園中，而是在園子外進來的。那是誰呢？雖然聖經並無說明，但看第三章人墮落的情形，我們有把握的可以猜到是誰。修理看守需要十分儆醒，當然最好是不讓仇敵來破壞，但要是給破壞了，進行修理也必須要有警覺的心思，不然給破壞了也可能還不知道。故此人需要儆醒的執行他的功用。要執行這功用並不簡單，當時只有亞當一人，我們不知道神為亞當作配偶需要經過多少時間，但起碼有一段時間，也許只有半天，亞當是單獨一人在管理園子。如果亞當是一個笨蛋，是一個行屍走肉，只在那裏吃喝，他是不值得羨慕的。但我們進一步看，曉得亞當要修理看守的對象是撒但的話，就可以曉得亞當是有能力智慧的，他並不是行屍走肉，而是有思想、能力、意志能作一切決定的。否則，神也不會會在生命樹上的果子及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的選擇上有所吩咐。

我們感謝敬拜神，當我們看到人在伊甸園的功用就是被神用來對付空中掌權者時，我們就看到被造的人的確是偉大。但偉大的根據必須要站在神的一邊，所以下面就立刻提到兩棵樹的選擇。“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二 16-17)這個死是指與神隔離的死，人要是與神有了隔離，人的智慧能力就失掉了，人也不再站在神的一邊，修理的功用也就不能發揮了。

婚姻表達了神作成他計畫的方法

這雖然是神起初的安排，只是這些安排都帶著屬靈的原則，並且新舊約中的事物都是循著這些原則發生的。這些事情出現以後，不知道過了多長時間，神就發表一個意思，“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做一個配偶幫助他。”(二 18)我們不能用今天生活的情形來讀這段話，我們是常會用今天的生活來讀經，結果卻得出了錯誤的結論，又讓錯誤的結論來指導我們生活，以致我們活在錯誤中還以為是活在神的光中，這是非常可憐的。

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是否因為他孤單，所以不好呢？現代人可能有這樣的感覺，但當時神說這話並沒有此意，從下文我們看到他的目的。請注意“幫助”不是指著幫助日常生活，神起初的安排，人在神心意裏的作用是看守及修理園子，為神來對付仇敵，這是一件偉大的事情。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是說出在成就神的旨意中，一個人是不能完全彰顯神的心思，故此神造一個配偶來幫助他，故此造配偶是要兩個人一起同心成就神的旨意和安排。

神說了此話後，就把神所造的動物帶到人面前，人就為野獸起了名字，這需要很大的智慧。我們到動物園走一圈就知道了，好像猴子家族中有各種各樣的分類，人看過以後就記不起來了。但亞當卻一一為它們起了名字，顯明了莫大的智慧。奇妙的是經上記載，“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

亞當在許多動物中沒有找到配偶，動物不能作人的配偶。不單是身體的情況不能作配偶，在思想和感情上也不能作配偶。神要人成就他的旨意，動物有魂，但沒有靈的氣息，生命與人不同，所以人不能在生命不同的事物上得著配偶。這就是為何信與不信的不能同負一轡，包括婚姻的事情在內，都是顯而易見的。

配偶是為成就神榮耀的旨意而安排的。配偶需要生命相同，有神的性質、性情纔可配合成配偶。故此在沒有相同生命的動物中，人沒有遇到配偶。為了預備一個生命相同的配偶，神就在人沉睡時，用那人的一條肋骨。造出了一個女人。亞當就說，“這是我骨中之骨，肉中之肉。”請注意此段歷史的目的，怎樣表達“造一個配偶來幫助他”，下文是“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二人成為一體”(二 24)。以弗所書五章提到這段話，下麵就說“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弗五 32)以弗所書給我們指出，這個安排是預表，表明神在人身上的一切安排是為了完成神榮耀的目的。這表明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所以教會的產生是藉著基督的死而復活而帶出的，死而復活是顯明在亞當沉睡又再醒過來。當他沉睡時，身體就裂開了。就如主被殺時身體裂開了，復活過來生命就釋放出來，教會就產生了。

我們看見神安排配偶的目的，並不是現代人所想，以為那完全是滿足人的。當然神並沒有忽略人，但神當時的安排是以他榮耀的旨意作目的的。有關神榮耀的旨意，在第一章中，我們已經看見神要他的榮耀充滿全地，也要他的權柄充滿全地，所以要生養眾多，遍滿全地的定意。亞當一個人不能生孩子，所以他必須有夏娃，但這個事實是根據神榮耀的目的，否則就像我們所認識的一位元弟兄堅持不要結婚。他不要結婚的原因是甚麼呢？當然我們知道神給他獨身的恩賜，否則他捱不過來的。但他心思中有一個想法，就是結婚免不了要生孩子，如果孩子不信主，豈不是為地獄增加人口？既是如此，我就不幹了。而他又沒有把握孩子生下來一定會信主，所以就不要結婚了。

我們注意“生養眾多，遍滿全地”是神所要的事實，在此事實之前，“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我們就看到神要得著教會來成為基督的身體，與基督聯合的結果成就時，神的旨意就完成了。這是一個非常寶貝的主的心思。但人墮落以後，婚姻的關係常把人纏住了，無論婚前，婚後都把人捆住了。兒女出生以後就捆得更厲害。這就離開了神起初要造一個配偶來幫助他的目的了。我們求主憐憫，當我們回到起初神造人時在人身上所作的一切安排，我們一方面看到神起初為人做的一切供應，包括生命的供應，又看到神怎樣把他的心意放在人的身上，要人來成就他榮耀的旨意，這些都是神起初的目的。我們盼望神將我們帶到他起初的心意中，當我們能看到這些時，我們生活的意義就完全不一樣了。求主恩待憐憫我們。末了的一節，我們並到第三章才一起去看。——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07 人的失落 (三 1 - 6)

第二章的末了，提到當夫妻二人在一起時，當時他們是赤身露體的，但並不覺得羞恥，為甚麼神的話記錄這樣的事呢？當然這是說出了人沒有墮落前的光景，更重要的是說出被造的人當時是甚麼的

性質。當人還沒有犯罪以前，雖然他們還未有神的靈，也沒有神的生命，但那時人裏面是純淨的。因為人是照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雖然他的性質還沒有完全像神，因他們還沒有接受生命樹上的果子，但是他們已經有了神的成份，所以是純淨的。裏面是純淨的，所以沒有甚麼事物可以使他們的心思變成不純淨。

這裏顯明了一個屬靈的原則，裏面對的外面就對，要是裏面不對的，外面對還是不對。在人還沒有墮落以前。雖然還不能說是完全，但卻是對的。故此在對的人的裏面，他所表明的都是神的自己，因此沒有邪惡的成份在裏面，都是十分的純淨。所以他們雖然是赤身露體，卻不覺得羞恥。我們看小孩子，小的時候赤身露體也算不得甚麼，但漸漸長成了以後，有了自己的意念，哪怕這意念只是有一點點的成熟的感覺，羞恥的意念就出來了。這叫我們看到人墮落的性質，表面看來是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但吃果子這件事情卻帶來了一個屬靈的實質，把人整個性質改變了，變成如同撒但一般的邪惡。邪惡的念頭在裏面，外面許多的事情就都加上了邪惡的色彩。所以在那時，邪惡的事情一顯露，人就產生了羞恥的感覺。

#### 撒但的誘惑

請注意，“神所造的唯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中文翻成“狡猾”並不太好，因為翻的時候已經把人感覺上主觀的意思加了上去，因為蛇是最壞的，故此就翻成“狡猾”。這樣一來，就產生一些難處。事實上，這裏不是說蛇是“狡猾”，而是說蛇是精靈的，唯有蛇比一切更精靈，太容易討人的歡心了。我們千萬不要以現今蛇的形像來作當時的形像，現在這個形像是被咒詛後的形像，故此是十分討厭的。

當時蛇的形像是怎樣我們不知道，但起碼不是現在的光景。因為從下文可以看到蛇起初是用腳走路的。我曾看到一篇文章說到蛇有沒有腳的問題。那篇文章是從進化論的角度發表的。它說蛇本來是有腳的，因為它的腳本來不太發達，後來進化了，現在蜿蜒而走比它本來用腳走要快許多，所以腳慢慢退化了。文章中也提出證明，如果抓到一條蛇，把它放在火上熱一熱，它肚腹的地方會凸出四個小東西，就是以前蛇腳進化的遺跡。我不知道真實性有多少，反正文章是如此說。

我們要注意的是蛇比一切更精靈。正因為如此，撒但看中了它，就附在它的身上來誘惑人。請注意，蛇是單數的，故此不是許多的蛇，而是一條蛇。這句話我們要從啟示錄中找出印證，給我們明確的看到當時撒但藉著此蛇向人說話，所以才把人騙倒了。“天上又顯出異像來，有一條大紅龍七頭十角，七頭上戴著七個冠冕。”（啟十二3）“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啟十二9）請注意，中文聖經中那古蛇的“那”字，就是英文聖經上的冠詞，所以不能隨便指任何一條蛇，而是那條古時就有的蛇，在最古時有特別歷史的那一條蛇。它的名字叫魔鬼，又叫撒但，所以我們就知道魔鬼是藉著這一條蛇向人說話，它利用蛇的精靈叫人受騙。

#### 人受撒但誘惑的過程

我們可以從對答中來注意它向人說話的過程，剛才弟兄提到人在墮落中的責任問題。那是人墮落以後一般的情形，都是裏面出問題，外面有引誘，事情就發生了。但這裏發生的歷史，就有一點不一樣，因為在那時候，人還沒有墮落，雖然還不能完全像神，但卻沒有惡念，生命裏可說是一片潔白的紙，還沒有受玷污。正因如此，更顯出人的墮落，人更要負責任的問題的嚴肅性。現今許多人說，“我

們天性是犯罪的，我們沒有辦法不犯罪，雖然我犯罪要我負責，但我卻負不了責，因為我是身不由己的。”這話是似是而非的，我們要看明這件事，就一定要回到起初的地方去看。人沒有墮落以前，裏面是沒有罪性的。所以人所作一切的事情，人自己是要負責的。外面雖然有誘惑，但那時的人是有能力去拒絕的。並不是說他裏面有身不由己的衝動。那時候並不是這樣的。

我們看人整個墮落的過程是非常有啟發性，叫我們看到人在神面前出事的整個問題出在那裏。請注意，如果沒有外面的引誘，人是不會作悖逆神的揀選的。但因外面的引誘，人就被引動離開了正途。

這一個被引動也是一件不美的事，不美在那裏呢？這就是在第二章中神造人的時候，我們提到人的結構的問題。靈、魂、體。一個正常的人活在神面前，是從靈開始，叫魂受引領，魂就帶動體來表達，這就是正常生活的次序。撒但很清楚知道這一件事，人在沒有吃生命樹的果子以前，人有靈的成份，但卻非神的靈，只是從神的氣息出來成為人的靈的那靈。雖然有神的靈的性質，但是並不完全充滿神的自己，所以才要吃生命樹的果子。那樣，神的生命纔可以完全的充滿在人裏面，人的生命纔能與神聯合起來。所以它要搶在人吃生命樹的果子以前敗壞人。

改變了神說的話

現在我們來注意人墮落的過程。撒但藉著蛇來到女人面前，他們談話的對答十分有意思，也使我们看到人在神面前能不能守住的關鍵在那裏。頭一件事是撒但向人說話，總是將疑惑送進人的心思中。所以它就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麼？”這話是似是而非的，神並沒有叫他們不吃果子，神是容許他們吃，只是不許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撒但來把神的話更改了一點點，並且加上疑惑的成份在內。所以它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當然這是它很巧妙的開場白。如果沒有這段開場白，又怎樣能引入主題呢？因為它的目的是要把人引到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的事上，所以先將這個疑惑送進來，叫人失去了儆醒。

神實在沒有說所有的果子都不能吃，神只是說除了一個是例外，其他所有的果子都可以吃。所以當這疑惑一來，女人就在那裏辯正。當時女人所說的話中，她的心思是正確的。好像說，“你說錯了，神沒有這樣說，”如果從這方面來看，女人裏面還是有神的話，故此她就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吃，唯有園中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那棵樹是指著分別善惡樹，所以她沒有說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不能吃，只是說那棵樹上的果子不能吃。

我們看到當時女人的心裏是非常明亮的，她懂得那一棵是特別的樹，神說不能吃，很清楚，很明亮。但很糟糕的一件事，她把神的話增添了一點點，就為自己製造了破口，這個破口造成了十分嚴重的後果。她增添了甚麼呢？就是“也不能摸”。第二章裏說得很清楚，“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二 17）吃了就要死，不吃就不死，現在女人說話時卻多了一點點，好像把這情形說得非常嚴重，越過了神所說的來加重這事的嚴重性，而說了，“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這樣的增添，把神的話變了一點點。

撒但就是要人改變神的話，它就首先把神的話改變，“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麼？”神沒有這樣說，但它說神是這樣說，它先改變了神說的話。現在女人說的話雖然沒有將神的話的主題變更了，但卻增加了一點點，這就叫我們注意到啟示錄的末了所給我們很嚴肅的警告。雖然這個警告是指著啟示錄這本書來說的，但是這個原則應當是適用在神所有的話上面。

請看看啟示錄如何說，啟二十二 19 “這書上的預言若有人刪去甚麼，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這裏所說的是刪除，女人當時所作的是增加，無論是增加或刪除，原則上都是改變了神的話。這樣的改變招來的結果是非常嚴重的，所以保羅在加拉太書上就嚴肅地提說，甚麼人把福音更改了，那人就應受咒詛。為何那麼嚴肅呢？因為在改變神的話的背後是隱藏了一個嚴肅的問題，就是人墮落的實質，就是人代替神。人代替了神，所以他有膽量去增加或刪減神的話，問題的嚴重性就是在這裏。

叫人對神起疑惑

人代替神是一個非常重大的事實，但是女人把神的話增加一點點，這就造成一個很大的破口。這個破口就被撒但抓住，它說，“你不一定死。”原諒我在這裏插一點東西進去，但這並不是增加。撒但可能抓住這個增加就說，“不一定死，不信你可以去摸摸，你摸了你沒有死，所以不一定死。”撒但在這裏說不一定死是有一定根據的，可能在當時給女人一個試驗，你不信就去摸摸看，我保證你死不了。當然她去摸的時候，她事實上並沒有死，但這就已經是一個破口，這個破口正好讓撒但說了一大堆話，將人的魂引動了。

我們看撒但在這裏說，“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所以你們死不了的，神就是不喜歡你們太多像他，你吃了就像神，你像神的時候，神就不喜歡了，所以神就不喜歡你吃這果子。”這些話十分陰險，陰險在那裏？用人的話來說，就是挑撥離間，但更重要的是引動人的魂。因為這裏是講理由，所以是“因為”。它說出理由來，“神不叫你們吃的理由在這裏，你看看這個理由成不成理由？很不成理由，並且這個理由也很自私，這理由也很不公平，神很小氣呀，這個不可以的。”

這些話裏面就隱藏了許多的東西，並且人的魂裏面搞動，叫人在思想中來接觸這個問題。當女人的魂被引動時，她就看看樹很美，果子也很好吃，樹叫智慧樹，吃了就有智慧，這分明是好事。從外面裏面來看都是美，從結果來看更是美。從理由去分析，完全沒有錯，都是一件好事。為何神一定不給我們吃？為何恐嚇我們吃的日子必定死？大概神真像蛇所說的那樣子也說不定。當魂產生激烈的動作時，問題就出來了，手就摘了果子吃了。

不能讓魂在人裏面作主

請注意，在這裏我們看到魂的動作，也看到體的動作，但卻一點也看不到靈的影響及活動。整個開頭就是魂的活動，魂的意念出現引動了體的動作，問題就出在這裏。這又引出另一個問題來，許多人常會問，神造人既造到如此完整的地步，為何剩下一點點神不把他造得更完全，如果把所缺的一點點都作完全，那麼甚麼事情都不會發生了。我們從第一、二章中都提到這個問題，人被造目的表面上看來是神的形像和神的權柄，實際上是神要讓被造的人與他聯合，來顯明他完全的榮耀和完全的權柄。

神如此作的原因乃是要對付叛逆的撒但，六日的恢復是要恢復撒但所搞亂的宇宙，而執行恢復的主角是人。人作出來的重要事情，並不是在乎修理和看守，而是在乎人去揀選神，是藉著採摘生命樹上的果子來表明人揀選神，藉著生命樹的果子來揀選與神聯合，與神的生命調在一起。當人與神調在一起時，神的目的就完全的達到。所以我們不能單站在人這方面來看當時的歷史，我們也要站在神那邊來看神那時的安排的目的。



我們用最簡單的話來說明這件事實。撒但因著不順服而墮落，神要藉著人的順服來恢復。如果人在神面前沒有活出順服來揀選神，神的目的就沒有達到，這就是這事顯為最重要的原因，如果我們離開了這個事實，對於神的話，我們就完全看不進去，看來看去都像神在欺負人。但感謝讚美神，神照明我們眼睛時，我們立刻就看到神在人身上是等待人在神面前作一個順服的人。這雖然是一個動作，但在這動作的背後是說明了人願意根據神的話而活著。而人能多得著神的話是透過人與神的交通，而人與神能有交通，是因為靈的功用，也就是當靈的功用強的時候，人的魂就受管理，身體的動作也受管理，都向著揀選神的方向去。

現在我們回頭來看當時夏娃的情形，靈好像沒有顯出功用，夏娃也沒覺得這事情是真是假。若是她想，讓我去禱告一下，她要是禱告就好了，她一禱告靈就活了。但是她沒有，撒但的話進來了，人的思想就動起來了，翻來複去就在魂裏面轉。要是去禱告一下就好了，但偏是在魂活動很厲害時就不會想到禱告，不禱告靈的功用就顯不出來，結果夏娃就下去了，她也把亞當引進墮落中去。

我們看亞當失落的過程，他也沒有感覺這一下可糟糕了，犯下了彌天大罪。他看見妻子吃得如此滋味，妻子給他吃，他也吃了。這完全是思想裏的定規，這個活著的次序，就是缺了靈的功用作管理，就進到撒但的網羅中，人就是這樣的下去了。

我們看創世記時，為何在第一、二、三章中，我們要如此詳細的追進去呢？因為差不多可以說所有屬靈的問題都在這三章裏擺出了根源和原則，連永遠計畫的雛形也在這裏，故此要多花時間在這三章中。如果我們能讀通及領會此三章的聖經，我敢保證你讀其餘的聖經就容易明白了。我不說很容易，但是一定會比較容易，因為你能掌握到整個屬靈的事實和原則。——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08 神救贖的宣告（三7-24）

我們最後看到人墮落的過程，一開始就是魂作了主，魂先給引動，然後身體就發生動作。當罪的事實做成以後，靈就失去它的正常功用，這個過程就叫我們看見甚麼叫做“你吃的日子一定死”。這個死就是靈失去了功用，不能與神再有交通，不能見神的面。帖後一9說到那些沒有解決罪的人的結果，“它們要受刑罰就是永遠沉淪，離開主的面和他權能的榮光。”這就是死的實際。那個死有外面的沉淪，是關乎刑罰的問題。在屬靈的實意裏，就是“離開神的面和他權能的榮光”。這個離開是帶著“永遠”這個形容詞，永遠離開神的面，永遠不能見神權能的榮光。在神的光中，這些人不能站立。在神的光裏，它們不能見神的面，因為他們的靈已經失去了功用。停止了它的效用，和神的交通也就停止了，與神的交通就不可以再有了。這是人墮落犯罪進入撒但網羅的過程。

撒但的本質

現在我們要回頭來看一些很重要的事，是關乎我們認識仇敵的本質的。撒但引誘夏娃的時候是這樣應許她的。它說，“你們就如神能分辨善惡，你們的眼睛就明亮，就能如神一樣的分辨善惡。”神造人的時候，神本來就是要把人造到如神一樣，我們看見其中的過程就是形像樣式和權柄，然後再加

上生命樹的果子，與神聯合，這就是神的完整的目的，這目的是神所要作在人身上的。現在撒但就來告訴人說，“神害怕人像他，神不願意你們像他，但你們想要像他還是有辦法的，我把辦法告訴你們，只要吃那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這個問題就解決了。”我們看到這個事實的時候，要怎麼替它下結論呢？

撒但鼓動人用自己的方法去做成神所要作的，這是非常非常陰險的事。先把神的目的給你看到，然後就誘惑你自己去爭取，你自己可以去作，不必理會神要怎樣作，你自己可以作。我們可得要給提醒一下，撒但這工作的原則，曾經非常明顯的用在我們的主的身上。他三次試探主，是在這個原則裏進行，“你要確實知道你是神的兒子，把石頭變餅就可以了。你要眾人都認識你的權能，你從殿頂上跳下來就可以了。若是你要得著全地的一切，全地都歸於你，你只要向我跪拜一下就行了。”這三件事情都是神要作的，神要人認識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神要人高舉他的兒子，神要人知道我們的主要把全地從撒但的手中收回來。這些都是神所要作的事，但神並不要人隨從撒但的方法。

#### 人墮落後所顯出的質變

在伊甸園裏，撒但就開始作這樣的事，以後也不斷的作同樣的事，連對我們的主也作同樣的事。它不住的鼓動人用自己的方法去作成神要作的事，這是非常非常邪惡的陰謀。當時夏娃沒有分別這樣的事，結果就進入了網羅。進入網羅以後，那個墮落已經完成，這墮落一經完成，就顯明了三方面實質的變化，因為從撒但所送給人的意念裏面包括這幾件事。雖然這三件事是非常非常的接近，因為它們是聯在一起。第一件是人自己要成為神，或者人自己要像神，因為你吃的日子，你眼睛就明亮，你就像神。既然像神，第二個問題就來了，你可以代替神，可以不需要神。第三個問題就是人自己成為神，或者說人就是神了。這三點是從三個角度去看墮落，但是是一件事情的三方面。人自己像神，人可以代替神，人就是神。你看到撒但當時送進來的就是這樣一個意念，這意念成為事實時就成為人墮落的實質。從那時開始一直到現在，不信的人固然是如此，就是我們這些已經蒙恩得救的人，這種性質或意念也常常不知不覺的在我們裏面跑出來，因為這是人墮落的實質，也就成了人生命的本質。

每一個人都是在這個本質裏。從本相來看，沒有一個人是對的。從人自己的生命來看，在神面前沒有一個人是對的，因為我們的生命非常自然的發表就是要代替神，要自己作神。這是我們要注意的，為甚麼在我們追求屬靈生命上有那麼許多的阻礙或困難？原因就是我們生命的本質不要神，要自己作神。我們瞭解到這件事，在屬靈的追求上，我們求主憐憫，叫我們的靈時刻的蘇醒，甚麼時候人自己要跑出來代替神，甚麼時候發覺人的自己要出來，立刻求主救我們脫離這個網羅。

#### 人失落以後的光景

現在我們再向前看犯罪以後人的反應。我們可以在歷史裏看到罪人的形像顯露了出來。我們記得在園子裏，他們原是赤身露體的，他們並不覺得羞恥，他們裏面沒有一點惡的成份，沒有污穢的成份，裏面是很純淨的，所以在他們的眼中根本就沒有可羞恥和可憎的。因為神所造的一切都是好的，人裏面的情形也都是好的，雖然不能好到完全像神一樣，起碼裏面是純淨的，就像提摩太前書所提到的，“凡神所造的都是好的。”在這樣的情形下就沒有甚麼事物是不對的。等到罪的事實作成了，不單是人的性情變了，人的觀察也都變了。

人的觀察是根據人自己的性質。用近代人的話說，人一切的觀察是根據自己的立場，或是自己的

觀點。人的自己沒有顯露時，一切都是神。當人的自己一顯露，立刻因著自己這個事實的存在，我有我的自己，你有你的自己，他有他的自己，這個自己一出來時，所有的事情都變成四分五裂。過去只有神，都在一個一的裏面，都在神的整個包容裏。現在這是我的，那也是我的，既然是我的就不是你的。我是這樣想，你也是這樣想，他也是這樣想，每一個人都是想到自己，所有的觀察都是根據自己。我喜歡的就是對的，我愛慕的就是好的，我不愛慕的就是壞的。當人的自己出來時，所有觀察的結果都發生了變化，一切不與自己聯在一起的，都要把它除掉，都要把它排擠。要除掉，要排擠，就要有動作，結果就是傷害人。

為甚麼人的性質一起變化，就立刻發覺自己是赤身露體呢？因為看到別人。看到別人時，就看到別人的這個不對，那個不對，看到你這個人妨礙我，那個人又妨礙我，這妨礙的東西都不是好東西，但同時又看到自己和別人並沒有兩樣。自己一跑出來，罪的觀念也跑出來了。當罪的事實作成時，立刻就將罪人的事實顯露出來，就看見自己是赤身露體，看到甚麼是羞恥了。這是第一個情形。

用自己的辦法遮蓋罪

這情況所產生的反應是連鎖性的，我們看看這連鎖性是怎樣進行。因為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就要解決赤身露體。甚麼叫連鎖？就好像鎖鏈一個扣一個，連在一起。因為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馬上引出了一個動作，就要用些甚麼來遮蓋赤身露體，要動腦筋，想辦法，用動作來遮蓋。當時就用了無花果樹的葉子來遮蓋。上次有弟兄說為甚麼不用比較大的芭蕉葉子？我們不知道是甚麼原因，不過從外面看來，芭蕉葉雖然很大，但芭蕉葉不管用，不夠柔軟，如要用上當中的杆，就根本不夠圍繞人身。如把它撕開，葉子會破裂。他們用無花果樹的葉子，不大也不小。不知道他們當時用甚麼把它們串成一串，也許是用樹皮，總之是用無花果樹的葉子編成裙子。能不能遮蓋赤身露體？可以，但不能長久。當天起涼風，秋天來了，葉子乾了，碎了，根本沒有辦法再作遮蓋。就算能遮蓋，講個笑話，亞當、夏娃感冒傷風了，因為無花果樹的葉子不保溫，涼風一起就打噴嚏了。不管怎樣，人的辦法拿出來，可以不可以解決問題呢？表面上是可以，實際上是沒有解決。

逃避神

既然是沒有解決，第三件事就發生了。神來了，他們一聽是神的聲音，就躲藏起來，因為無花果樹葉子沒有遮蓋他們的赤身露體，所以他們只能躲起來，不敢見神的面。剛才我們提到靈的死就是不能見神的面，連魂的感覺，也不能見神的面。罪帶出來在人身上的連鎖反應就是這樣，所以人只好逃避神。

逃避神的方法有很多，但歸納起來就只有兩個。一個就是不敢見神的面，一個就是根本不承認神。這兩個原則，一直管束著人的心思，從那時到現在，不敢見神也好，不承認神也好，目的就是逃避神的面。但神的面能逃避嗎？沒有辦法逃避，神的眼目鑒察全地，好像詩篇說，“我要到那裏去躲避你的面呢？我上到天上，你在那裏。我到陰間下榻，你也在那裏，我展開清晨的翅膀飛到地極，你也在那裏。”你能到甚麼地方逃避神？沒有辦法，那只有面對神。

推卸犯罪的責任

當人面對神時，怎樣解決問題？你就看到連鎖反應的第四件，推卸責任。不是我要作這事，是你給我的女人作的，你不把那女人給我，我就不會作這事。好像責任是神該負的，與我無關。如果說人

要負責任的話，那也不是我的責任，是她，她給我吃的，她不給我，我就不會吃。這話在人這方面看，在法庭上常會看見這種情形。但在人的法庭上也沒有用處，從來沒有一個法官會接受這個理由。“因為先是他不好，我也就跟著不好，所以我不必負責任，沒有他就沒有我的錯失。”這是不能給接受的理由，但人很自然的會推卸，把責任推到別人身上去。我原來是好好的，如果不是別人的不好影響我，我還是好的。等到神追問這女人，女人的回答又是，“不是我自己要吃，是你造的那條蛇告訴我說可以吃。”你們看見那責任是一個一個的給推掉。當推到蛇的身上，它就沒辦法推了。蛇是誰？蛇是那龍，是古蛇，又叫撒但，又叫魔鬼。

不錯，我們可以說沒有魔鬼我們就不會作那事。現在我們知道魔鬼就是那罪惡的源頭，因此要把那責任一直推，推到它就停下來了。是它，一切都是它。現在神並不是追究責任，人可以把責任推卸，但神從來不追究責任的問題。神所要追究的是甚麼？我們注意這裏有一句話，“莫非你吃了我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嗎？”(11節)這是神要追問的。追問這個事情是甚麼？你們不聽話是不是？你們沒有聽我的吩咐是不是？你們把我的話作為不該聽的是不是？神所要追問的是這一件事。神並沒有要管是誰的責任，神只管你沒有作好這個事情。所以當神轉過來對女人說，你究竟做了甚麼？你沒有聽我的吩咐，你聽了撒但的吩咐。這是順服的問題，“莫非你吃了我吩咐你不可吃的果子？”這是順服的問題。

我們看到這件事情，必須要注意，人犯罪所帶來的連鎖反應，就是推卸責任，推卸責任並不解決問題，因神並不追究責任，神只是追究你作了甚麼？你是順服神的吩咐，或是沒有順服神的吩咐。所以我們看到犯罪的四個連鎖，從那時到現在都很明顯的在人身上出現。神不管責任問題，神只管你作了甚麼。這四個連鎖是緊接在一起的，罪人本相的顯露出來，人就用自己的辦法遮蓋自己的愚昧。遮蓋不了，就只好逃避神。逃避不了，就只好推卸責任。最後的手段就是推卸責任，但不管用，神不管這個。因此，我們在神面前，從人起初犯罪所帶出來的連鎖反應的認識上，我們也就認識我們今天在追求上所遇到的難處。求主給我們實在有光，不管我們以外的人事物怎樣，只管我們與神的關係準確不準確。別人錯了，神會向他追討。不要因別人的錯，我們也跟著去錯，這是非常非常要緊的。我們能實際的領會這事，就能保守我們不落在仇敵的欺騙裏，在屬靈的成長上是大有益處的。

#### 人失落後所受的虧損

我們繼續往前再看一點，就是人失落後所接受的懲治的影響。當然人在神前接受了懲治，不是因為有了懲治，就不發生其他的副作用，雖然有懲治，但還是有副作用。就是神已經懲治了，人的犯罪還是帶出一些影響。我們不看懲治的表面事實，因為表面的事實在我們的生活裏，我們都知道。表面的懲治就是要“汗流滿面，才得糊口”。現在我們都經歷這一個，生活並不是這樣愉快的一件事。弟兄姊妹念書的時候大概還好些，等到真的獨立生活，或者要擔起家庭生活的擔子的時候，我們都知道，天一亮就出去，快黃昏才回到家，一天的勞碌叫人很疲倦，最好甚麼都不要作，睡覺就好了，累得要死，這是人墮落所受的懲治帶來的影響。雖是這麼的勞苦，但還是要天天這樣生活。為甚麼呢？因為人性質改變了以後，人的生活就是以滿足自己為目的，所以就是汗流滿面，還是拼命去流汗。當然在美國生活也許沒有那麼吃苦，雖然美國的生活在體力上沒有那麼辛苦，但在美國的社會裏生活，精神上的負擔卻是不輕，所以還是在汗流滿面，才得糊口的原則裏。這是第一個影響。

第二個影響，就是人失去了享用神的恩典。不是失去神的恩典，是失去享用神這個恩典。享用神的恩典和享用神在程度上有很大的區別，享用神的恩典就是在神許許多多的恩典裏，你嘗到了一點，也算是嘗到神的恩典。但是享用神這一個恩典，那個內容就是神的自己。神是包羅萬有的神，神是完全豐滿的神，起初人就是在那裏完全的享用神，我們看伊甸園的生活是完全享用神。神所有的人都可以享用，神的最好也是我們的享用，只要是神自己所有的，全部都是我們去享用。

但當人墮落以後，接受了懲治，這事實就不再存留了。你不能說我肚子餓了。我摘一個果子來吃。我感覺口渴了，我就到伯拉大河去喝。現在你就不能再這樣作。你可以看見水，但你不肯喝，水給污染了。在亞洲那邊有霍亂、痢疾，你根本就不敢喝。如果到了湖南和湖北，我們的弟兄在那邊消磨相當長的時間，又說有肝寄生蟲、羌片蟲、血吸蟲，你的腳一併到水，那些蟲就鑽到你身體裏去。許許多多的東西，擺在那裏，你就是不能享用，完全失去了享用神的恩典。但我們感謝讚美主，這一個失去在基督裏給我們恢復過來。這是後話。

地也因人受了咒詛

第三點，那是甚麼呢？是地也因著人的墮落而受了咒詛。這句話是非常嚴重的，不僅僅是地受咒詛這一個事實，從地受咒詛而延伸出來其他的情形，都是非常的嚴重。在這裏只是提到一件事，從那件事給我們看見一個原則，地受了咒詛，不給人效力。不只這樣，還要長出荊棘和蒺藜來。荊棘蒺藜真是不好，一不小心就會把手割破。你碰到它一下，你的身體就會受傷。地長出了這些東西來，也就是說，在人還沒有犯罪以前，這些東西是沒有的，這類傷害人的事物是不存在的。在伊甸園裏，每一件事情都是對人好的，除了那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不能給人吃以外，但還是能給人看。你雖不能吃它，它還是有點用處，所有在伊甸園裏的一切都是好的。但是在人墮落犯罪以後，這些就不對了，荊棘出來了，蒺藜出來了，人要種地就要開荒。開荒時，要把荊棘蒺藜先除掉，不把它除掉就不能耕種，這是妨礙人種地的明確事物。

從原則來看，那是甚麼？那是妨礙人取得生活需用的環境。所以因地受咒詛，不住在那裏顯出許多對人生活的阻礙。這原則發展到現在，問題更嚴重了。空氣污染，水污染，聲音污染，自然生態的改變。現在因著人要求更好的生活，所造成的現象，使太陽輻射到地上來的程度增加，不知道該叫甚麼污染，還是叫輻射污染。地一直在那裏產生許多的問題，叫人好像連活下去的條件都不存在。

罪所帶來的不僅是一個懲治，並帶來了許許多多的壞影響，把神起初創造的那個美，那個好都破壞了。神造人時，要人生養眾多，遍滿全地。所以生孩子本來是一個很大的祝福，但現在已經成為一個痛苦。神在這裏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苦楚，你生產兒女必多受苦楚。”這一個本來是滿了神祝福的事情，滿了神豐富的事實，現在成了一個痛苦的事。要是我們細細看那些咒詛的內容，我們真感覺人的墮落給了人一個非常可憐的結局。人要自己作主，神就真讓人作主，所以在人性裏面就是這樣，神接著就說，“你必戀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轄你。”這情形在現在來說，因女權運動出現，在程度上好像減輕了一些。但這是外面的，在心思的裏面，這個事實還沒有辦法脫得了。

到有一天，人的結局是空的，人既出於塵土，就歸於塵土，到了塵土就甚麼都沒有了。一切都是塵土，不僅是那個時候歸於塵土，現在因為靈失去了功用，人所有的也實在真的是塵土。說個笑話，弟兄姊妹洗澡的時候，能弄多少塵土出來？不是說從外面沾回來的，是從我們身體上磨出來的，我們

就是塵土。

神來尋找人

這樣的一個變化多厲害，所帶來的影響多厲害，看到這樣的光景，看到罪所帶來的絕望無法補救，無花果樹的葉子沒有解決這問題，逃避神的面沒有解決這問題，推卸責任也沒有解決問題。這個問題可以不可以解決呢？感謝神，人不能，神能。所以在第三章末了，我們看到神救贖的啟示。當人無法解決罪所帶來的結果和影響時，神就顯明他的救贖。我們看見的頭一件事情，就是人逃避神，神卻來尋找人。是神來尋找人，神來到了伊甸園，是神在那裏呼喊“亞當你在那裏”，是神來尋找人。感謝主，我們現在蒙恩了，回過頭來看的話，真的是神把我們尋找回來，如果神不來尋找我們，我們永遠是逃避神。神也許是藉著一些弟兄姊妹們來把我們尋找，神也許藉著一些很偶然的事情把我們催促到他的面前來，或者神親自作了一些事情叫我們遇見他。雖然我們每一個人的經歷都不完全一樣，但回頭看的時候，就是看見神尋找我們。

神來尋找是叫我們有了機會，如果神只是來尋找，我們的問題還不能解決。感謝神，神不僅是來尋找，神也為我們預備方法，所以我們就看到神用皮子作衣服給他們穿。皮子不僅是解決保溫的問題，要緊的是長久遮蓋他們赤身露體的問題。這樣就真是解決了。當然這些物質的東西只是作一個相對的比較來說的，無花果樹葉子是短暫的，皮子做衣服是長遠的。從物質上是這樣相對的來作比較，實際上神是要給人一個永遠的遮蓋。所以皮子做衣服，乃是神的方法。皮子做衣服是根據一個流血的事實，也是根據一個生命死亡的事實，是藉著一個生命的死亡，藉著一個流血的事實，來把人的赤身露體遮蓋了。遮蓋方法在當時來說是皮子，但在神的心思裏卻是他的兒子要死在十字架上，在那裏流血，在那裏流出生命，然後把人完全的遮蓋過來，完全恢復過來。所以從皮子開始，我們看見神在尋找人以後做了三件事，這三件事情都是一件事情的幾個方面。

啟示女人的後裔

第一件是神用自己的方法來遮蓋人的羞恥。

第二件，神宣告一個事實，“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這是對付罪的源頭的問題。皮子做衣服是解決罪人在神面前的地位，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是對付罪的根源的問題。我們感謝神，神的兒子就是女人的後裔，他是馬利亞的兒子，他不是任何一個人的兒子，他不是從血氣生的，他是從靈生的，是童女馬利亞從聖靈懷孕而生的，所以他不是人的兒子，他是女人的後裔。

女人應當是不可能後裔的，因為後裔不可能從一個單性產生的，男人固然不能，女人也不能。但是神在這裏說“女人的後裔”，那時沒有人知道的，雖然到了以後以賽亞的日子，以賽亞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叫他作以馬內利”，話雖是這樣說，但沒有人能領會是什麼一回事。感謝神，這是神的救法。為著要對付罪的根源，我們的主來了，他實在是女人的後裔，他沒有亞當的性情，他沒有帶著罪的生命。蛇要傷女人的腳跟，當主被掛在木頭上，馬利亞的心都破碎了，好像給蛇咬了腳跟一樣。但是感謝神，在十字架上被掛的女人的後裔卻傷了蛇的頭，掌死權的魔鬼在那一個時候就給打下去了。“神的兒子顯現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兒女既有血肉之體，他就親自成為血肉之體，為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魔鬼。”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罪的事實解決了，罪人的地位解決了，罪的源頭也解決了。

## 封閉了生命樹的道路

第三件，在當時來看，是封閉生命樹的路，因為神在通往生命樹的路上設置了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封閉了人得生命的路。當然這並不是說神不要人得生命，神還是要人得生命，但神不能讓一個人帶著罪去得生命。不然的話，在永遠裏面作罪人，真是苦死了。神不甘心看見人在罪底下受折磨，所以他封閉了那條路。但這封閉是暫時的，因為只要有人能通過那轉動發火焰的劍，只要有人能通過掌管公義的口基口路口伯的把守，替我們去通過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就把這條路打開了。為了打開這給封閉了的道路，我們的主就到地上來作人了。

我們感謝主，當主斷氣的時候，殿裏的幔子就從上到下裂開兩半。幔子裂開兩半在現像上是好像沒有甚麼了不起，但卻是說明了一個事實，那是不得了的事實。因為那幔子好像這裏的基路伯和轉動發火焰的劍，擋住了人到神面前去的路。但那幔子一裂開，希伯來書就說出人到神面前去的路給打通了，人就可以坦然無懼的一直來到施恩寶座前。藉著我們的主流血，他給火焰的劍砍了，當然是要流血。他受了火焰的焚燒，那也就是永死的味道，我們的主替我們承擔了，所以那又新又活的路就打開了。

我們感謝主，生命樹的果子可以重新給人來採用，人可以到生命樹那裏採摘果子。感謝神，在第三章裏面，我們看到人墮落犯罪的整個過程，也看到這墮落在人裏面所產生的變化，更看見這墮落所造成的影響。感謝神，雖然那一切都是壞透了，但是神卻為人預備了救贖，雖然時間還沒有到，救贖還沒有顯出來，但是救贖的啟示卻是已經很清楚的讓人知道。當時的亞當能領會了多少，我們不知道。但我們今天讀神的話的時候，我們該能領會。

真的是要感謝讚美我們的主，人在甚麼時候墮落，神就在甚麼時候顯明拯救。只要人不逃避神的尋找，神在人身上恢復的恩典一定要成就。我們敬拜感謝神。第三章是很可悲的一章，但第三章又是給人帶來很有盼望的一章，沒有叫人絕望，乃是叫人看見他從污泥中抬舉了我們，救拔了我們，要叫我們與王子同坐。我們感謝讚美了還要再感謝讚美。第三章就這樣讀過了，但裏頭還有很多比較微小一點的豐富，盼望在弟兄姊妹各人讀的時候，聖靈給你們作更多的解開。——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09 更深顯露人墮落的實況(四 1 - 24)

第三章提到人的墮落，第四章接上去給我們看到人墮落的情形是越過越深。在第三章，人是在神的面前犯罪。第四章是在人當中也發生了犯罪的事。當罪進到人的裏面去的時候，人就落在罪的控制底下。第四章所記的就是頭一件在人中間犯罪的記錄。也就是說當人墮落以後，犯罪的事情就很自然的發展。

### 亞伯和該隱

我們讀第四章時，很容易引起一些疑惑，因為在我們這樣一般讀經的時候，我們不自覺的，甚至是下意識的，以為亞當在離開伊甸園以後，只生了該隱和亞伯二人。我們記得當時發生事情的當事人，

如同在第二章裏提到神創造的時候，把其他的事情輕輕地就帶過，唯有人的被造就作了詳細的記錄。所以在這裏，雖然提到這件事的兩個當事人，但並不在那裏告訴我們亞當、夏娃只生了兩個兒子。從甚麼地方可以看出來呢？我們看第五章第四節，“亞當生塞特之後，又在世八百年，並且生兒養女。”當塞特出世以後，亞當還繼續在生兒養女。在塞特還沒出世以前，是不是亞當只生了兩個孩子就停下來沒有再生兒養女呢？我們可以看出來，生了塞特以後，繼續生兒養女。生了該隱和亞伯之後，我們有理由相信他們還是繼續生兒養女。原因就是當人被造的時候，神叫他們要生養眾多，遍滿全地。所以當時在神的安排裏，我們有足夠的理由相信，亞伯和該隱是塞特出世之前亞當許多兒女當中的兩個。所以後來另外還有人，就不希奇。該隱有妻子也不希奇，因為在那時從亞當和夏娃出來的究竟有多少人，聖經沒有留下記錄，但我們從塞特出世之後亞當繼續生兒養女，就知道亞當是有許許多多的兒女。

還有一點要注意的，亞當幾歲生塞特呢？第五章第三節裏說，他一百三十歲才生這個兒子，也就是說該隱和亞伯是他最開始生養的。等一會兒我們看為甚麼該隱是頭生的。該隱出世以後，再出世的也許是亞伯，也許是其他的弟兄姐妹。但這裏發生的事情，是在該隱和亞伯兩個人身上，因此聖經只記載這兩個人。現在我們來開始注意這裏面的事。

他們離開了伊甸園以後，多久才生下該隱，我們不知道。但有一件事情很有意思，弟兄姊妹記得第三章記載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這句話大約夏娃聽到了，亞當也聽進去了，所以當他們生頭胎的孩子時候，他們就給孩子起個名字叫該隱。該隱是甚麼意思呢？聖經自己有解釋。該隱就是耶和華使我得了一個男子。他當時就想到女人的後裔去了，所以那麼興高采烈的說耶和華使我得了一個男子。這是該隱，也是該隱出世的時候亞當和夏娃的心情。

我不知道亞伯是不是第二個兒子，或者當中還有其他的兄弟姐妹，然後纔是亞伯。但無論如何等到亞伯出世以後，他們感覺很失望，他們越看越不對，越看該隱越不像那個女人的後裔。當然人離開伊甸園以後，人的衰老，人的軟弱都不住的出現。想到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的事，好像不會發生在他身上，因為該隱這個人是很凶的，所以我們想像得到他是很頑皮的，也許是爬樹，總之他常常搞得頭破血流回家的。這樣的人怎麼能傷蛇的頭呢？當然這是我們的推測，但卻是有理由作這樣的推測的。

等到亞伯出生的時候，他們就給這兒子起個名字叫亞伯。亞伯是甚麼意思呢？如果我們知道亞伯的意思，就知道這推測是怎樣來的。亞伯的意思或者說是“一口氣”，或者說是“虛空”。“一口氣”就是“虛空”，正如好好的一個人只剩下了一口氣，還有甚麼盼望呢？那實在是虛空。這是亞當和夏娃瞭解人的情形的時候，他們就把這個心思放在兒子身上作名字。該隱出生時，他們是興高采烈的。但等到亞伯出生時，他們就失望了。當然這失望是否是因該隱一個人才產生的呢？我想不是的。他們還有很多的兒女，從兒女身上都看到這種光景，所以他們失望了。等到亞伯出生時，他們就說再多一個兒子也是虛空的，多一個兒子也不過是多了一口氣而已。在他們兄弟的名字上看出當時亞當夏娃的心情，也可以給我們看到這一章的最末了所說的，到以挪士出生的時候，“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是甚麼意思，在那一段很長的時間裏，人都不求告神的名，因為他們太失望了，他們對人太失望了，對自己也太失望了，落到一個非常暗淡的光景，連神也都不再求告了。

在地上發生的第一件兇殺案

我們先來看第一件發生的罪案。這罪案是因甚麼原因引發的呢？因為兄弟倆在神面前給神看中和



看不中所引發的。要注意，當這事發生的時候，他們兄弟倆已經有相當的年紀了，因為他們都已經獨立生活，一個是牧羊的，一個是種地的，他們都已經獨立生活了。他們那時結婚了沒有，關於這個聖經沒有記錄，我們也不去推測，無論如何，他們的年紀已經不小了。從這事可以看到當時他們被趕出伊甸園還不是太長久，人對神的認識還不是太模糊，因為起碼亞當和夏娃他們還活著，也會把他們的歷史講給他們的兒女聽。他們會告訴他們說，從前我們並不要這樣的勞苦，從前我們在那裏享用神，後來我們作了一件事，神把我們趕出伊甸園，我們才落到這樣的光景。所以他們對神的認識還算是清楚的。雖然該隱這個人那麼壞，他還不敢在神面前放肆。你看他是很狡猾，也很兇殘，但對神他還不敢放肆。神將事實擺出來的時候，他就軟下來了。

在那時，他們兄弟倆都會向神獻祭。當時他們用甚麼作祭物呢？這裏很有意思了。亞伯是牧羊的，該隱是種地的。該隱獻祭的時候就用地裏的出產去作祭物，因為在該隱的眼中，地裏的出產是最寶貴，能維持他的生活，叫他得飽足，叫他感到舒服，所以他就看為是好的。正如我們在主日所交通過的信息，心意是對了，但方法不對。我要尋求神，我要向他獻祭，但是方法不對。

亞伯也來獻祭。他是牧羊的。所以他就將羊群頭生的拿來獻祭，是不是亞伯看重羊群中的頭生？我不敢說，當時的亞伯完全瞭解頭生的意義。我想他總會覺得頭生的該是好的，起碼那是我頭一個得著的。弟兄姊妹，這個心意對極了，亞伯拿羊群頭生的去獻祭，但不是他看頭生的為最寶貴，而是因為他明白神的心意，所以才用羊去獻祭。為甚麼這樣說？原因是在那時候，人還沒有吃肉，那時的人還是以植物來作食物。問題就來了，亞伯養羊，養羊作甚麼？養羊是為了拿皮子作衣服？但一件皮子作的衣服可以穿多久？穿很久。這樣要多少時間才要換新衣服？很長久才要換衣服。這樣拿養羊來作日常的工作，那麼養羊算是甚麼呢？吃甚麼呢？也許我們會想到該隱種地有土產，亞伯將羊來換糧食，該隱就有衣服穿了。但很久才做一件衣服，你看該隱這個人是不會白白把糧食給亞伯，亞伯牧羊是為了甚麼？當然我們不敢說他是要專一獻祭，所以就牧羊。

有弟兄說亞伯看到神的心意，所以他專門牧羊，好得到祭牲獻祭。雖然我不敢說他完全是為了這目的，但起碼他有這樣的心思。因為在當時實在沒有理由去牧羊的，牧羊不知道是為了甚麼。無論如何亞伯在他用羊作祭物的時候，他是摸到神的心思。他怎麼摸到神的心思？有兩種情況可以摸到神的心思。第一，他從神用皮子作衣服那事上有了領會，必須要流血來遮蓋人的愚昧，來討神的喜悅，遮蓋人的羞恥，叫人可以在神的面光中站立。這是一個可能。另外的一個可能，因為他是一個尋求神的人，雖然那時許多人都不尋求神，連亞當夏娃都沒有尋求神，亞伯卻是尋求神。他尋求與神有交通，在與神交通的過程裏，他明白神的心思。所以他獻祭的時候，他沒有用別樣的事物獻祭，他拿流血的牲口來獻祭。他摸到神贖罪的原則，生命贖生命的原則，所以他拿羊去獻祭。

神看重人的所是過於人的所作

因為是這樣，下文所提的事就比較容易明白了。當兄弟二人在獻祭的時候，神看中亞伯和他的祭物，神看不中該隱和他的祭物。注意聖靈作這樣記錄的內容。許多弟兄姊妹把注意力放在祭物上面，所以不少的弟兄姊妹這樣說，該隱所獻的沒有血，亞伯所獻的有血，所以神悅納亞伯，不悅納該隱。當然是有點道理。但聖靈要我們注意的，不單是祭物的問題。祭物當然是重要，但祭物出現之前，人的問題更重要，是人去決定用那個祭物，不是祭物來決定人的安排。

聖靈的記錄是這樣說，“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先是看中了那個人，然後才看他的祭物。因為那個人對了，所以就有對的祭物帶到神的面前。神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同樣的是先看到該隱這個人在神面前不對，所以連同他的祭物都不對。是怎樣的人就帶出怎樣的祭物。亞伯的心是多放在神的心意裏，所以他的祭物就摸到神的心意。該隱的心卻是多放在自己以為寶貴的事物上，所以他把自己以為寶貴的帶到神前作祭物。如果單從人的心意上去看的話，我們說兩個人的心意都好，因為他們把他們心裏看為好的帶到神的面前。但必須要注意一件事。這人以為好的是根據神，那人以為好的是根據他自己。單從心意來說都是對的，但看到心意的源頭的時候，立刻就發覺一個是對的，另一個是不對的。所以神看中一個人，沒有看中另外一個人。這是非常重要的。因為人必須在神面前作一個對的人。

我們在神的面前，從他們兄弟倆獻祭的事情上得到很大的提醒，神不是看我們作了甚麼事情，神是看我們在他眼中對不對。弟兄姊妹們以後讀到雅各和以掃的事時，我們都會同情以掃，不喜歡雅各。從人的立場來看，以掃比雅各好得多了。但是在神的眼中，以掃是不對的，雅各是對的。你說怎麼會這樣呢？以後我們讀到的時候，我們就曉得，雅各在人眼中是不可取，聰明是聰明了，但太詭詐了。以掃纔是好人，又豪爽，又正直，但在神的眼中看，這個人沒有甚麼可取的。原因在甚麼地方？雅各這個人雖然是壞，但他揀選神，神就因著這一點看中他，神就磨煉他，對付他，拆毀他，他就從不好給造到好。以掃這個人根本沒有把神放在心上，雖然他在人眼中很好，但因為他不揀選神，不要神，他只要自己。這樣一來，他的好倒成為他的壞。問題的答案在這裏。人對了，神就看中他。雖然他有許多的不美和不好，但神可以將他改變。若是一個在神眼中根本就不好的，也不要神，也拒絕神的，神沒有辦法把他改變得好，因為他根本沒有把地位讓給神。

同樣的，在大衛的身上，我們也可以看到。大衛這個人實在是有太多的殘缺，但神說他是合神心意的人。他有這許許多多殘缺，為甚麼神還看中他？人看人是看人作了甚麼，神看人是看人心裏要的是甚麼。大衛是個要神的人。所以他雖然有很多的殘缺，但甚麼時候神的光照顯出來，他就立刻回到神的光中，所以神就說他是合他心意的人。神是看中他這個人，神看中這個人，就越過他的殘缺，神有恩典來補滿他的殘缺。叫他在神的面前，實在活出合神心意的光景。

在這個地方就很清楚的看到了，神看中亞伯和他的供物，神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是因為神看人在先，他所作的在後。所作的雖然有殘缺，神能把他變好。如果人不對了，神根本沒有地位在他身上作工，這個人只有一直壞下去了。所以我們在看該隱和亞伯的事上，要注意這一點，神是注意人過於人所作的。如果人不對，人就是作得再多也是枉然。如果人對了，就算作得不夠美，神可以用恩典扶持過來。所以問題的焦點是這個人是怎樣的人。

人的自己惹動了怒氣

因著獻祭的事，該隱心裏就很不服氣了。我把我最好的給神，神你卻不看中，他就很氣。與神發脾氣是沒有用處，他就把這股怨氣發在自己的兄弟身上。神喜歡你，不喜歡我，我就跟你過不去，把你殺了。我就是要跟你過不去，就給你一些難看，他就把一股的怒氣都發在兄弟的身上，結果真的把兄弟殺了。這個事情是人類歷史上頭一個謀殺案。人墮落以後，頭一樣犯的罪就是殺人，頭一件犯罪的事實就是把生命殘害。這是非常嚴重的事。但問題還不是在這裏，而是在當罪一顯出來的時候，罪

就從一人入了世界，眾人就成了罪人。眾人也都犯了罪。

該隱不單是亞當的後裔，該隱本身也在作犯罪的事。這一件事情是怎麼來的呢？當人在伊甸園時，我們已經提到人墮落的實質改變，人就改變到以自己為中心，以自己為最重要。現在神悅納他，而不悅納我。神使用他而不使用我，神喜歡他而不喜歡我，我就受不了了，我就要出這一口氣。問題就這樣出來了。該隱就把亞伯殺了。現在神來了，神就問說，“該隱，你兄弟亞伯在那裏？”很有意思的事就來了，因為是先殺了人，現在神來追問殺人的事情，怎麼去回答神呢？這就像第三章裏面的情形又一次翻版了，推卸責任。第三章是推卸責任，第四章就推不知道。弟兄姊妹看見這事情沒有？總是把事情往外面一推就是。

堅持保護自己的傾向

神問他說，你兄弟亞伯在那裏時，你們看該隱對神的回答是怎麼樣的呢？這裏面包括了兩個事實。第一是隱瞞，第二是堅持錯誤。這是人天性裏最容易跑出來的東西。在人第一次犯罪的時候，這些都顯露無遺。該隱好像振振有詞的說，“我豈是看守我兄弟的麼？”你也沒有叫我看守，我怎知道他到那裏去了？一個是隱瞞，一個是堅持錯誤，當然可以再加上一件，就是說謊，他怎麼會不知道呢？

王明道先生曾這樣講過犯罪的事情。他說罪會生兒子的。怎樣生兒子？你犯了一個罪，你要遮蓋罪，你就用第二個罪遮蓋第一個罪。第二個罪還是罪，你就用第三個罪來蓋第二個罪，第四個蓋第三個，第五個蓋第四個，這樣一直的蓋下去，目的就是要抹掉頭一個罪。為了抹掉頭一個罪，結果就生了許許多多的子子孫孫，這裏就看見人墮落的那一種情形。由於在伊甸園的不順服，引到人在罪中的墮落。這墮落光景，越來越擴大，越來越深入。當然第四章說的，只是一個開始，我們慢慢看下去就看見發展的程式。當時神就把事實擺出來，這事實一擺出來，該隱就沒有話說，神就給了他一個對付。該隱為這事受神對付以前，神早早就警告過他。神警告他甚麼呢？他在那裏發脾氣的時候，神說，“你若行得好，豈不蒙悅納，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門前，他必戀慕你，你卻制伏他。”(四 17)

在這裏，我們要回過頭來，先說一說這話。剛才說到罪的發展，我們看罪的發展是怎麼來的，原因又是甚麼。該隱在那裏發脾氣，神就警告他，他若是蘇醒的，他就該知道是我這個人不對，他就轉過來，那就甚麼事情都沒有了。但他沒有轉過來，他仍然不服氣，結果就落在神的警告裏。神說你若是這樣，罪就伏在你門前，你一進一出，罪都在那裏等著你，因為罪要跟你發生一個很緊密的關係。它戀慕你，你到甚麼地方去，它就跟你到甚麼地方去。它一直不放過你，它會纏著你，但你會反過來制伏它。這些話常常使我們感覺為難，如果該隱制伏了罪，該隱就是得勝了，這就叫我們難以明白。但弟兄姊妹注意，這裏是一個非常可憐的情形，該隱將罪制伏了，那就是說罪要聽該隱的話，罪就成了給該隱控制自如的工具。你們想想這個情形可怕不可怕，罪戀慕該隱，該隱能把罪控制到收放自如的地步。把罪控制到收放自如，只有一個目的，就是為了滿足他自己，罪成了他手裏合用的器皿。這事情可怕得很，看到他殺了亞伯之後的反應，你就懂得這句話的可怕。

仍然是讓自己出頭

神對該隱說，你要怎麼說都好，只是你兄弟的血在地裏向我提出控訴。你作了這樣的一件事，你就要承受咒詛，地不再給你效力，你要流離在外邊。弟兄姊妹注意，你們看看該隱立刻就表現得很可憐的樣子。“哎喲，神啊，如果我真的這樣受咒詛，我就是很淒涼了，刑罰太重了。”他殺死了兄弟，

他不覺作得太重。等到神這樣的給他懲治的時候，他就說刑罰太重，我擔當不起。並且你趕逐我離開這個地方，我連你的面再也不能見著了，好像他真是捨不得不見神的面。其實從上文來看，雖然他獻祭，他心裏卻是沒有神的地位，他和神的交通也並不是好的。在這裏，他一直把自己的一副可憐相擺出來，他說，遇見我的人還要殺我呢，我該怎麼辦呢？注意他所說許許多多的話，只是顯出一個事實。

“神啊，我這個人是很重要的，你這樣罰我，我就是不能接受的。我這個人很重要。”他就是覺得他自己很重要，他覺得神對他不起。

感謝神，人雖然是這樣的在神面前，是那樣愚昧無知和頑梗，但神仍然對人有體恤。所以神說，“好吧，我就給你一個記號，人遇見你是不會殺你的。我還給你一個這樣的保護，如果有人要殺你的話，他就要接受七倍的懲罰。”該隱就這樣高高興興地走了。為甚麼我說他高高興興的走了？當他出去了以後，他生了一個兒子，生了兒子以後，他就蓋了一座城，蓋城的目的為保護自己。難道這座城比神的宣告還有能力嗎？但人的愚昧就是這樣，情願相信自己，不相信神，並且還以為自己把神也騙倒了。

但更重要的一件事，並不在保護他自己，而是在蓋這座城的時候，他心裏想著的是甚麼。他生了一個兒子，就把這個兒子叫以諾。然後又把以諾這個名字稱這座城，叫以後的人看見這座城就曉得以諾。這裏有一個原則顯出來，就是以人為紀念的對象。在該隱的心思裏，實在目的是叫人紀念以諾。弟兄姊妹必須要記住，這是人在地上所建的第一座城。正如金門橋一樣，以長度來說，它不是最長的橋。但金門橋在世界上是有名的，它有名不是在那裏自殺的人很多，有名的是頭一道這樣的技術建造出來的橋。它是第一道這樣的橋，因為這是第一道，所以就大大的出了名。現在我們注意這是地上第一座城，人來到那裏都要看看這第一座城。一看就曉得這個是叫以諾城。以諾是誰啊？是該隱的兒子，這城是該隱建的。你們看，目的還是該隱的自己。看到了沒有，現在很多人做的事情也就是從這裏開始。你看到很多建築物，甚麼甚麼人的紀念堂，甚麼甚麼人的樓房，叫以後的人看到就知道地上曾有過這麼一個人。你看到這是人墮落以後的表現，人變得很重要，而且越過越重要。

人的自己的擴張帶進更大的苦惱

該隱又生了一大堆孩子，子孫也多起來了，其中孫子，曾孫，還有玄孫，玄孫的兒子叫拉麥。這是很多代以後的事情了。這個拉麥的確有本領，他也生了幾個兒子。幾個兒子都很有本事，一個創造了畜牧業，一個是發明了音樂，一個發明了用銅鐵的利器，不是銅鐵器，是銅鐵的利器，是用來殺人的。這幾個人都很有本事，但在這裏先要點出一件事。從另一個角度來看，這是人類文化的開始，人生活行事的改變。文化的出現，有音樂，有鐵器、銅器的使用，又有遊牧社會出現，文化在一步一步的發展。按人的立場來看，這是好事。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就不能不說這是一個非常可憐的光景，這是失去了神作我們享用的內容，就把所發明出來的代替神的事物，神已經不再是他們的滿足。

沒有了神，人就空虛了，怎麼樣來填滿這個空虛呢？人的腦子就發明了許許多多，在生活上叫自己滿足，在生活上叫自己有喜樂的一些事物。但是要注意，所有人類文化發展的事物，都不能代替失去了神的損失。這是一個非常可憐的光景。但要注意的還不在這裏，要注意的是拉麥的心思。我們看看，他有幾個兒子，他應該很滿足，很放心纔是。他自己本人那樣凶，只能讓他傷害別人，就不能有別人傷害他。“壯年人傷我，我把他殺了，少年人損我，我把他害了，”（四 23）他是這樣厲害的人，加

上他有那樣有本領的兒子們，別人沒有銅鐵利器，他有。他是不是住在以諾城裏，我們不知道。不管怎樣，反正有一件事情叫我們能看出這一切並不能給他有安全感，並沒有給人有滿足，他還是活在惶惶不可終日的裏面，所以才說到下面說的，“若殺該隱，遭報七倍，殺拉麥，必遭報七十七倍，”（四24）這樣的咒詛，說出他沒有安全感，說出他沒有安息，也說出他沒有滿足。但更糟糕的，說出了他覺得自己比任何人都重要，神給該隱的保護是七倍，他給自己的保護是七十七倍。你看到這事情沒有？這一系列該隱的後代裏面，有一個共同的特色，都是不尋求神的，都是尋求自己的滿足，都是在那裏高舉自己的。這是該隱那一系列的後裔，聖經記錄這些事情是在描寫出墮落後的人的發展方向。

現在把第四章的事情來歸納一下。人墮落了，人的自己就出了頭，處處顯得自己是最重要。因此，從上面看到的頭一件事，就是該隱和亞伯的事情，不能忍受給看不中，只能叫人抬舉我，不能給人人小看我，這是第一樣。第二樣，一切都是為了維護自己。第三樣，留意底下的事實，就是下半章提到該隱的事所引出來的，很會憐惜自己，很會自愛。這是人在墮落後，人出了頭的各方面表現。但是還不停在這裏，第四樣事情，是人把一切的注意力都放在自己的身上，因為自己是最重要的。第五樣，要傳揚自己。歸納起來就看到這樣的事。當人墮落了，人的自己就出頭。人的自己出頭的表現在那裏？就是在這五方面，把人的自己完全的顯露出來。就是說，當人離棄了神以後，人就是為自己活著，這是一個起頭，並且還繼續的發展，越過越看到這樣的一直發展到第十一章，好像才到了盡頭。而這些事實發展到今天，仍然是繼續在發展中。

我們實在需要主憐憫我們，給我們看見罪的表現，也看到人的自己成為罪的溫床。這兩個一結合，人就繼續的往下墮落，這是非常可憐的光景。我不知道給聖經分章分節的人，是不是有這個意思，在本章末了的時候，輕輕的一提亞當另一系列的後代。如果是我現在作分章節的工作，我會把二十五和二十六節並到第五章去。但以前的人作這樣分法大概是有這樣的意思，該隱帶動了人的墮落，繼續的往下沉、沉、沉……。但神有他的管理，神興起了另一系列的人，不叫人走到完全絕望的裏頭，那是二十五節以後的事。我想我就並到第五章再看這個。好像人看不見真正的前途時，神仍然給人看見，在神那邊仍然有路，求主幫助我們。——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笈記》

## 10 神沒有放棄他起初的心意(四 25 至五 32)

上一次的交通提到該隱的後裔是人往罪中更深墮落的一個記錄。雖然這個墮落還沒有到最深之處，但是已經給我們看到這個墮落的情形，是一天比一天更嚴重。上次我們特別提到，人自己作中心的思想，是非常的明顯。人以人所能的來滿足人自己，並代替神的地位，是那樣明顯的現出來。所以從該隱後裔的家譜來看，我們看見人離開神越來越遠，越過越沒有神，越過越用人的所能去代替神。雖然在人當中，他們有名聲，但是很希奇的，該隱的後裔在神面前並沒有被神所數算。

我們與第五章作個比較，我們就可以看出，他們作了很多轟轟烈烈的事，但是他們所作的，連同他們自己，和他們的年日也都沒有在神面前有記錄。在人那方面，他們的記錄很好，但在神那一方面，他們的記錄是空白的。人若是這樣繼續的往下去，神在人身上所作的一切安排，就沒有可能恢復了。

## 開始尋求神

感謝神，在神管理的底下，神興起了另一系列的人。那一系列的人雖然還是帶著罪的殘缺，並且也有一些空白的日子，但感謝神，神的心意在他們當中還是有了反應。所以第四章二十五節就說，亞伯死了之後，亞當又得了一個兒子，他給這兒子起名為塞特。塞特的意思是代替，代替死去的亞伯。不但是代替，並且還有一個意思，在第五章就說，因為塞特在生下來時，他的形像和樣式都非常像亞當，所以塞特另外的一個意思就是“類似或相似”。這“相似”不是形像上的相似，因為塞特還有一個意思是“芽苗”，這就是說他是亞當那一個模樣所發出來的芽苗。不管當時亞當是怎樣想，從伊甸園被趕出去以後，亞當夫婦仍是不大服氣，還有點怨氣，因為他們覺得錯不在自己。特別是在第三章上所記的，他們一直將責任推出去。所以他們被趕出去時，心裏仍是不服氣，對神有點生氣，不大領會神。反倒是亞伯去尋求神，只是亞伯死了以後，就連一個尋求神的人也沒有了。

不過我們看到一些事，人雖然是這樣的對待神，看到神對該隱的處理，就看見神的心仍舊是放在人的身上。人可以對神過不去，但神卻永遠紀念著人。隨著時間的過去，該隱的後裔還是遠離了神，而亞當的另一些後裔也若即若離的對待神，或是說藕斷絲連的向著神。他們並不真正的尋求神，只是好像斷不了向神的情緒，一直等到塞特生了一個兒子，人裏面就有點醒悟了。這個醒悟叫他們覺得必須要尋求神。

人被趕出伊甸園以前，神應許說，有一個女人的後裔要被興起來對付神的仇敵。他們就記住神這個應許，他們起初把這個應許放在該隱的身上，但後來看見該隱不像，因為他殺人。也許他們看可能是亞伯，但亞伯卻被人殺了。所以在塞特生下來的時候，也許他們又把這種心情放在塞特的身上，但看看情況又好像不對。等到塞特到了一百零五歲的時候，生下了以挪士，一百零五歲才生兒子，人很明顯的看見他是衰老了。在比較之下，人好像是長成了，但實際上卻是朝向衰老走。

到了這個時候，塞特的心裏有了感覺，他領會到人是靠不住的，又是很脆弱，也沒法逃避死亡這個事實。這樣的一個心思在他心裏出現，等到以挪士生下來，他就把這樣的一個心思作成一個名字給了他的兒子。因著這個心思，就叫塞特，亞當、夏娃的心思轉過來求告神。也可以說在這樣的一個情形底下，人開始認識了自己，也再開始紀念神的應許。既然神有女人後裔的應許，既然神曾用皮子造衣服遮蓋人的赤身露體，神也宣告要給人預備救贖的路，神是不會撇棄我們的。他們一面是看到人的自己，另一面是紀念到神的信實，就在這樣的心情底下，他們開始求告神。

所以在第四章末了，提到以挪士出生的時候，人才開始求告神，是有意義的。他們過去因為沒有看見，所以迷迷糊糊的過日子。現在有了看見，所以他們認定了求告神是一條活路。

## 給神紀念的人

在第四章裏，從人的加深墮落到完全的離棄神，聖靈記錄了繼續墮落的趨勢以後，就提到塞特這系列的人，就是這些求告神的人。從以挪士開始，我們看到第五章所提到的那些人，他們並沒有甚麼輝煌的歷史，但是我們有理由相信在這家譜裏的人都是神所紀念的人，因為神對他們每一個人的日子都作了數算，對他們的日子都有了記錄，也就是說對他們那個人有了紀念。雖然這群人沒有甚麼特出的表現，但是他們的年日都被神記下來。這是非常重要的事。

對於這些認識神的人，我們所該注重的是甚麼呢？是該隱後裔所表現在人眼前的成就，或是在神

面前被數算的那個事實呢？在詩篇九十篇裏，我們記得摩西所說的話，“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詩九十 12)摩西是領會神心意的人，叫人留意自己的年日該在神的面前被數算，人能被神數算就是蒙恩。

### 承受應許的後代

所以在第五章裏面的那些人，可以算是在人間甚麼都沒有的，但他們有神的數算。每一個人的日子都被神記下來，這是在第五章裏我們要留意的頭一件事。但我們要實際看第五章的事，留意第一句話，“亞當的後代記在下麵。”這就是說，以下所記錄的人就是亞當的後代，也就很自然的把該隱和他的後代都剔了出去。雖然他們實在是亞當的後人，但是聖靈沒有承認他們是亞當的後代。這個“後代”是甚麼意思呢？就是指著承受應許的人。那時的亞當有甚麼應許，又有甚麼產業呢？大概那時候還沒有私有財產的觀念，因為那時地大人少，就是怎樣在那裏生活，都不會有難處。所以在那時所說的產業，就不是物質的產業，而是說到亞當在被造時，在神面前所接受的託付和應許，包括第三章裏，在人墮落的以後，所應許的女人的後裔。這是很希奇的，我們若不注意聖靈用的字，我們就不會注意到這些事情。注意了聖靈所用的字，我們就立刻發覺，該隱沒有被列在亞當的後裔中。

### 人是頭一個亞當

我們注意承受神應許的亞當的後裔是怎樣的。首先注意的是亞當是怎樣來的。他是照著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所以在神造人的時候，是照著神自己的樣式和形像把人造出來的。這就是最寶貴的產業，當然還帶著神各樣的應許。這系列裏的亞當的後裔就是這樣承受了神的形像和樣式，並且在等候給恢復到墮落以前的光景，這是很重要的一點。

當人被造出來的時候，神說要造男造女。在我們現在的觀念裏，男的是亞當，女的就是夏娃。但聖靈在這裏怎樣記載這事呢？“在他們被造的日子”，先來注意“他們被造”不是一個人被造，而是一男一女被造的日子，神就賜福給他們。不是只賜福給當中的一個，而是賜福給他們。更要注意“稱他們為人”，這“人”是中文翻譯出來的，原意並沒有說“稱他們為人”，原意是稱他們為“亞當”。我們要注意這個非常奧秘的事。當然，“亞當”有兩個意義包涵在其中，第一個就是“人”，另外一個就是“屬於土的”，或是“屬於地的”。這兩樣都是人的特點，起初被造的兩個人都被稱為“亞當”，這樣又給我們看見，“夫婦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個”所包涵的一個意思。當然夏娃是出自亞當，所以從實際上來說時，乃是在這個“一”的裏面。雖然起初是造了一個人，後來再造女人，次序上有先後，但在實際上是一個人。

讀到第五章時，我們能更清楚看到這一點，因為神稱他們為“亞當”。到甚麼時候才有亞當和夏娃的區別呢？也就是說，人各自有名字是從甚麼時候開始？起初神造人的時候，人並沒有名字的。我們讀第三章時就看到了。在人墮落了以後，人的名字就出來了。亞當仍然叫亞當，女人就稱作夏娃，這就有了分別。這也是根據人各以自己為中心的那事實表現出來的。我雖然說是你的妻子，但是你是你，我是我。你既然叫亞當，我就不叫做亞當。你叫亞當，我就另外叫一個名字。在第三章二十節記著，“亞當給他妻子起名叫夏娃。”夏娃這名字不是神給的，亞當這名字是神給的，夏娃的名字是亞當給的，是在人墮落之後出現的。

我們回到起初這個事實去，起初被造的時候是兩個人，而神統稱他們為“亞當”，因為在神眼中

他們是一個，神實在要的也是一個。我們讚美神，就是到了現今這時候，神的心意在人的身上還是那樣的明顯，神要一個人。這個人在實際上是包括兩個個體，但在神眼中是一個人，這個人要像神的形像和樣式。神現在所作恢復的工作裏面，他也是要得著一個教會。神稱這個教會作一個新人。在以弗所書裏，我們看到教會要成為一個新人，他叫兩下合而為一成為一個新人，所以教會在神眼中永遠是一個人。不管這個人看來有多少的個體，在神的眼中，這許許多多的個體合起來是一個人。這是神起初的心意。

亞當的另一個意思是“屬於土的”，或是說“出於土的”。但是神要把這些出於土的提升到一個地步，叫他們完全的像神。因為神造人的時候是照著自己的形像和樣式造的。這幾句話把神那起初的心意何等明確的向我們表達了出來，我們實在要俯伏敬拜神，他一開始就要出於土的人提升到有完全屬天的形像。

#### 顯明神救贖的必需

這一系列家譜裏的人都照著神那個定意承接上神的應許。除了在以上我們所提過的，因為他們尋求神，所以他們的日子就被神數算，他們那個人神面前就蒙了紀念。但是很可惜，雖然他們的日子被數算，但是因為墮落的事情在那時已經沒有辦法挽回了。所以他們每一個人也都承受著罪的結果，因此都死了。這樣一來，神的心意在他們身上就沒有可能成就了，這是不是真的呢？感謝神，在這家譜裏，有幾個很突出的人，他們是帶著神救贖的指望在作見證的。所以這一批人雖然在人中間並沒有甚麼英雄的事蹟，但他們卻實在是帶著神的見證來度過他們在地上的年日。

我們要說的就是在第五章的家譜裏，給我們明顯的看見一個事實。如果沒有救贖，人的結局就是死，所以在這家譜裏的人都死了。但是寶貝的是在這裏，若是我們去看希伯來書第十一章，雖然那裏並沒有將這些人名字全部提出來，但我們看到在那裏有幾個代表的人物，就把這個家譜裏的人全包括在內了。希伯來書第十一章說到，“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但他們實在是盼望那一個更美的家鄉，他們要得著神所建造和經營的那一座城。所以他們雖然都死了，但是他們卻是活在那救贖的指望中，這是頭一點。

另外我們要注意，若是沒有救贖，人活著的意義是甚麼？在第四章的家譜裏，我們看不出人活著的意義。在第五章的家譜裏，我們也沒看到那意義。在第四章裏，只是不住在發表自己，在第五章裏，我們所看到的只是生兒養女。從生兒養女的角度來說，就是叫自己的生命延續下去。但繼續的看下去，就記錄了沒有一個人可逃脫死的事實，所以生命的延續仍是沒有結果。因此我們說若是沒有救贖，人活著的意義好像只是在生兒養女，只是生兒養女仍是一個虛空的虛空。這確實是非常可憐的光景，是罪給帶到人中間的結果。該隱和他的後裔不尋求神，他們固然在這個結果裏面。塞特的後裔雖然尋求神，卻也不能逃脫這個結果。感謝讚美神，雖然在他們生活的年日裏，還是要承擔這罪的結果，但在他們的生活裏卻有一個活的指望，就是神的救贖。

#### 與神同行的以諾與瑪土撒拉

這救贖是透過兩個人來把它說明，一個是以諾，另外一個是挪亞。挪亞是說到神救贖的方法，以諾是說到神救贖的目的，他們兩人帶著這樣的見證來活在那個時代裏。

我們先看以諾。神宣告救贖的目的，藉著以諾整個見證人來說明這件事。藉著他與神同行三百年，



神就將他接去，就是說神就把他提去。他給提到天上去，就是人到了天上，是一個帶著肉身的人到了天上，我們當然知道，以諾到了天上的時候，要經歷生命的大能，也就是那復活的大能，就是叫身體改變而進到天上，不必經過死而勝過死，帶著身體到天上去。雖然這不是物質的身體，總是人的身體。人是在身體的裏面被帶到天上去，進到神的榮耀裏，進到神的豐富裏，進到神的尊貴裏，這就是神救贖的目的，也就是神起初造人的那一個心意。

感謝我們的神！在以諾的日子，基督耶穌還沒有來，女人後裔的事還沒有發生，但是神已經在恩典中作了這事，完全是在恩典中作的事。必死的人能夠逃離死亡，進入永生，也進入了天的榮耀裏。這就是以諾所背負的見證，也是神藉著以諾向人所發表的一個啟示。神要把人帶到神至高的尊貴榮耀裏，他要得著許多的兒子，並把許多的兒子帶進神的尊貴和榮耀裏，就從以諾開始，這個見證就向人顯明了，我們感謝主。

以諾帶著的見證是甚麼呢？給神帶進榮耀是結果，那給帶進榮耀去的原因又是甚麼呢？就是“與神同行”這四個字。換一句話說，就是以諾的絕對揀選神。他一切的行動是根據神，所以就有“與神同行”的事實，“與神同行”這四個字是值得我們細細的去領會。我們不知道以諾這個人在沒有與神同行以前，他是尋求神，還是不尋求神。雖然聖經沒有這樣的記載，但我們有理由相信，他是尋求神的人，卻不夠在實際裏，他沒有給神帶到那個更高的地步。若是他不尋求神，他不可能瞭解神的心意。若是他沒有與神有交通，他不會明白神所要作的事。他與神同行的轉機是在生下瑪土撒拉。瑪土撒拉就是這家譜裏的第二個特別的人，是帶著神的審判的見證人，也就是向人發表神公義的見證人。當瑪土撒拉給生下來的時候，以諾就在與神交通中知道神要作甚麼事，所以他給他的兒子起名叫瑪土撒拉。這名字的意思是“當他死的時候，神的審判和追討就要來到”。我們若把瑪土撒拉生拉麥的年歲和拉麥生挪亞的年歲，再加上挪亞的六百年，這正好是瑪土撒拉一生的日子。

感謝讚美神，當以諾領會神是這樣嚴肅的神，所以他在心思裏就起了一個很大的變化。他就從“尋求神”進到“與神同行”裏。這是程度上的提高。很多時候，我們尋求神，我們覺得自己差不多了。特別是與該隱的後裔在比較，以諾實在可以說他是差不多了。但是等到瑪土撒拉的啟示顯現的時候，以諾立刻就發覺自己還差得很遠，所以他就很鄭重的來學習“與神同行”，他是第一個帶著見證的人。瑪土撒拉是第二個見證人。

在毀滅中給保存的挪亞

第三個見證人是很明顯的，那人就是挪亞，挪亞的事情發生在方舟裏。我們繼續讀下去就會更清楚。但是我們不能不注意，為甚麼在挪亞的日子，神才啟示這個方舟呢？我們看見人類的歷史開展到挪亞的日子，那些尋求神的人因著長久的等候，也好像沒有看見神挽回的結果，也許在心裏有點灰暗。因此拉麥生下挪亞的時候，就給他起名叫挪亞。挪亞這名是甚麼意思呢？聖經裏是這樣說明的，“這個兒子必為我們的操作和手中的勞苦安慰我們。”(五 29)這句話的意思帶給我們一種很灰暗的心情，雖然他們尋求神，但是他們所得的安慰卻不是從神來的。他們沒有從神那裏得到安慰，好像他們已經到了有點灰心的地步。他們把他的安慰放在兒子的身上。他們經過一代又一代，雖然那時人的年齡是很高壽，但是這不等於不死。那也就是說，人沒有辦法可以接觸到永遠，雖然那時的人並不一定知道永生和永死的事，但是他們卻知道他們沒有永遠，因此他們裏面感到灰暗。感謝神，就在這樣的光景裏，

神讓挪亞帶出一個見證。就是在神的方法裏，人就有了出路，可以免去罪的刑罰。

滿了憐憫的神

在第五章裏，神藉著這個家譜啟示了救贖的兩個實際。第一是人可到天上去，另外一個是人可得免去罪的刑罰。當然在這家譜裏，我們還能再領會到一點關乎神的事。年齡最長久的瑪土撒拉，比誰都長壽。為甚麼他會是最長壽的呢？我們在聖經裏尋不到甚麼答案，但是我們卻知道他是帶著神審判的見證活在地上。那就是說，他活著一天，就向人宣告神的審判一天。那麼，若是人能領會神的審判，如同以諾一樣的轉回，那結果是大不相同的。神知道人願意回轉的機會是很微小的，因此神就讓瑪土撒拉很長久的活在地上。我們可以說，神雖是要追討人的罪，但神仍然體恤人，憐憫人，他留下很長久的時間，讓人有悔改的機會。如果要說瑪土撒拉為何能有那麼長壽，除了這個答案以外，恐怕也很難找到別的更適合的答案了。

感謝神，他實在是滿了恩典和憐憫的神，雖然我們在讀第五章時，我們在這承受神的形像和樣式的應許的系統裏，沒有一個人能逃脫罪帶來的結果。這是一整段而論的，但神也給我們看到有一個例外的。雖然例外的只有一個，但這例外是在神的恩典裏面作的。當神用洪水追討全地的時候，神又作了另一個例外。既然有例外，那我們也就有可能享用例外的恩典。以諾是一個人，挪亞是一家人，這是蒙恩的範圍。神不單是要救一個人，也要救全家的人。我們在讀第五章時，雖然文字的記載好像是很沉悶的。但卻是把神許多寶貝的心意給我們解開。我們求主藉著聖靈向我們更多的說話，叫我們從第五章裏看到更多神的心意，和人在神面前該有的揀選。——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11 洪水淹沒全地(六至八章)

今天晚上我們要看六、七、八這三章。這三章可以說是人被造以後的第一次結束。這個結束是說出一些非常要緊的事情。為甚麼神要結束他在恢復中所創造出來的？我們從第三章開始到第六章的起頭，可以看到人在神面前的失落是一步比一步更深。第三章是人被趕出伊甸園，第四章是人要殺人，同時也看到人用人所能作的去代替神，來作人的滿足，人不再尋求神。第五章好像看到很少數的人，他們是尋求神的，但我們從瑪土撒拉和挪亞這兩個人身上，也看到人的情形仍然是向下墮落，因為神藉著瑪土撒拉已經向人提出了警告。雖然神留下了很長的一段時間給人悔改，但是人並沒有在這方面體會神的心意。所以到了第六章時，就引出神執行了頭一次的懲治。

墮落到盡頭的世界

在中文聖經的六章第一節的翻譯很容易引起人的誤解，好像那事情是到了第六章開始才發生這樣的光景。若準確的翻譯出來，我們就更容易瞭解，“當人在世上多起來時，生了許多女兒。”這樣將次序換一換，就可以看出，這裏要說的問題究竟是在那裏。那問題是生下了許多女兒，在這種情形下，立刻就發生一些問題出來。這裏提到一些“神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美貌，就隨意選擇娶了為妻。這說明了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

我們先解決誰是“神的兒子們”的問題。一般解聖經的人，有兩種不同的解釋。一個說他們是墮落的天使。另外的主張說，那些兒子們是指著第五章內那批尋求神的人的後裔。我個人是選擇後一個說法。怎麼說在第五章那些人的後裔是神的兒子們呢？我們注意第五章的第一節，“亞當的後代記在下面”，那個“後代”是從那裏開始的呢？就是從神開始，“當神造人的日子，是照著自己的樣式造的，並且造男造女。在他們被造的日子，就賜福給他們，並稱他們為人(亞當)。”所以，亞當的後代的起頭是從神開始。就是說，從神開始就到亞當，亞當以後就到塞特，塞特以後就到以挪士。……，這家譜不是從亞當開始，而是從神開始。所以，在第五章內提到塞特的後代，若在人的立場上看，這源頭也可以說是神的後代。正因為這樣，我們才比較容易瞭解這裏所說的問題，是指著尋求神的那一批人的後代，那時也墮落到這個地步，叫神不能再忍耐人。

甚麼原因叫神不能再忍耐人呢？這裏說出了一個現象，那些尋求神的人的後代也落到用眼目的情欲來作他們的選擇。在第二章內提到神為人設立婚姻的目的，是為著要夫妻同心遵行神的旨意。合一的顯明神的旨意。但如今卻墮落到了這個地步，神的旨意已經老早給人扔掉了。在這時候，人只注意眼目的情欲和肉體的情欲，所以他們在選擇婚姻的對象時，不是去尋求神的旨意，而是根據自己的愛好，也可以說是根據眼目的情欲，目的是為滿足人的自己。如果說那尋求神的人也落到這個光景，那時活在地上的人，在神面前的實際情形更是引動神的怒氣。

人成了肉體

神的話在這裏又指明，為甚麼那些稱為神的兒子們的人會墮落到這地步？因為人已經實實在在是成了“肉體”。中文聖經是這樣說，“耶和華說，人既屬乎血氣”(六3)，“血氣”就是“肉體”。“人既屬乎肉體”，就是說人已經成為肉體。這句話作這樣翻譯是比較有意思，也是非常的準確。“耶和華說，人既實實在在是肉體。”因此就產生上文所說娶美貌的女子為妻。那娶美貌的女子為妻並不是犯罪，但是隨意挑選娶來為妻就是犯了罪。為甚麼會是這個樣子？因為是肉體，整個人成了肉體。神把人墮落的情形用這麼簡單的話來作了說明。

到了這個地步，神怎樣去處理這個問題呢？神就說，“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裏面。”(六3)中文的翻譯是根據意思來譯的，這譯文若是只講出事實，那也可以說是很清楚了。但是卻很容易引起一些誤解，好像在亞當墮落以後，神的靈還是繼續住在人的裏面，一直等到第六章的時候，神的靈才離開人。但這裏的意思不是這樣，為了避免人產生誤解，所以還是照著原來的意思翻譯會更清楚。

原來的意思是這樣說，“人確實是肉體，我的靈就不再永遠與他相爭了。”也可以說“靈就不永遠與他們辯論。”我們看加拉太書第五章的末了一段，就知道那時人和神的關係。加拉太書說到“聖靈與情欲相爭，情欲與聖靈相爭”(加五17)，這是指出那些蒙恩得救了的人所有的屬靈情形，不是說那些沒有信主的人能有這樣的情形。這種情形正好就是伊甸園墮落以後，和在洪水之前，神和人相處的情形。神為甚麼與人相爭呢？神的靈為甚麼在人裏面與人相爭呢？為甚麼神的靈在人裏面與人辯論呢？看看第五章的以諾和瑪土撒拉，就能領會這一點。神的靈在人裏面說，“人呀！你錯了。你們不能這樣下去，你們要悔改回轉。”相爭的目的就是為了這個，神的靈在人裏面與人相爭就是為了使人回到神的面前。但是，現在人的墮落到了盡頭，人實實在在是成了肉體，甚至像在第五章內求告神的情形也沒有了，所以才有洪水一來，除了挪亞一家以外，全都毀掉了。

當我們看到這些事情時，就會懂得為甚麼這次洪水來的那麼洶湧和厲害。在人這方面，沒有幾個人體會這事實的嚴重，因為在地上有偉人出現，就是這些神的兒子們與人的女子的婚姻的結果，產生了一些上古英偉的人。如果是人看人，人就覺得這個光景也不錯，好得很呀，我們有了英武和有名的人。但不要被這個分段的圈圈打斷我們的思路，我們必須把第四、五節連起來一起看，就會發覺在人中間好像是這樣威武，但是在神的眼中，卻是可憎得很，可憎得要命。人以為自己有成就時，神的結論卻是，“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人實在走到了盡頭，以致神停止了與他們爭辯。

神定意結□那罪惡的世代

神改變了心意，那“後悔”不是神做錯了事的後悔，而是神改變他的意思的那一種心情。所以有些譯文是說“神改變他的心意。”為甚麼呢？神改變他的心意不再讓人存留下去，不再與人相爭下去，神要把這一個世代來結束，重新在地上再造一個起頭。現在神就對挪亞說話，因為挪亞是在神面前給承認的一個義人。沒有看到這些事情以前，我們必須注意到一件事。人的墮落所帶來的那一個苦惱是何等的嚴重，不單是人要承擔那罪的結果，連地上的走獸、昆蟲，以及空中的飛鳥都一同承擔這惡果。走獸、飛鳥和昆蟲都沒有犯罪，為甚麼它們也一同被毀滅呢？這就給我們看到，人犯罪的事引起的結果是何等的嚴重，不僅是自己敗壞了，連地上所有的生物也給它們敗壞了。簡單的舉一個例子說。從香港來的人是比較容易領悟這事情，在三、四十年前，要去九龍塘的話，或在香港到了半山區時，就常常看到那些住戶的門口寫了一個牌子，“內有惡犬，請勿亂進”。我們就知道那家人養了一頭狗。養狗作甚麼呢？去咬人的。在伊甸園裏，狗是不咬人的，在將來的新天新地裏，狗也不咬人的。但是現在狗會咬人，主人叫它去咬人，它就咬人了。為甚麼它要咬人呢？就是人的罪使一切生物都變了樣，都變了性。因此，神要毀滅的對像是人，卻使很多動物都受到牽連。這就給我們看見，人在神面前的失落確實是很嚴重的事。

現在神選中了挪亞，並吩咐挪亞造一個方舟。挪亞是否是一個毫無瑕疵的人呢？這是常常會引起人的誤會，特別是挪亞在洪水以後醉酒的事。所以我們在讀聖經時，要讀得清楚一點。聖經裏沒有說挪亞是個完全沒有瑕疵的人，聖經記載他也是與神同行的，但是我想他與神同行的程度沒以諾高。

我們看在第九節，神怎樣說挪亞；“挪亞是個義人，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在人的眼中看來，他是一個完全人。“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我們注意聖靈所用的這些字。聖靈並沒有說他在神眼中是個義人，不過，他有資格作為一個義人，因為他在當代是個完全人。那一個“完全”是根據甚麼呢？根據他揀選神。這一點給我們看到，今天新約的恩典也是根據這個基礎。人在神的眼中成了完全人，並不等於說我們已經真的是完全，只不過是因為我們揀選基督，神就透過基督來看我們，我們就是成了完全人。挪亞在那些日子也是如此，因為他揀選神，神就透過他揀選的心意來看他。

方舟——神拯救的方法

神告訴挪亞，“你要造一隻方舟，我要用洪水來滅地，當我用洪水來滅地時，你要進入方舟，這樣你就可以得保存。”對於方舟，我不詳細交通，但我必須提到方舟所顯明神救贖的計畫。這方舟是很大的，計算它的尺寸，它要比現在的遠洋輪船還要大。在那麼大的船裏，容納了當時神要保存下來的生物。這給我們看到，神拯救的範圍是很大的，是把一切在神面前蒙紀念的，都包括在內，都容納

在裏面。我們首先看到的這方舟是很大的。

第二件事情就是這方舟是在神的管理下。從兩個事實裏，我們可以看到是神的管理。第一，方舟的門是開在旁邊的，當一切的動物進入這門之後，神就把它關上了。在裏面的人是無法在內把它打開。第七章十六節，“耶和華就把他關在方舟裏頭。”我們看到了一件事，當人一進入了方舟，神就把門關上了，裏面的人就不能再出來。在第八章裏，他們要出方舟，是要根據神的吩咐纔能出來。神在外面把門開了，他們纔可以出來。第二，救恩是非常非常的有保證的，因為是神在那裏作管理，你進到救恩裏去，你就有了保證。第三，在方舟裏面，他們學習仰望天來生活，因在方舟裏是沒有窗戶，只是在方舟的上頭留下一些透光處。藉著這些透光處，天上的光就照明方舟裏的一切，人也是在這裏仰望從上頭來的光而活下去，這就是一個仰望的學習。

方舟所顯明的救贖，內容是非常清楚的。感謝神，這方舟是救恩的預表，也作為基督的預表。方舟說出了救恩的內容，也說出了基督的所是與所作。人一進入基督裏，就得著救恩的內容。

方舟也是一個警告人的見證

神吩咐挪亞作這方舟。我再回頭說一些事，就是在方舟建造的時候，我們必須明白這事並不簡單。要造這麼大的方舟，以挪亞一家八口的人力全都出動，要費多少的年日纔能造成這方舟呢？以當時的工具來造方舟，實在無法估計他們要花多少年日，肯定在一年半載內是沒法造出來的，或者十年、八年也不一定。而神要造這麼大的方舟，固然一方面是要保存那許多給保存的動物。另一方面，這個建造的時期也是神給人的警告。神藉著挪亞建造方舟的那一段日子，向人說話，像藉著瑪土撒拉活在地上向人說話一樣。造方舟的日子有多久，神給人的警告也有多久，並且這警告是作在瑪土撒拉最末了的日子。

我們知道神是不住的給人留下機會。透過瑪土撒拉，神給人警告。透過神的靈在人裏面的爭辯，給人警告。透過挪亞造方舟，更明明地向人提出警告。神用了很多的年日做這件事，就是在瑪土撒拉的日子，神已經用了九百六十多年了，但在瑪土撒拉以前，神有沒有向人說話呢？有的，以諾就是其中的一個，我們看見神用了那麼長久的時間為人留下了多次的機會，但人就是硬著心，覺得神是殘忍的，他們卻沒有看見人犯罪把整個世界都敗壞的事實，所以對神憤憤不平。

我們讀神的話，應當讀出神這樣的心情出來。神吩咐洪水來的時候，神的心是傷痛得很。但沒有多少人能領會這點，多半人都說神太殘忍。我們求主給我們領悟神的心情，他不住的留下機會給人。

方舟顯明的拯救

現在方舟造好了，於是神吩咐挪亞一家和牲畜可以進去了，但有一件事必須要指出來的。在第六章末了，神告訴挪亞說，“你進去的時候，要把所有的活物每類一對帶進去，飛鳥和昆蟲也是一樣，每樣兩個，一公一母。”這是神起初的定規。在這裏並沒有分潔與不潔，那時潔與不潔已經出現了，“潔”與“不潔”也是因人的罪所引來的變化。但等到要進入方舟的時候，神補充了一些話，“不潔”的只帶一對，“潔淨”的要帶七對。“潔淨”的增加了，這增加是很有意思的。

我們要注意，為甚麼神在那時候要增加“潔淨”的牲畜、飛鳥和昆蟲的數字呢？從經文的記載裏，可以看到起碼有兩個意思。第一，神要藉著這個區別，來向人說明神是悅納“潔淨”的，神要讓“潔淨”的擴充。他們出方舟的時候，地上的動物是“潔淨”的比“不潔淨”的要多，我們可以從這一點

上看出神的心意。第二，神為挪亞預備獻祭的祭牲。在第八章裏，挪亞用各種潔淨的牲畜、飛鳥獻在壇上。注意“各種”，這不只是牛、羊、鴿子。而是“各種”凡是“潔淨”的，挪亞都把它們獻在壇上，若是潔淨的只有一公一母的話，那就完了。但感謝神，他在這時把它們擴充成為七對，若每樣一對被拿去獻祭，“潔淨”的每一類還剩下六對，仍然是“潔淨”的數位要來的大。神所要的就是這樣光景。

在第七章裏，動物已經有“潔”和“不潔”的區別。但神起初造這些動物時，沒有一個是不潔淨的，但是這時候已經有了區別了。當然，這是在人墮落犯罪以後所產生的，就如同荊棘一樣。產生了“不潔”，這“不潔”不是神強迫它們不潔，乃是罪的權勢進到動物裏面，叫它們發生了改變，我們讀到利未記時，就曉得“潔”與“不潔”的情形是怎樣區別的。在這兒我們不作詳細的看。那些成為“不潔的”都是有根據的。舉個例說，在這裏有烏鴉，它被放出去，就不回來了。為甚麼它不回來呢？我們曉得洪水過後，多少屍體浮在水面上，地上滿了人和獸的屍體。烏鴉就是最喜歡吃屍體，以死亡為食物的，你說它是“潔淨”還是“不潔淨”呢？死亡是最不潔淨的，所以吃死亡的就當然是不潔淨的。我們留心讀利未記，就曉得“潔淨”與“不潔淨”是有根據的，有屬靈的意義在裏面。

現在它們都進到方舟裏面去。有一件事是很有意思的。若挪亞要把動物一對一對的捉來，那實在是很麻煩。若要捉蚯蚓，它算得上潔淨的麼？不，它是鑽在地下的黑暗處活的。雖然只是一公一母，但怎樣曉得它是公蚯蚓或是母蚯蚓呢？這實在是很麻煩。當然不單只是蚯蚓，還有很多。但是很希奇，留意讀聖經時，就會發覺進方舟的那一天，該進的一切動物，它們是自動地跑到那裏，挪亞就把它們接進去。中文聖經翻譯得很有意思，“都是一對一對的，有公有母，到挪亞那裏進入方舟。”(七9)“凡有血肉有氣息的活物，都一對一對的到挪亞那裏，進入方舟。”(七15)不是叫挪亞去捉去找，是神把那些該進去的都引導過來，這不是為挪亞省掉麻煩，乃是另有主的目的。

注意要進去方舟多少天以後，洪水才來呢？第七章四節說挪亞在方舟住了七天，洪水才來。這也就說明在七天之前，那大象、獅子、山貓、熊、螞蟻、蜈蚣、壁虎也都來了。當這些事實發生時，活在那世代的人會否看到一個很出奇的現象呢？他們一定會看到的。當他們看見這情形時，他們會怎樣想呢？為甚麼挪亞要作這種事呢？他說洪水要來，他又說神要保存這些那些。這些人都在笑挪亞在做些愚昧的事，現在他們真的看見這些事情出現了，他們不能不靜下來思想，是否真的是如此呢？我個人確實感覺神要藉著動物進方舟的行列，再次向人發出警告。若是有人在那時體會神的心思，並且悔改，我十分相信洪水不會來的。但因人的愚昧，他們沒有把這些事情放在心裏。

給淹沒的地

挪亞進到方舟裏，七天過去了，洪水真的來了。洪水是怎樣來呢？從兩個來源來，一是地上的大淵的泉源缺了口，二是神讓雨落在地上四十日。從上面來是雨，從下面有地下水流出來，上下夾攻就不得了，四十天就把全地都淹沒了。最高的山也給淹沒了十五肘，方舟就在水上漂來漂去。

有問題來了，這是關於洪水範圍的問題。有人主張洪水只是發生在當時人聚居的地方，所以沒有人聚居的地方就沒有洪水。也有些人主張是全地。而我個人也主張是全地。在這裏有好些事情值得我們去注意。不是注意地理的現象，而是注意神的話怎樣說。看這些事情是很有趣的，我們是否想到起初地出現時，地的形像是怎樣？就是在第一章說到那“旱地露出來”，那“旱地”是怎樣的？我們常

常以現在的地理情況來看當時所發生的事，所以我們覺得有點難處，怎麼可以全地都淹滿了水呢？我們不必在這點費神了。這幾年來，人常常談到臭氧層因稀薄而讓輻射達到地上增加，使氣溫上升，若氣溫漸漸升高，南北兩極的冰山融解，就可以將全地淹沒了。從這一點看，我們已瞭解到全地被水淹沒，不是沒有可能的。

就我個人來說，在起初時，地是一整大塊的。在第一章“天下的水要聚在一處，使旱地露出來。”(一9)原來的意思是說，“使那塊旱地露出來。”很多英文聖經所記的是“THE DRY LAND”，但是，那“地”是加上去的，原文只有“旱”，在“旱”的前頭有一個冠詞，這冠詞就給我們看准了，就是“那一塊旱”，神稱這塊“旱”為地。然後再注意第七章二十二節，這裏再提那塊“旱”，“凡在旱地上，鼻孔有氣息的生靈都死了。”從第一章到第七章都給我們看到地是一塊的。

現代的地質學已經接受這個理論了。他們說，現在地球的五大洲，以前是連在一起，成為一塊。但後來不曉得在甚麼時候就開始分離，飄流在海洋上，就成為現今的五大洲了。如果以中東為中心，把五大洲去併攏就剛好把它們並成一個整塊。如果我們要從物理上來看，若兩極的冰山融解已可將地淹沒，再加上天上的雨水下來，那淹沒全地是沒有問題的。在第一章裏說到整個地也是被水淹沒的，“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二2)後來神將水分開上下，然後叫水聚在一處成為海，那旱地就露出來。

還有，在將來新天新地時，我們又看見只有一塊地，沒有再多的地，新的天和一塊新的地。因為在讀啟示錄第二十一章時，就發覺海也沒有了。現在我們看陸地是這樣分開的，因為是海洋把它們分開的。等到海不再有了，就沒有水再把地分開了，只能看見一塊地。所以在這事上，我們要感謝神，他的話打開了這些事情。人起初不領會，但漸漸讓人明白，神的話纔是準確的。

剛才我們只從物理上來看，地上最高的山，水還比它高出十五肘，就是那海平線已往上漲得很快。要注意，海平線不是局部的，它是說到全地的。所以比最高的山也高出十五肘，我們就看到那海平線是怎樣的上漲。從這情形來看，就好像在創世記第一章二節，水完全把地包圍了，所以並沒有甚麼希奇的。

那水在地上漲了一百五十天，但在方舟裏的人是完全安全的。在方舟裏的安全，不單是因有方舟，也因著神與方舟裏的人立了約。第六章十八節，“我卻要與你立約”，以後就說到不再用水作毀滅，這正是新約裏的情形。在救恩裏面是安全的，這安全不只是因為在救恩裏，並且救恩就是約，是神給人的保證。

#### 新的起頭

一百五十天以後，要注意在甚麼地方開始有轉機。第八章開頭就說，“神紀念”，相信不用多說了，就是“神紀念”這三個字很有恩典。神心裏掛念著方舟裏的一切，當我們領會甚麼是“神紀念”時，就要俯伏敬拜神。現在水向下落了，到十月初一日，山頂出來了。到十一月十一日，挪亞就開了方舟的窗戶，放了一個烏鴉出去，它飛出去就不回來了，因有屍體可吃。後來挪亞又放了一隻鴿子出去，因為尋不到落腳之處，它就回來了，因為水還沒有全乾。過了七天，挪亞再將鴿子放出去，鴿子飛了回來，這時地面已經有了生氣，它“叼著一個新擰下來的橄欖葉子”回來。挪亞就知道地已經開始乾了。再等七天，他又再放鴿子出去，這時地已經可以給動物生存了，所以鴿子就沒有再回來。

要注意，當挪亞六百零一歲，在正月初一日，他可以看見地了。但他不敢出來，因為神沒有吩咐

他出來。他只能掀開蓋子來看地，一直到二月二十七日，地全乾了，神就告訴他可以出來了。在方舟裏剛好是一整年，這是有神的意思在內。一整年就是完全的週期，神藉著方舟保存挪亞，是個完整的保存，正如我們在救恩裏，神給我們完整的保存。

神對他們說，“你們出來。他們就出來了”。有一件事我們要注意的，這洪水是神很嚴厲的懲罰。經過了洪水出來的人，以全地來說，實在太稀少了。這是新的起頭，比亞當和夏娃的時候稍微多了一點點，那時是兩個人，現在是八個人。牲畜也略微多一點，但也多不了太多，把這少許人和牲畜放在全地，好像是太荒涼了。但有一件事我們要注意的，雖然神這麼嚴厲地懲罰了地，但神的心意並沒有更改。當他們從方舟裏出來以後，神說，“叫他在地上多多滋生，大大興旺。”(八 17)神起初的心意並沒有更改，還是一樣，“要生養眾多，遍滿全地。”

挪亞在這樣的情形下，他更懂得神是要尋求的，於是他向神獻祭。這個獻祭不單是尋求神，也承認了神所作的是對的。他獻的是燔祭，承認神是要尋求的。他尋求神的悅納。但是更重要的是他承認神是作得對。毀滅這地是大事，在人的立場來看，是殘忍的事，但是挪亞體會神的心意，他藉著獻祭向神承認說，“神啊！你作的是對的。你作得非常明確，所以我雖然經過那樣大的洪水，那樣不容易的經歷，我仍然要承認一件事，你是可尋求的，你是要尋求的。”

因著挪亞這樣的獻上和這樣的站在神的面前，神心裏就有了一個定規。雖然神知道這樣的懲治並沒有改變人的本質，所以括弧裏就說，“人從小心裏就懷著惡念。”(八 21)因著挪亞站在神的那邊，神心裏就定意，“我不再因人的緣故咒詛地，”(八 21)人雖然仍是墮落敗壞的，我也不因他們的緣故咒詛地了，只要“地還存留，稼穡、寒暑、冬夏、晝夜，就永不停息了。”(八 22)感謝神，這事把我們帶到新地裏去了。不是說這地是新的，而是說神要存留這地，一直到新地來代替它。到了新地出現時，這舊地就不存留。但只要這地還存留一天，神不再因人的緣故咒詛地，叫全地落在毀滅的裏面。

這是叫人何等得安慰的事，特別是在認識神的心意上，藉著出方舟的事，把我們一直帶到新天新地那榮耀的安排裏。從出方舟以後，地的一切都很正常地運轉，一直到新天新地的來臨。洪水這事是大事，但洪水裏面所帶出神心意的表明更是豐富。感謝神，願意我們在讀這段歷史時，能讀到神更大更豐富出來。——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12 洪水後所顯出來的變化(九至十一 9)

當洪水過了以後，神向挪亞說話。若是把第一章神與亞當所講的話作比較，的確有很明顯的不同，也保留了一些相同。保留了相同的是外面的一些形式，不同的是裏面的內容起了變化。外面的形式是說，他們還是需要“生養眾多，遍滿全地”，但是人的功用就不一樣了。這就是不同。

失去管理全地的權柄

經過這次洪水的懲治，很明顯地人失去了管理全地的權柄。我們注意第一章所說的，神不單只讓人管理被造之物，還非常重的點出管理的範圍包括全地，地和地上所有的都在人的管理之下。經過洪水以後，人再也不能管理地了。弟兄們曾否想過，為甚麼人會失去這個權柄？我們很容易會想到是因



為人的犯罪。當然，這是一個原因，但不是結果。結果是甚麼呢？人犯罪引來的結果是叫撒但得著了地。這時候，地的權柄就落到撒但的手裏了。人失去權柄是因著撒但把權柄從神的手裏拿去了。這纔是最嚴肅的問題。所以從人墮落開始，撒但就成為世界的王。神的話說全世界都掌握在惡者的手上，它已經成了全地的主。當然這是暫時的，到了時候，神要把地收回的。在神尚未收回以前，人就因著撒但對地的霸佔，失去了權柄。這個霸佔是因著人犯罪給了撒但有機會去霸佔。這是第一件事情。

吃肉的人

人失去了在地的權柄，所以，看到人的歷史的裏頭就沒有人的權柄。只看見人在那裏爭奪權柄，但是人卻沒有得著全地的權柄。第二件事情，人開始吃肉了，神也讓人吃肉了。我們不知道塞特的後裔有沒有吃肉，很可能是沒有。但是該隱的後裔很快就吃肉了。第四章裏提到該隱的子孫發明了畜牧。他們發明畜牧的目的是甚麼？不是做衣服，而是吃。我們看到這個事實的出現是在該隱的後代那裏出來的。吃肉成了一個代替神作人滿足的一個方式，以滿足食欲來作代替神的方式，這樣的代替也是人墮落的一種表現。

塞特的後裔究竟是到甚麼時候才吃肉的呢？從神對挪亞所講的話，我個人是非常傾向於是在洪水以後，塞特的後裔才開始吃肉。也就是說，挪亞的後代才開始普遍地吃肉。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神在人的生活裏面給人一個定罪，或者說給人一個提示，他告訴人說，人是離開了神的人。在神允許人吃肉的事實裏，他還是不允許人吃血。死了的動物也不能吃。被殺了的當然是死了的。只是我們注意這裏所說的“活的動物”，在沒有動手宰之前是活的，一殺了就拿來吃的。不是死在路上給檢回來的動物，也不是它們自相殘殺死了的。

神這裏的話說，凡活著的動物都可作你們的食物。這裏的“活著”和下面的“血”連起來時，我們發現一個很嚴肅的問題，“活著”就是生命，“血”也就是生命。神非常討厭死亡，神非常重視生命，藉著在生命裏面的安排，讓人透過飲食的安排能注意到生命的問題，也認識死亡的可憎。這是第二件要注意的事。

神起初的目的沒有改變

第三件事情，神要人注意，雖然人把神的旨意打了折扣，但神起初的目的並沒有改變。提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所以，仍舊要“生養眾多”。也就是說，雖然人失去了那麼多神的應許，但神並沒有改變他起初的目的。神仍然要人在地上昌盛繁榮。這個目的就是神要藉著人彰顯神的榮耀。

洪水以後，一切的生物雖然怕人，但人卻不能再管理它們。這是失去權柄的表現。回到人本身來說，神跟挪亞立約的時候，有一個問題我們不能忽略的。神不只是與人立約，神也同所有的生物立約。所以，我們看這裏的時候，不能忽略那些生物。如果忽略了生物，我們就看不到國度了。我們就看不到新天新地了，我們只是看到人。不錯，神主要注意的是人，但是在神的國度裏，神所恢復的是一切被造的。這是非常重要的。所以，在這裏我們看到一件事，洪水以後，神所立的約是包括一切的生物。

這個約是甚麼呢？這個約就是神不再用洪水來滅地。神為了叫人得安慰的緣故，在雲裏擺上彩虹。弟兄姊妹想想，經過洪水的人一看見下雨心就要跳，擔心會不會又來一次洪水。這的確是神的體恤。明顯地，我們看到神用虹的記號讓人看到神的信實。這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但是問題不在這裏，

我們要注意這約的內容。神說不再用洪水滅地，並沒有說以後不毀滅這地，神只是說不再用洪水。也就是說，在神所要求的聖潔公義裏，地再受毀滅的可能還是存在的。雖然神說不用水，但神沒有應許說不用別的。這裏也給我們注意到一個事實，在人的生活裏頭有兩件事物是很重要的。一個是水，一個是火。神說不用水，那麼會不會用火呢？我們不知道，當我們讀到新約的時候，我們就看到這個可能性了。不僅是個可能性，而且是個事實。當然，這些都是很隱藏地顯明在新約裏頭。靈裏敏銳的人就可以曉得，神並沒有答應說人和地不再遭遇毀滅。若是人還是照著過往那樣地生活，毀滅一定還是要發生的。

犯罪的生命沒有得到解決

從這裏看起來，我們才領會從挪亞喝醉酒到人要建巴別塔、巴別城的原因。也就是說，神在這些話裏頭隱藏著一個事實，雖然是隱藏的，但是也都是很明顯的。洪水以後的人是從挪亞在開始，然而挪亞的源頭仍然是亞當。所以，洪水並沒有解決人生命的問題。也就是說，洪水說出了神對罪惡的追討，卻沒有解決生命的問題。所以，挪亞經過了洪水以後，生命還是一個問題。挪亞會出一些在人們看來也許算是小毛病的毛病，但在原則上看就不是小毛病。弟兄姊妹應當注意的是，挪亞作了甚麼事？是赤身露體。赤身露體的出現是根據甚麼？是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也就是根據犯罪墮落的那一個事實，人就成了赤身露體。挪亞回到赤身露體那樣的情況底下，從外面來看是小事，從原則來看是大事。

這事就說明了一個問題，人在神面前赤身露體，並不是在乎人作得好或是不好，而是在乎人的生命根本就是不好。讀羅馬書的時候就可以瞭解到這一點。我們之所以成為罪人，固然是因為我們自己所作的。“因為眾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三 23)但從另一方面看，神又讓我們看到“因一人的悖逆，眾人都成了罪人”(羅五 19)，從生命方面去看，挪亞雖然經過洪水，但是洪水並沒有改變挪亞的生命。挪亞的生命仍然是亞當的生命。從亞當生命出來的，自然就是一些不討神喜悅的事物。

在這個地方，提了一些問題出來。不只挪亞一個人失態，我們也看到那一個時候，挪亞的第二代也是經過洪水的，他們也出了毛病。我們曉得，在那一件事的裏頭，牽涉到五個人，連挪亞的孫子迦南也牽涉在裏面。所以我們曉得這個事情是發生在洪水以後的相當年月裏，挪亞那時已經作了祖父。時間慢慢地將人的本性顯露出來。我們看到挪亞在那裏赤身露體，因為這一段的記錄不太完整，所以，我們讀起來時，必須要用心思整理一下。我認為，第一個看到挪亞赤身露體的是迦南。隨後迦南去告訴他的父親。含去看了以後，就去告訴他的兄弟。事情的經過大概就是這樣。所以，有迦南給卷了進去。並且下文提到挪亞知道是小兒子所作，這個小兒子就是指著迦南。那個經過應該是如此。

但問題是在於挪亞先作錯了事，為甚麼迦南要受咒詛？沒有作錯事就不會受咒詛，而且，他們作的都沒有赤身露體那樣醜陋。弟兄姊妹們應該記得一件事，雖然這個時候還沒有傳下律法，但羅馬書二章告訴我們，神的律法原是存在人的心裏面，也就是良心的問題。在這裏把閃和雅弗對挪亞所作的作一個比較，就可看到問題的所在。他們知道了這個事情以後，拿著衣服，放在背後，到了挪亞的帳棚，倒退著進去，然後把衣服放下，蓋住挪亞的羞恥，跟著就退出來。

弟兄姊妹看到一件甚麼事情？我們用後來律法上的吩咐來印證這事，“叫父母赤身露體的人該受咒詛。”(利十八)看見父母赤身露體的，就等於讓父母赤身露體。閃和雅弗裏面知道事情不可以這樣的，

所以，他們就遮蓋他們父親的露體。但是迦南和含就不是這樣，看到父親赤身露體，卻沒有為他遮蓋，反倒到外面去傳揚。這是非常嚴重的事件。從裏面來說，沒有敬畏神的心思。在實在的生活來說，也是對自己的長輩沒有尊敬。這件事情在神的眼中是非常的不美。所以，就造成他們父子都落在咒詛的裏頭。

### 人的分散與出頭

在這段事件中，我們看到了那些經過洪水的人，雖然保留了一點點對神的敬畏，但是根本上的生命仍然是敗壞的，所以，就產生了這樣的事情。但是這都是個人性的。因著生命的不對，繼續發展下去，就不再是個人性的了。而是發展到全體的在神面前的悖逆。在第十章裏，我們看到一些事實。表明上看來，好像是挪亞的後裔已經分佈在全地。從形式來說，滿足了神要他們生養眾多，遍滿全地的要求。但事實上，第十章裏頭有一個非常明確的意思，他們的分散並不是在神的心意裏面，而是在神的懲治裏頭。雖然外面保留了神的心意的形式，但實際上這形式的完成卻是經過了神的懲治的結果。我們必須注意一件事情，第十章說出挪亞後代的分佈，這個分佈是根據十一章上半的歷史。大概是在閃的第五代時，這個事情就發生了。我們先注意十章二十五節，“希伯生了兩個兒子，一個叫法勒，法勒就是分的意思。”下面立即就解釋說，因為那時人開始分地居住。巴別塔的建造在法勒的日子，是閃第五代的孫子的時候。記錄了閃、含和雅弗的後代的分佈以後，聖靈都用相同的字眼來作說明。第五節、第二十節、第三十一節，這三節的末了都是這三個兒子的宗族，“各隨他們的宗族，方言，所住的地土，邦國。”洪水以後，他們在地上分為邦國。在第十章裏所說到的分佈狀況，實際是說到他們在神面前所受到的懲治的結果。不是他們順服神，遵行神的旨意的結果。

在第十章裏，有一些問題值得留意的。除了上面所提到的，第九章提到含的後裔要受咒詛，特別提到迦南受到咒詛。但在第十章裏，我們看到了這兩個受咒詛的對象是非常地發達，在第十章裏把他們作重點記錄。這是怎麼一回事呢？不受咒詛的就沒有讓人注意，受咒詛的倒表現得滿有成就。這個咒詛是不是有份量的呢？這裏面說出了一個非常嚴肅的問題，這個問題就是神和撒但在人中間所進行的屬靈的爭戰。神指明迦南和含是該受咒詛的。但是撒但卻要抬舉含和迦南。

所以，我們看到閃和雅弗的後代在起初時並沒有甚麼了不起，但含的後代卻非常了不起。在甚麼地方了不起呢？我們注意這一個問題。在含後代的裏面有一個孫子叫甯錄，甯錄當時是個大英雄。他是古實的兒子。古實在北非，也就是現今埃及的一個大區。甯錄從埃及出來，到了示拿地，就是巴別的地區，在那裏建立他的國。然後又從那個地方出來建立了亞述，特別是那個大城尼尼微。將這幾件事串起來，埃及、巴比倫就是示拿，和亞述，弟兄姊妹注意這幾個地方，在聖經裏頭這些地方所表明的是甚麼？與神有甚麼關係？當我們認識聖經歷史的時候，我們就知道這三個地方都是很重要的地方，是抵擋神的基地，是世界的記號，是站在與神作對頭的地位上的。這是從甯錄手中帶出來的大事業。這是從屬靈的角度來看的。

但從人的角度來看，甯錄是一個了不起的人。他雖然在人中間是很了不起。但他在神的眼中又是甚麼呢？第九節中說，“他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如果我們不注意屬靈的事實，我們就以為甯錄在神的面前也滿不錯的。我們應該注意到，獵戶在神的面前算甚麼？只是會打獵。神並不要打獵的人，神要的是敬畏神的人，尋求神的人，與神同行的人。打獵的人除了會殘殺以外，還有甚麼可

以受神悅納的呢？雖然第九章只提到流人血是神所不喜悅的，但是我們看律法上所記的，凡是流血的都不是神所喜悅的。從這個地方神讓我們看到，雖然撒但扶持被咒詛的人，要讓他們在神面前顯大。但在神面前，他們實在算不了甚麼。神看他只會打獵，沒有甚麼可紀念的。

另一方面，我們再看迦南，迦南的兒子和他的後代就是迦南人。在迦南居住的人有所多瑪和蛾摩拉。這些都給特別提了出來，說到了墮落的那方面。但是沒有被提出來的是，迦南人居住的地方叫迦南地。迦南地裏面有耶路撒冷，整個迦南是神的應許地，耶路撒冷是神立為他的名之地，這是當時迦南居住的地的境界。當我們留意這一方面的事實時，我們就看到被咒詛的宗族，不但在人面前冒出頭來，而且搶先霸佔神立為他名的地方。在含的後代裏，發生了兩件大事。第一，就是建立巴比倫，聖經特別提到這一點。第二，就是搶先佔領了耶路撒冷。熟悉屬靈歷史的人，都知道這的確是兩件大事。感謝神，撒但可以扶持著受咒詛的人搶先，卻不能改變神的計畫。所以，我們看到埃及沒有了，巴比倫沒有了，亞述也沒有了，而耶路撒冷卻讓神的子民得著了。神沒有讓撒但在其中繼續破壞神的計畫。撒但可以在那段時間鼓勵人悖逆神，以致建立巴別塔，建立巴別城，造成神把他們分散。可是這些都不能改變神起初的計畫。

高舉並傳揚人的自己

在第十一章裏，要特別指出一件事情。建立巴別的事是在閃的第五代子孫時發生的。這件事情不僅是個別人的問題，而是集體的問題。所以，第一節說的天下人間，也就是當時所有活著的人都包括在裏頭，捲進這件事的裏面。要注意這個事實，他們往東邊移到示拿地。這個遷移是所有的人跟著寧錄走。寧錄是含的第四代子孫，他從埃及出來到了示拿地，而所有的人都往東遷移，我們有理由說這些人是跟寧錄走的，到了示拿地就聚居在那裏。他發覺示拿地確實是很好，他們就不再打算離開示拿地。如果用屬靈的眼光來看這事，就可以看到事情的嚴重性。

就著當時的現實環境看，也可以看到其嚴重性。因為示拿是一個平原，人在那裏生活確實是太好了。這被稱為人類文化的搖籃的地區，是美所波大米亞平原。是被稱為人類文化的搖籃的，可想而知那是一個甚麼樣的好地方。當他們聚居在那裏的時候，他們就說，“我們不要分散，這地方太好了，就留在這裏好了。”但是其中還有一個意思，他們也許是受了寧錄的影響，覺得人確實是了不起。所以，他們想到一個問題，建立一個城，就住在城裏面，不再分散了。他們建立這個城不是為了保護他們的安全，乃是為了不再分散。

在第四節裏所記的有兩個目的。頭一個目的是傳揚人的名，第二個目的就是不要分散。我們來注意這樣的心思。神讓他們分散在全地，為了要他們繁茂昌盛。神要他們尋求神，但他們說，“我們的名字是了不起的，我們這一班人也是了不起的，我們尋求自己的滿足就夠了。”

傳揚自己的名的起源是在該隱。到了這個時候，所有的人都想傳揚自己的名，現代人爭權奪利也是為了名。這種情形在當時已經完全顯露了，是集體的顯露。更嚴重一點的是，他們要蓋一個塔，塔頂要通到天上去。為何會有這樣的念頭呢？下面就說，“為要傳揚我們的名，不要分散在全地。”這就叫我們曉得他們建立這個通上天的塔的目的。能將塔建立到天上去，也就是說人到天上去是可以憑著自己。神不讓我們去，我們自己去，我們要與天比高，一定要勝過天，從那時候直到現在，人裏面的東西就是如此。要注意的還不是一些個別的情形，這段歷史所顯明的是一個集體的悖逆。這個“集

體”也就是當時的“全體”。從挪亞的醉酒到建立巴別塔，和洪水之後的人的光景顯露出來，說出了亞當的生命不解決，罪人的事實就沒有辦法停止。

有一件事還要提一下的，神將他們的口音變亂了，不讓他們停留在頂撞神的心思裏，免得神在那個時候將他們毀滅了。這是神的好意，但是很多人不領會這點，以為神怕了他們，所以才這樣作。我們計算人作這些事的時候，挪亞還沒有去世，閃也還未死，含和雅弗大概也還沒有死。經過洪水而能活著的人還健在，但他們已經完全忘記了洪水的事，全體聯合起來對抗神。人墮落到了這樣的地步，從個別的到整體。所以說，除了神的救贖以外，人是沒有前途的，原因就在這裏。我們讀這幾章聖經時，如果只看到當時歷史的經過，而沒有看到屬靈的事實，我們就不知道其中的嚴重性，也不知道神對人的忍耐。感謝神的憐憫，讓我們看見，也讓我們知道人的本性在神的面前是那樣的可憎。我們只有等候神的憐憫，我們實在需要神的憐憫，要不住的尋求神的憐憫。但願神藉著今次所讀的話，讓我們有更明確的看見，求主憐憫我們。——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13 神給亞伯蘭的呼召(十一 10 至十二 9)

在十一章裏有兩個家譜，這兩個家譜各有不同的目的和意義。在看這兩個家譜之前，我們首先要留意，在第一章和第二章裏，講到神在創造裏的恢復，藉這創造來恢復神的目的。但到了第十一章的時候，這個目的就好像發展到盡頭了。因為亞當的墮落，不單是外面的行為的問題，而是生命性質的問題。生命敗壞了，所以敗壞的情形就越來越明顯，越來越厲害，到了十一章的時候，實在是到了盡頭。所以神就變亂了他們的口音，攔阻墮落的光景繼續發展。當然這只是攔阻他們集體的墮落，雖然集體的墮落可以攔住，但人的墮落，仍然是在人的裏面。因此到了第十一章，聖靈提出了兩個家譜。兩個家譜指明兩種屬靈的光景

這兩個家譜很有意思，因為在這兩個家譜裏，讓我們看到這樣的一件事。在十一章的下半和十二章的開頭，我們就看見一件嚴重的事情，這是一件屬於好的事。那麼它的嚴重是在甚麼地方呢？是神藉著他的選召來恢復他的計畫。以前是藉著創造來恢復他的旨意，但這件事情被打岔了，不可能再繼續往前了。所以神就在選召的裏面，也可以說是在救贖的裏頭來顯明他榮耀的恢復。

正因為是這樣，從十一章的第一個家譜裏面，我們可以看到的頭一件事情，就是在亞當的裏頭，再沒有路可以走了。所以，你看到這個家譜的事情就是這個樣子，把這個家譜跟第五章的家譜作比較就差得很遠了。雖然，表面上都是活了多少歲，然後生兒養女，又活了多少歲。但在第五章裏，你可以看見挪亞，可以看見瑪土撒拉，可以看見以諾，你可以看見有些人是跟著神的心思往前走的。但在十一章裏，我們再看不見這些事情了。同時，我們又看見人的壽數已經縮短了。這種情形，表達了一個趨勢，在亞當裏已經沒有路了。人就只有一條路，就是不能活下去。在第五章裏看到，活了多少歲就死了，但這裏卻沒有看到。只是說到再活了多少歲。再活了多少歲是不能繼續活下去了，這句話一直隱藏在這裏，就叫我們領會到，在亞當裏的人，已經走到了盡頭。這是頭一個意思。

另外的一個意思，我們看見第一個家譜到甚麼地方停止呢？是到了亞伯蘭就停止的。很顯然，這

個家譜是要將亞伯蘭引出來，而亞伯蘭就是神所選召的第一個人。所以，這個家譜叫人看見在亞當裏面沒有路，但另一方面又叫人看見神在選召方面給人另外的一條路。另外的一條路是甚麼樣的路呢？這是一條恩典的路，一條應許的路，一條選召的路。雖然用了三個不同的詞來形容這一條路，卻是指著同一件事情，只是用不同的角度來看就是了。是恩典，是選召，又是救贖。所以，這個家譜到亞伯蘭的時候就停止在那裏。

#### 接受選召的亞伯蘭

正因為這樣，我就不得不提出一件事情，讓弟兄姊妹們來注意。不然的話，若是弟兄姊妹們不小心去讀，一點問題都沒有，倘若一小心去讀，就立刻發生困擾。因為在這個家譜的末了，說到他拉生了三個兒子，頭一個是亞伯蘭。按著我們的觀念來說，那麼頭一個，一定是長子。如果我們用這個觀念來管轄了我們的心思，若再讀下去，就會讀出難處來了。第一個難處是他拉是否到了七十歲就一下子生出三個兒子呢？另一個難處是在第十二章裏面，提到亞伯蘭出哈蘭的時候是七十五歲。他出哈蘭的時候，他的父親已經死了。那麼，七十歲加七十五歲只不過是一百四十五歲，但在第十一章裏，是說他拉一共活了二百零五歲。這就差了好幾十年。那麼問題又來了，這究竟是甚麼一回事呢？弟兄姊妹，我可以說，亞伯蘭是最小的兒子。他拉是在七十歲時開始生兒子，但頭一個不是亞伯蘭，而是哈蘭。亞伯蘭是小兒子，但因為這個家譜的目的是要引出亞伯蘭，所以，亞伯蘭就跑到前頭來了。正如猶大是第四個兒子，但在神的應許的承受上，他是排在前頭的。這一點，我們在聖經上常常看到這一種例子。

為甚麼說哈蘭是大兒子？我們要找出根據來。我們看第二個家譜時，就可以看出一點端倪。哈蘭一共生了三個兒子，孫子就是羅得，他是跟亞伯蘭在一起的。所以在年齡上，亞伯蘭跟他是不相上下的。另外呢，哈蘭又生了兩個女兒，其中的一個就給了哈蘭的弟弟拿鶴作妻子。很自然你就可以看到哈蘭是長子。所以，他的兒女和兩個弟弟的年齡相差不遠。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到，這個家譜主要是引出亞伯蘭。所以一到亞伯蘭的時候，這個次序就不再因生下來的次序作排列了。

但問題又來了，如果我們以現代人的倫理觀念來看，叔叔娶了侄女兒為妻子。再看下去的時候，亞伯蘭又娶了同父異母的妹妹為妻子。我們會覺得他們為甚麼會這樣作？但我不能不提醒弟兄姊妹，他們那個時候，可算是人類的起頭，人類並不是很多。洪水以後，人建造巴別塔，乃是閃的第五代。寧錄是含的第四代，但嚴格來說，寧錄應該是含的第三代子孫。連含自己算在裏面纔是第四代。閃跟法勒是一樣，如果不把閃算進去就只有四代，將閃算進去才有五代。如果將閃算進去的話，到亞伯蘭就是第十代。如果不把閃算進去，到亞伯蘭就是第九代的子孫。所以，這九代人的當中，他們的親屬關係仍是很密切的。因此在他們的婚姻當中所顯明的倫理關係，就沒有後來的人那麼嚴謹了。所以由開始到擴張，這種情形是非常的自然。我們不是用現代的觀念來看當時的情形，也不是用律法的觀念來看當時的情形。

#### 選召是要啟示救贖

讓我們回到這一個地方來，上一次我們提到當巴別這件事發生的時候，挪亞還沒有死，閃也沒有死。當時挪亞大概是八百零一歲，閃大概是二百九十九歲。他們還活著，他們看見這些人在神面前的悖逆。而那些人是看見洪水的見證人，但仍是硬著頸項悖逆神。因此就很清楚的給我們看見，到了這

一個日子，人的需要，就是生命的改換。生命不改換的話，人就一直墮落下去。

既然生命要改換，但在這樣的一種情形底下，生命怎麼能得到改換呢？這只有在神的恩典的作工底下，人的生命才有改換的可能。那麼，神怎樣在恩典裏面作工呢？是神將恩典普遍的放出去，或是用另外的一個方法來把恩典顯明呢？如果是普遍放出去的話，那並沒有解決問題，而人墮落的根源也沒有受到對付。所以，在這裏我們看見神的恩典並不是普遍的開放出去，乃是一個選召。用一個救贖的應許來選召人。在神這一方面是選召，在人這一方面是揀選神，求告神。

我們回到第三章裏面去看，人的墮落是因為人不揀選神。現在神要選召人的時候，神就把人揀選神作為一個原則。人如果揀選神，那就在神所選召的範圍裏，這些人就能夠承受恩典。所以，從這裏開始，由亞伯蘭起，我們就看見神的選召。我們並沒有看見神選召亞伯蘭的整個家族，而只是看見神選召亞伯蘭一個人。在以後的日子，我們也看見神不是揀選亞伯蘭所有的子孫，而是揀選亞伯蘭的兒子以撒的子孫。所以，我們無論從亞伯蘭身上往前看或者往後看，都看見這項選召的法則。

#### 離開拜偶像的吾珥

現在我們要注意，在第十一章裏，我們看見一件重要的事實。當亞伯蘭離開吾珥的時候，在十一章裏給我們看見是他父親把他帶動的。離開吾珥好像不是亞伯蘭揀選神的結果，或者是神選召亞伯蘭的結果。我們並沒有看見亞伯蘭怎樣活在神的面前，神為甚麼會選上他呢？在這裏，我們要談一談吾珥當時的情形。吾珥仍然是在巴比倫，仍然是在示拿地，仍然是在巴別這個範圍裏面。在亞伯蘭的時候，雖然他是洪水以後的第十代，但當時人的墮落，都是繼承該隱的後代的情形。那時的人數雖然並不是太多，但墮落的情形卻並不簡單。當時雖然是經過洪水之後的第十代，但文化卻是十分的發達。

根據考古學家發掘出來的結果。證明了吾珥是當時文化非常發達，也是非常繁榮的地方，人的生活內容也是非常糜爛的。從現在所挖掘出來的記錄和古物，就顯出了當時的人的生活情況。人們沒有辦法想像得到，在亞伯蘭的時候，吾珥已經有一個非常完善的圖書館了。從這一點上，我們可以想像得到當時的文化的發達。所以，上一次我們提到示拿是人類文化的搖籃是有事實根據的。

在當時，人拜偶像的情形已經是非常的普遍。但我們有理由相信，亞伯蘭生活在這種環境當中，他自己裏面卻感覺到過不去。也許從他的祖先所傳流下來那段洪水的故事，使他心裏有尋求神的意念。所以，他在神面前就有一個尋求，這個尋求在吾珥就開始，一直到進入迦南之後就發展得比較明顯。所以，當讀到第十二章及以後的時候，我們發覺亞伯蘭身上有一個記號，那一個記號就是“築壇”。你看他到每一個地方都是築壇，築壇作甚麼呢？求告神。因此，我們看見，這是一件非常突出的事情。當然，在吾珥的時候，亞伯蘭對神的認識仍然是有限的。所以當神呼召他的時候，他不能作主。也許他把這件事交通給他的父親，大概他的父親為人也比較正派一點，所以他父親也想離開吾珥。所以，你就看見在十一章裏，他父親就帶同他和他的太太並羅得離開吾珥。

但事實是否如此呢？我們就要回到使徒行傳第七章裏看看。那裏講到司提反在傳福音的時候，怎樣說到出吾珥的情形，使徒行傳第七章第二節那裏說，“司提反說，諸位父兄請聽！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炳蘭的時候，榮耀的神向他顯現，對他說，『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徒七2-3）神要亞伯蘭離開吾珥，這是神直接向亞伯蘭講的話。但在那個時候亞伯拉罕沒有完全領會神的旨意。所以，我剛才說亞伯蘭將這件事情提出來與他父親交通。

跟父親交通之後，父親也覺得蠻好，所以父子倆就動身離開吾珥。

只是這樣作並不是神的目的。因為神的選召乃是選召亞伯蘭，並沒有將他拉包括在內。既然這一次亞伯蘭是帶著一條尾巴離開吾珥。所以他們走到哈蘭的時候，就不能再往前走了。是甚麼原因使他們不能再往前走呢？我猜(當然我們不能知道準確的事實，但我常常說，將來我們見主的時候，以前的事情就會清楚了。)非常可能是他拉年紀老邁，走到哈蘭的時候就不能再走了，就停在那裏，也死在那裏。

神給亞伯蘭第二次呼召

但神選召亞伯蘭不是要他停在那裏，是要他到神所指示的地方。從以後的經文，我們知道神是要他進迦南，但現在只是走到哈蘭。我們從地圖可以看見，哈蘭仍然是在示拿地，只不過不是在示拿地的中心而已，是在示拿地的邊疆，但仍然沒有脫離示拿地。所以神就要繼續向亞伯蘭啟示，因此在第十二章開始的時候，我們看見神第二次呼召亞伯蘭。弟兄姊妹，我真盼望你們能讀清楚，神是兩次呼召亞伯蘭。使徒行傳所提到的，是在吾珥呼召亞伯蘭的。現在第十二章所記的是在哈蘭呼召他的。

當神第一次呼召亞伯蘭的時候，因為他沒有準確的跟上神的呼召，所以，不能往前走，而停在哈蘭。現在神第二次呼召他的時候，神就對著他的缺欠而說清楚的話。所以在第二次呼召的時候，你就看見不單是離開“本地”跟“本族”，並且還加上“父家”。當然，這個時候，他拉已經死了。這裏所指的父家，明明是指著羅得說的。但我們看見，這一次亞伯蘭仍然沒有好好的跟上神的旨意，所以造成了後來的難處。

這裏有一個屬靈的功課，但因為不是在交通的主流裏，所以我只是輕輕一提就可以。神第二次呼召亞伯蘭很顯然有一個分別的原則在這裏。但弟兄姊妹要注意，神在這裏提到三件事，就是本地、本族、父家。按著歷史看，本地就是示拿地。本族就是他拉的家族，也可以說是閃的家族。父家就是他拉的系統。這是從歷史的系統來看的。我們看看神這個呼召所應許的內容，我們肯定，這不但有歷史的事實，也有屬靈的實際。這個屬靈的實際意義就是，本地就是巴比倫，巴比倫的含義就是世界，離開本地就是離開世界。本族不單是從閃開始，而是從亞當開始，所以離開本族就是要離開亞當的族類。父家就是自己的系列，就是人的自己。弟兄姊妹，我們看見這一個呼召，是神的一個選召，要選召人進入他的救贖計畫裏。在這個救贖裏面，很明顯的叫人脫離這三件東西——亞當、世界和自己。

我們感謝神，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不再在亞當裏面了。若有人因信得到重生，神就把他遷到愛子的國度裏，而不在世界裏面。若有人因信與基督聯合，就已經把肉體連同肉體的邪情私欲都釘在十字架上了。所以，我們看見神第二次的呼召，除了有歷史的事實之外，還有屬靈的事實。這個屬靈的事實使我們看見以後所有在基督裏的屬靈的工作。因為這樣的離開，是要帶進一個目的。這個目的就是到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這裏頭又有一個歷史事實和一個屬靈的事實。從歷史的事實來看，神所指示的地方是迦南。從屬靈的事實來看，正如希伯來書十一章所說的，當神呼召他的時候，神已經給他指示了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建造，神所經營的那座城。所以亞伯蘭就因著這一個啟示，他在地上的時候就居住在帳棚裏。他是一直仰望那一座城，仰望更美的家鄉來度過他在地上的日子。所以，我們從屬靈的事實來看，我們看見神所指示的地方，就越過迦南地而到天上去了。

神呼召人進入他榮耀的計畫



我們留心神在這裏的選召，因為從這件事一直到新約的日子所發生的各種各樣的事，直到新耶路撒冷，都是連接在這個應許的裏面。這個應許就是神榮耀旨意的起頭，因此我們看這件事情是非常嚴肅的。神的選召是要把人引進他榮耀的計畫裏頭。

現在讓我們看看這應許的內容。神呼召的事情已經明確了，“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十二1)離開了又怎樣呢？神又說，“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十二2-3)這一連串的話，就是應許的內容。我們不能籠統的來看這個內容，倘若籠籠統統的看就會失去內容的豐富和寶貴。

我們先來大概的看看，這個應許的內容是要將人帶到一個新的地位，一個新的事實裏面，就是一個蒙福的地位和事實。只有祝福，沒有咒詛。如果有人要咒詛，在這個應許裏面，神就咒詛那一個人。當我們看見這一件事的時候，我們就覺得，真是太有福氣了。神的選召把我們帶到一個完全蒙福的應許裏。但我們卻不能停留在這個籠統的知道裏，必須要進入細節裏，我們纔可以看見神榮耀的旨意。

#### 關於國度最初的啟示

頭一件事情，我們可以看見一個國。這個國，可以說是神選召的國。我們將“選召”這個詞擺在這裏，實在是適當的。選召的國，選召的福，這是很清楚的。弟兄姊妹必須要注意，這一個國很特別。當我們提到一個國，弟兄姊妹必然會想到，一個人斷不能成為一個國，一個人就是一個人。但這裏很有意思，神的話就是這麼說，一個人就成為一個國。這是不是叫一人國呢？不是。我們看到這個國是由亞伯蘭造成的。所以神說，我必叫“你”成為大國。

弟兄姊妹要注意這裏面是一個甚麼事實。若是我們記得羅馬書第四章，我們就知道這句話的意思。羅馬書第四章給我們看見，我們眾人都是因信，進入亞伯拉罕裏去。羅馬書第四章說，叫我們這些效法亞伯拉罕的信的人都得永生。這效法亞伯拉罕的，就是進到亞伯拉罕裏面去，就是與亞伯拉罕聯結起來。無論是進到亞伯拉罕裏面也好，或是與亞伯拉罕聯結起來也好，這就是許多人都成了一個亞伯拉罕。所以，我們看見神說，“我必叫你成為大國。”(十二2)到底這個“大國”是怎麼的大呢？是範圍大呢？或是人數多呢？答案是範圍也大，人數也多。

但更重要的並非是國的範圍和人數，而是國的內容。因為這一個國是給稱為神的國，是神自己作為內容的。是神自己的榮耀、能力、尊貴充滿在其中的。所以這一個“大國”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而且不單只是成為“大國”。底下的話，我可以總歸起來說，神要亞伯拉罕成為一個承受祝福的器皿，這一個器皿不單只是承受祝福，並且是流出祝福，叫接觸到的人都不能不得到祝福。

弟兄姊妹，你們看看這件事情大不大？你只要並上亞伯拉罕，你就不能不蒙福。只要你跟亞伯拉罕有一點關連，你就不能不被神紀念。在歷史上，你們可以看見羅得。因著他是亞伯拉罕的侄兒，所以他蒙神的數算。以實瑪利、以掃，雖然他們不在應許的範圍內，但因著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子孫，所以也蒙神的紀念。你們可以看見，只要跟亞伯拉罕有一點點關係，就不能不蒙神的紀念。這是何等的恩典，神把他的恩典和祝福透過亞伯拉罕散發到一切與亞伯拉罕有關係的人身上。散發到一個甚麼程度呢？散發到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他得福。弟兄姊妹，你們要看見這是一個蒙福的起頭，是一個蒙福的事實的起頭，是神紀念人的一個起頭。這個祝福完全是在恩典中顯出來的。這個起頭是誰呢？是亞

伯蘭。

遵命出去承受應許

當我們回頭看上述的事情，在十一章的末了和十二章的起頭，是神在選召裏恢復他那榮耀的旨意。我們感謝讚美神，這一點讓我們看清楚了。但更寶貴的，神的話是說了，但倘若人沒有跟上去的話，那麼神的話便沒有結局。更感謝神，神的話怎樣說，亞伯蘭就怎樣的跟上去。雖然不是跟得絕對的準確，但還是跟上去，所以他就到了迦南地。一到了迦南地，我們就看見一件事。甚麼事呢？聖經就說，亞伯蘭到迦南地的時候，迦南人已經住在那裏。記得以往我們的交通，含的後裔是受咒詛的，迦南的後裔是受咒詛的。但他們卻搶先把神的應許地占了去。現在亞伯蘭這個承受應許的人到了神的應許地，但這塊地別人已經先到了。感謝主，無論人怎樣在主前頭跑，也改不了神的意思。讓我們看看第七節，“耶和華向亞伯蘭顯現，說，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十二7)神並不是說將這塊地賜給“你”，而是你的後裔。“你”現在不能得這塊地，“你”在這裏住帳棚，“你”在這裏寄居，但這一塊地，我一定會給“你”的後裔。雖然迦南人佔領了這地方，但他們不能永久佔領，因為這塊地是我應許給“你”的後裔的。

我們感謝神，因為這塊地是神永遠的計畫在地上的中心，將來的國度的寶座就是設立在這裏，將來國度的中心就在這裏，神要在那裏設立寶座。感謝神，只要人肯跟上去，神就負責作成他所要作的，作成他向人所說的。因此，我們在這裏看見，當神第二次呼召亞伯蘭的時候，我們看看亞伯蘭作了怎樣的反應。第五節，“亞伯蘭將他的妻子撒萊和侄兒羅得，連他們在哈蘭所積蓄的財物，所得的人口，都帶往迦南地去。”你們要注意，亞伯蘭並非因逃荒而去迦南，你看他財物很多，所有的人口也很多，就是說，他有很多僕人。他是一個富有的人，在當地也算是一個有體面的人。在那裏，他們所住的是房屋，他們住的是示拿地，是當時最繁榮的地方。生活的條件太好了，他們根本不需要離開那地方。但他們卻是離開了，我們從希伯來書十一章來看看他們當時離開的情形。那裏講到“亞伯蘭就遵命出去”，出去的時候要到甚麼地方去，他還不知道。那一個地方能不能居住？那個地方生活條件好不好？一點把握都沒有。但感謝神，亞伯蘭並不考慮這些。他生活的目的並不是在乎物質的高或低。他生活的目的是在甚麼呢？我們用這句話說明一下就很清楚了，亞伯蘭是以遵行神的話作為生活的目的。

我們感謝讚美神，亞伯蘭去迦南是從豐富進入貧窮，從安逸進入困擾，是從高處降到低處。一般來說，人都不肯作這樣的事情，但亞伯蘭卻作了。為甚麼他會這樣作？他並非是為尋求生活的舒適而活在地球上，他是為了成就神的目的而活在地球上，他活著是為了神的目的。這是何等寶貴的一件事。有這樣的一個亞伯蘭，才有在迦南地的這一個見證。

活在以天為目的的生活中

我們曾輕輕的提過，他到了迦南，曾經遷移過幾處的地方。首先是到了示劍，然後是到伯特利，又遷到南地。這裏我們看見，當他一遷到南地就再沒有提那築壇的事。但在示劍和伯特利都說到他築壇，求告耶和華的名。在這些日子，亞伯蘭的生活方式是支搭帳棚。我們要注意這兩件事，一個是住帳棚，一個是求告。住帳棚就是說他不以地為終點。在上一章那裏，人要造一座城，要以那裏作終點，要永遠停留在那裏，不再離開那裏。但住帳棚就不是這樣，今天在這裏，明天在那裏，後天又到另外一個地方，天天在遷移，沒有在地生根的心思。但從神的旨意來看，我們剛才說到希伯來書給亞伯蘭

作的見證，我們就可以看見，亞伯蘭的心是向著天的，是向著那座有根基的城。正因為這樣，才有築壇求告神的事實。

求告神又是甚麼意思呢？求告神就是說，“我今天在這裏，明天我不知道該怎樣，我不知道下午會怎樣，我也不知道過一會會怎樣，但我現在把我自己交給你。你看怎樣好，就怎樣帶領。你看怎樣好，就怎樣管理。”這個叫做求告。如果說得屬靈一點，這個求告或是說“築壇”，乃是活著不是根據地而是根據天，活在天的意思裏，把天帶到地。弟兄姊妹們，我們要注意這件事，這個叫作求告，這個就是築壇。我們承認，亞伯蘭在神面前蒙神喜悅實在是有根據的。這樣的生活在神面前，神不能不悅納他。我們在神面前能跟著亞伯拉罕的腳?行走，那實在蒙福的。

在這裏，我們來作一個比較。剛才我們講到住帳棚和巴別塔作比較。現在就用求告神或築壇與巴別塔作比較。我們說築壇是把天帶到地，而巴別塔卻是要把地送上天。你們看看，這是完全相反的方向。把天帶到地是支取神榮耀的恩典，而將地帶到天是要誇耀人的本事，這是完全相反的方向。巴別塔的路是不能走的，而築壇的生活是必須要學習，必須要愛慕的。在亞伯蘭開始跟隨神的時候所顯出的，我們實在要求主給我們也有同樣的愛慕。

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神，我們看見亞伯蘭稱為信心之父，並不是說他一開始的時候，他的信心就很完全，很充足。但是我們不能不承認亞伯蘭一開始的信心的方向是準確的。這一個準確的方向就把亞伯蘭帶進神的選召裏面，也把神的選召藉著他帶到地上。我們感謝讚美神，看見神在亞伯蘭身上顯明了選召的起頭，我們盼望神的選召在我們身上也有一個起頭。當然在我們身上的起頭並不是選召計畫的起頭，選召計畫的起頭只是在亞伯蘭一個人的身上，但選召的起頭在我們每一個人身上都必須要有一個實際。當神在我們身上顯明這個選召的恩典的時候，我們求神給我們一個愛慕接受選召的心思。

—— 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14 在應許地的初步學習(十二 10 至十三 18)

從第十二章下半開始，我們就看到接連的發生一些事情。這些事情我們可以從一個總現象去留意。神選召亞伯蘭是用救贖來給人一個新的開始。救贖是神自己手裏所作的工。但是因著人的問題是非常複雜的，所以神在說明救贖這一件事情的時候，神先是揀選亞伯蘭。但是亞伯蘭只不過是表明救贖工作裏面的一部分。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

當然亞伯蘭是開始承受神的救贖啟示的人，但是救贖完全的成就，就不是亞伯蘭一個人所能表達清楚。所以，從第十二章開始，亞伯蘭出來以後，一直到創世記的末了，神的工作是貫穿在三個人的身上。

從亞伯蘭開始，神把父子孫三代貫串起來。所以我們看到無論是在舊約或是在新約的時候，神一提到亞伯蘭時，總是把以撒和雅各都連在一起。神不僅說他是亞伯拉罕的神；他是說自己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亞伯拉罕的時候，神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時候，以撒說，“我父親的神”，

到了雅各的時候，雅各說，“我祖父和我父親的神”。這樣，他們三個人連在一起，正好把神的救贖的工作從幾個方面來向人揭開。

從第十二章開始，一直到第五十章，這三個人的事情是順著次序的被說出來。末了的一大段，好像是在講約瑟，但事實上，約瑟是附在雅各那裏的。約瑟所經過的一切都是為了雅各的。所以我們仍然是看見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直到第五十章的末了，仍然是雅各。既然是這樣，在沒有往下看以前，我們先把這三個人所表明的三方面先簡略的提一下。我們非常清楚的看見這三個人所表明的，也就是亞當在伊甸園失落的整個原則。亞當在伊甸園中的失落有幾方面的原則，現在神就藉著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來把亞當所失落的那一個方向扭轉過來。

我們非常清楚的看見，在亞伯拉罕一生的經歷裏頭，就是依據一個事實——揀選神。就經歷來說，他是因信心蒙神悅納他，但信心的實際就是揀選神。亞當沒有揀選神，亞伯拉罕就在神的救贖裏面顯明揀選神。從出吾珥，離開哈蘭，進迦南並以後所發生許許多多的事情，一直到獻以撒，我們都是看見神在亞伯拉罕身上要他所操練的就是揀選神。所以從第十二章開始，我們一直看見的就是亞伯拉罕在那裏學功課。神是安排許多環境去讓他操練揀選神。

到了以撒的時候，以撒是沒有很突出的事情，神也不是要他作很多的事情。因為神在以撒身上所定規的，是要他來顯明享用神的應許。他不必作甚麼，他只是要享用神的應許就是了。在伊甸園裏面神所有的安排是讓亞當去享用神所應許的，但亞當在這件事情上沒有活得對，神現在在救贖的啟示裏面，就用以撒的經歷來說明享用神。

然後，就到了末了的雅各。我們把雅各的一生歸納起來，就看見一件事實——接受神的對付。目的是要叫他活在神的生命中。亞當是活在人的思想裏，所以給撒但一挑動，他就下去了。現在神藉著雅各來啟示人得恢復的時候，就是把人對付到一個地步，要人脫離人的自己而與神的生命聯結起來。我們看到雅各最末了的時候，神的心意在他裏面是毫無保留的可以流出來。人雖然是走到人生的盡頭，但是他裏面是非常的明亮。這個就是雅各。

神在人身上進行恢復的工作

透過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我們就看見神在救贖裏面在人身上所作的三方面的工作，就叫神救贖的旨意成就在人的身上。

我們這樣看創世記的時候，就非常清楚的看到大體了。一開始是神在宇宙當中的恢復，後來因著人的墮落，叫神的恢復不能成功。然後我們又再看見神在地上進行恢復，這個在地上進行恢復工作的主題，就是在人的身上作工。當人在神面前給神作到一個完滿的地步的時候，神恢復的工作也就完成了。這樣，我們看創世記就看到神的恢復工作是如何的安排和進行了。

從示劍到希伯倫

現在我們看亞伯蘭已經到了迦南地了。亞伯蘭已經到了神應許他的地了。離開吾珥是他信心的開始，現在神就在信心上給他更深的造就。因為揀選神就是一個信心的問題，相信神的安排，相信神的定意，所以亞伯蘭到迦南地以後，一連串發生了許多的事情。在沒有看這些事情以前，我們先來注意一些事。亞伯蘭到迦南地的第一站是示劍，然後遷到伯特利，後來到了第十三章末了所提到的希伯倫。這三個地點是和亞伯蘭屬靈的學習很有關係的。如果沒有伯特利這一個地點的話，我就不敢來看這三

個地點跟亞伯蘭的關係。但是因為有了伯特利這個地點，我就有信心來看，神當時引導亞伯蘭所停留過的地點和他一生的經歷所發生的關係了。

### 伯特利——神的殿

為甚麼從伯特利開始就有把握來提這三個地方呢？我們讀雅各的經歷的時候，就會發覺當神帶領亞伯蘭進到迦南的時候，伯特利並不叫伯特利。伯特利這個名字是從雅各開始叫的。但是聖靈記載亞伯蘭到迦南的時候，就先用了伯特利這個名字，因此伯特利這名字在這裏就有了特殊的意義。

在亞伯蘭到迦南以前，甚至是在他一生的年日裏面，伯特利是叫做路斯的(二十八 19)。等到雅各在那一天晚上做了一個夢以後，這個地點就改了名字，成了伯特利了。那伯特利是甚麼意思呢？伯特利就是“神的殿”(二十八 19)，或者是神的屋子，就是神所居住的地方。因著是預先把路斯叫作伯特利來記錄亞伯蘭的行?，因此亞伯蘭到伯特利的這件事情是有屬靈的意義的。因著這樣的緣故，往前看到示劍，和往後看到希伯侖，都有屬靈的意思在裏頭。

### 示劍——神的負責

示劍是甚麼意思呢？示劍就是肩頭的意思，或者是力量的意思。亞伯蘭從遠方來到迦南地，一切都是生疏的，當地的人和地理環境對他都是陌生的。在這樣一個陌生的環境裏面來建立生活，如果單看人的這一方面，那的確是要背負許多的重擔。但是神領他到示劍，就讓他在那裏停留一下，他就在那裏築壇求告神。築壇求告神就說出他裏頭對神有一個仰望，他在看前面的日子的時候，感覺裏頭沒有把握，所以他求告神。他相信神領他到這個地方，神一定會負他的責任。神就藉著示劍這個地方來讓他認識神的確是負他責任的神。神是把他放在神的肩膀上面的。既然是這樣，亞伯蘭就有了力量。這是他頭一站到示劍的時候所接受的一點屬靈上的啟蒙。

然後，神就領他到第二站，就是伯特利。伯特利是神的家。我們看到一件事實，神是負人責任的，但是他負人的責任並不是要人留在那裏活著，神是要把他領到神的殿中去。神要把人領到神的居所，這個意思在整本的舊約一直到新約都很清楚。神在人中間一切的工作是要把人領到神的居所，讓神與人同住，讓人享用神的陪伴。

### 希伯侖——神的陪伴

走過了伯特利的經歷以後，他就到了希伯侖。他是在甚麼時候到希伯侖的呢？是在羅得離開亞伯蘭以後才到的。羅得在那個時候，好像是亞伯蘭在後裔的問題上的一個盼望。但是羅得離開了他，他一切都好像落空了。在這一個時候，神就領他到了希伯侖，希伯侖是甚麼意思呢？希伯侖就是伴侶的意思，或者是堡壘的意思。不管是那一個意思，我們要是把他到希伯侖以前的那些經歷連起來的時候，就可以看到那個意義了。

亞伯蘭在到希伯侖以前發生過兩件事情。第一件事情就是下埃及，第二件事情就是羅得離開他。這兩件事情都叫亞伯蘭非常不好受。他為甚麼要下埃及呢？我們以後再看，那時他是覺得在環境上有難處，沒有看見神開路，那只好走自己的路，結果就出問題了。在羅得的事情上，就不是他走自己的路，而是他照著神所允許的環境走上神的旨意。雖然是走上神的旨意，但他究竟曾經把希望放在羅得的身上，所以當羅得離開他以後，亞伯蘭起碼在心思上面有一點受傷的感覺，也有一些孤單的感覺。在這一個時候，神把他領到希伯侖。

亞伯蘭又在那裏求告神。我們看見他每一次的求告都是帶著需要的。感謝神，神讓他到了希伯侖，讓他曉得神是他的保護，是堅固的保護。因為神是他的堡壘，並且神也是在那裏陪伴他。這是亞伯蘭在迦南地那三個地點所學習，或者說是所操練的一些功課。這些功課都是讓亞伯蘭學習一件事情——揀選神。

沒有持守應許的地位——下埃及

現在我們回到第十二章來看看他學功課的過程。亞伯蘭到了迦南地，在那裏活了一段時間，忽然那個地方發生了饑荒。這饑荒甚大，在這種情形下，亞伯蘭怎麼打算呢？我們知道亞伯蘭是帶著許許多多的人口和財物到迦南地的。他要維持那麼大的一個家族，這個饑荒的環境的確是叫他很傷腦筋的。所以他就作了一個打算——到埃及去，因為埃及那邊沒有缺糧。他去的時候，只是準備暫時的居留。弟兄姊妹注意，只是“暫時的居留”，他沒有意思要在那裏生根下去。他記得迦南是神的應許地，埃及不是。現在到埃及去是暫時的，等到饑荒過了就回去。在人這方面來說是非常合情理的。但是神領他到迦南的時候，神是這樣的對他說，“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十二1)神所指示的地方就是迦南，埃及不是神所指示的地方，或者說是離開神給他應許的地方。問題就是出在這裏。

在人的心思裏會認為，既然現在生活上發生問題，暫時離開一下將來再回來應該是沒有問題吧？在人這方面確實一點問題都沒有。但問題在這裏，這一個地方是神引導他來到的，沒有神的引導而離開這個地方就發生了問題。不是說暫時離開也不可以。雅各就曾經離開過迦南，並且帶著他的子孫離開，一離開就是四百年，但那是在神的引導底下。以後我們看雅各的時候再注意這件事。現在亞伯蘭卻是沒有神的引導而自己去了。他看環境，自己就決定了腳步，這樣就下了埃及。

上面提到亞伯蘭是準備暫居的。但是我們必須要注意一件事情，如果不是神的應許，或是在神的引導下行走，長居或者是暫居其實是一樣的，都是離開了神的應許。這是亞伯蘭發生難處的起點。如果他心思裏面是明亮的話，他就能抓住神的信實，既然神把他領到這個地方，神自己定要為他開路的。何況示劍那次的經歷，又有伯特利的認識，難道活在神的家裏，神會叫他在神的家中餓死嗎？就是亞伯蘭願意，神也不會答應。這些都是當時在他心思裏面要不要揀選神的一些掙扎。

信心道路上的考驗

在那一個時候，亞伯蘭裏面對神的揀選不像在以後獻以撒的時候那麼堅強。這時的亞伯蘭好像一點信心都沒有。但感謝神，正因為亞伯蘭開始的時候，他的性情和我們的差不了許多，我們才看見信心的道路是怎樣走的。信心的路不是說我們一開始就走得非常準確。信心的路開始的時候是有波折的，是有軟弱，有失敗的，信心的路乃是在失敗的裏面再抬起頭來。信心不是說沒有失敗的時刻，但不是信心會失敗，而是人因沒有信心而失敗，信心卻是可以叫人在失敗裏面抬起頭來。

現在，亞伯蘭就在這裏走出了第一步，他就下埃及去了。但是一離開迦南地，裏面立即就發生了軟弱。因為地位沒有站對，所以裏面就要出事。出了甚麼事呢？就是會想到自己的安全。離開迦南到埃及去是為了安全，因為饑荒時沒有糧食就會餓死，所以為了安全的緣故，就到埃及去了。可是到了埃及的時候，另外一件事情就來威脅他的安全。他立刻就想到“我的妻子那麼美麗，到了埃及，別人對她起意的時候，我就活不成了。那怎麼辦？”活在埃及，他是不會想到神的。正如人離開了神的應許，他也不會想到神的，他只會想到自己。這就是為甚麼人一愛上了世界就不容易回頭的原因。這是

因為地位站錯了，一站錯了地位，人眼目所接觸的就不再是神，心思所想的也不再是神，都是想著周圍的人、事、物和自己。所以，撒萊當時也答應他的要求，承認是他的妹妹。當然，這件事情也不是撒謊，不過是把第二個理由拿來當作第一個理由，但這裏面卻是有詭詐的成分。我們在看第二次出事的時候再來看這一點。

神的打岔——催促他回應許地

就因為這樣，撒萊就給法老拿去了。為了撒萊的緣故，法老賞賜了亞伯蘭很多很多的財產。但是我們要留心這一件事，亞伯蘭得了這許許多多的財物，他滿足不滿足呢？他喜樂不喜樂呢？按人來看，財物那麼多，他應該是很滿足很喜樂的。但是我們都能想像亞伯蘭在那個時候是喜樂不來的。因為妻子給人拿去了，這件事情叫他心裏面非常非常的苦惱。我們注意這一點，我們相信亞伯蘭不是一個愛世界的人，因為如果他愛世界就不會離開吾珥，所以他不會愛世界。但是，他不能不注意他在神面前的安息。世界他是可以放下，按人來看，亞伯蘭得了很多的好處，地上的好處。但是他裏面一直對他說，“你不是一個喜樂的人！”弟兄姊妹，這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情。沒有任何地上的事物可以代替人在神面前的喜樂。但神允許亞伯蘭出這個問題，目的何在呢？目的並不是叫亞伯蘭為難，而是要讓亞伯蘭學功課。讓他懂得不是根據眼見，也不是根據環境來決定人的腳步，而是根據神的應許來決定人的揀選。這是神給亞伯蘭的頭一個功課。

當神讓亞伯蘭的心思蘇醒過來的時候，他立即就瞭解若是他留在迦南地，就不會發生這樣的問題了。但因為是到了埃及，事情就這樣出來了。他有辦法沒有呢？一點辦法都沒有。當他感覺沒有辦法的時候，神就讓他經歷神實在是負他責任的，神第一站帶他到示劍是有意義的，神要讓他曉得神是負他責任的神。要是他留在迦南，雖然饑荒甚大，但是神還是負他的責任。但是他沒有讓神負責任，他要自己負責任，結果就跑到埃及來，立刻就出了問題。現在怎樣來解決這件事情呢？神因著他救贖的旨意，他沒有閑下來不作工，他作了一件大事情。那件大事情就是叫法老和他全家都出了問題。讓法老出了問題，不是因為法老對還是不對，而是為了造就亞伯蘭。我們也不知道法老是怎樣發現原來撒萊是亞伯蘭的妻子，聖經也沒有說明。我相信是神直接對他說的話。就像以後在第二次發生同樣的事情的時候，神對那個非利士王所說的一樣。當法老知道了這件事情，他立即就把撒萊交還給亞伯蘭，並且叫他趕快離開埃及。

神用這樣的環境來把他逼回迦南地。我們感謝神，亞伯蘭要跑出神的應許，神卻把他逼回他的應許裏面去。弟兄姊妹，神這樣的作工方法也常常發生在我們身上。多少時候，我們產生一些離棄神道路的想法時，好像神也允許我們離開一點點，但是到頭來神卻興起環境來又把我們逼回去。感謝讚美神，他實在是示劍的神，他實在是負揀選他的人的責任的神。在這頭一個功課裏面，神讓亞伯蘭學習了抓住神的信實。

撇開羅得——確定承受應許的人

既然是抓住神的信實，亞伯蘭就回到神的應許地去。但是一回到神的應許地時，立刻就發生另外一個問題。因為應許地是神給亞伯蘭的，但是亞伯蘭的家裏卻有一個羅得，這一個羅得是神沒有選召到迦南的，他是跟著叔叔到迦南的。亞伯蘭是跟神走到迦南，羅得卻是跟人走到迦南。雖然是人走到了迦南，但神卻沒有這樣的應許。所以羅得雖然是到了迦南，卻沒有取得承受迦南的資格。

所以，神必須要把羅得支開。那怎樣來把羅得帶走呢？這實在是一個問題。但我們真看到神在負責，在那裏安排。感謝讚美神，我們留意第十三章的第一節，“亞伯蘭帶著他的妻子與羅得，並一切所有的，都從埃及上南地去。”我們知道從埃及到迦南，在地圖上看是上去的，第十二章也說從迦南到埃及是“下埃及”（十二 10）。雖然在地理上是有這樣的事實，但是摸到屬靈的意思的時候，我們知道這個“上”和“下”也是有講究的。到埃及去一定是“下去”的，回到迦南去就一定是“上去”的。這個不僅是地理上的問題，在屬靈的實際上也是這樣的。

我們特別注意，離開埃及，亞伯蘭就“上南地去”（十三 1）。中文聖經是說“上”南地，但是原來的聖經是說上“南”，並沒有“地”。我們知道一提到南北的時候，南就是下，北就是上。要上去就上北邊，要下去就是下南邊。“北上南下”是地理上的情形。但是很稀奇，聖靈在用這個字的時候說，“從埃及上南”（十三 1），這跟地理上的說法好像是不一致了。就是因為不一致，裏面就有我們該注意的地方。該注意些甚麼呢？回到神的應許，就是把我們帶往高處。這是“上”到高處，“上”到神所在的地方，“上”到神的面前。

感謝神，當亞伯蘭回到神的應許去的時候，你看他在南地就漸漸遷往伯特利，遷到神的居所。你看他一上去就是這樣上去了。雖然這是他當時的過程，但是我確實相信聖靈這樣用字的時候，也就帶著屬靈的含義。回到神的居所，不僅是回到神的應許地，並且是回到神的居所。

回到了神的居所，神就允許一件事情發生，這件事情在人看來好像算不上是一件美事，但是在成就神的目的上，這件事情是一件美事。我們從這件事情又看到了一些問題，在神救贖的恢復工作裏，許多時候我們給帶到一種的情形底下，在人看來好像不算是頂美的，但是在神的定意裏頭，那是美極了。在這樣的一種情形裏面，我們是根據人看為不是很美來定規事情呢？還是根據神的安排來進入神的美意呢？我們覺得這樣的事情確實不太容易叫我們作定規。但神讓這樣一件事情發生，給了亞伯蘭又一次去操練更深一步的揀選神。

這件事情就是因為亞伯蘭有他的財產，羅得也有他自己的財產。他們下一趟埃及就好像滿載而歸，結果在伯特利這個地方就發生問題了。我們看見羅得是一個有心機的人。他一早就想怎樣去建立自己的事業。雖然羅得不能老是跟著叔父，但是又不好意思說出來，因為到底從吾珥到哈蘭一直到迦南都是叔父帶著他去的。在迦南這一個陌生的地方裏只有叔侄倆是親屬，僅有的親屬。他怎麼好意思說，“叔父，我現在要離開”呢？

羅得這個人

但是給他想到了一個辦法，就是縱容他的僕人跟亞伯蘭的僕人為牧羊的地而爭吵。為甚麼會這樣的說羅得呢？我們必須要清楚的瞭解，在那一個時代，人對輩份的觀念是非常重要的。羅得再怎麼說也是侄兒，是晚輩，他總得尊重他的叔父。他的牧人和叔父的牧人吵架，如果他是想得到的話，他應該去約束自己的僕人，但是他沒有。他並不是不知道這件事情，就連亞伯蘭也知道，他怎麼可能不知道呢？如果不是吵得很厲害的話，亞伯蘭也不會說這樣的話。可是羅得一聲也不響，就讓他們在那裏吵。他的目的就是要讓僕人們吵到一個地步，到亞伯蘭受不了的時候，就讓亞伯蘭來出主意。

亞伯蘭既然是出主意的那一位，別人就沒話說了，“叔父說他不要我跟他在一起，那我只好走了，理虧的不在我。”你看羅得心裏面是這樣的。大概他很瞭解他叔父的為人，亞伯蘭實在是很忠厚的人，



羅得也看到他這一個弱點，所以他一聲不響，讓亞伯蘭自己首先說話。亞伯蘭倒不是因為忍受不了而說話，他說話的原因不在於此。我們知道，用現在的話來說，亞伯蘭所以說那樣的話是為著神的見證。“我們是神領到這個地方來的，我們叔侄倆在這裏吵起來，在見證上來說是太不好了。”他是為了這個目的來跟羅得說話。所以他說，“你我不可相爭，你的牧人和我的牧人也不可相爭。”(十三8)反正相爭就是不好。“你樂意他們爭下去，我也不甘心他們爭下去。既然現在有實在的難處，那就實在去解決一下好了。這樣吧，我們還是分開吧。但是雖然是分開，卻不能說分就分。既然是我提出這樣的意思，我就讓你先選擇你要到那裏去。你向左，我就向右。你向右，我就向左。反正我們不要再製造一個爭吵的環境。”

我們看羅得這個人，如果他還是尊重他的叔父的話，聽到他叔父這樣說，他應該怎樣說呢？他應該說，“叔父，這樣不好。你是長輩，我不能越過作晚輩的份來作優先的選擇。還是你自己先選吧。你選向東我就向西去。”但是羅得沒有這樣說。他一聽到叔父這樣說，就正中下懷，就立刻看著那塊平原。這邊是平原，那邊是山地。平原的那一邊有所多瑪，有蛾摩拉，還有好些的城，那些都是當地最繁榮的地方，在那塊平原上的水草都好得很。他就老實不客氣，“叔叔你既然讓我先選，那我就選那邊，我就上那邊去。”他確實老實不客氣。

#### 學習抓緊神的應許

在人看來，亞伯蘭是吃了一個很大的虧。感謝神，亞伯蘭在這件事上，因著下埃及失敗的教訓，他這一回學到一個功課。他會抓住神的應許，“你再怎麼選，若是在神所應許給我的那一份，你總沾不到一點。神所應許給我的那一份，我也一定能從神手上接過來。”他能讓羅得先去選擇是因為他抓住了神的應許。羅得雖然是把人看為最美的拿去，但是在亞伯蘭裏面，他看見一件事情，神所賜的纔是最美的。這是他和羅得心思裏頭那個不一樣的地方。

羅得離開了。神允許這樣的環境來讓亞伯蘭補課。神召他出哈蘭的時候，是這樣說的，“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十二1)本地是離開了，本族也離開了。但是父家卻沒有離開。現在神就讓他補一補課，連父家都離開了。現在亞伯蘭是單獨一個人活在神的面前。弟兄姊妹，這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情。我們留意在以賽亞書上就這樣說，“因為亞伯拉罕獨自一人的時候，我選召他。”(賽五十一2)當亞伯蘭一個人的時候，神就向他說話，神就把自己向他啟示。神有許多的啟示要向亞伯蘭說，但當羅得還在那裏的時候，神沒有多說，羅得離開了以後，神就說話。感謝讚美神，我們看到一件事情，“羅得離開亞伯蘭以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十三14)，說甚麼呢？神比較具體的多說了一點神的應許和計畫。我們很清楚的看到一件事情，就是羅得的被撇開，乃是亞伯蘭作好了人所該作的一部分。當人作好了人所該作的，神就開始作神所要作的。所以，這些話不是在羅得還在的時候說的，而是在羅得離開了以後才說的。

#### 更具體的啟示神自己

神在那一個時候向亞伯蘭說話有兩個目的。一個目的是給亞伯蘭安慰，另一個目的是向亞伯蘭更具體的啟示神的自己。我們看神對他說了甚麼。第一，就說到亞伯蘭要得這地。第二，是說到亞伯蘭要有許多的後裔。說到要得這地這件事情，亞伯蘭是可以接受得來的。但是說到亞伯蘭要有許多的後裔這一點，現在連羅得都沒有了，那來有後裔呢？弟兄姊妹，你們注意，神的整個計畫裏面就是注意

這個問題。就好像我們在讀第一章的時候，我們曾經提過，神所注意的是地和人。在救贖的啟示裏面，神還是把人的眼睛帶到地與人。

提到地的時候，是神的應許地。提到人的時候，是神應許的後裔。我們注意神是怎麼說的。神說，“從你所在的地方，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直到永遠。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樣多，人若能數算地上的塵沙，纔能數算你的後裔。”(十三 14-17)弟兄姊妹，你們看到嗎？說到地，在第十二章的時候不是說過嗎？神說的賜福並沒有包括亞伯蘭在內，神只是說要把地賜給他的後裔。現在神把亞伯蘭也包括在內，現在說到地，神說，“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直到永遠。”(十三 15)這地永遠是在亞伯蘭的名下的。這地也是神國度的計畫在地上顯明的時候的一個中心地。這地是一塊非常重要的一塊地。說到人，神說，“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樣多，”(十三 16)很多的後裔。亞伯蘭和他許多的後裔一定要承受這塊地。

承受產業的秘訣——十字架的道路

這樣的一個應許是把神國度的計畫放在其中啟示出來。這是在啟示上更往前，更具體的說明了。但是更重要的是，亞伯蘭和他的後裔怎樣能夠得這塊地呢？我們也許是以為因信就把它接過來了。的確是因信就把它接過來了。但是亞伯蘭在當時沒有後裔，他沒有看見後裔。那來的後裔呢？只有在信心裏面把這件事情接過來。如果說要得這塊地，在第十二章就說過，當亞伯蘭到這個地方的時候，迦南人老早就住在那裏，那是別人的地，他怎能得這塊地呢？好像是因為神既然是這樣說，他就要這樣接受，是無可奈何的。但是神並不要他無可奈何，神就是要他去相信神這樣的應許。這就是揀選神更深一步的學習。在不可能的裏頭，你還是要神所說的。在不可能的裏面，你還是要神所應許的。只要神的應許是這樣說的，就是在人看來是不可能的，但我還是相信神所說的。這是準確的揀選神，是更進一步的揀選神。

當亞伯蘭在信心裏接過神的應許的時候，你看神立即就讓他看到承受這塊地的方法。神讓他作兩件事。第一件是“看”，第二件是“走”。“看”與“走”都在一個相同的原則裏面。“看”好像是很容易，“走”好像是困難一點。但是當那個原則一顯露的時候，“看”也不見得是容易的。

我們知道在迦南地都是以山地居多的，而亞伯蘭是在伯特利。伯特利是稍微高一點，那裏有基利心山，也許他爬到山的高處來看是可以看得很遠。但是即使是這樣，他能看到最遠的地方也不是很遠。所以以色列到現在，版圖的面積也不是很大的，因為亞伯蘭所能看見的就是這一點點。但是那裏全是山地，要這些地來幹甚麼呢？有甚麼好處呢？有甚麼過人之處呢？神卻把他領到這裏來，要是神把他領到所多瑪平原還差不多呢。但神卻把他領到這個迦南山地來。弟兄姊妹，這不僅是一個信心的問題，這也是一個人的破碎的問題。在這裏神並不強調在亞伯蘭身上作破碎的工作，破碎的工作是要在雅各的身上來顯明。

但是，神卻沒有隱藏他把這塊地賜給人的那一個途徑。神是叫他怎樣看呢？是向東西看，向南北看。神是叫他怎樣走呢？是叫他縱橫走。這裏面是完全相同的原則。東西加上南北，那是十字架的原則，縱橫更是十字架的原則。弟兄姊妹，你們看到當神在這裏向亞伯蘭說話的時候，神把他作工的原則也同時啟示了。亞伯蘭要看究竟神怎樣把這一塊地賜給他。沒有經過十字架，迦南地是一片不毛之地。但是一經過十字架，迦南地就成了流奶與蜜之地。沒有經過十字架，迦南地全是山地。但是經過

縱橫走遍以後，這一片山地就成了神榮耀的名字下的一塊地。我們感謝神，當神這樣向亞伯蘭說話的時候，就把亞伯蘭帶往前一步去學習更深的揀選神。我們相信亞伯蘭縱橫走遍那地的時候，他就搬到希伯侖了。就在那地方仰望等候神應許的成就。

照著希伯來書第十一章那裏所啟示的，神應許的成就並不是讓他得著這一塊地，而是因著這塊地把他引到更美的家鄉，那一座更美的城，所以他就住在希伯侖。他一直活在神的陪伴裏，享用神的陪伴，以神作他的堡壘，來等候神的旨意的完成。他就在那一個地方看神怎樣讓他得著後裔，看神如何讓他的後裔去得那塊地。我們感謝主，亞伯蘭進入迦南以後，他的地位站對了，其他的事就是神作的。他跟上神所作的，神的旨意就作成功在他身上。這是亞伯蘭開始的那一些學習。當然，那些功課也是我們在神面前，進入神的恢復裏面所該有的學習。——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笈記》

## 15 在信靠神的操練上更進深(十四至十五章)

從第十四章開始，我們好像看到了另外的一些事情發生。在第十三章裏，我們知道羅得去了所多瑪，亞伯蘭留在迦南的山地。從人看來，羅得是把上好的拿走了，而亞伯蘭只是停留在不僅是次好，而是在人看來十分不好的地方。但是神告訴他要東西南北的看，縱橫的走，藉著“看”和“走”給他看到要藉著十字架，從神的手裏接受賞賜，神所賜的一定是最上好的。這是在第十三章末了神給我們體會到的事情。

認識只有神的應許是最好的

亞伯蘭當時恐怕也不一定看到這一點，所以他再築了一座壇來求告神。好像在神面前說，所有他的指望都在乎神了。說實在話，亞伯蘭要不是來迦南的話，他實在是擁有社會地位，有豐富的貲財，有舒適的生活。但是來到迦南，在這樣的環境，他好像是倒退了很多人。按著外面來看，我們也不能怪亞伯蘭在這裏求告神，因為他實在看到除了神以外，他在迦南地不會得著甚麼。當人在外面看這些事物的時候，總是給人灰暗的感覺。

但是，在第十四章裏，神給亞伯蘭有了答案。第十四章是非常有意思的一章，是幫助我們在讀神的話時，要留意怎樣去讀纔能把神的心思讀出來。當然我是經過很多年的摸索才摸索出這條路的。我們平常讀到第十四章的時候，我們就注意四王跟五王的戰爭，因為在這裏好像是提到了很多關於他們的事情。因為這樣的緣故，我們便很容易給吸引在四王跟五王的戰爭裏面。但事實上在四王跟五王的戰爭裏面，神是要讓這些事情發生來造就亞伯蘭。

我們記得創世記是神恢復的工作的一卷啟示。雖然裏面有歷史，我們可以把歷史看作故事，但是我們可以肯定一些事情，就是神不是要給我們歷史故事，神乃是要藉著歷史來給我們看他怎樣作恢復的工。

所以，我們在讀第十四章時，如果我們只看歷史，我們就只看到四王跟五王的戰爭。若是要看神在這件事上要向我們啟示一些甚麼的話，我們就覺得四王跟五王的戰爭只是輕輕帶過就可以了，我們只要知道這個歷史事實就夠了。因為四王跟五王的爭戰所顯明的目的不在於四王跟五王的結局，而是

在這裏顯明的兩件事實。第一，神要讓人看見，人眼中看為美的不一定是美的。羅得把人眼中看為最美的所多瑪的土地要去了，但事實上那一些美是虛假的。在第十四章就讓我們先看到這一點。等到再過一些時候，所多瑪和蛾摩拉被毀滅了，我們就看見完整的結果。所以在第十四章裏的這件事情上面，主要的目的是說出羅得的遭遇。在上半章四王跟五王的那一場戰爭，實在是指出羅得的遭遇。他找到人認為是最美的地方，但是卻得著一個不美的結果。並且那塊地也不能給他有安息。

我們感謝讚美神，在這一件事情上，也同樣的向亞伯蘭顯明一件事實，神所賜的乃是最美的。因為神所賜的，在亞伯蘭的歷史上來說，乃是神的心意，在神的心意的背後乃是神的自己。神把他的自己，或者說神把神的心意來賞賜給人，那個就是最美、最妙的。所以，在第十四章裏面就給我們看到這樣的一件事情。亞伯蘭顯明了他的能力和豐富來使羅得得拯救，卻不是羅得在那塊人以為豐富之地得著更多的好處。我們感謝讚美神，這是頭一件事情。因著這一個五王的戰爭，引出羅得的被擄，就引起亞伯蘭在神面前學第三個功課。

前面我們說過亞伯蘭學的兩個功課。第一個功課就是不依靠自己，第二個功課就是以神作為產業，滿足和喜樂。現在第三個功課是讓亞伯蘭學習在信心裏面支取神作他的能力。或者說在信心裏面來支取神作他的得勝。我們在以後看到亞伯蘭的爭戰的時候，我們再提這一點。

我們從羅得選中所多瑪所引來的結果上面，除了剛才我們提到人以為美的並不一定是美，而神一切的賞賜纔是最美的這一點以外，在四王跟五王的戰爭的結果裏面，神又讓我們看到一件事情，就是關乎神的應許。我們留意第十二章說到，“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十二3)又說，“你也要叫別人得福。”(十二2)當然這兩處所提到的都是同一件事情，就是說出亞伯蘭要成為別人的祝福。不管你是甚麼人，只要你跟亞伯蘭一沾上關係，你就不能不得神的祝福，這是神在第十二章裏顯明的應許。如今在第十四章裏面，首先就顯明在羅得身上。四王的軍隊是厲害的，他們當時在中東一帶可以說是霸王，因為其中說到的五王都要向當中的基大老瑪進貢。基大老瑪在那個時候好像是當地的霸王。從地圖上看四王國家的位置，就是在巴比倫那一邊。特別是第一個王，是作示拿王的，我們知道是在巴比倫那一邊。然後我們看這一次的戰場，戰場卻是在迦南地。如果從地圖上來留心的時候，我們看見四王的軍隊是勞師遠征，這樣的戰爭是不大能討得便宜的。但是結果他們還是好像風捲殘雲一樣的把五王打敗了，羅得就被擄去了。但是羅得是亞伯蘭的侄兒，也就是說，亞伯蘭是跟羅得是有關係的。羅得被擄了，亞伯蘭能不能坐觀呢？有人來報訊給亞伯蘭，他聽到了這個消息，他要怎樣來處理這件事情呢？要不要救羅得呢？是要救羅得的。但是憑甚麼去救呢？待會兒我們再看這個問題。因著這個關係，羅得就得了拯救。為甚麼羅得能得拯救呢？是因為他跟亞伯蘭的關係。一沾上了亞伯蘭神就讓他得了拯救。這就是神首先讓亞伯蘭看見在第十二章裏面應許的實現。以後在以實瑪利的身上又給他並到同樣的事情。所以我們看在前半章的裏面，透過四王跟五王的戰爭，神給了我們兩個答案，來說明羅得揀選所多瑪並不是一件美事。

因為第一，羅得在所多瑪確實是受了很多的苦惱。第二，他需要那個不在所多瑪的叔叔作為他的拯救，他自己沒有辦法保護自己。那一個活在神的應許裏的叔父，就成了他的拯救。因此我們很清楚的看見，地上一切的美事不一定是我們心裏需要去愛慕的。我們真實需要愛慕的是神的自己和他的旨意。

## 在信心中取用神作得勝

現在我們來看亞伯蘭怎樣拯救羅得，在拯救羅得這一件事上，神讓亞伯蘭學了甚麼功課。

實在願意弟兄姊妹，不要讓歷史的過程來奪去神在這一件事裏面所要向我們說出的神恢復的工作。當羅得被擄走以後，聖經裏面沒有記載擄走了多少天，但是我們知道是過了很多天。因為四王從所多瑪跑到希伯倫有一段路程，並且那些人也不是專一的向亞伯蘭報訊的，也許他們是從那裏逃出來就逃到希伯倫，就談起那些事情，輕輕的提到羅得也給擄走了。也許他們在說不僅當地人被擄了，就連由外地來寄居的人也被擄了。這些話好像是不經意的讓亞伯蘭聽到了。當亞伯蘭聽到以後就怎樣呢？他立刻就去追趕。上面提過四王的軍隊是非常厲害的軍隊，因為他們的訓練都是有一定的水準的。

現在亞伯蘭要追趕，要去救羅得，他是憑甚麼去救呢？這裏就提到他是率領家裏生養的精練壯丁三百一十八人，再加上與他結盟的當地幾個家族，這些人就算是像亞伯蘭一樣，也只是有三百多人。算他們每一家族有三百多人，四個家族合起來也不過是一千兩百多人。一千兩百多人去追趕四王的軍隊，豈不是很可笑嗎？就憑他們的兵力要去追趕，要去擄掠，按人看來只能是一個笑話，但是亞伯蘭還是去了，並且得勝回來。

你說亞伯蘭怎麼能有這樣的勇氣呢？那幾個人，雖然是跟亞伯蘭結盟，但就形勢來看，他們怎麼肯冒這個險呢？因為在兵力的對比下，他們確實是處於下風的。但他們還是去了。亞伯蘭可以信神，他們三個人卻不認識神，他們怎麼肯去呢？聖經裏沒有給我解釋，但是憑著第十二章裏神的那個應許，神要叫眾人因亞伯蘭得福，亞伯蘭住在那裏跟他們有來往，亞伯蘭在神面前所蒙的祝福也流到他們身上去。他們雖然不認識神，但是他們知道亞伯蘭是有神的。所以既然亞伯蘭能去，他們也能去。最簡單的就是這樣去領會。

## 在愛弟兄的原則上追趕

但是我們不能不注意一件事。亞伯蘭之所以去，其實經文裏已經暗暗的給了我們提示。我們注意到羅得跟亞伯蘭的關係的時候都是說“他的侄兒”。弟兄姊妹注意，第十四節在中文聖經裏，仍是把它翻譯作“侄兒”，但小字裏頭告訴我們一個事實，就是原文作“弟兄”。羅得跟亞伯蘭的關係是侄兒跟叔父。但是在這裏要準備爭戰去得回羅得的時候，聖經卻用“弟兄”這兩個字來代替“侄兒”。我們注意，這裏面就很有講究了。在這樣的情形底下，很自然的給我們接觸到那一個屬靈的原則了，就是愛弟兄的原則。弟兄相愛的原則，為弟兄捨命的那個原則。這件事情在新約裏是很明確的。雖然在舊約裏，在文字上是並沒有那麼明確，但在事實上還是給我們並到這些原則。亞伯蘭當時一聽到這個消息，他沒有看羅得是他的侄兒。在那時候，他看羅得是他的弟兄。既然是弟兄，他就要去救弟兄，因為他愛弟兄。但是這件事怎樣可以進行呢？當他一站在弟兄的地位上的時候，他就是在神的光裏面看事情。在神的光裏面看事情，他就知道如今我去拯救弟兄，不是我一個人去的，我是憑著我的神去爭戰的，神要成為我的得勝。在神的光中來看這件事情，亞伯蘭裏面就看見了這些，所以他就坦然的去了。

我們注意亞伯蘭這樣的出去，在兵力上是懸殊的。但是在他追趕的路程上，我們稍微注意那個地理環境，就知道當中不簡單。所多瑪和蛾摩拉是在死海的南邊，希伯倫是在死海當中的迦南地上，戰場就在死海南邊的所多瑪和蛾摩拉的那一片平原裏。這一場戰爭結束以後，四王的軍隊就撤退了，他

們就回到巴比倫那一邊去。亞伯蘭去追的時候，這些四王的軍隊不知道已經走了多少天的路程了，但是亞伯蘭還是追。我們注意他是怎樣追趕的。不知道是繞到所多瑪和蛾摩拉的那裏去追趕，或是直接由希伯倫出發向北追趕。但是無論如何，他們一直追到大馬色，然後才追到四王的軍隊。大馬色已經是到了以蘭王的勢力範圍裏面，就是在迦南地北邊老遠的地方。他們一直追到那個地方就追上了。一追上就打仗，一打就把敵人打敗了，把人都搶回來了。

### 信心成長的路程

我們留意這一場的追趕，神讓亞伯蘭學習第三個功課，就是在信心裏面來取用神作得勝。在這裏我們看到一些問題發生了。信心的成長是一步一步累積的。出吾珥是起初的信心，到哈蘭是信心受了挫折，由哈蘭再起程是信心的再起步，到了迦南是對信心有了一點的領會。但是因著饑荒而下埃及，信心又一次受挫折了。是神的手把事情挽回過來，在信心裏的學習就累積多了一點，就是脫離眼見而決定人的腳步的階段。等到羅得離開他，神向他說話，神讓他看到他真正的產業不是地上的美物，乃是神的自己。

在進到迦南以後所學的第二個功課讓他信心裏頭有了明確的目標。現在第三個功課來的時候，他信心的範圍又擴大了。以前的那些是承受產業的問題，現在的功課是爭戰的問題。從承受產業到戰爭，我們看見神是一步一步讓他在信心裏去學習，去經歷。所以我們說信心是一步一步的成長。我們承認在許多的時候，我們在信心上面學不到功課，是因為我們害怕接觸一些我們不願意接觸的事情。我們都喜歡安逸，叫我們失去安逸的，我們都不大喜歡。但是逃避這些不喜歡的失去，常常就是我們信心不能成長的主要原因。神讓人多經歷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人又懂得從神的手裏把一些不愉快的事情接過來，這樣一接過來，信心便起來了。這是一件非常寶貝的事情。我們看亞伯蘭在這裏一而再的經過這些事情，對他來說都是不大愉快的。但是在一件事情過去以後，他的信心便往高處走上一點。另一件事情過去了的時候，他又再往高處走一點。從這信心裏面接受引導，接受產業，到接受爭戰裏的得勝。

### “天地的主”

我們感謝神，更奇妙的一件事，乃是在這一個信心的功課上學上來的時候，不僅是他個人蒙了祝福，神也在他身上得了滿足。當他得勝回來的時候，所多瑪王來迎接他，這是另外一件事。但是又有另外一個撒冷王來迎接他，這個撒冷王就是麥基洗德。他出來迎接亞伯蘭的時候，不是像所多瑪王要討回他的人民，而是為著神的祝福來見亞伯蘭。當然麥基洗德的出來是因著神的感動，因為他是至高神的祭司，他是在神的感動和引導下來迎接亞伯蘭，給亞伯蘭祝福。

我們留心這裏面的一些事情。當他祝福的時候他說，“願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賜福與亞伯蘭。”(十四 19)很希奇的，在整本聖經中，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稱神為“天地之主”應該只有兩處。一次是在第十四章，另一處就是在新約馬太福音第十一章。只有這兩處稱神是天地的主。弟兄姊妹不要輕看這個名詞。如果我們說“天上的神”，我們不會有難處。但若我們真注意這一件事的時候，我們就發覺這一個名詞在聖經裏並不多用。為甚麼呢？我們知道從人的墮落了以後，神是天上的神沒有改變，但神是否在地上作主呢？關於這一點我們知道是不能。不能的原因是地給霸佔了，所以撒但給稱為世界的王，所以神要從撒但的手裏把它收回來。這一件事情我們從整本聖經都可以看到它的發展。在地還

沒有收回來以前，說神是“天地的主”就有難處了。當然在主權上來說，神確實是天地的主，因為神是宇宙的主。但在實際上來說，地是神的權柄還不能通行的地方。所以從實際來說，在那一個時候神並不能說是天地的主。

但很希奇，有兩個地方說神是天地的主。就是在第十四章裏，另外就是在馬太福音第十一章裏。這兩處給我們看到一件很特別的事情，神是要收回地的。但當地還沒有給收回以前，如果神在地上能夠得著一個人讓他在他身上作主，完全讓神管理，神就藉著這個人把神的權柄彰顯在地上。所以我們把這兩件事情合起來看，就可以看出這裏是亞伯蘭，是靠神得勝的亞伯蘭，那裏是完全仰望神的耶穌基督。就是這兩個人在地上，他們的日子就讓神顯明他是天地的主。這是一件非常大的事情，因為這事裏面所向我們說出的話是非常嚴肅的。神不能被稱為“天地的主”是因為人的失落。甚麼時候人給神尋找回來，神在人的身上有了恢復，甚麼時候“天地的主”的事情也就在地上顯露了。這是一件大事。這是頭一件事。

第二件事情。所多瑪王對亞伯蘭說財物都歸他，因為是他打仗拿回來的，但是人口要歸還給他自己。沒想到亞伯蘭在這裏說“一針一線也不要”。這不像以前在中國大陸有一些不是笑話而是事實的事，一針一線是不要，但是其他的財富都要。亞伯蘭在這裏說一針一線都不要，確實是說明他連一丁點的好處也不要。我們感謝神，一個在信心裏長成了的人，他能確實的確定他的產業是神的自己。這是非常寶貴的一件事情。我們又從另一方面注意，亞伯蘭這次出去爭戰不是為救弟兄嗎？這就給我們看見另外的一件事，顯明了為弟兄捨命是不計算代價的。我們感謝神，在第十四章裏亞伯蘭所經過的事情把神恢復工作的原則給我們揭開了。叫我們看到神是怎樣把人帶到恢復的裏頭去，如何把信心軟弱的亞伯蘭造成信心之父，在地上彰顯“天地的主”。

在信心裏等候後裔

事情常常是這樣的，經歷過的人讀這些話就可以領會。在第十四章是得勝的，但在得勝回來以後安靜下來，思前想後，害怕便隨之而來。憑亞伯蘭三百一十八人竟然得罪了那麼大的勢力，與這麼大的勢力結了仇，以後他的日子怎麼過呢？如果不去想它就沒有問題，一去想它就成問題。所以我們肯定在這事情過了以後，亞伯蘭想來想去便很害怕了，“人家已經是有國家組織的，我只不過是一個寄居的人。我結盟的那些只是些零星的家族，連部落也許都稱不上。如果將來又再發生甚麼事情的時候，我怎能應付呢？”經歷過大的事情安靜下來以後，你對你周圍的環境就會產生恐懼的感覺。沒有經歷過的人，不一定能領會這樣的事。但經歷過的人，這些事情對他們來說，實在是太敏感的事情。

亞伯蘭在第十五章的開始時實在是落在恐懼裏。不然，神跟他說話的時候，就不用頭一句就說，“亞伯蘭你不要懼怕！”如果他不懼怕，神說這句話幹甚麼呢？神說這句話就是對著他的懼怕來說的。再接下來的一句就清楚了，“我是你的盾牌”。意思就是我是你的保護，我是使你在爭戰裏頭不受傷的。那時的亞伯蘭在信心裏又有掙扎了，這一個掙扎是怎麼來的呢？從他下面跟神談話的反應，我們就可以瞭解。因為當神說，“我要成為你極大的賞賜，”（十五 1）中文聖經翻譯的不好，把這句話翻成“必大大的賞賜你”，意思就是神把賞賜給他。原文的意思是神成為他極大的賞賜。神自己要成為他的賞賜，而不是神把神以外的事物多多的給他。這裏面的差別太大了。

我們實在有必要在中文聖經旁邊記下原來的意思。神成為人的賞賜，也就是說人甚麼都不缺，因

為神是萬有的。神是全有、全足、全豐的神。底下神就向亞伯蘭啟示這一點。神把他自己給亞伯蘭作賞賜，亞伯蘭當時屬靈的情形不算是頂高，所以他不夠領會神這句話的意思。他的反應就說出他裏面的一個重擔，也就是使他懼怕的一個原因。“我沒有兒子，我在這裏人丁稀少。”因為一提到兒子的時候，也就是提到人丁的問題。人丁確實是稀少，就只有三百多人。你看他的回答，“我沒有兒子。你再多賞賜給我又有甚麼用呢？”亞伯蘭當時所領會的就是我們一般人所領會的，就是“神把許多給我”。但是神不是要亞伯蘭這樣領會，也不要我們這樣領會。神要我們領會的是他要成為我們的賞賜。神成為我們的賞賜，我們就甚麼都不缺。亞伯蘭不領會，他想，“我沒有兒子，你賞賜再多給我也是沒有意思的。以前我還有一個羅得，但是現在羅得離開了，我甚麼都沒有了。我最親信的人就是那個大馬色人以利以謝。你再給我，我也不過是給別人。”他又說，“你說你給我許多，但是你也沒有給我兒子。”這些都反映亞伯蘭心裏的情形。

但是，神在這裏對他說，“你不能把外人看作你的兒子，你必須從本身所生的纔能成為你的後嗣。”因為必須從生命裏頭來的纔能成為後嗣。然後神就跟他說，“你向天觀看，數算眾星，能數得過來嗎？”又對他說，“你的後裔將要如此。”(十五5)雖然你現在眼睛沒有看見，但是以後你的後嗣會到達這個情形。亞伯蘭當時就信了神。

亞伯蘭在這裏不僅是信神所說的，亞伯蘭所信的乃是神的自己。如果對神自己能相信，那麼對神所說的就更能相信了。現在亞伯蘭相信到最根本的源頭上面去了，把神的自己相信過來了。感謝主，神就說這就是亞伯蘭的優點，就是他的長處，就是神欣賞他的地方。因為他能脫出環境來相信神的自己。能夠相信神自己，就沒有甚麼難處可以叫我們裏面灰暗了。因為是神在那裏主持一切。

#### 神與亞伯蘭立約

我們感謝神，神主動來向亞伯蘭提一個意見，“我知道你現在是信我，但是在試驗裏你可能不一定能信得那麼完全的有把握。現在我來跟你立約。我用一個約的形式來把我限制在我跟你說的話上面。”弟兄姊妹，這實在是太寶貝了。神與人立約，神降低他自己來與人立約，神用立約來捆綁他自己，來限制他自己，來讓他非要向人顯明他是信實的不可。你們看這是怎麼一回事。這是神一直把人放在他的心裏，並沒有因人的墮落而降低人的價值和意義。神要在挽回的工作裏把人帶回原來的榮耀裏，所以神與人立約。

弟兄姊妹注意，神當時告訴亞伯蘭那樣作，是當時人的作法，但裏面有一個原則，就是死的原則。死是在人間不能改變的事實，因此用死來表明那個約不能更改。所以那些帶到那裏的牲畜都劈開成了兩半了，這就是死。立約的人就從死裏經過，說明了這個約立了以後就不能改變了。亞伯蘭來作這件事情的時候，他要宰牛，宰羊；要捉斑鳩，抓雛鴿。也許是亞伯蘭作累了，所以他就在那裏打瞌睡了，甚至是睡著了，睡得非常的沉。

在這裏有一個問題出現了，神與人立約的這件事是何等的嚴肅，但是亞伯蘭很可能因著疲乏的緣故，在這一刻不夠徹醒就睡著了。我們要注意，這裏所發生的事不是偶然的，也許從自然的現象來看，並沒有甚麼值得注意的地方。有些死了的牲畜放在那裏，有老鷹來吃並不希奇，該是很自然的現象。但若是真的是自然的現象，聖靈就不會把這件事情記錄下來。聖靈把這件事情記錄下來，就是說這裏面有一些屬靈的東西。



甚麼東西呢？這是神與人立約。我們看到另一個事實，這個事實的背後是撒但在那裏動手腳，要叫神與人立約的事情不能成功。感謝神，亞伯蘭雖然是在這樣疲乏的光景下，他在最要緊的那一刻把老鷹趕走了。他叫神與人立約的那一件事情沒有受打岔。如果他再不儆醒，那神與人立約的事情就有難處了。也許我們會想，就是給老鷹拿走一半，只要再放另外一半補上去不就可以了嗎？但是回到神與人立約的那一件事上，你就看見雖然是補回來，但是已經不是起初的那一個了。

我們注意這一點，才會懂得發生這件事情的原因。亞伯蘭的確是太累了，睡得很沉。在這一個時候，有一個“驚人的大黑暗”(十五 12)來把他壓制了。我們記得，一提到黑暗，就不是從神來的，而是從仇敵來的。在人不做醒的時候，仇敵黑暗的權勢就來了。我們感謝主，我們可以看到這一次亞伯蘭從黑暗的轄制中出來，不是因著他自己醒過來，而是神向他說話，讓他脫離那個黑暗。在這裏，神因著這件事情宣告了一件事實，神跟他立約，把如天上的星那樣多的後裔賞賜給他。只是在當時，他是要經過一些經歷。神在這裏說出，他的後裔要在別人的地方過四百年，是遙指著以色列下埃及的事，然後出埃及，再回來得這塊地。為甚麼呢？因為神的時間還沒有到。神仍然留下機會給那些原來住在迦南的人悔改。雖然神明知道他們是不會悔改，但是神還是給他們機會。這是神的仁義。一直讓他們留下到了最後的時間，神才把他們消滅。如果這些人肯悔改，神也不會消滅他們。雖然神明知道他們不肯悔改，他還是給他們機會。我們真看見神對人的那一份情。

當神宣告了前面的事情以後，立約的事情就成全了。因為在這個時候，有冒煙的爐和燒著的火把從那裏經過，把牲畜的肉都燒淨了，神悅納了這個約。那個爐是為了燒那些牲畜，那個火把不是用來點燃那爐的，那是有甚麼用途呢？弟兄姊妹記得上面說的是驚人的大黑暗，然後就說是“日落天黑”(十五 17)的時候，那立約的時候是在黑暗的時間裏。但感謝神，神在立約的時候讓火把也經過，在黑暗裏給他照明。也好像預示了亞伯蘭的後裔在埃及的四百年並不好過，但神還是作他們的亮光，神要拯救他們。神因著這一個約的緣故，一定會把他們帶回來。顯明了神的拯救。

我們感謝神，這個是亞伯蘭所學的第四個功課，是進入迦南以後所學的第四個功課。甚麼功課呢？就是以神為是。甚麼都不管，只管神。神點頭就對了，神不點頭就不對了。甚麼都是根據神，這叫做以神為是。信心又往前跨了一步。

弟兄姊妹，我想再輕輕提一點。在第十五章以前，神和亞伯蘭當中的問題是地的问题，也就是說一切的應許都是環繞地的问题。在第十五章以後，我們看到神和亞伯蘭當中的事情就轉移了內容，就是兒子的問題。一直到獻以撒，還是兒子的問題。感謝主，亞伯蘭在信心裏處理了地的问题，以後又在信心裏處理了兒子的問題。在亞伯蘭整個的學習裏，我們看到神在人身上的恢復，就是要把人帶到一個完全依靠神的地步，根據神，以神為是。我們感謝主，這是神的恢復在亞伯蘭身上所顯明的，一步一步往前。弟兄姊妹，我們這樣去看的時候，就看見亞伯蘭的歷史不是叫我們去看故事，而是在那裏叫我們看見神恢復的工作在人身上進行。——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16 海邊的沙和天上的星(十六至十七章)

在十六和十七這兩章裏，我們實在是看到神在人身上的恢復工作，一步比一步要求得更高和更深入。神知道我們的本相，他沒有叫我們一步就給上了天。他是按著我們實在的情況，一點一滴的在造就我們。亞伯蘭的經歷就是這樣，我們看到他從出吾珥的時候開始，經過在哈蘭的停留，然後進到迦南地。在迦南地饑荒的試驗裏面，他沒有站住，但是在他的失敗裏，神還是給他造就的恩典。雖然付出的代價比較重，用失敗去學一個功課，但是總是神的恩典叫他沒有白白的失敗，在失敗的裏面還是學到了功課。

然後，經過羅得與他的分開，神領他再進一步的看見神在他身上所應許的，必須是他自己去承受。當他接受了神應許的時候，在眼見這方面也許好像是叫人不太滿意，但是神給他的應許不是屬地的事物，而是屬靈的事物。這屬靈的事物乃是神的自己。有了這樣的進步，又再給他經過一些試驗，那是透過四王和五王的戰爭所帶出的結果。他沒有看他自己有甚麼，他只看見在神的引導下，他應當作的是甚麼，他就按著該作的去作。在一個非常懸殊的情況下，他就經歷了神就是他的得勝，神是帶他越過一切的艱苦的神，讓他經歷了神的信實。

再往前的時候，立刻就並到了一個問題。在屬地的功課這方面，他實在學了很多了，但是這一切的豐富的應許，誰來承受呢？這就引出了後裔的問題。我們在十五章裏看到，神在他身上開始作“後裔”的工作。在後裔這個難處上，在人看來，能解決的可能性很小，但是神給他看見，他一定有後裔的。並且他的後裔是非常的多，多到如同天上的星一樣。

以前有一些弟兄讀到這裏時，指出了一個問題，就是關於後裔的問題，神給亞伯蘭的有兩種應許，一個是說他的後裔像海邊的沙那樣多，另一個應許是他的後裔像天上的星那樣多。有些弟兄說，前面的應許是指著他屬地的子孫，是指以色列人和現在的亞拉伯人。後一個應許是指著亞伯蘭屬靈的子孫，就是現在的教會。當然這些說法是有道理的，我們用羅馬書四章來作比較，這樣的說法也沒有錯。不過在事實上神當時的心意是否是這樣指明呢？這個我可沒有把握了。我只是給弟兄姊妹說明有以上的解說。

神為了顯明他的信實，神用立約的方式讓亞伯蘭知道他的子孫一定多起來，神並且告訴他，他的子孫日後的遭遇是怎樣。這些都是關乎神的信實在亞伯蘭身上要怎樣顯明。我們看神是這樣的帶領亞伯蘭一步一步的在信心的功課上學習。說清楚一點，就是神讓亞伯蘭在自己身上一點一點的減少。後裔在那裏？

現在到了十六章，我們可以更清楚的看到後裔的問題，這後裔的確是一個大問題，如果亞伯蘭沒有後裔，所有神的應許都要落空了。要叫神的應許不落空，後裔的問題一定要解決。但是怎樣解決呢？在當時的情況來看，在人看來是不可能的，因為撒萊不能生育，她沒有辦法生孩子，那怎樣能得後裔呢？並且兩人的年紀也慢慢的老了。在這樣的情況下，撒萊就出了一個主意，對亞伯蘭說，“你把我的婢女也娶了，也許可以因她得孩子。”這裏有兩個意思，一個意思是亞伯蘭要得孩子，而撒萊又不能生育，就讓夏甲替他生孩子。雖然是夏甲生的，仍然是亞伯蘭的孩子，這是得孩子的一個意思。

我們看那些小字，可以看到當時撒萊的意思並不停在這裏，她的意思是讓夏甲生一個孩子，用這連帶關係使她也可以生孩子。這有點像中國人的老風俗，就是所謂“沖喜”。這是一個迷信的習慣，作一個喜事去沖一沖，沖掉黴氣，這個黴氣一去，我就可以走通達的路。撒萊當時也許有這樣的想法，

讓夏甲生孩子以後，她也可以生孩子。就算我不能生孩子，夏甲生了兒子，亞伯蘭也照樣可以有孩子。

這提議提給亞伯蘭時，亞伯蘭的心思的確是很給後裔這問題捆綁著，所以他接受了撒萊的提議，按著人的看法，這是亞伯蘭唯一可以得後裔的辦法。就在這時，聖經記載了一件事，就是亞伯蘭在迦南地已經十年了，如果他是在出哈蘭同一年到達迦南的話，他已經是八十五歲了。那時的八十五歲的人雖比現在八十五歲的人強壯，但不能算是壯年了。另外，我們又看到一些事情，亞伯蘭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歲，八十五年快要過一半了。對亞伯蘭來說，八十五歲是很晚的了。但問題就在這兒，不是在亞伯蘭，而是在撒萊身上。撒萊不能生育，到了這一把年紀，他實在願意得一個孩子。他就娶了夏甲，果然得了孩子。

伸出了人的手

從得孩子這一個事實來看，他是作對了。但是從神的引導來說，這樣作便非常的不對。這是用人的手去成全神要做的事，這永遠不會成全神的事，這正是人在跟隨神的事上一個頂大的難處。因為人的眼睛只看眼見的事，要看眼見的結果，如果能達到這個結果，就叫做“做得對”。如果達不到這個結果就叫做“不對”。但在屬靈的事上不是這樣，屬靈的事不是看結果來決定“對”和“不對”，而是要看“過程”在神的眼中對不對。過程對，結果一定對。但結果對，過程不一定對。如果過程不對的話，那好像是對的結果始終還是不對的。這就是在人心思中一個非常大的難處，人是不太容易跨過這個難處。

我們都是人，都有這難處，我們的眼睛都是要看看得見的事物。所以當時夫妻倆都同心合意的去成全神的目的，但卻不是作在神所要的手續裏。結果夏甲懷了孕，她便感覺自己身價高了，就瞧不起撒萊，在家裏便有了爭吵，這些爭吵叫亞伯蘭受不了。撒萊對他說要主持公道，是我把夏甲給了你，現在她懷了孕，她就小看我，怎可以這樣呢？在這情況下，亞伯蘭只能說，“夏甲是你的使女，你喜歡怎樣對待她便怎樣對待她吧。”結果，撒萊便難為夏甲，夏甲受不了便逃走。

有些人便停在這裏說，“你若伸出自己的手去作神的事，結果是自尋煩惱。”只是我們不能停在這裏，因為神並不是叫人自尋煩惱的神，他是為人解決煩惱的神。倘若神是叫人自尋煩惱，他就不是神。所以，夏甲在家中所引起的爭吵，並不是神的手停留在這裏，再看下去，我們就可以知道。

夏甲逃走了，若果逃走能解決問題便乾淨了。但事實並不是這樣，神差使者在路上把她截回來，神的使者對夏甲說，“你回到你主母那裏去，你服在她的手下。”這不是叫她回去受苦嗎？但事實上並非如此。神接著說，“將來你的後裔我也會賜福的，現在你必須回去，服在你主母的手下。”夏甲回去後，再也不敢在主母面前多說了。

但要注意的是神為甚麼把夏甲截回來呢？是為了要給亞伯蘭生一個孩子嗎？絕對不是。雖然神對夏甲說，“你將要生一個孩子，要給他起名叫以實瑪利。”我們要注意以實瑪利的意思，就是神眷顧你的苦情。所以神並不是叫夏甲回去受苦。神雖然沒有藉著夏甲帶出主要的祝福，但神把她領回亞伯蘭那裏，目的是要亞伯蘭再進一步的受拆毀。弟兄姊妹必須記住，神在這段日子裏所作的一切事都是為了亞伯蘭。神要夏甲回去，是要亞伯蘭學習更深的功課。

沉寂的十三年

夏甲給亞伯蘭生了一個兒子，亞伯蘭便為孩子取名叫以實瑪利。以實瑪利出生時，亞伯蘭是八十

六歲，在這個年紀得了一個兒子，這兒子便成了他最寶貝的了。亞伯蘭慢慢忘記了神對他呼召的旨意，他所有的心意都停在以實瑪利身上。此後，亞伯蘭和神的關係好像沒有甚麼給神紀念的。在過去十年裏，發生了很多事，平均每兩年出一件大事。現在十三年過去了，甚麼事也沒再發生。亞伯蘭的日子就是抱孩子，他和神之間怎樣我們不知道。他有沒有像以往一樣向神禱告，我們也不知道，因為聖靈沒有為他留下記錄。但沒有留下記錄不等於沒有可紀念的事，只是看到下文時，我們的領會就不一樣了。

我們有足夠的資料來說，在這十三年裏，神在亞伯蘭心中的地位是慢慢的減少了。以實瑪利成了亞伯蘭的神，也成了亞伯蘭的滿足。他不再等候神應許的旨意一步一步的去執行，十三年就在迷迷糊糊的情況下過去了，因為有別的事代替了神。神等待了他十三年，他還沒有醒悟。等到他快一百歲時，就是九十九歲時，神直接向他說話。在十七章的開始，“亞伯蘭年九十九歲，耶和華向他顯現，對他說，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我就與你立約，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我們注意神在這裏說的，神先是說出他是怎樣的一位神，然後他說出他要求亞伯蘭怎樣去跟隨他。亞伯蘭很看重後裔的事，神現在便對付他後裔的事。神說你的後裔一定繁多，但必須要通過我與你立的約，若是你要與我立約，你必須履行一些條件。

在十五章時，神不是已經用死這記號與亞伯蘭立約了嗎？是的。但這約的重心是他的子孫要得的地。而現在神又再和他說立約的事，這一個約與地沒有關係，這時要立的約就是要對付兒子的問題。十七章下面就說到約，這約就是“割禮”，神要跟他立這割禮的約，這約是指著後裔來立的。我們再看亞伯蘭對神的話有甚麼反應。神說，“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我便和你立約，叫你的後裔多起來。”我們先來分析神所說的這話，神先讓亞伯蘭遇見一位作供應的神，然後再向接受供應的人發出神的要求，再讓那一個立約的人去取用神的應許，去滿足那要求。

作人完全供應的神

這真是非常奇妙的事，神向人提出要求的時候，神不是光在那裏讓人並到要求，而是讓人並到供應的神，然後讓他取用神的供應去答應神的要求。這是恩典的原則。雖然“恩典”這個詞在舊約並沒有出現，但恩典的原則卻是不斷的出現。雖然在文字上“律法”的原則好像蓋過了“恩典”的原則，但並不是說在舊約裏沒有恩典。我們看到恩典的原則時，立刻可以看到我們今天蒙恩得救也是在這個原則裏。神讓我們遇見他是作供應的神，他為我們預備了十字架的救恩，然後神向人發出要求，要相信造成這救恩的神的兒子。當神在人身上作工的時候，聖靈的感動也作工，讓人因聖靈的引領而接受救恩，答應了神的要求，相信了他的兒子，使救恩裏面的恩典都加在那信的人身上，這是救恩的原則。

在亞伯蘭的時候，神也是用這原則向亞伯蘭說話。我們再看神的話，神說“我是全能的神”。甚麼是全能呢？“全能”的意思是“很豐富的”，我們唱過一首詩歌說，“你是我神，全有、全足、全豐。”就是這裏的全能。要用三個不同的詞纔能把全能的含義表達出來。神說我是甚麼都有的神，我是甚麼都豐富的神，我是甚麼都豐滿的神，甚麼都足夠的神。就是說到神的豐滿，包括神的能力，包括神的榮耀，包括神的權柄，包括神的智慧，包括神所有的一切，都在這“全有、全足、全豐”裏。這意思就是說，你得著這一位神，你就甚麼都不缺，不管你需要的是甚麼，他的“全有、全足、全豐”，都能作你的供應。

“全有、全足、全豐的神”也就像神的那個名字一樣，那名就是“我是”在英文是“I am that I am”，我就是那“我是”，“你要甚麼呢？你告訴我，我就會回答你說，我就是你所要的。不管是甚麼，只要你說得出來，我就是那一個你所要的，”這就是神是“我是”的意思。這名字出現在出埃及記，神對摩西說，“我是自有永有的神，”這是中文的翻譯，實在的意思我就是那“我是”。你要甚麼我都是。你要喜樂，我就是喜樂。你要能力，我就是能力。你要亮光，我就是亮光。你要智慧，我就是智慧。你需要愛，我就是愛。你需要安慰，我就是安慰。啊！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神，從自有永有來看神是這樣豐富的神。從全有、全足、全豐的神來看，我們更是看見神是無限豐滿的神。並且這個“我是”還帶著“我永遠是”的意思，多奇妙的神。

享用神作供應的人

我們感謝讚美主，神自己是這樣的一位神，他說出了一件事，就是他要作你的供應。所以你必須在他面前作一個“完全人”。甚麼叫“完全人”呢？是生活上、道德上一點瑕疵都沒有，這樣才叫完全人，是不是呢？這裏的意思並不是這樣，神說你要在我面前作完全人，在神繼續說的話便看到了。這裏所說的“完全人”，是你必須接受我作的安排的人，你不要伸出自己的手來成全我的定意。你得了以實瑪利，你伸出了自己的手。以後你不能再伸出自己的手，你必須要看到我的安排，我怎樣安排，你就怎樣接受。我怎樣顯明，你就怎樣跟隨，這樣你就算是一個完全人。

弟兄姊妹，你看到這件事，就領會底下的情況。神對亞伯蘭說，如果你肯答應這樣，我就跟你立約，我就叫你的後裔多起來。神這個要求並不過分，如果我們聽到神這樣向我們說，我們便會立刻答應了。但很可惜，神當時並不是向我們說，神是對亞伯蘭說。如果我們是當時亞伯蘭，我們也會和亞伯蘭一樣，聽不到神的話，聽不進神的話，神要說便讓他說吧，我聽不進去。亞伯蘭聽到神的話的時候，他答應了神沒有？沒有，他立刻俯伏，沒有說話。好像沒有話去答應神。要不要答應與神立約呢？亞伯蘭好像沒有感動，他只是俯伏在地，沒有話。我們為甚麼知道他沒話說呢？亞伯蘭一聽見神這樣說，自己裏面清楚了，我伸出我的手作了一件事，現在神這樣對我說，好像是他不承認我所作的事，如果我答應了神，以實瑪利就沒有了。如果沒有了以實瑪利，那我再從那裏得兒子呢？撒萊不能生育的情況並沒有變好，那我怎能再有孩子呢？這是亞伯蘭裏面的難處。

但難處不單是這樣，因為在這十三年裏，亞伯蘭心裏所有的就是以實瑪利，現在要把以實瑪利從他心中拿出來，叫他怎樣能接下來呢？所以他沒法跟神說話，只好俯伏在那裏，沒有話。也許可以藉這個樣子使神憐憫他，不要逼他。但是神並沒有在這事上放鬆，神繼續說下去，不管你答應不答應，我就是與你立約。這個約的第一件事是要你作多國的父，現在我要給你改一個名字，你不要再叫亞伯蘭，你要叫亞伯拉罕。亞伯拉罕意即多國的父。所以你曉得這新名字的意思，你必須知道你是多國的父，你要曉得你的子孫是很多很多的，你的子孫不止只有一個國，而是有許多的國。

神在這裏給他一個新名字，把他整個光景也扭轉過來。如果只是看眼前，他看不見多國。但神給他一個應許，讓他看見了多國。這些國包括一個特殊的國，神在當時並沒有說明，只是輕輕的說，“國度要從你而立，君王要從你而出。”這兩句話是指出一個特殊的安排，你的子孫會有很多的國，但在這許多的國中，其中有一個國是很特殊的。又有很多君王，但是當中有一個君王是很特殊的，明明把亞伯拉罕帶到神永遠的旨意裏去。神向他說，我要作這些事情。我們看神接下去向亞伯拉罕說的一些

話，就可以看到一件事情。在那許多的事裏，神都說出一個事實，就是我要作，我要作，我要作。是神要作。

我們一再看到了神說我要作的時候，我們便注意到“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的意思了。神要作的事，你不要伸出手來，神說要作的，神自己會去作，你要讓神自己去作成神所要作的事，你不要伸出自己的手來幫神的忙，你只需享用神所作的便好了。你若是要伸出手來幫神的忙，你不但幫不到忙，反倒打亂了神所要作的事，並且你自己也不會得到甚麼好處。

當神和他說清楚後，亞伯蘭還是沒有說話，他心裏恐怕是這樣想，如果讓神這樣作，我的以實瑪利便沒有了。但這一次神一點也沒有放鬆，神繼續在那裏說，“我要跟你立約，你家的男丁，不管是自己生的或是買來的，都要受割禮，”這就是那約，這約是非常嚴肅的，如果有人沒有受割禮，那人就要被打死，世世代代都要遵守這約，這約是立在你們的肉身上的。

我們又看到了一件事，在十五章裏，神立的約是在身外的。在十七章，神又再立約，這約是在身內的。我們注意這個約便能瞭解一個事實。這事便是說，神要用一個約作一個記號。這個約是表明這人是屬神的，如果沒有這個記號，神就不承認這個人。既然不是神所承認的人，他就不能活在神面前。

這在當時是一個記號，但到了新約，這一個約是指著一個事實，就是有著十字架在人身上的對付，叫人的肉體受對付。也就是說，十字架的對付把人的自己拿下來，當人的自己給拿下來，他要享用神家裏的豐富便沒有難處了。這是到了新約時，神給我們看見的。在當時神的確是用這記號來作為能否活在神面前的一個憑據。

十字架引進生命的大能

然後神又說，“撒萊也不再叫撒萊，她要改作撒拉，”撒拉意即多國之母。這話把亞伯拉罕心中所想的抓了出來，就是神要撒拉生兒子，因為她要成為多國之母。亞伯拉罕一聽到這話時，他裏面就有兩種感覺。頭一個感覺是這事不能發生，因為我已經一百歲了，撒拉又不能生育，以前不能生育是因生育的機能有問題，現在不能生育是因為生育的機能已經萎縮了。羅馬書四章告訴我們說，撒拉在那時候是根本不能生孩子的，現在神說她要作多國之母，這事怎能發生呢？這是亞伯拉罕心中的頭一個問題。所以他心裏在想，他又開心，但又信不過來，一百歲的人還能生孩子？撒拉已經九十歲了，還能生養嗎？這是他心中所想的不可能。

看到這裏我們一定要將亞伯拉罕現今在神面前的光景和以前的作一個比較。十三年過去了，亞伯拉罕屬靈的情況是進步了還是退步了呢？顯明是退步了。過去神怎樣說，他便怎樣信。現在他覺得神的話不可能成就的，他在十五章裏以神為是的這事上，他大大的退步了。比較他是進步或退步，這不是大問題，找出他退步的原因纔是真正的問題。經過了十三年，沒有向前反倒往後，所有的問題都是集中在以實瑪利的身上。我們一直看下來，便會想，大概是以實瑪利吧。如今看到這裏便看到了，果然是以實瑪利。看十八節亞伯拉罕怎樣說，“亞伯拉罕對神說，但願以實瑪利活在你面前。”這是甚麼意思呢？意思是說，“神啊，我有了以實瑪利就夠了，我滿足了，你不必再說了，你能讓以實瑪利活在我面前，我就甚麼都夠了。”這就是亞伯拉罕的問題。

十三年沒有得著一點成長，問題就在這裏。以實瑪利代替了神，以實瑪利抓住了亞伯拉罕的心，讓他不再看重神的心意。我們不能說只有亞伯拉罕會這樣，我們必須看見，我們每一個人都會這樣，

我們是非常容易把神給我們的恩典代替了神，有以實瑪利就夠了。但神回答得非常乾脆，“不然”就是“不行”，不可以是這樣，不可能讓以實瑪利來承受我的計畫。神對亞伯拉罕說的很清楚，這是你自己伸出來的手所作的，人所作的，神不能承認，也不能放進神的計畫裏，神只能承認他自己所作的。

如果我們很仔細的把神在十七章裏他所說的話上下作比較，便可以得出一個結論。神說，“不然，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作他後裔永遠的約，”弟兄姊妹注意到了沒有，神在上面所說許許多多的話都不是在以實瑪利身上，而是在以撒身上。以撒這時還沒有生下來，在人眼中看來以撒是永遠不會來的。但神說“撒拉要生一個兒子，你要替他起名叫以撒”。我們感謝神，人的眼睛看為不可能的，但是神要作的，不可能也成為可能，一定能成為事實。

我們感謝讚美主，我們看到這裏，必須牢牢的抓著一個信息。十六、十七章裏有一個非常嚴肅的信息，就是神所要作的工，永遠不要人伸出手來，人就是伸出手來，神也不接受。神只要求人在神所要作的事上用信心來跟隨，用信心跟上去就對了，伸出手來要幫神的忙就不對了。就算能夠作成功，神也不會接受，結果仍然是徒然。以實瑪利永遠不能成為計畫的中心，只有人以為不可能的以撒纔能成為神應許的中心。神沒有再向亞伯拉罕說甚麼話，神如今在亞伯拉罕身上等待的只有一個事實，就是亞伯拉罕順服不順服，因為神要說的他已經說過了，人要作的事情，神已經顯明他不能接受。現在剩下的只是人要不要跟上神所說的。

感謝神，亞伯拉罕聽見神說得這樣明確時，他就默然的接受了，默然的接受比不接受強多了。當然默然的接受比喜樂的接受又差了很多，但起碼他是接受了，順服了，即使是默然的順服也是順服。所以亞伯拉罕在那天立刻就為全家行了割禮，連亞伯拉罕自己也受了割禮。聖經在這裏記下亞伯拉罕受割禮的年齡，說他是九十九歲，其實在十七章一開始時就已經說他是九十九歲了。但那時的九十九歲跟現在的九十九歲有不同的意思，上面說的九十九歲是說他浪費了十三年的時間。現在的九十九歲是說他有一個新的開始。我個人讀到這裏就有些感覺，九十九歲還要受割禮，小孩子第八天行割禮沒有問題，九十九歲還行甚麼割禮呢？但神的話說，“你家的男丁第八日開始就要受割禮，不管是甚麼人，只要是在你家裏的，生下八日以後的男丁都要有割禮的記號，”九十九歲的人，如果沒有割禮的話，那還是要受割禮。割禮表明十字架的工作，十字架除掉了人的自己，復活的生命就顯出來，以撒就是籍著復活生命的大能生下來。

我們感謝神，人順服了下來，立約的事也成功了。神所作的事能作成功是因著地上的人的順服，人順服了，神想要作的便作成功了。神要作的作成功了，人也就蒙福了。“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人順服了，事情也成就了。

神要作的成就了，但你可能要說以實瑪利糟糕啦！靶謝主，上一次我們提到凡與亞伯拉罕有一些關係的都要受祝福，所以羅得被紀念，以實瑪利也當然被紀念，因為以實瑪利的關係比羅得更親密。

我們感謝讚美神，我們實在看到了神的信實，也看見了神的全能，更看見了神在人身上的忍耐，他為了造就亞伯拉罕，他用了許多的年日陪了上去，神仍是要把人帶到他該到的地方，讓他能成為能成就神旨意的人。亞伯拉罕的經歷就是這樣一點一滴的加上去的。

我們感謝主，他怎樣在亞伯拉罕身上作工，他也同樣在我們身上作工。他知道我們不可能一天就

屬靈，但是他有非常的忍耐，引領我們一天比一天更屬靈，我們感謝主。——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17 學習事奉神的旨意(十八至十九章)

上次我們看到了神用割禮與亞伯拉罕立約，亞伯拉罕也順服了神的吩咐，讓所有在他家中的男丁都受了割禮。人向神順服了，立約的事就作成了。這樣的順服，給人帶來了靈裏極敏銳的蘇醒，亞伯拉罕的經歷很明顯給我們說明這一點。

亞伯蘭與神的交通中斷了十三年，因著順服，靈裏蘇醒了，交通也就恢復了。交通恢復過來，就帶進了服事，因為在交通中明白了神的心意。交通的恢復，使靈裏的敏感度提高，對於神的感覺，和他的一舉一動，都有了準確的反應。因此，在跟隨神的心意上，把人心裏的作難大大的降低。相反的，愛慕要活在神心意中的意念卻大大的給提高。沒有交通，人就活在神心意以外。有了交通，神的旨意在人中間就找到了出路。

### 亞伯拉罕頭一次服事

從在吾珥被召時開始到行割禮時為止，亞伯蘭一直是活在享用恩典的光景中。他有築壇求告神，但聖靈還沒給他留下有事奉神的記錄。他給全家人行了割禮以後，在他的生活中就起了變化，他開始有了事奉神的實際行動，並且是主動的作出服事神的事。這是亞伯拉罕一生中頭一次的服事，我們很清楚的看見那是恢復交通所帶來的結果。從交通中斷裏恢復了交通，人靈裏的感覺會是比較敏銳，屬靈的心思也比較給提高，實際的生活也就比從前多走了一步。

“耶和華在幔利橡樹那裏，向亞伯拉罕顯現出來。那時正熱，亞伯拉罕坐在帳棚門口。”(十八1)他看見有三個人在對面站著，他裏面就有了感覺，他起初不一定知道神在這三個人當中，但他准知道這三個人不是普通的過客。他看見了這三個人，就主動的邀請他們留下來，接受他的服事。他吩咐撒拉和僕人把一切預備好，他就拿來擺在客人面前，“自己在樹下站在旁邊。”(十八8)

亞伯拉罕是主人，他請客，卻不陪著客人進食，只是站在旁邊看著，好像作僕人等候差遣一樣。這情形不大正常，也不大合情理。但是那三個客人也毫不客氣的就吃了，這就更不尋常了。正因為這些不尋常的事，我們纔能明白亞伯拉罕裏面的感覺。他在生命的感覺中知道神在那裏，他更知道自己在神面前是僕人，他就站在僕人的地位上服事神。他知道自己並沒有受任何的委屈，他作僕人是理當這樣的。他看准了自己該站的地位，他就站在對的地位上服事。在服事中，他享用著神與他同在的喜樂。在這樣的服事中，神享用著他，他也享用著神。在交通中所帶出的服事，叫神與人都一同得著滿足的喜樂。

### 對付撒拉的眼見

神這一次向亞伯拉罕顯現，有兩個目的，也可以說有兩個原因。頭一個原因是對付撒拉的眼見，目的是要撒拉給帶進信心裏，好與亞伯拉罕同心去接受神生命的大能。第二個原因是讓亞伯拉罕明白真實的服事，目的是讓他認識，事奉神不是只在作外面的工，而是在裏面事奉神，照著神的旨意去作



神要作的工。我們先看撒拉的受對付。

在十七章裏，神給撒萊改名叫撒拉，要叫她在生命中進入新的起頭，因為她要做“多國的母”。撒拉雖是給改了名字，但她的生命卻沒有改變，她仍舊是活在世俗人的眼光中，如果有需要，她還是會給她丈夫提議再娶一個“秋甲”，甚至是一個“冬甲”的。既然是要得兒子，那不必管她是“春”、“夏”、“秋”、“冬”了，只要得著兒子就對了。撒拉若是仍舊留在這樣的光景中，她就不具備接受復活大能的條件，因為人不活在信心裏，就不可能接受生命的恩典。雖然神是在恩典中作工，但人必須在信心中方能接受神的所作。我們蒙恩得救也是這樣的經歷過來。所以神要對付撒拉的眼見，不叫她受眼見的影響而不能把信心建立起來。

神對亞伯拉罕宣告說，“明年這時候，我必要回到你這裏，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個兒子。”(十八 10)撒拉也在旁邊聽見神的宣告，她心裏暗笑說，“我既已衰敗，我主也老邁，豈能有這喜事呢？”(十八 12)神明明的指出她是落在眼見裏而產生了不信與疑惑，她還不肯承認。神並沒有放過她，並且直接的告訴她，“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麼？”(十八 14)要接受神生命的大能，必須在信心中向神敞開，不在信心中向神敞開，神就不會把生命的大能顯在人的身上。信心乃是根據神的應許承認神是能。信心能越過人的眼見接受神的能。信心不是在人的想像中去勉強神作工，而是在神說話以後，人不受眼見的影響，專一的等候神去成全他所要作的工。

神對付撒拉的不信，點中了她心裏的難處，撒拉不再強辯了，她安靜了下來。她是不是立刻就丟掉她的不信呢？這個我們不知道，只是我們知道神一定把她的不信拿掉。因為他是始，他也是終，他既起頭作了工，他就必成全這工。所以撒拉心裏經過多久的掙扎，才把向神的信心建立起來，就成了不是最緊要的事。最要給我們注意的，乃是她終竟在信心裏與亞伯拉罕同心，等候神的應許成就。所以神再一次肯定的宣告說，“到了日期，明年這時候，我必回到你這裏，撒拉必生一個兒子。”(十八 14)

進一步學習事奉神的旨意

交通乃人進到光中，因為交通是在神的光裏進行的。不在光中的就不是交通，外面雖有交通的樣式，裏面沒有交通的實際，那只能說是交際，不能說是交通。“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約壹一 7)所以交通的結果乃是光中見光，在神話語的光中，更透亮的知道神的旨意。

亞伯拉罕在外面有了服事，神就領他進到裏面的服事。外面的服事很容易落在儀文裏，唯有裏面的服事纔能摸到神的心意，因為在服事以前就接觸到神的旨意。現今基督教的衰敗絕不是神放棄了他的計畫，而是基督教放棄了神永遠的旨意，結果是越來越多的外面的事奉，越過越增加儀文上的動作，幾乎是完全的偏離了神救贖的目的，因為並不確實的知道神永遠的計畫和目的。

亞伯拉罕向神有交通，有一點外面的服事，神要領他進入更深的服事。所以“耶和華說，我所要作的事，豈可瞞著亞伯拉罕呢？”(十八 17)在交通的光中，亞伯拉罕受吸引要與神同行。交通進到實際的生活中，不是只在說說一些話，而是行走在神所行走的路上。就是說，在生活中顯出神與人的調和，這是神與人合一的啟示，因為神救贖計畫的最高點，就是神與人合一。亞伯拉罕在交通與事奉中，讓神不能不把他心中的秘密向他解開。詩篇廿五 14 所說的，“耶和華與敬畏他的人親密。他必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這裏所說的“親密”乃是“沒有秘密”。神向亞伯拉罕解開他心中的秘密，因為亞伯

拉罕心裏愛慕與神同行。對於這樣清心向著神的人，神不能讓他走在不準確的路上，神要把他的腳步引到正路上。

“亞伯拉罕必要成為強大的國，地上的萬國都必因他得福。我眷顧他，為要叫他吩咐他的眾子，和他的眷屬遵守我的道，秉公行義，使我所應許亞伯拉罕的話都成就了。”(十八 18-19)神明明地說出，他要領亞伯拉罕走上正路。不單是他一個人走上來，也要那些與他有關係的人世世代代的走在正路上，使神的應許成就。神向亞伯拉罕說出一些甚麼秘密呢？這秘密又是怎樣的引導他進入裏面的事奉呢？

神說出他要把罪惡深重的所多瑪和蛾摩拉這兩個城毀滅，但在執行毀滅以前，他要親自下來察看，證實這兩城的人果然是罪惡極重，然後才執行毀滅。有人也許會問，神是全知的神，為甚麼他要親自來察看纔能知道真相呢？這問題問得好。神是不需要親自到地上來察看，他來是為了造就亞伯拉罕，使亞伯拉罕可以認識神的性情，一面使他知道神是體恤人的神，他作事是根據他觀察事物的結果，他絕不作主觀的判斷就下結論，他總是願意看見罪人肯悔改而脫離死亡(參結三十三 11，十八 31-32)。

神說了這些話，亞伯拉罕領會了神的心意，他就為那兩城有所求。也許有些人以為他是為了保存羅得，所以向神有請求。我們若是細讀這一段的經文，我們就發覺不是這麼一回事。亞伯拉罕向神的請求，實際上也可以說是他的禱告，內容確實是大膽的，因為有要改變神的定意的心思調在當中。他怎麼會作這樣大膽的禱告呢？我們細細體會神向他說的話，就會明白他是摸著神的心意來祈求的。神也實在有這樣的心思，要讓他學習摸著神的性情作與神同工的操練，更深的體會要在神的旨意中事奉神。

抓緊神的性情的禱告

神的使者往所多瑪去，“亞伯拉罕仍舊站在耶和華面前。”(十八 22)人能站在神面前就是一個蒙恩的事實，他所站的地位就是蒙恩的地位。亞伯拉罕沒有離開蒙恩的地位，他裏面充滿了恩典的感覺。他既然領會了神心意體恤人，不甘心惡人死亡，而盼望惡人悔改得生。這一點領會，催動他為他裏面的恩典感動找出路，他就近前來向神說，“無論善惡，你都要剿滅麼？假如那城裏有五十個義人，你還剿滅那地方麼？不為城裏這五十個義人，饒恕其中的人麼？將義人與惡人同殺，將義人與惡人一樣看待，這斷不是你所行的。審判全地的主，豈不行公義麼？”(十八 23-25)這樣向神說話需要很大勇氣，但亞伯拉罕就是這樣說了。神沒有責備他越份，反倒喜悅他的代求。神回答他說，“我若在所多瑪城裏見有五十個義人，我就為他們的緣故，饒恕那地方的眾人。”(十八 26)亞伯拉罕從五十個義人，減到四十個、三十個、二十個、一直到十個，這樣的向神求恩典，神都應允了，因為他的祈求摸著了神的性情。

到了神答應若有十個義人在所多瑪，神也不毀滅那城以後，亞伯拉罕就不再有所求了。因為他不是僅僅知道神有恩典和憐憫，他也明白神的公義是不能受損的，他必須也要維持神的公義。所以他沒有越過神的界線，他在最合宜的地方就不再作代求的事奉。連十個義人也找不到的城，嚴格一點的說，恐怕連一個也找不到。這樣的城是該給毀滅的，因為裏面連一個義人也沒有。也許有人會說，羅得不是義人麼？彼得後書那裏不是說他是義人麼？一點也不錯，不過我們不能不注意，羅得雖是沒有跟從所多瑪人活在罪中，但是他能長久住在那裏，也捨不得離開那地，他所以給稱為義人，因為他只知道神，但他卻沒有義人的實際。我們留意十九章 29 節，“當神毀滅平原諸城的時候，他紀念亞伯拉罕，

正在傾覆羅得所住的城的時候，就打發羅得從傾覆之中出來。”羅得蒙拯救，主要的原因還是亞伯拉罕的關係。

亞伯拉罕帶著叫萬國得福的應許，又領會了神願意人悔改得拯救的心意，他可以再向神求，把義人的數目降低到五個，或是更少，甚至是求神延緩執行毀滅的時間，叫人再有機會悔改。但是他沒有這樣的求下去，他知道他能作的界線在那裏。他十分明白不能只顧念人的需要與感覺，也要留心神的性情，也要滿足神的感覺。他可以在神的旨意裏影響神的安排，但他絕不敢要求神改變他的旨意。裏面的服事不是根據外面的需要，而是根據神在人裏面的運行(參腓二 13)。裏面的事奉一定是配合神的性情，並且不是只配合神性情中的一點，乃是全面的配合神的性情。我們向神的禱告也該是這樣，不要只求神滿足我們的所要，乃是要先滿足神的所是，這就是“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的真義。

#### 羅得的監戒

親自去作觀察的天使到了所多瑪，羅得正坐在城門口，這說出了羅得在所多瑪的地位。雖然這城裏的人不承認他是“作官”的(十九 9)，但他在平日還是受當地人尊重的。這正是羅得出問題的關鍵所在。他知道真神，裏面也有一點敬虔的心思，也會為著那城的人的敗壞難過，但是因為他的地位站錯了，又脫不了世俗，也捨不得世界，所以他從沒有想到要離開那地方，他就是一直這樣的居住在那裏。

從他揀選所多瑪的時候開始，他的心思不像亞伯蘭專一的尋求屬靈的豐富。所多瑪是當時屬地的豐富的皎皎者，他的心向著所多瑪，他的帳棚也就漸漸挪移到所多瑪。他在所多瑪果然得著許多他想要的好處，這些好處蓋過了他因所多瑪的罪惡所生的厭惡，他就在所多瑪生根了。等到天使向他說出神的定規，催促他收拾細軟，立刻要逃生，他還遲延不願走。他的心完全留在所多瑪，所以他向女婿們說出神要毀滅所多瑪，他的女婿們還以為是戲言。一個活在追求屬地滿足的人，絕不可能帶出神的見證來。

時間緊迫，天使拉著羅得一家人的手，領他們出了所多瑪，吩咐他們說，“逃命吧！不可回頭看，也不可在平原站住，要往山上逃跑，免得你被剿滅。”(十九 17)養尊處優慣了的羅得，走一點上山的路也不行，但又怕死，可憐兮兮的要求天使允許他逃到附近的一個小城。羅得多年來的經營都在所多瑪，現在一下子甚麼都完了，他勉強還能忍受得住，但他的妻子就忍受不了，竟不顧天使的囑咐，回頭看了一下，立刻就變成一根鹽柱。我們的主也提醒我們關於“羅得的日子”，又要“回想羅得的妻子”(路十七 28、32)

天使吩咐羅得的話很有深意，超越過地理的環境。羅得當日著眼點是“像耶和華園子”的“全平原”(參十三 10-11)，就是以人所作的來代替神的安逸與豐富，結果就陷在所多瑪。如今神的使者說，“不可在平原站住，要往山上逃跑。”這話豈不是點出了羅得一生的缺欠麼？他留戀屬地的好處，輕看屬天的祝福，以至給神對罪惡懲治所波及。靈裏蘇醒的人都能領會，往山上跑就是指出人要脫離地而仰慕天的道路與方向。若不是神自己作人的喜樂、滿足與盼望，人的結局定規是虛空與悲哀的。

#### 分別出來是見證的基礎

羅得的失敗乃是不明白分別出來的重要性，他若是對分別出來稍稍有一點領會，他也不會給自己製造網羅。我們應當不會忘記，神恢復的工作是以分別的原則來進行的，神救贖的工作也是一樣。所以主明明的說，“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約十五 19)只是我們的天然傾向是要

以世界為榮與為重的，因此，我們都不甘心從世界分別出來，也不甘心與罪惡的生活完全脫離關係，甚至還想出各樣的理由來為“愛世界”作辯護。從羅得身上，我們該要領會，我們不是要活在理由裏，我們是要活在神話語的光中，以他的應許作生活的依據。活在理由裏的人，在短暫的時日也許是通達的，愛人歡迎的，但不能只看眼前的表現，要看在神面前的結局。

所多瑪城的罪惡是完全顯露的，羅得自己也知道得很清楚。那兩個天使進入所多瑪以後，幾乎全城的人連老帶少都來圍住羅得的那房子，要那兩個天使作同性戀的事，羅得怎樣勸說也沒有生效。就從這一件事上看，這城是滿了兇暴與淫亂，絕不是可以安居的地方，稍微有一點像神的忌邪的心，一定是沒有辦法可以忍受的。只是屬地的好處太誘惑了，羅得沒有勝得過它，他就帶著極其矛盾的心情繼續留在所多瑪。

或許有人會說，為了福音的緣故，在甚麼人中就作甚麼人，為要得一些人。一點也不錯，保羅就是存這樣的心思在人中間作福音的見證，但是保羅並不與敵對神的人生活在一起，他清楚的記得主說的話，“凡不接待你們，不聽你們話的人，你們離開那家，或是那城的時候，就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太十 14)所以保羅並不留戀雅典，他從敵對神的人中間出去了。沒有分別出來，就顯不出神救贖的目的，人也不能在他身上看見神，在人的眼中，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沒有甚麼差別，用不著花時間和精神去思想福音的問題。沒有分別就沒有見證，沒有分別就顯不出神與他的心意。

#### 羅得的後代

神毀滅所多瑪的景象，嚇壞了羅得，他結果還是從瑣珥城跑到山上去。只是他到山上去並不是在天使所指出的意義裏，而是在要保存自己的心思裏。他跟兩個女兒在山上住下來，比他初到迦南時還要淒涼。他初到迦南還有自己的財產與羊群，現在卻是一無所有，孤單寂寞，結果造成了亂倫的事來，這絕對是羅得起初怎樣也沒有想到的。

羅得作了亂倫的事，雖然不是出自他的主意，他是被動的，但是他若不住在所多瑪，就不會發生這樣的事。亂倫的主意是出自他兩個女兒，雖說是為了存留後代，但亂倫還是亂倫，絕不因為動機對而改變了罪惡的性質。我們要特別加以留意的，乃是羅得的女兒們怎麼會想出這樣的主意來？不必多加懷疑，肯定是在所多瑪城的生活耳濡目染的結果。沒有分別出來不單是沒有見證的基礎，並且引發出來的副作用是何等的可怕。

羅得有了後代，聖靈特別記錄下來，指明一個兒子叫“摩押，就是現今摩押人的始祖”，另一個叫“便亞米，就是現今亞捫人的始祖”(十九 37-38)。這兩族的人在以後的日子，經常給以色列人製造戰爭，和無盡的屬靈難處。聖靈作這樣的記錄，一面是說明以後作以色列人對頭的民族的來歷，另一面又給我們回想亞伯蘭當初不夠順服神呼召的啟示，沒有徹底的離開父家，在屬人的感情上留下地步，結果造成了子孫日後的難處。這也是沒有徹底分別出來所留下的後遺症。——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18 流出榮耀豐富的生命(廿至廿一章)

亞伯拉罕突然從一個很高的地步下到很低的光景，在我們平常的領會裏應該不會有這樣的事情，但事實上，人就是這樣不可靠。甚麼時候不看著神立刻就會下去，甚麼時候把眼睛放在人的身上，放在環境裏，立刻就會下去。神把亞伯拉罕整個屬靈成長的過程這樣清楚的記下來，目的是叫我們也懂得不要讓眼睛偏離神。不管我們有多少的理由，只要把眼睛從神身上轉移到另外的人或物上，立刻就要發生事情。

回到亞伯拉罕的經歷上面去注意，亞伯拉罕在學習上已經爬得很高了，但高必須有高的基礎，他不能在神面前學習得很高，卻留下一些應付而還沒有對付的事在身上。我們承認我們也常常有這樣的情況，有一些事我們以為不是很嚴重，以為是比較輕鬆的，但事實上卻能把人一下子從高處拖到低處。

### 徹底的對付自己

這一次神要對付在亞伯拉罕身上所剩下的一點點缺點，因為再過不久，亞伯拉罕就要經歷那復活的大能，就要接受生命的恩典，這恩典是非常的豐富。從表面上看來，他只是得一個兒子，但在實際上，國度是有了進一步的發展。在這時刻裏，神不能允許亞伯拉罕仍然帶著一點軟弱隱藏在他裏面。亞伯拉罕的軟弱是隱藏的，沒有環境便不會顯出來。沒有事情發生，亞伯拉罕仍像是在十九章裏那樣高的光景。但是隱藏在裏面的，如果不徹底把它對付掉，早晚要把人帶到失落裏去。正因這樣，亞伯拉罕這次的軟弱是重複以前所失敗過的，我們就更清楚的看見隱藏在裏面的是非常嚴重的。

我們必須承認，很多時候沒有事情發生，我們覺得自己很屬靈，就像亞伯拉罕沒有並到事情時一樣，他也覺得自己在神面前蒙恩很深。只是我們必須要分清兩件事情，恩典是神給的，所以人蒙恩沒有甚麼可誇的。但軟弱是自己作出來的，所有的失敗，人自己都要負責。所以蒙恩並不等於我這個人已經完全了。一個比較完整的追求，是一面享用恩典，另一面也是不斷的對付自己，特別是對付那隱藏的自己。

亞伯拉罕不知道是為甚麼緣故下到基拉耳去，明顯不是因為饑荒，也許是因著要水，所以到基拉耳去。去基拉耳也是一步一步的慢慢去，事實是我們也看到是神把他帶去的。神為甚麼帶他去呢？為要拆毀他，也造就他。若是神不把他帶到基拉耳，他就並不到這事，也就不能認識他自己的情況。神把他帶到這地方，事情就發生了，他的本相也顯露了。原來我亞伯拉罕竟是這樣軟弱的，原來我亞伯拉罕一刻也不能離開神的手，甚麼時候我的眼睛離開神，我這個人也就完了。我們看神在這事情上從開始就管理著。

### 造就的一面——消極的拆毀

我要特別指出神怎樣造就亞伯拉罕。造就有消極的拆毀，也有積極的建造。我們先從消極的拆毀來注意。亞伯拉罕所以留下這軟弱，是因當時發生的事情沒有叫他感覺這是罪，因為撒拉的確是他的妹妹。只是問題不是在這事實，雖然這事實是對的，但問題是他的眼睛看人不看神，看自己不看神，所以才有那默契在那裏。這個默契是在出吾珥時已經開始了，這個默契不是謊話，但這默契卻是一個詭詐，這詭詐叫他裏面有了破口。我們可以說，他說的是事實，但用人的話來說，這是第二個理由，是次要的理由，不是主要的理由。很多時候我們不說主要的理由，我們說次要的理由，我們並沒有說謊，但裏面卻隱藏了一個詭詐。

這樣的詭詐是一直存在亞伯拉罕的裏面。人沒有看見，但是神看見了。亞伯拉罕也想，大概他不會再並到下埃及的情形，的確他也真的不再有下埃及的事。但是，神卻看見他裏面仍有一件東西，神必須把這東西拿走，所以神把他帶到基拉耳。在基拉耳，神把他裏面的這東西挑出來，這是亞伯拉罕沒有想到的，也是我們沒有想到的。

感謝神，他這樣拆毀亞伯拉罕絕不是與他過不去，乃是要叫他進一步的受建立，受造就。如果他帶著這樣的殘缺，對他以後要接受生命大能的時候，便使他在領受的恩典上打折扣，並且他自己本身也不夠成為領受恩典的器皿。神要叫他的工作藉亞伯拉罕更完整的顯出來，所以把他帶到基拉耳來，要把人預備好，這是消極方面的拆毀。

造就的另一面——積極的建造

積極方面的造就又是怎樣的呢？我們覺得真的很有意思。亞伯拉罕是落在一個軟弱裏，但神的保護是越過人的光景。這不是說在他剛強的時候就讓他受苦，神不是這樣的。你越軟弱他越保護。你越軟弱他就越看顧。只要你的心不偏離神，如果心思偏離了神，神只好作管教了。如果心思沒有偏離了神，軟弱並不阻擋神施恩的手。相反的，軟弱反而更引動神的手作加倍的施恩。

弟兄姊妹記得林前十一章裏面所提到的那個軟弱的肢體，不俊美的肢體，神給他的安排是怎樣的呢？要加倍的給他俊美，軟弱的肢體越是不可以少的。我們感謝主，在這裏我們看到亞伯拉罕帶著軟弱，但神的保護顯得非常的明確，只是神的造就並不在當中。神的造就在甚麼地方呢？神在夢裏向亞比米勒說話，一面是責備亞比米勒作錯了事，另一件事卻是我們想不通的。他告訴亞比米勒說，“你去叫亞伯拉罕為你禱告，他是先知，他替你禱告，你和你家便可得醫治。”

你們看，亞伯拉罕已經軟弱到這一個地步，神還叫亞比米勒告訴他說，“神要你為我禱告。”亞伯拉罕聽見以後，亞伯拉罕會怎樣說呢？當然這裏沒有說亞伯拉罕怎樣說，我們用我們的情況來看亞伯拉罕，亞伯拉罕會怎樣說呢？我自顧也不暇了，還能替你禱告嗎？這是我們的想法，但神不是這樣想。你軟弱麼？神說你去把這擔子挑起來。但你必須要看見，好像是你要去擔擔子，這擔子實在不是你擔起的，是神自己在那裏擔的，只不過是用你的名字去擔擔而已。

在這擔擔子的過程裏，神又讓他看到一件事。雖然你是軟弱，但神是越過人的軟弱來顯明神的作為。只要你聽從神的話，軟弱不是問題。因為你順服了，軟弱便成為剛強，神就能在你身上顯明神的大能。對亞伯拉罕來說，這的確是不可思議的，對我們來說也是不可思議的。我們常告訴自己說，我們的擔子已經夠重的了，那裏還有力氣去擔弟兄姊妹的擔子呢？我們已經夠忙了，那還有功夫去理會神的事呢？這是我們的想法，神現在就對付亞伯拉罕的這種情形。這是很積極的作法，叫他的眼睛看神而不看自己。消極的拆毀是叫他的眼睛看神不看人，積極的造就就是叫他看神不看自己。人一看自己就是軟弱，只要看神纔能替人禱告。若是看自己，連替自己禱告也禱告不來。但是轉過來看神，就能替人禱告，神的恩典就能從他身上流出去。神的恩典從他身上流過時，他的軟弱就變為剛強。雖然恩典並不是為他的，但恩典卻是從他身上流出去，神的恩典一流過，人就對了。這是亞伯拉罕所學的功課。

進向生命的高點

弟兄姊妹有沒有注意，亞伯拉罕在神面前學的功課，到了這個時候，好像是畢業了。其實不能說

是畢業了，屬靈的事情是沒有畢業的。也許我們應當這樣說，到了這時候他就合格了。以前他學了很多功課，但是學了以後仍然是不合格，所以一次又一次的軟弱。但這一次的功課學過以後，他合格了，再也看不到亞伯拉罕以後有軟弱了。經過了這一次，亞伯拉罕屬靈的情形是一天比一天往上去，一天過一天更靠近神。所以這是一個非常嚴肅的屬靈轉捩點，是他取得合格的那一刻。

他的合格表現在甚麼事上？就是神把他隱藏在裏面的東西都挑出來了。外面對了，裏面也對了。他在神面前是透亮了，神再看他時，外面看不到他有過失，這個人在神面前是透亮了。因此亞伯拉罕經過這事以後，他整個屬靈的情形也就往前了，從此他就看神不看人了。若是沒有經過這件事情，到了二十二章時，神叫他獻以撒，他就獻不上了。但是經過了這件事，他真的掌握了看神不看人，也看神不看自己。所以到了二十二章，神對他說你將以撒獻上，他就獻上了，一點難處也沒有。

弟兄姊妹，你們看到屬靈的經歷是一連串的接上去的，沒有二十章就沒有二十二章。二十章對亞伯拉罕來說的確是非常重要的。在我們看來好像是很輕鬆的，沒有甚麼大不了的事。但對亞伯拉罕來說，那的確是大事。因為神把他裏面的東西都弄出來了。這人在神面前透亮了。

我們感謝神，也許亞伯拉罕聽到亞比米勒說，“替我禱告。”他心裏也想不過來。但實際的經歷給亞伯拉罕看到了，十七節說，“亞伯拉罕禱告神，神就醫治好了亞比米勒和他的妻子並他的眾女僕，便能生育。”從這件事情看來，亞伯拉罕是更進一步的認識和享用了恩典。你們說亞伯拉罕軟弱，連他自己也承認是軟弱的，我們也說，亞伯拉罕是軟弱的。但感謝神，正因為是軟弱，才懂得甚麼叫恩典，如果不軟弱就不認識恩典，如果不軟弱就不需要恩典了。

感謝神，神允許我們軟弱，但神卻不讓我們失敗。就算神讓我們失敗，但神卻不讓我們爬不起來。不管是神讓我們軟弱也好，讓我們失敗也好，就是叫我們看到我們是軟弱又軟弱的。但神的恩典還是扶持心裏愛慕神的人，絕不會讓我們爬不起來。

#### 顯明生命的大能

經過了二十章這樣的造就，二十一章那生命的大能便顯出來了。這生命的大能就是以撒出生。我們都知道撒拉是不能生育的，亞伯拉罕看自己也像是死了的一樣，這是羅馬書上所說的。在人看來，怎能生孩子呢？絕對不可能。但感謝神，二十一章一開始就說，“神按著先前的話眷顧撒拉，”我們也可以這樣說，神的信實叫神的應許成就在人的身上。或者說，神的信實藉著恩典作工在人的身上。

撒拉果然生了一個兒子，怎麼可以生下來呢？我們只能說，那是復活的大能。生命的大能。在人看來是死了，不可以再有生命的延續了，但在神的手中，神還是能夠作成功。因為神是用生命的大能來作工，如同拉撒路埋在墳墓中已經四天了，人都以為他已經臭了、爛了。但感謝神，主的話是這樣說，“我就是復活，我就是生命，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我們感謝讚美神！他是復活，你並到他就並到復活。他是生命，你接觸到他便享用了生命。如今撒拉接觸到這賜生命的主，雖然在前幾章裏，她心中暗笑，“像我這樣的人，還能有孩子嗎？”但是到了二十一章，她的確在笑了。以前是暗笑，現在是明明的笑了。以前的暗笑是不相信的笑，現在明明的笑是享用恩典的笑。

我們感謝讚美神！以撒的出生，明明就是生命大能的見證。如果我們有時間把以撒和他所預表的基督連在一起看時，就可以看到所預表的是生命的大能。以撒如何從生命的大能出來，我們看到基督從開始到末了，都是在生命的大能中顯明他自己，特別是他從死裏復活，生命的大能是非常的明確。

相信弟兄姊妹會記得，基督曾叫多人從死裏復活，但那些死人的復活只是嘗一嘗復活的大能，而不是那完全的生命大能的顯明，因為那時復活過來的人，以後還是再死掉。但基督從死裏復活以後，便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這是真正的生命的大能。

這真正生命的大能在撒拉身上顯明出來，以撒出來了，以撒成就了神的應許。這實在是一件不得了的事！我們看到這裏，就很明顯的留意到，恩典是越過我們的所有來顯明的。顯明甚麼呢？顯明神的信實和能力。

我們感謝主，在亞伯拉罕身上，我們看見他對神的信靠是一步一步的提高，但是不管他提到多高，他的信心還是不能和神那完全的能力豐富來比較的。撒拉的信心也是有一點上升，但她跟神永遠的豐富還是不能相比。我們感謝神，恩典的顯出不是根據人的配或不配，如果要根據人的配與不配，那就不是恩典了。恩典乃是根據神的信實和能力。

憑應許作兒子

感謝讚美主，以撒出生了，這是一件很大的事情。以撒斷奶以後，大概是有一年的時間，亞伯拉罕就為他兒子擺設筵席。按人來看，底下的記載好像是叫人感到有點為難，好好的竟把夏甲和以實瑪利趕走了。在人的感情上來說，我們實在不明白，尤其是不明白神為甚麼同意撒拉提出的這一個意見。從人的感情上來看，實在想不透這個道理。但是很希奇，神竟然同意了這事，我們覺得為難，但神說應該是這樣。我們必須要注意一件事，神引導一切的事是根據他的計畫而不是人的感情。神根據他的計畫去作時，人一下子是會受不了。神並不是要傷害人的感情，但神也不容許人的感情去妨礙神計畫的執行。

在這情形底下，我們就看到發生這樣的事。這事情是怎樣開始的呢？他們一向都是相安無事的，以撒斷奶，起碼也有一年時間，整年的時間也沒有甚麼意外，都相安無事，為甚麼在這時才發生這樣的事呢？問題出在以實瑪利身上，怎樣出的呢？加拉太書上的話說得比較嚴重，“那屬血氣的逼迫屬靈的，”“逼迫”這個詞是很重，但二十一章看不到這麼嚴重的事，好像並沒有甚麼。我們只是在第九節中看見以實瑪利在笑。看中文聖經好像沒有甚麼了不起，只是小事。人家在嬉笑，為甚麼要管這麼多呢？但我們知道，中文聖經中的“嬉笑”，如果嚴肅一點去看，就看到問題並不簡單。如果我們看英文，那就更清楚了。這不僅是一個“嬉笑”，這是一個“揶揄”，是在說一些不好聽的話去對付人。

我們不知道以實瑪利當時說甚麼話，但就是因著這樣的事，撒拉就說，“這樣的孩子，怎能承受神的應許。這樣不尊重長輩的人，怎可以活在神的應許中？”就因著這樣，撒拉對亞伯拉罕說，“把他們趕走吧！”亞伯拉罕也的確感到為難，一個是自己的妻子，一個是自己的兒子，兩個都是跟自己那樣親近的。怎麼可以把他趕走呢？這是不可能的，是不容易作的。亞伯拉罕實在非常為難。如果不作，撒拉又會不住的說話。要是作的話，孩子跟妻子就沒有了。真的是為難得很。在這時候，神說話了，他說“撒拉說得對，你聽她的吧”，神這樣一說話，亞伯拉罕便不說話了，亞伯拉罕照著神的安排去作了。他體會到，必須是在應許裏的，纔是神承認的兒子。

弟兄姊妹們，現在我們可以看到如果沒有經過二十章，亞伯拉罕便不會有這樣的順服。如果在二十章時，亞伯拉罕是六十分的話，現在是七十分了。進步了，在感情上也揀選了神。前些時，他是在



意志上揀選神，現在連感情也揀選神了。雖然是一個開始，但起碼他已經跨出了這一步。我們感謝神，但是要注意，是這樣的一位亞伯拉罕才配在神的手裏成為一個流出恩典的器皿。

### 你要叫別人得福

從亞伯拉罕開始出現到現在，人因著他而在神面前得蒙紀念有多少次呢？有好多次，我們看到了羅得，也看見了亞比米勒。亞比米勒跟他完全沒有血統的關係，但因著一點的小誤會，跟亞伯拉罕連上了，結果他在神面前也嘗到恩典。接下去還有夏甲、以實瑪利。他們拿著一袋餅，一皮袋水便出去了，很快水便喝完了。那裏是沙漠地帶，沒水喝，有餅吃也解決不了問題。但感謝神，神在上面已對亞伯拉罕說了，“你聽撒拉的話吧，把他們趕出去。至於你的兒子以實瑪利，我也應允你，必叫他成為一個大國，”弟兄姊妹們看到沒有，雖然以實瑪利不是在神的應許裏，但因為與亞伯拉罕有了關係，他也蒙了紀念。他們在曠野裏把水用完以後，人看是沒有辦法了，但神給他們預備了一口水井，甚麼問題也解決了。與亞伯拉罕連上關係，就不能不蒙紀念。這是何等寶貝的恩典。

再來看亞伯拉罕生命中的豐富。人是很奇怪的，許多人在自己的經歷裏是不夠領會所經歷的，在人中間就有這樣的話，“身在福中不知福。”在屬靈的事上也有這種情況。亞伯拉罕到了這時候，個人是很蒙福了，但他自己覺得蒙福不蒙福呢？很可能是不知道的。因為從下文我們看到一些事。也許他感覺自己很受委屈，但是不管他的感覺怎樣，在神的眼中看來，他的自己一再受對付，他的自己一再給除掉，神的豐滿就在他身上顯出來了，神就得著這一個人作為他作工的路。但是亞伯拉罕知道不知道呢？我想他是不知道的。因為他覺得在基拉耳居住很受委屈。但神不讓他這樣迷糊，神要他很清晰的活在恩典當中。

### 蒙大恩的印證

所以在二十章末了的一段事情是非常寶貝的，首先要弟兄姊妹注意二十二節，一開始說“當那時”，中文譯作“那時”，英文的譯文是用冠詞指定了一個特定的時間。那一個時間呢？就是上面提到將以實瑪利趕走的那一個時間。是甚麼時間呢？是他順服神的那一個時間。當人順服神了，照著神的心意將該分別的分別出去，這樣的順服在神的權柄下，下面的事情便發生了。

照一般的情況說，亞比米勒實在沒有道理要找亞伯拉罕的，亞伯拉罕不過是一個遊牧的家庭，而他卻是君王，有軍隊，軍隊還有統帥，是一個有組織，有政治力量的實體。你只是一家人住在我這兒，為甚麼我要去找你呢？還要低聲下氣說，“我與你立盟約，因為我怕將來你我有意見時，我會受不了。”這些話應該反過來是亞伯拉罕說的才對，但是很希奇，神在這裏帶出一個環境，這環境究竟說明了甚麼呢？我們可以簡單的這樣領會，神是藉著別人的口來給亞伯拉罕印證他是活在神極大的祝福裏。好像告訴他說，“你自己不感覺，但別人都看到了。你自己不領會，但別人都明白得很。”如果不是神的祝福，怎麼會發生這事呢？我們注意二十二節的下半部，亞比米勒和他的軍長對亞伯拉罕這樣說，“凡你所行的，都有神的保佑，”“凡你所行的，都有神的保佑。”別人明明的看見是神陪伴著他。

亞伯拉罕有沒有感覺，我們不知道。我是一直覺得他不太感覺得到。為甚麼呢？因為底下的二十五節，“從前亞比米勒的僕人霸佔了一口水井，亞伯拉罕為這事指責亞比米勒。”以前為甚麼不反映這意見呢？是不敢。寄居在別人的地方，怎可以這樣的囂張呢？可是為甚麼現在又要說呢？因為現在要立約了，可以有討價還價的餘地，所以就說出來了。你們可以看到了，這事埋藏在亞伯拉罕心裏很

久了，沒有機會，他不能說，現在有機會就說出來了。雖然這不是犯罪，這不是過失，但是你們看到，他感覺自己受委屈，一直有受委屈的感覺，就不太感覺他是活在神的恩典中。但神藉著亞比米勒的口告訴他說，“你所作的每一件事情，我們都看見神在那裏陪伴著你。”

我們感謝神，因著這樣的一件事，亞伯拉罕心裏明亮了。他知道了，我雖然在感覺是沒有這樣敏銳領會神的陪伴，但別人都看見了，這該是真實的。回顧一下，果然是這樣，不去數算就不夠領會。別人一說，自己一數算，立刻就領會了。

撤除了屬天與屬地的界線

我們立刻就看見一件事，二十二章的末了，聖靈在這裏記錄了亞伯拉罕作了兩件事。第一件事是種了一顆垂絲柳，第二件事是在那兒求告神，我相信他又在那兒築了壇。栽種一顆垂絲柳，如果沒有下文，我們便不大領會那是甚麼意思。只種一顆，是甚麼意思呢？種一顆垂絲柳，是生活中的一件小事，但在那裏求告神，那是他對神的尋求和敬拜。這兩件事連在一起，立刻就看到一個原則性的問題。這原則是甚麼？就是生活與交通調在一起。生活在神面前，交通在神面前，交通與生活調在一起，他已經不再把一天二十四小時的生活，分成這是屬世的生活，這是屬靈的生活。

弟兄姊妹，不曉得你們在上班的時候，有沒有想到這也是屬靈的生活。我巴不得弟兄姊妹白天工作，你也是藉著你的工作見證主。不是工作，不是只是為了糊口的需要，實在在工作中，在生活中，也該是帶著神的見證的。在屬靈的尋求上，也隨時隨刻活在與神交通中，再不把我們的生活劃分成兩種不同的類型。回到聚會的地方就很屬靈，回到家裏就半屬靈，回到公司裏就不屬靈了，完全是屬世的。弟兄姊妹們，我們看見亞伯拉罕的路是一直往上走的，走到有一天，他生活和敬拜就調和在一起。我們感謝神，巴不得神帶領我們一步一步往上去，求主恩待我們。——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19 獻上以撒作活祭(廿二章)

二十二章裏的亞伯拉罕已經在神面前走到成熟的地步。一個人的成長需要很長的時間，不是一天、兩天就可以完成。經過許多的失敗，又靠著恩典爬起來。

從十二章到二十二章已經是幾十年過去了。我們不能很確實的知道亞伯拉罕這時是甚麼年紀。但在十二章的時候就說他出哈蘭的時候是七十五歲，等到他生以撒的時候是一百歲，到了二十二章以撒是幾歲呢？我不能確實知道他是幾歲，但我們曉得一件事，他能背著一些柴，就是獻燔祭用的柴，那數量是不少的。又從山下走到山上，那就可以肯定他不再是一個小孩子了。他可能是一個少年人。如果他是少年人，他總該十來歲了。這樣看來，從出哈蘭一直到獻以撒，當時一共約有四十年了。

在敬拜與事奉中成長

神在亞伯拉罕身上花了約四十年的功夫來慢慢的帶他成長。他經過很多的軟弱，又有許多的失敗，但是每一次的軟弱都經歷神使他剛強的恩典。每一次的失敗也使他經歷神得勝的扶持。就是這樣，他慢慢的成熟了。所以我們看這位稱為信心之父的亞伯拉罕，他又經歷了四十幾年的日子。這四十幾年

裏，在他軟弱的時候，他還敬拜不敬拜神呢？他還在神面前有沒有事奉和尋求呢？很顯然的，神還是用著他去事奉，去敬拜。我們還記得上一次我們看到亞比米勒的那一件事。神明明說他是先知，要亞比米勒請他代求。所以從亞伯拉罕的事情上，我們看准了一件事，我們不是等到我們成熟透了，才去敬拜神，去事奉神。

人常常有一個錯覺，總是覺得自己毫無瑕疵的時候，纔可以去事奉神。或者反過來說，對所有事奉神的人，都有一個毫無瑕疵的要求。但是我們看見亞伯拉罕成長的過程，我們實在看到一個非常寶貝的榜樣。他是一邊在事奉，在敬拜，一邊在成長。或者說是一邊在成長，也一邊在事奉，在敬拜。這兩件事情，是相輔相成的。沒有事奉和敬拜，根本就沒有條件談成熟。如果不朝著成熟的方向走，也就談不上去服事和敬拜。敬拜與事奉是生命長大成熟的訣要。

神給亞伯拉罕最後的考驗

到了二十二章的時候，我們要注意這句話。一開始就說，“這些事以後”，甚麼事呢？上邊所說的，起碼是指著二十一章裏面所說的，就是以撒生下來了，亞比米勒來與他立約了。至少是包括了這兩件事。因為這裏所說的“這些事”是眾數的，所以我們就看至少包括這兩件事。或者還要多一些，但起碼就是這兩件事。這兩件事都是大事。一件是生命的大能顯在他身上，第二件是神的祝福藉著別人來印證給他。也就是說神的祝福是大到一個地步，別人都已經看得清清楚楚了，現在要來給他作一個印證。

經過了這些事，“神要試驗亞伯拉罕”這話很有意思。好像是說，如果沒有經過這些事情，神還不能試驗他呢。因為神也知道，他一遇上試驗就立刻會倒下去的。尤其是這一個試驗，不是一般的人所能承擔得起的。神看到了，他已經經過了這些事，現在該是可以承擔這個試驗的時候了。所以神就來試驗他。

我們感謝神讚美神，我們在這裏可以看到一件非常寶貝的事。我們讀腓立比書的時候，我們看到聖靈給人一個法則，神叫人看見基督是我們的目標，而聖靈又給人指出，“你們到甚麼地步，就按甚麼地步行”的法則。那個意思就是說，神是讓我們看到一個很高的目標，但是神不是一下子就要我們到達那個目標。神知道我們是不可能這樣作的，但是他又不能不給我們看見那個目標。如果我們沒有看到那個最高的目標，我們在中途就會回頭了，或是停下來不再往前去了。所以那至高的目標一直在那裏吸引著我們，一直在那裏提醒我們，神的最高的心意是在那裏，我們現在是朝著那個地方走。但是神也告訴我們，“你不能勉強自己，還是一步一步的上到那個地方。你到甚麼地步，你就活到甚麼地步。你能到甚麼地步，你就作到甚麼地步。”

在亞伯拉罕受試驗這件事上，我們又看到這個原則在這裏出現了。神要試驗亞伯拉罕，但神不在以前任何一個時間來試驗他，神是在現在這個時間來試驗他，神知道亞伯拉罕現在是到了一個可以接受試驗的時刻，所以神就給他試驗。關於這一點，我們感謝讚美神。因為他讓我們看到，他給人試驗是按著人所能承擔的來作安排。我們承擔不起的，神就不讓我們去承擔，這是“試驗”。

我們轉一個方向來先說“試探”。我們讀哥林多前書十章的時候，我們也看到相同的原則是在試探的事上臨到人。那裏給我們看到一件事情。聖靈說，“人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我們不能忍受的，神是不會給我們的。就算神允許那試探臨到我們，我們實在受不住的時候，神也會開

路叫我們可以承擔得了。神從來不會把過重的擔子給我們。所以無論是神在積極那一方面給我們試驗，或是神在消極方面允許試探臨到我們。神都有他的尺寸的。神是有分寸的，他知道該給你多少。

試驗是拿走代替了神的人、事、物

我們感謝讚美主，在這樣的情形下，神就把那試驗放在亞伯拉罕的面前。那個試驗是甚麼呢？我們都知道，就是要讓他把他兒子以撒獻上當作燔祭。我們也留意到神向亞伯拉罕提到以撒的時候，神是怎樣來描寫在亞伯拉罕心思裏的以撒。第二節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這裏是三重的描寫，如果人有十二個兒子，神只要他的一個兒子，這也許是沒有甚麼了不起。但這兒子是亞伯拉罕在年老的時候才得的兒子，是在無可指望的時候，因著神的應許所得的兒子。他現在雖然有兩個兒子，但是其中的一個是神不承認的。所以，事實上他只能算有一個兒子，這一個兒子是天天陪伴著他的，這個事情就很大了。但是神不光是說，“你那個獨生兒子”；並且還說，“那是你所愛的”。

我們把這三個描寫歸納起來的時候。我們就看到神給人的試驗，總是摸到人裏面最深的那一點。在外面的那一些，神不要去並它。對於外面的一丁點事物，任何一個人都能承擔得起試驗的。但神要試驗那一個人，神要造就那一個人，所以神安排的那一個試驗，是直接摸到人最深處的那一點，就是在你裏面非常非常穩固的那一點。有些時候，我們實在不瞭解神，我們會懷疑神為甚麼是那樣的殘酷，為甚麼神的心是那樣的殘忍。不是我最深處的，他就不來並，正是我最深處的東西，他就要把它挪掉。當然我們在表面上看的時候，我們是會發生這個疑問的。

但是我們要清楚的知道，只有在我們最深處的那一些東西，纔能起代替神的作用。神要給我們試驗，就是要看我們在他面前是怎樣的向著他。如果是一些外面的東西，你會很大方的對神說，“神啊！你要甚麼，你就拿去好了。”這並沒有表明我們和神的實際關係。唯獨神把我們最深處的那一個拿走，而我們又樂意的交出，這纔能表明我對神的心思。

我們注意，我們一直說神揀選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這三個人，是要從他們的身上來顯明神的恢復的工作，每一個人有每一個人的內容。現在我們看亞伯拉罕，他是恢復的起頭，神要得著一個人。這一個人把神的恢復的啟示接過來，把神從前的那個心思接過來。這個人該具備甚麼的條件呢？神在亞伯拉罕身上作工就是要預備他，使他可以具備那個條件。我們曉得人在神面前的失落是因為不順服。現在神就尋找一個給恢復過來的人，那個人必須是個順服神的人。若是不會順服的話，神還不能在他身上顯明那恢復，因為他還不夠條件。

怎麼纔能把那真正的順服顯出來呢？你要拿掉他最裏面的東西，他都不反對。這樣，就可以顯出那人在神面前的順服達到那一級了。現在神在亞伯拉罕身上就作到了這一步。“你的兒子，你的獨生子，你所愛的以撒。”這是頭一件，還有第二件就是“你要把他帶到摩利亞山去，在所指示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這裏又有事情給我們去注意了。首先我們要注意獻燔祭的這一個動作。神說，“你要把以撒獻為燔祭。”那燔祭的目的是甚麼呢？燔祭的目的就是藉著完全的獻上去得著神的悅納。

不問理由的接受神的權柄

亞伯拉罕在這裏可以說話了，他可以對神說，“你不是老早就悅納了我嗎？從吾珥開始呼召，一直到不久以前亞比米勒來向我印證，這些事情都在說明你是悅納我了。尤其是亞比米勒的那一個時刻，

我自己還沒有感覺得到那麼豐富，但是他來給我印證，你是非常非常豐富的紀念我。這不是說明你已經完全悅納了我嗎？為甚麼還要我獻這一個燔祭呢？”這是亞伯拉罕可以向神說的話，但這些只是第二類的理由。

至於第一類的理由，就是以撒的自己。他可以說，“神啊！這是你給我的。你現在為甚麼要拿回去呢？你也沒有給我兩個兒子。你只給我一個，你將他拿去了，我就沒有了。若是我沒有了兒子，你的應許又怎樣能成就呢？神啊！為了你應許的成就，我看，你還是收回成命吧。”這是亞伯拉罕可以說的頭一個理由。還有第二個理由，就是“你已經把我悅納了，你還要求我來作甚麼動作來給你悅納呢？”但是感謝讚美神，亞伯拉罕在這裏是默然的從神手裏接過神的一切安排。還有第三個理由，就是去摩利亞地，還要上山，上摩利亞山。亞伯拉罕還可以這樣說，“神啊！你要的只不過是燔祭，那在本地獻跟去摩利亞山獻有甚麼兩樣呢？反正都是要獻給你，我可以少走三天的路程。你也可以早三天得著你所要得的燔祭，何樂而不為呢？為甚麼一定要到摩利亞山去呢？”但是你看到亞伯拉罕也沒有說甚麼話，神說去摩利亞山，他就去摩利亞山，雖然這條路不是很好走。但神說去那個地方，他就去那個地方。

我們可以看到，亞伯拉罕在神面前都是毫無保留的把自己交出來，神怎麼說，他就怎麼跟上。他認定了一件事，神所作的都是對的。所以在他裏面一點難處都沒有，在他裏面一點黑暗都沒有。神怎麼說，他就怎麼跟上。我們感謝神，當時亞伯拉罕是不大瞭解神這個安排，但是我們今天從神工作的記錄來看過去，我們看出神每一點一滴的安排都是非常重要的，重要的地方在那裏呢？是在把神的計畫啟示出來。上半年在主日跟弟兄姊妹交通到奉獻帶出神的啟示，在這裏我們就很清楚的看見，這一個試驗就是要帶出神計畫的啟示。

那個計畫的啟示寫在後面，但在這裏已經給我們留意到一點了。是甚麼呢？就是摩利亞山。這地不是神隨便提出來的，神是有意意在這個地方。摩利亞山是甚麼地方呢？這地方先是大衛在這裏獻祭停止了瘟疫，也就是說人在那裏滿足神的要求，而停止神對人的追討。這是頭一件事情。第二件事情又是甚麼呢？這摩利亞山就是以後聖殿建造的地點。神要把他的居所建造在那裏，神要在那地方顯明他是要與人同住的。所以，這摩利亞山是帶著一個非常的意義的。當然，在聖殿的裏頭就有祭壇，那一個祭壇也是在那裏顯明神赦免的恩典。所以，摩利亞山是帶著神的啟示而出現的。

默然順服神的安排

當神把這一個試驗的內容詳細的告訴了亞伯拉罕以後。我們看到亞伯拉罕就默然的往摩利亞山去了。神讓他到摩利亞山，他就到那個地方去了。他走了三天的路程，就看到那個地方了。他把僕人們留下，省得他要按著神的吩咐來獻以撒的時候，僕人們在那裏攔阻。他不能允許任何人來攔阻他去遵行神的旨意。他也沒有跟撒拉商量，他根本就沒有和撒拉說起這個事情。要是跟撒拉說起這件事情，撒拉就哭得死去活來了，她怎樣也不會放以撒走。他沒有作這些，他心思裏頭只看到神的旨意，只留心去答應神的要求的催促。就這樣，他們父子倆就上山了。

以撒向父親發問：“我們不是要獻燔祭嗎？我們獻祭的羊羔在那裏呢？”你說這叫亞伯拉罕怎麼回答呢？他能說，“兒啊，那個燔祭牲就是你啦。”當然他不能這樣說，也不忍心這樣說。但是，這個話總得要回答啊。怎麼回答呢？我不知道亞伯拉罕他當時的回答是出於自己，還是出於聖靈的管理，

但是我們實在看到，亞伯拉罕當時的回答是含著非常高的啟示的意義。他說，“我兒啊！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這話有兩個意思。一個意思就是說，我們獻燔祭，我們必須根據神所指定的。如果不是神所指定的，那個就不是燔祭。神只悅納神所指定的，這是我們在獻祭的條例上比較清楚看得到的，這是頭一個意思。

另一個意思呢？從下文所發生的事來看，真正叫人在神面前蒙悅納的燔祭，是神自己來預備的。在這裏是那只公羊，但在神的計畫裏，就是他自己的兒子，只有神自己所預備的纔是神所悅納的。這一點是非常的重要，關連著救恩的門為甚麼是那麼窄。好多人說只有你們的耶穌才算數，我們所拜的神就不算數，難道只有你們的耶穌纔是，除了他以外，就沒有別的了嗎？事實就是這樣，在這一點上，我們實在是看見了。那燔祭牲是神直接來預備的，只有在神所預備的祭牲裏，我們纔能得著神的悅納。

亞伯拉罕就這樣跟兒子一同上山去了。他就把他兒子綁起來。放在柴上，要用刀殺他。就在這最微妙的一刻，這一刻是非常非常重要的。因為你看到亞伯拉罕真的毫無保留的就把以撒交出來了。雖然希伯來書給我們看到一件事，在亞伯拉罕心思裏，他有一個認定，“這個以撒是神給我的，是神以復活的大能賞賜給我的，現在神要他去作燔祭。我就是把他燒成灰，神還能在復活的大能裏把他還給我。”也許有弟兄姊妹就會說，原來亞伯拉罕是這樣想，難怪他這樣大方了。這是第三者說的話，不是當事人說的話。如果你站在當事人的地位上，你就不會說這些話了。雖然神復活的大能把他還給你，但是叫你親手來殺你的兒子，然後把他燒成灰，你下得手嗎？你作得來嗎？就算你能看到復活的大能有這樣的結果，也不是任何一個人能作得到的。

#### 代贖的啟示

我們感謝神，雖然亞伯拉罕的信心是很充足的，不過這一次的信心沒有派上用場，因為神的命定不是這樣作，神根本就沒有要他的以撒，神只是試驗以撒在他裏面的地位，亞伯拉罕在這一個試驗裏合格了，神也把以撒活活的還給他了，神另外給他預備一隻公羊去獻祭。我們感謝讚美神，我們看到神在這裏給亞伯拉罕一個印證，印證亞伯拉罕是絕對的敬畏神的，而這一個敬畏神是有事實作根據的，不是空空的說的。神說，“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留下不給我。”我們感謝神，有實在的事實來證實亞伯拉罕在神面前成熟了，神親自來印證這件事。亞當在伊甸園不敬畏神，就下去了。現在亞伯拉罕敬畏神，神把他固定在一個地位，可以承受神永遠的旨意，神恢復的計畫找到啟示的出口了。

神預備了一隻公羊給亞伯拉罕去作燔祭牲，我們注意這一件事。在整個事實來說，我們看到這是一個“代贖”，是在代替的原則裏作的，神用他預備的羊代替以撒。也就是說，神用他所預備的羊羔來代替承受應許的人，讓承受應許的人可以活在神的面前。這是救贖的表明。這一點是我們比較熟悉的，我就不去多提它了。

#### 耶和華以勒的啟示

但在這裏我不能不跟弟兄姊妹們提到兩方面的事情，就是藉著這一隻公羊的出現，神顯明了兩個啟示。這兩個啟示都是非常寶貝的。一個是關係神的自己，雖然是關係神的自己，但卻是與人發生關係的。另外一個是神救贖的計畫的執行。我們先來看第一個，頭一個啟示是關乎神的自己，在這裏是透過神的名字來表達出來。從前沒有人認識神是怎樣的一位元神，也不夠認識神和人的關係是怎樣的。

但這一次在摩利亞山上，神把他的名字啟示給人，一面是告訴人神是怎樣的一位神，另一面也讓人知道神和他們是怎樣的一個關係。

我們感謝主，他名叫“耶和華以勒”，“耶和華以勒”就說出神是一位供應人的神。他一切的供應都是從恩典中來的，我們因此就看到這裏的問題了。如果神是供應人的神，而人要得著神的恩典，必須要有一個交換，要用代價交換，這樣就不能叫恩典了，這是交換。我們看到許多作物質供應的地方都叫做供應站，供應所。但是你到那裏去卻不是得供應的，你只能在那裏付出代價去換一點回來。

我們感謝神，耶和華以勒是說出一個事實，是神自己在恩典裏來作人的供應，不根據人的光景是如何，他就是在恩典中源源不絕的把恩典流出來，這個叫作耶和華以勒。但是要享用耶和華以勒，聖靈在這裏說了補充的話。上面神的啟示就是耶和華以勒，底下就是聖靈一些補充的話。這個補充的話就說出怎樣能享用耶和華以勒。

不錯，耶和華以勒是事實，但是你不能在所多瑪那裏得著耶和華以勒，你也不能在蛾摩拉那裏得著耶和華以勒，你也不能在別是巴那個地方得著耶和華以勒。你可以說蛾摩拉，所多瑪，都是充滿罪惡的地方，當然神不會在那裏作工。別是巴是神紀念的地方，神總會在那裏作工吧！一般的工作，神也許會在那裏作，但是要顯明耶和華以勒那樣的工作，神就不會在那裏作。要在甚麼地方神才會顯明耶和華以勒呢？聖靈的補充就說得很清楚。“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

神顯出他是耶和華以勒，但享用耶和華以勒的人必須要站在耶和華的山上。我們把它說得清楚一點，唯有按著神的旨意，站在神要他站的地位來順服神的人，耶和華以勒就會在他身上顯明了。

我們感謝讚美神，許多時候，人說耶和華以勒，怎麼我沒有以勒呢？別人說耶和華以勒說得那樣的震天價響，為甚麼我從來沒有經歷耶和華以勒呢？那是神偏待人，是不是？神是不偏待人的，神絕對不會偏待某一些人。問題是出在我這個人是不是站在耶和華的山上，如果我不站在耶和華的山上，神沒有根據向我顯明耶和華以勒。我們感謝讚美神，這是第一個啟示，是關乎神的自己，和神和人的關係。

神救贖計畫的具體啟示

第二個啟示是甚麼呢？就是關乎神救贖計畫的具體啟示。這一個啟示在表面上看來，好像跟從前給亞伯拉罕的應許沒有多大的差別。你有大福，你有許多的兒子，你的子孫都很有用處，這跟從前所提的差不了多少，若是在字句上不留意的話，只覺得神是在重複從前的應許而已。要是我們留意神所說的話，我們就曉得了，這裏是明明指著耶穌基督來作應許的。這就是保羅在加拉太書所說的，“神不是指著許多的子孫，而是指著那一個子孫，”是一個，不是許多個。

這裏所說的“你的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都是說一個的。上面說許多的子孫，但是在許多的子孫當中有一個特別的子孫，這一個特別的子孫要得著仇敵的城門，這一個子孫要叫萬國因他得福。那秘密在甚麼地方呢？就在十七節末了的地方，上面是說到許多的子孫像海邊的沙和天上的星，但是一提到要得著仇敵的城門的時候，子孫就是單數的。“你的一個子孫要得著他的仇敵的城門。”只有一個人。這一個人是誰呢？長久以來沒有人指定，感謝神，在保羅的時候，聖靈啟示給他了。這一個子孫，就是基督耶穌。

所以在這一件事上，我們不能不注意到一件事情。這事就是在亞伯拉罕的身上，神為甚麼在這個

時候來向他說這些話呢？神為甚麼不早說呢？神為甚麼不早一點說或是晚一點說呢？早一點說，亞伯拉罕還不夠條件。晚一點說，好像該說的時機又過去了，沒有顯出亞伯拉罕已經在神面前進入成熟的地步。神這一個啟示，“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為甚麼神在這個時候說呢？十八節末了的那一句，“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這個就是原因。“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神在這裏得著了一個人，這人毫無保留的聽從了神的話。

我們又回到開始的時候我們所提的，伊甸園的失落是因為亞當沒有聽從神的話。現在神能夠把他榮耀的計畫來發表，因為神得著了一個聽從他話的人。我們感謝讚美神。藉著亞伯拉罕在神面前所接受的恢復的啟示，向我們這些人指明神在我們身上的恢復工作是怎樣進行。神不僅是要得著一個亞伯拉罕，一個亞伯拉罕在神恢復的工作裏面，只是讓神得著啟示出口。在神整個工作完成來說，神就說，“太不足夠了。”神還要得著許許多多像亞伯拉罕一樣的讓神得著的人，沒有保留自己，絕對的聽從神的話的人。現今神在我們身上一切恢復的工作，就是預備我們，要把我們造成這樣的人。許許多多的人給神造就到這樣的地步，神整個恢復的計畫很快就能成全了。

我們感謝讚美神，二十二章是亞伯拉罕來到成熟的那一個點了，到了二十四章的時候，亞伯拉罕屬靈的情形更是到了頂峰，這個頂峰與二十二章所經歷的事是有緊密關係的。我們從十二章一直看到這裏，我們實在看見，亞伯拉罕的經歷是一個扣著一個，一個扣著一個的。當然我們可以把每一個經歷獨立分開，但我們仔細去看的時候，你就一定能看見神在他身上的帶領，是一個扣著一個，一個扣著一個的，一連串的把他帶到這個地步。

神給以撒作了一點預備

我們敬拜讚美神，這是非常非常寶貝的一件事。當神啟示完畢了，他們的獻祭也完畢了，他們就回家去，他們回家以後，底下的記載好像有點平淡。叫我們覺得，這有甚麼意思呢？作完了一件事以後，別人告訴他說，“你的兄弟在那邊怎樣怎樣了…”好像是沒有甚麼關連的。事實上是有關連的，當然這個關連沒有直接發生在亞伯拉罕身上，而是發生在以撒的身上。這事情的發生是神在那裏作安排的。

我們注意二十節是怎麼樣開始呢？“這事以後，”是那一件事呢？就是獻以撒的這一件事，是大事，是嚴肅的事。就是說，如果沒有這一件事就沒有下面所說的，別人告訴亞伯拉罕說，“你兄弟的家怎樣怎樣…”上面是說到以撒的被獻上，以下就講到神為以撒暗暗的作預備。幾章以後我們就開始要看到以撒了，以撒的那個特點，就是承受父的一切的預備，神興起以撒來作他恢復工作的表明人。神不在以撒身上作亞伯拉罕所作的事，也不在以撒身上作雅各要作的事，就是單叫以撒活在那裏顯明一件事，作一個完完全全承受的人。神要以撒顯明的就是這一點。

感謝神，當以撒給獻上了以後，人還不去注意的時候，神已經為以撒有了安排，神已經為以撒在那裏預備道路，要讓他去得著一個妻子，來成就神的旨意。啊！這是一件大事，在字句裏面我們看得出來，但是我們把事情一聯結起來的時候，我們立刻就看見，在神那個恢復的旨意裏，神是按著他的定規來成全他所要做的事。所以，亞伯拉罕好像是很偶然的知道在千里以外的兄弟家裏的光景，這樣的機會在當時來說是不太大的，怎麼會有人從吾珥的那一邊跑到迦南地來呢？就是跑到迦南地的時



候，怎麼會並到亞伯拉罕呢？這的確是很偶然的事情，但是在神的管理下，沒有偶然的事，都是有神的安排的，都有神的定意的。那些跟隨神的人，就是這樣的去享用神的定意。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神，寶貝的神，他是按著他永遠的旨意來領人走恢復的路。——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簡記》

## 20 成熟的亞伯拉罕(廿三至廿四章)

創世記二十三和二十四章裏頭有一個很突出的主題，就是把經過獻以撒以後的亞伯拉罕生命成熟的情形表明出來。這個成熟的表明是透過兩件事情來說明的，一件是埋葬撒拉，另一件是替兒子娶妻。埋葬撒拉

我們先看撒拉死了，亞伯拉罕就埋葬她。在沒有看埋葬以前，我們要注意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撒拉生以撒，以撒是從復活的大能裏得著的，就是復活的生命經過撒拉的身體而帶出以撒。但現在撒拉死了，這一件事好像說出復活生命在她的身上沒有接連起來。當然是不能接起來，因為復活的生命在那時候作工並不等於救贖在那裏作工。神藉著復活的生命作工顯明了生命的大能，但人要脫離死亡的權勢卻是需要經過救贖的大功。基督還沒有來，救贖還沒有完成。在救贖還沒有完成以前，人的結局是不能改變的，也就是說，死亡這一件事情是不能改變的。

雖然有救贖的啟示，雖然有復活生命的啟示，但是啟示只是叫人認識神，啟示卻不能改變人的地位，唯有基督的大能纔能改變人的地位。啟示是不能缺的，但是啟示不等於已經帶進基督。或是說，有啟示也不等於我們已經實際的活在啟示裏。啟示只是使我們知道神要作的事。人可以知道很多的事，但知道的事情並不能改變人，必須是啟示的內容成為那人的經歷才有果效。

撒拉有啟示，但這一個啟示還沒有到救贖的那地步，只是顯明生命的大能是勝過死亡。所以在她生以撒的事上，說出人還是受伊甸園的墮落所限制。現在撒拉死了。她死了，她就沒有事了，但是亞伯拉罕就有事了。亞伯拉罕有甚麼事呢？他要埋葬她，亞伯拉罕也為她傷心，屬靈人並不是沒有感情的人，但屬靈人卻不能讓感情來困擾。這是非常重要的的一件事。許多人都有一個誤解，好像屬靈人是不可能有感情的。屬靈人也有感情，但這一個感情是屬天的感情，不是屬地的感情。雖然是屬天的感情，但是也不給這感情來困擾。這樣的誤解常常叫人落在迷惘裏面，好像屬靈人落在憂傷裏面，他就是不屬靈了。我們曉得我們的主在地上的時候，曾經哭了好幾次，在拉撒路埋葬的墳地裏他哭了。為耶路撒冷，主也哭了。我們一再看見主是哭了，為甚麼哭呢？感情上有反應，但這感情不是屬肉體的，這感情是屬天的。我們要肯定一件事，人有感情不是錯的事情，只是不要讓感情困擾就對了。

亞伯拉罕埋葬死人的時候，他需要得到一塊墳地，他就向住在迦南地的赫人來要一塊地，我們看他所說的話，他說，“我在你們中間是外人是寄居的。”這是憑外面的事實說的，若是憑神的應許來說，這句話就完全連不上去了。神領亞伯拉罕來到這個地方，目的就是要他得著這一塊地。目的就是要讓他承受這一塊地作產業。所以在應許裏，他是這塊地的主人。但是我們要留心，神的時間還沒有到的時候，亞伯拉罕沒有抓著神的應許在這裏耀武揚威。他知道他的子孫要承受這一塊地，但不是

這個時候。他是在應許裏把這一塊地接過來，但實際的承受還要等神的時間來到。

我們以前在十五章讀過一點，神曾經跟亞伯拉罕說，“四百年後，他的子孫再回到這裏時，他們就要得這地為業。”所以憑應許來說，這一塊地是他的。在應許還沒有成就以前，這塊地還不是他的，所以他沒有因為應許的緣故欺負當地的人。他默然守著他的地位，這是他生命成熟的一個表現。

死了也帶著死的見證

我們感謝讚美神，亞伯拉罕在這個時候，他的生命確實是成熟的。我們在甚麼地方可以看出來？我們不能夠單憑他不勉強要得那塊地就算他的生命是成熟了。他把這要求擺在赫人面前的時候，你看當地的人怎樣對他說呢？他們說，“你在我們中間，是一位尊大的王子，你只管在我們最好的墳地裏埋葬你的死人吧，你喜歡那一個墳地，就不用管我們了。因為實際上，在我們中間你纔是那一個主人。”當地的人說這樣的話，好像是將神的話重新給他提醒一下，“你是一個尊大的王子，你不單是一位王子，並且是一位尊大的王子。”我們記得，在前一章裏，亞比米勒和他訂互不侵犯條約的時候，神已經藉著亞比米勒的口說過相同的話。現在這些人也在這裏說類似的話，讓亞伯拉罕看見神是可以在他身上毫無阻攔的顯出來。

神從他身上可以自由顯出來，這一點就叫我們看見並到一個成熟的生命。一個不成熟的生命，人並到他的時候是並到人。一個成熟的生命叫人遇見的是神。亞伯拉罕實在把神顯出來，叫遇見他的人承認說，“你是一位尊大的王子。既然你在我們中間是那麼的尊貴，我們請求你使用我們的所有也來不及，那裏還需要你來請求我們，你只管用就好了。”我們看見當時的人，已經把亞伯拉罕的屬靈地位顯明出來。但是他在這樣的境遇裏，他要怎樣辦呢？是不是說，“既然你們有這樣好的心意，我就接受吧。”我們沒有看到這樣的事情，我們只是看見亞伯拉罕很明確的說，“不可以這樣，我要從你們當中得一塊地來埋葬我的死人，但我不能把我的死人埋葬在你們的墳地裏。”這是第一件事情。

別人都在那裏說，“任何一個人的墳地你都可以用，不必客氣。”但是亞伯拉罕沒有接受這個好意。為甚麼呢？因為在亞伯拉罕的裏面有一個分別的原則。他不能把他的死人，也就是說不能把他的自己和赫人混在一起。我們記得在第十五章中所提到的，神將來要滅絕的七個民族，赫人是其中的一個。雖然，現在是好朋友，但是以後在神的鑒察裏，他們是抵擋神最厲害的，他們是拜偶像最厲害的，他們是惹神的震怒最厲害的。亞伯拉罕雖然生活在他們中間，但他的生活與他們是有分別的，死了仍然要與他們有所分別，死人也不放在他們當中。那是一個非常徹底的分別。我們看這一件事情很不容易，但是亞伯拉罕持守得非常的準確，他不能叫撒拉埋葬在那些拜偶像的人當中。

我們必須知道，在中東地方的墳墓不像我們心思裏所以為的墳墓一樣。那邊的墳墓並不是挖一個洞，然後把棺材擺進去，把土一埋，立一統碑，那就是了。他們也是挖一個洞，或是山洞，或是土洞，但他們不把死人埋到地下的土裏去，他們是把死人擺在地面上的，所以他們必須要挖一個洞。那一個洞不是只埋葬一個死人，而是埋葬他們家族的死人，是把家族裏所有的死人都埋葬在同一個洞裏。我們曉得這一個情形的時候，我們就知道在表面上，亞伯拉罕不能把撒拉的屍體埋在赫人的洞裏的頭一個原因，就是分別。

我們感謝神，這是頭一件事，顯明了亞伯拉罕在生命上的成熟。我們上一次提過，亞伯拉罕生命成熟的關鍵是在二十二章獻以撒的事上。二十二章以前我們沒有看見亞伯拉罕有這樣的光景，二十二

章開始，我們便看見亞伯拉罕完全沒有了自己的光景。雖然在他身上所發生的事，聖經並沒有太多的記錄，但你看二十二章卻是滿足神的心意，二十三章是滿足神的原則，二十四章也是滿足神的原則。因此，我們看見亞伯拉罕一生的事蹟，到了二十五章便完畢了。經過了獻以撒，他在每一件事上都是要滿足神心裏的意念。當然在滿足神心裏意念的時候，他自己也許要受一點人以為的委屈，或者人以為他受了虧損，但在他裏面卻沒有一點這樣的感覺。他看見自己是活在神的原則裏，或者是活在神的面光當中。

維持在生活上的潔淨

我們現在來看第二件事，我們要留意，他堅持要付足夠的代價，否則就不要那一塊地。弟兄姊妹，這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一面他是顯明在生活上的分別，另一面是顯明神在他身上所賜的福。我們記得當四王、五王那場仗得勝回來的時候，所多瑪王不是來跟他談條件嗎？所多瑪王對亞伯蘭說，“你把人口給我，財物你自己拿去吧！”亞伯蘭對所多瑪王說，“我已經向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耶和華起誓，凡是你的東西，就是一根線，一根鞋帶，我都不拿，免得你說，我使亞伯蘭富足！”(十四 22-23)當日亞伯蘭說這些話的時候，他裏面是看准了一點，一切的祝福是從神來的，一切的富足也是從神來的，神成為他的富足。所以，在合理、合法、合情的情況下，他可以把所多瑪王的財物留下。但是他卻沒有這樣作，他放棄了這些，他只是認定了一件事，“神是我的神，神是我的依靠，神是我的供應，我不能拿所多瑪的一針一線，因為在所多瑪的一針一線都是不潔淨的，我是不能拿這些不潔淨的東西作我自己的財富。”

現在又遇上相類似的情形，赫人在那時還未到罪惡滿盈，但也有一點點的罪惡。所以要從他們手裏拿那塊墳地過來，亞伯拉罕還是不大甘心，“買是可以，白要便不行”，這是他心裏的想法。另一方面便是生活的見證，必須付代價才得著所要得著的。不是用權勢去得著所要得著的，也不是用影響力讓別人把自己所要的送來。亞伯拉罕沒有這種想法，所以他必須用足價去買這塊地。

埋葬一切與死亡有關的

撒拉是亞伯拉罕所愛的，但是她死了。死了就怎麼樣呢？把她留在眼前嗎？或者是把她的身體用藥水制煉過，將她放在博物館裏，雖然她是死了，但我仍可天天看見她。亞伯拉罕不是這樣想，他要埋藏死人，死了就該埋葬。一切死亡的東西都該埋葬，不管那東西是多好，多寶貴，帶進了死亡就該埋葬，因為死在神眼中是看為最污穢的。既然要埋葬死人，怎麼埋葬法呢？必須要付代價去埋，不能馬馬虎虎的去埋，必須是要付代價去埋。從屬靈的角度來看，甚麼叫做死人呢？我們的自己就是死人，埋葬自己就必須要付代價的。我想這一點從實際行動來看也能領會的，埋葬別人是容易的，埋葬自己卻是不大容易的，你們有多少人實際看見自掘墳墓的人呢？很少的，都是被逼的。但是在埋葬死人這一件事上，或者說在埋葬肉體這件事上，我們實在需要付代價，少付一點代價也沒有辦法的。當然這是題外話，不是讀經的內容。不過，我個人覺得這些在我們的生命追求上有益處，所以才插進來。

亞伯拉罕付代價去買這一塊地，一面是顯明他是正直的人，另一面是他不願意作一個虧負別的人。這在我們生活的操練上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原則。我們若能掌握這個原則來指導我們的生活，我們在神面前是蒙大恩的。就是這樣亞伯拉罕便買了那一塊田，我們注意二十三章末了的那一句，“就藉著赫人定準，歸與亞伯拉罕作墳地。”(20節)到這個時候為止，在應許上來說，迦南地是亞伯拉罕的。

從實際的產權上來說，只有這麼一塊地是亞伯拉罕的。這一塊地就帶著一個見證的記號在那裏，雖然神在應許裏要給亞伯拉罕的地，時間還沒有到讓他去承受，但是這一塊墳地已經作了一個標誌，作了一個印記，成為亞伯拉罕永遠承受的地業。

為以撒娶妻

到了二十四章，我們要留意一件事情，就是亞伯拉罕要為兒子娶妻。在他為兒子娶妻的那一件事上，又進一步顯明他生命的成熟到了更高的地步。二十四章提及亞伯拉罕的事情不多，只是在起頭的幾節提了一點，大部分是提到那老僕人，聖靈卻是用那老僕人來顯明他的主人亞伯拉罕。我們有理由說這老僕人就是亞伯拉罕曾經在心裏面，用來代替羅得的以利以謝。雖然我不敢十分的確定，但是和亞伯拉罕有這樣親密的老僕人，除了以利以謝之外，再也找不到其他人了。

不過，不管他是否以利以謝，我們總能肯定一件事情。以利以謝是從甚麼地方開始跟隨亞伯拉罕的呢？在大馬色。大馬色也是一個拜偶像的地方，也許那地拜偶像的情況並沒有吾珥那麼厲害，但他總是從拜偶像的民族裏出來的一個人。現在從這個老僕人身上，我們看見了甚麼呢？我們真看見一個完全仰望神、依靠神、高舉神的這樣的一個老僕人。我們可以肯定一件事，這一個人認識神，是從亞伯拉罕身上開始的，這一個人不是生來就認識神，亞伯拉罕把這樣的一個人，帶到那麼樣的屬靈，亞伯拉罕把這個人帶到生命達到成熟的地步，那麼作帶領的人的生命實在是成熟到了一個很高的地步。

我們先撇開這個老僕人而看亞伯拉罕，他要為兒子娶妻了。他為兒子娶妻的時候，便想到一件事，從那裏去為兒子找一個妻子呢？最方便就是在本地，但是他沒有作這樣定規，他卻是想到一件事。前一陣子，神好像不經意的讓他知道，他兄弟的家族在巴旦亞蘭的光景(二十二 20-24)，會不會是神提醒他要往那裏去為兒子找一個妻子呢？也許亞伯拉罕有這樣的心思，所以他便禱告，他便尋求神，雖然這裏沒有提到他在築壇，但是我們相信他老早便有個壇了。因為他是在別是巴，別是巴那裏是已經有壇了，亞伯拉罕就在那裏尋求。

他裏面實在有個感覺，神要他到巴旦亞蘭為兒子娶一個媳婦。為甚麼呢？他不願意與拜偶像的人有姻親的關係嗎？這不是事實。因為說起拜偶像，巴旦亞蘭那邊拜偶像更是厲害，所以那不是真正的理由。真正的原因在那裏呢？從近處看，亞伯拉罕曉得，迦南七族的人，都是在神面前要滅亡的民族。也就是說，是神不能悅納的那些人，既然是神不悅納的人，怎能討來作媳婦呢？從遠處看，假如我們剛才所說亞伯拉罕回想到神讓他在不經意中，知道他兄弟在巴旦亞蘭的光景，也許他裏面便有一個感覺，“我是從巴旦亞蘭分別出來的，是不是神有個心思叫我從巴旦亞蘭再找一個被分別出來的人，接到家裏來作媳婦呢？”很可能亞伯拉罕心裏是這樣想。

甚麼大事都不越過主的界線

但是他也不是很確定，所以老僕人就說，“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這地方來，我必須將你的兒子帶回你原出之地嗎？”(5節)亞伯拉罕不敢肯定女子一定會來，所以他回答說，“倘若女子不肯跟你來，我使你起的誓就與你無干了…”(8節)這是由於他在神面前並沒有充分的把握，所以沒有說絕對的話。但是有一件事，他是有充分把握的，就是“不要為我兒子娶這迦南地的女子為妻”(3節)。這一點他是說得非常絕對的。因為他裏面很清楚這一點，所以他說得非常的絕對。他裏面不夠清楚的，只是掌握了一些原則，他便沒有這樣的絕對。那原因是你們也看見的，他對他的老僕人說，“倘若女子不

肯跟你來…只是不可帶我的兒子回那裏去。”(8節)因為他明白自己的家族是神從那裏領出來的，現在怎麼可以回到那裏去呢？他明白自己是從拜偶像的地區分別出來的，現在怎麼可以回頭走呢？

我們感謝神，這是亞伯拉罕在他的裏面認定了神的心意是他至高的指標。雖然為兒子討媳婦是一件大事，但這件事卻不能越過神的心意。我們在這裏能更清楚的看見亞伯拉罕生命的成熟的情形。從獻以撒以後，他接連作了三件事，埋葬死人，為以撒娶妻以及二十五章裏所記載的事情。這些都是從“分別”上作立足點的。我們看見了這些事情就要注意，生命的成熟表現在那裏？是表現在分別出來歸於神。不是僅僅分別出來，是分別出來之後，要達到一個地步“歸於神”。分別出來而沒有歸於神，那還沒有到達目的地。分別出來歸於神，這才到達路程的終點。這是亞伯拉罕生命成熟的表明，在神的恢復工作裏，神選召亞伯拉罕就是要顯明這個事實。神要得到這一個人，而這個人只有神卻沒有神以外的事物，現在亞伯拉罕是滿足了神的要求了。

絕對走在神引導的路上

我們現在轉過來看看他的老僕人。當然，我們記得藉著這個老僕人來反映他的主人。這個老僕人接受了吩咐就去了。我們看見這個老僕人是非常忠心的，他就站在僕人的地位上，毫無保留的對主人忠心，正如亞伯拉罕毫無保留的向著神忠心。有這樣的主人才有這樣的僕人，有那樣的主人才有那樣的僕人。

這老僕人在他所走的路上，一點一滴都是尋求神的引導。他沒有自己出一點的主意，雖然好像是出了一點的主意，但是他不作定規。這一點我們必須要瞭解，因為那時是還早於律法傳給人的時候，在尋求神旨意的事上，神是用眼見的原則來帶領他們，不像我們今天活在新約裏的人，神是藉著他真理的話，和生命的引導或者說是聖靈的引導，使人領會他的旨意。但在那一段時間，神是用眼見的事物來引導他們，所以當時老僕人那樣作是對的。今天你、我若這樣作便不大對了。今天你、我這樣作的話，不能說是絕對的不對，但是能對的成分並不高。那可能對的成分乃是因為神的憐憫。如果按著神那引導的法則，今日人若用這個方法去尋求神，那是絕對的不對了。只是因著神的憐憫，有時神會留下一些對的成分給我們。

當這個老僕人到了巴旦亞蘭後，他心裏想著這麼大的巴旦亞蘭，到底要到甚麼地方去找呢？於是在神面前向神禱告起來了。他的意思是說，“你若讓我遇見這樣這樣的人，我就知道你要領我到這個地方去了。”(12-14節)如果用新約的眼光來看這件事情，那好像是人在那裏指揮神，人雖然似乎把批准權放在神的手裏，但在實際上，人是在指揮著神。“神啊！你要這樣這樣做。”不過，在那一個時候，神允許人這樣做，神也答應那老僕人的禱告，便讓他遇見了利百加。當他遇見利百加的時候，便照著他心裏所想的給作了出來，然後他打聽利百加的家裏是否可以接待他，他說，“請告訴我你是誰的女兒？你父親家裏有我們住宿的地方沒有？”(23節)利百加把事情回答了以後，我們看見那老僕人立刻便下拜。因為在他裏面遇見了神，他說，“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是應當稱頌的，因他不斷的以慈愛誠實待我的主人。至於我，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裏。”(27節)上面他把事情交托給神，下面他就遇見他所要遇見的，人可以說是湊巧，敬畏神的人裏面就知道遇見了神。所以他在那裏下拜，他繼續在那裏依靠。

忠心並高舉自己的主

到利百加家裏，拉班和彼土利便好好的款待那從遠方來，又是自己兄弟的僕人。但是你們看看這老僕人，他說，“我不吃，等我說明我的事情再吃。”(33節)意思是說，吃與不吃，洗不洗腳，晚上睡在那裏都是次要的事，要緊的是先說明來意。因此他便詳細的述說出原委來(34-41節)。弟兄姊妹們看見了嗎？這就是忠心。對主人的忠心，必須是要把主人的事情辦好，才考慮到自己。這個忠心實在是太寶貝了，所以不少讀經的人在講道的時候，會用這段經文，把這老僕人說成是聖靈。藉著這個老僕人所作的事情，來顯明聖靈在我們身上的引導是如何的完全，如何的忠心來成全神的旨意。

當然，這樣講道是沒有問題的，因為是借用這段事實來說明屬靈的實際。不過，我們讀經就不這樣讀了，但我們不能不說這個老僕人的確是忠心，實在是忠心。他不僅是忠心，我們再往下看，便可以看見他一講到自己的主人的時候，便說到自己的主人是如何如何的豐富，如何如何的尊榮。但這卻不是花言巧語作媒的媒婆樣式，他是實實在在的在那裏高舉自己的主人。他談到自己的主人是怎樣怎樣的時候，最末了他說了一句頂厲害的話，“我主人也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這個兒子。”(36節)

弟兄姊妹注意，這句話並沒有誇大，這句話有一個更重要的意義。他主人的尊榮在那裏呢？他主人的豐富在那裏呢？是在神那裏，是神成為他主人的尊榮，是神成為他主人的豐富，他主人所有的是神的尊榮和豐富。現在他主人所有的都給了這一個兒子，從神選召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這一點去看，這句話是絕對準確的。我相信當時老僕人說這句話的時候，沒有看見這一個，他只是看見外面的豐富，但神藉著他這句話，使我們連裏面的也看見了。我們感謝神，我們看見了一個如何高舉主的人。

其他的過程我不再贅述了。當利百加答應了的時候，他又在那裏感謝神，然後才吃喝、洗腳、睡覺。第二天一清早，那老僕人又吵著要走了。弟兄姊妹們請看看，從事情來說，總不能今天到，明天便把女子帶走，起碼要讓她和家人團聚一下才帶走吧。從自己來說，跑了這麼遠的路，昨天才到達，只休息了一個晚上馬上又要起程，太虐待自己了吧。感謝神，我們看見這個老僕人，他不體貼自己，他就是要完成主人的託付，他就是要將主人交托的事情做得完完全全，急速去完成。這真是一個僕人，無論從那一點去看，都看見他是一個真正忠心的僕人，從這個僕人便可看見他的主人。

以撒得了安慰

結果，利百加跟著那老僕人起程回去，他們來到了庇耳拉海萊，以撒就在這裏。如果你們默想一些屬靈的事，那麼，以撒在天將晚的時候，在田間默想就遇見了利百加，利百加馬上就蒙上臉，然後就進了撒拉的帳棚，以撒又得了安慰，這一連串的事情(62-67節)，我們好好的去默想的話，是很有屬靈造就的意義的。但是，因為我們是在讀經，所以不旁扯這些了。只讓弟兄姊妹們注意一件事情，就是以撒娶了利百加為妻，聖經上記載說，“以撒自從他母親不在了，這才得了安慰。”(67節)

以撒在他一生裏的確沒有花很多心思來度過他的年日，我們在開始看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事時，已經提過了。神選召亞伯拉罕是要讓他作一個恢復起頭的人，所以他必須要是能完全接受神的旨意。然後神又要選召一個人來，向人顯明他所要作的，就是讓那些被召的人作一個享用神的人，以撒就是被神選中來作這樣的一個人。所以，他不用花太多的精神力氣，他一直在那裏享用父所為他預備的，這是以撒所帶出的見證。

如果我們不抓牢這一點，我們就會覺得為甚麼神會揀選以撒呢？從人的角度來看，以撒的一生是非常庸碌的。神為甚麼會選上他呢？多少比他好的都不選，偏偏是選上了他。但我們必須注意，神選

召他的目的，不是要他作一個轟轟烈烈的英雄，而是要他顯明一個享用恩典的人。既然是恩典，既然是享用，當然他不需要太多的動作，因為動作太多就不是恩典，他動作太多，反而不是享用。至於雅各，等到我們看到他的時候再說他的特點。

我們該留意那一句話，“以撒…這才得了安慰。”當然，利百加是表明從外邦來的教會，基督得了教會，基督就得了安慰。這樣講道固然是沒有問題的，因為是借用這件事情來講述。但我們讀經卻並不這樣讀了。有時聽見別人這樣講道，切莫加以批評，但如果讀經時是這樣的讀，就不能說是作得準確。

我們感謝神，在亞伯拉罕走到末了的時候，實實在在是擺出了他是一個成熟的人，是神所要得的人。——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笈記》

## 21 雅各是我所愛的(廿五章)

上一章我們所看的是以撒娶妻。以撒娶了妻子，亞伯拉罕就成了很孤單。所以在二十五章的時候，亞伯拉罕又娶了一個妻子，又生了一大堆的兒子，比以實瑪利、以撒還要多，這些兒子在以後也發展成很大的族類。但是有一件事情我們要注意，亞伯拉罕晚年的時候作這一件事並沒有叫他忘記神的計畫和應許，雖然他從基土拉那裏得了好些兒女，但是在他的心思裏頭，他一直看准，神的應許只是在以撒一個人的身上。所以，我們看到亞伯拉罕在處理他兒女的事上，到最末了，他還是那樣的清明，沒有一點心思是混亂的。

所有的都給了以撒

我們從第五節就看到一件事，“亞伯拉罕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以撒”。“一切所有的”在這裏是指著他那些財產，就是今天人所說的不動產。我們不曉得他在迦南地一步一步的買了多少的地，反正是有相當的地，所以他就把這一切都給了以撒。聖經裏面講到產業的時候都是指著土地來說的，特別是我們看以色列人進迦南的時候，那個“承受產業”不是說承受那裏的動產，而是承受那裏的不動產。說利未人沒有產業，只是說他沒有土地，而不是說他沒有房子和牲畜。我們讀約書亞記的時候，就會很清楚看到這些。

我們應當記得，神給他的應許是說，“我要把這個地給你的子孫為業。”所以現在以撒就得了那個地。然後亞伯拉罕就把其他的財物分給他其餘的兒子。在這一點上，我們看到亞伯拉罕裏面是何等的清楚，他沒有混亂，他記得神的應許是怎樣，他現在處理這個問題的時候也就是怎樣。這是亞伯拉罕最末後的記錄了。

在前面提過，亞伯拉罕的屬靈高峰在獻以撒，以後就一直維持著那個高點。獻以撒以前，亞伯拉罕有點軟弱，又再爬起來。但是在獻以撒以後，我們看見聖靈的記錄，亞伯拉罕一直是在那個高點上。為甚麼他能維持在那個高點呢？我們很清楚看到，晚年的亞伯拉罕，他把自己整個的放在神所說過的話裏。神怎樣說話，他就怎樣跟上神的話，他完全越過了人的感情來跟隨神的話。因此我們很清楚的看見，從人的感情上來說，這些都是自己的兒子。但是他在處理這件事時，他就非常明顯的照主的心

意行，是屬於神的計畫裏頭的，他一點也沒有錯誤。那些財物可以完全分給他其他的兒子，但是對於那地，他是一點也不敢越過神的界限。所以第五節是這樣說，“亞伯拉罕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以撒。”這個“一切所有”就是指著從神所承受的應許的範圍內的。在這一個範圍裏，他全部都交給以撒。不在這個範圍裏的，他就分給他其餘的兒子，這是他處理這個問題上的頭一個階段。

還有接下去的處理，“他乘著自己還在世的時候，就打發他們離開他的兒子以撒，往東方去。”從人的感情上來說，亞伯拉罕這一件事情實在不大好作。老年人對兒子的那一份感情是非常粘連的，但是他曉得，這一塊地是以撒的。神是讓以撒得著這一塊地的，神並沒有讓其他的人來承受這一塊地。所以，其他的兒子不能在這一塊地上有任何的騷擾。所以，他在還沒有死以前，就把這些兒子打發到東方去。

“打發到東方去”，就是說從今以後不大容易再看到這些兒子了，這在感情上是一個非常難以接受的問題。但是亞伯拉罕在這件事上一點也不含糊。他曉得人的本性，他不能允許人的本性騷擾了神的安排。所以他還沒有去世，就把兒子們送走了。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主，是主自己這樣的管理，這樣的扶持，亞伯拉罕在年紀老邁的時候，還有那樣清楚的定意，是這樣忠心的來執行神的旨意。

亞伯拉罕一生的年日

所以以下就有這樣的一個記載，以前我沒有留意，但這次讀的時候，我想在這裏面，主是不是有這個意思？當他安排好這一切以後，他究竟還有多少年日再存留，聖經沒有記錄了，接著就是記錄他離世的事了。那記錄是那麼簡單，“亞伯拉罕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歲。亞伯拉罕壽高年邁，氣絕而死，歸到他列祖那裏。”我所注意的是他的年齡，當然這個也許是巧合，但是我相信聖靈作這樣的記錄是不會給我們有巧合的感覺。

這裏說，“亞伯拉罕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歲。”他到迦南的時候是幾歲呢？七十五歲，也就是說他在神的應許地裏住了足足一百年。這個“一百”就是一個非常完滿的數字了。我們注意這個事實的時候，我們也不能不瞭解到，亞伯拉罕按著肉身雖然是要離開這個地上，但是神給他一百年的年日在神的應許地裏經過，這個“一百年”就說出人進到神的應許裏，人就是完完滿滿的，是非常的完滿。

雖然人的肉身是因著罪而死，但是這個“一百歲”卻是給我們看到一個有福的事實。在神的心思裏面，神是巴不得能讓人非常完滿的去享用他的應許。這是神的心意，我們一點都不懷疑的。因為神是這樣定意，他要把他本性裏面一切的豐盛都放在基督裏，然後讓那些在基督裏的人完全享用他的所有。所以在屬靈的事實裏，這一百年在應許地是給我們有啟發的。我們感謝我們的神，他實在是用這樣的心思來看那些尋求他的人。

亞伯拉罕一生的特點就是跟隨神的話，不管他瞭解或是不瞭解。我們實在相信他沒有辦法瞭解以撒怎麼能有子孫像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樣多。因為在他個人的經歷來說，在應許裏只有一個兒子，這一個兒子也只有兩個兒子，這是亞伯拉罕能看見的。因為我們從這裏可以曉得，以撒是四十歲結婚，六十歲養孩子，他是亞伯拉罕一百歲時生的，所以當以撒作父親的時候，亞伯拉罕是一百六十歲，他看見以撒那兩個寶貝兒子，足足看了有十五年才去世。所以看下來，第一代是單傳，第二代只有兩個，但是兩個當中，在神的心意裏仍然只是一個，也可以說仍然是單傳。



一代兩代三代都是單傳的，怎麼可以有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樣多呢？所以我十分的相信，亞伯拉罕當時一點不瞭解神怎樣作，但是他卻有一個非常單純的心。我明白或是不明白，這個並沒有甚麼太重要，要緊的是神口裏是這樣說。神既然是這樣說，我就是這樣跟上了。這是亞伯拉罕一生蒙紀念的特點，這一個特點就讓他成了“信心之父”。亞伯拉罕的腳?就是這樣的一個腳?，他從不會相信到會相信，他從會相信到毫無疑問的去相信。亞伯拉罕一生就是這樣過去了，他的兩個兒子就把他埋葬在麥比拉洞裏。

接上神恢復工作的以撒

很有意思的，亞伯拉罕死了，亞伯拉罕有許多的兒子，但是我們看到，當他死了以後，第十一節就給我們注意到這樣的一件事，“亞伯拉罕死了以後，神賜福給他的兒子以撒。”這個是從神的應許裏面來顯明這一件事，亞伯拉罕有許多兒子，神都紀念，因為是亞伯拉罕的後裔，神給亞伯拉罕有這樣的答應，但是在神永遠的計畫裏頭，神所紀念的只是以撒一個人。

現在聖靈就在這裏記下以撒的那一種光景。從這一個時候開始，以下的事情都是以撒的事情。以撒的事情並不太多，但是我們看到一件事實，神的見證在他的身上。神的揀選從亞伯拉罕開始，現在亞伯拉罕不在了，神所選中的那一個是以撒，所以神的賜福就在他身上顯出來，為要顯明他是神的見證人。

一提到以撒來接上神的見證的時候，我們就注意到，聖靈先記載以實瑪利的後代，在以實瑪利的後代裏，我想是有兩個意義在其中。一個是把以實瑪利的後代來說明，因為以實瑪利的後代以後會跟以色列人有一些糾纏不清的紛擾。另外是說出，按人來說，以實瑪利纔是蒙福的，因為他有許多兒子。但是聖靈作這樣的記載，是很明顯的叫我們留意到一個問題，雖然在人眼中，他們是很蒙福的，因為他們人數很多。但是我們在聖靈裏來看這件事的時候，我們就得到一個這樣的瞭解，他們的人雖然是很多，但卻沒有一個是在神應許的計畫裏。神雖然因著亞伯拉罕的緣故給他們一點的紀念，但是他們卻沒有一個人因著這樣而進入神的應許裏。這樣就把以實瑪利的後代帶過去了。

我們再回到以撒的身上來，我們就看到一件事。我們不知道是甚麼回事，亞伯拉罕到了八十歲才得孩子，以撒也結了婚二十年才有孩子。也許從前的人的年齡稍微大一點，所以他們生養後代的事情不像我們的觀念也說不定。但是無論如何，我們看到一件事，他們結婚二十年才有孩子，並且這些孩子的來歷也有點像亞伯拉罕等候以撒。不是一模一樣，但總是從神那裏要來的。十九年沒生孩子，也許以撒心裏就想到一個問題，神說我的後裔要像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樣多，那麼長久沒有孩子，怎麼辦呢？神的應許怎麼成就在我身上呢？或許他會這樣想，我想他也能確會這樣想。所以，後來他就在神面前作了一件事，是他父親沒有作的。你沒有看見亞伯拉罕向神求兒子，你只看見亞伯拉罕用人的辦法去得孩子。但是以撒就從他父親身上領會了一個功課，也可以說是從他自己個人的歷史裏頭領會到的功課，也是以撒所帶出神所要的見證的內容之一。

從禱告得來的兒子

他就禱告到神的面前去，也許他會對神說，“神啊，你應許我父親說，他的後代要像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樣多。但是在你的應許裏，我父親只有我一個人來接上這個應許，到現在為止還沒有孩子，你的應許要怎樣成就呢？所以神啊，如果你看你的時間到了，求你把孩子賜給我。”這該是當時以撒

的禱告。當以撒這樣禱告了，神立刻就答應了。其實我想神老早就在那裏準備要作這個事了，神就在等一個時機，甚麼時機呢？就是以撒會向神要。他向神要，神就給了他。

這就給我們看到，在禱告真理裏我們所要學習的，“你們求就必得著。”神等在那裏要給，但是神要得著一個時機，那個時機就是人向神要，人向神要了，神就要給。其實這一個就是那個“捆綁”和“釋放”的原則的運用(太十八 18)。我們從以撒身上就看到這個寶貝的事情。以撒學習接上神的應許，他在禱告裏去取用神的應許。這個禱告連上了神的應許，立刻利百加就懷孕了。這一個懷孕，從人看來又是很古怪的。一來就是雙胞胎，這一對雙胞胎是非常非常的特別，還沒有生出來，在母親的肚子裏面已經開始相爭了。也許是以掃很老實，沒有與兄弟相爭，但是雅各在母腹裏面就已經不尋常了，所以弄到利百加很苦惱。這只是我們的推想，會不會是神根本就是這樣管理著這一件事呢？目的就是不只是以撒去求告神，連利百加也得去求告神。

利百加是巴旦亞蘭那邊來的女子，雖然她的家族和亞伯拉罕是同一個家族，但是她究竟不是認識敬畏耶和華神的。現在嫁到以撒家裏來，她認識耶和華了。出身在這樣一個背景的人，你要她去好好尋求神，恐怕也不會是很迫切的。神所以就允許兩個孩子在她肚子裏吵鬧，把她吵得煩死了，所以她說，“如果這樣我寧願不要孩子了，如果是這個樣子，我活著有甚麼意思呢？”在肚子裏已經是這個樣子，以後生了出來恐怕更要煩死了。真的是把她煩到一個地步，她受不了了，所以她就去禱告。

利百加也去禱告，我想記載這件事的重點是在於利百加也去禱告，難得利百加禱告到神的面前。神催迫著利百加去禱告有甚麼目的呢？有，因為神要把他的計畫進一步的啟示出來。所以當利百加禱告到神面前去的時候，神就把她腹中兩個孩子在神計畫裏的安排說出來了，“你要生下雙胞胎，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這個話在我們聽來的時候，就會引來很多問題，牽涉到神的預定，牽涉到神的性情，也牽涉到神的性質。當然我們在這裏就不會詳細去看這些問題，不過也得輕輕的提一下。

#### 神的預知與預定

先從神的預定來看。從這裏來看，好像神已經預定了“大的要服事小的”，所以無論如何，雅各以後一定要昌大的，以掃是沒有前途了，因為神是這樣定規了。當然這是牽涉到預定的問題，但是我們立刻要領會神預定的根據，這是弟兄姊妹們多半已經知道的，神一切的預定是根據他的預知，這是在羅馬書第八章裏給我們所看到的。我們來看看那裏的話，我覺得我們能有把握的掌握住神的預定和預知，對我們每一個人在地上所經過的年日，該會有一個很好的領會。

我們看羅馬書第八章二十九節，“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從這些話裏我們看到預定和預知。確實是有預定的那一件事，但是那個預定是根據神的預知。接下去我們就看第三十節，“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從人這邊看去，所有的事情都是神在那裏擺佈了，人沒有自主權的餘地。所以許多人都反對神，認為神太凶霸的，他怎麼定了就怎麼樣推行。我們不能這樣，我們回到神的話裏，看到整個事實的開始不是從預定開始的，乃是從神的預知開始。這就牽連到神的性質的問題。

牽連到神的性質就有兩方面。第一個就是他的全知，有人說神是“無所不知”的。不過“全知”是比較更清楚一點，甚麼事情他都知道，這是頭一方面。另一方面就是神永遠是現在的神，他沒有時

間限制的，他永遠是現在的。對我們來說有過去，有現在，有將來。但對神來說，他永遠是現在的。這兩個性質就讓神在預知這一個事實上沒有難處。我們有難處，因為我們有時間的限制，我們也沒有全知的那一個本領。所以許多事情都能成為我們的難處。對神來說就沒有這些難處，所以他能預知，他預先就看見了，老早就看見了。就像詩篇上所說的話，一百三十九篇那裏是這樣說，“我未成形的體質，你的眼早已看見了，你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神看見了一切，就記錄下一切。等到神所記錄有關的人事物出現的時候，站在人的立場來看，好像是神一切都已經作好預定了。但是在神那一方面，神沒有這個限制，神有這個本領，這是說到神的性質的那一方面。

提到神的性情，就是他的公義和他的不改變，他把他所記錄的一些維持在那個事實裏，沒有讓事情受打岔。所以我們看見神把啟示給利百加的時候，就牽連到神的預定和預知這一方面去。神宣告說，“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這事情在以後的日子就是這樣的發生了。但問題就是這樣來了，我們看以後的日子，我們沒有一個人會同情雅各，我們都是附和以掃的。

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

你從那裏能找到一個人像以掃那樣豪爽，你那裏會看到一個人是這樣大大方方的？你從以掃身上看到這個人真是豪邁，他就是這樣獨來獨往，他也就是這樣毫無牽掛的活在地上。他這個人也不貪財，你看他在雅各從巴旦亞蘭回來的時候，要送給他一些禮物，他怎麼說呢？“我的已經夠了，你的仍歸你吧。”那裏能在地上找到一個人感覺，“我所有的已經夠了”？很難找到這樣的人。但是以掃是這樣的人，所以我們如果從人的角度去看以掃和雅各兄弟倆的時候，我們沒有一個人會同情雅各的。但是在神的引導下，我們看到，神說，“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不是說雅各這個人，他會討神的喜悅，他其實也不會討神的喜悅，但是神看中他，神看中他甚麼呢？神看中他重看神的祝福過於看重地上的好處，以後我們看到雅各的時候，我們再詳細看他這點。但神在這裏就把這個事實先啟示了出來。

以撒所顯明的見證

我們現在就要來注意一個問題了，還是回到以撒的身上去。以撒這一個人，從人看來，他的確好像是一個很庸碌的人，他沒有甚麼了不起，平平凡凡，不像亞伯拉罕的經歷是那樣的高高低低，但是卻越爬越高的。又不像雅各那樣的激蕩，是那樣動人心弦的。他甚麼都沒有，他只是平平凡凡的一個人。但是神選上以撒，並不是要叫他作一個超人，神只要他作一件事情，作甚麼事情呢？就是要他好好的作一個兒子，好好的活出一個作兒子的模樣。

神沒有要求以撒去作轟轟烈烈的事情，神只要他很本份的在那裏活出一個兒子的模樣。你看他討妻子還得要父親出頭，你看他所有的事情都是好像很柔弱的，他所承受的全是他父親給的，再往下去的時候，連日常生活裏面的那些動作，他還是要踏著他父親的腳去走，大的小的都是承受自亞伯拉罕的。但感謝讚美神，神就是用他這樣的一個見證。從他給獻上開始，他一生的道路就是享用父的所有和父的所作。所以剛才我說，從人的觀點來看，他實在是一個庸碌的人。但是在他身上卻是顯明一個非常寶貴的真理，“神不偏待人”。像亞伯拉罕在信心裏那樣突出的人，神恩待他。像以撒那樣在人看來是那麼庸碌的人，神也一樣恩待他。從人看來好像是庸碌，但是從另一個角度來看，你看以撒一生裏面就是顯出一個順服的見證。從給獻上開始，討妻子，生孩子，以後的生活，你看他就是那樣默默的順服神的安排，也順服神藉著周圍的人所給他的遭遇。所以從他身上顯明的真理是甚麼呢？是“神

不偏待人”。但是，神必須要看那一個人所站的地位，地位對了，這人在神面前就有神的紀念。

在以撒的身上就非常清楚的顯明這一件事。他一直站在作兒子的地位上，他一直站在一個順服的地位上。你看他後來給兒子祝福的時候，他好像是作了很愚昧的事，但是在事情發生了以後，他不肯改變那個事實。雖然他很愛以掃，但是他不肯改變那個事實。為甚麼不肯改變？因為他看到那祝福是神所要作的，神既然是如此，他就順服。

站立在基督裏

所以我們細細的看以撒的時候，你真看到他的一生都是平凡的。但是在平凡的裏面卻是有寶貴的屬靈的真理在其中。再沒有一個人的經歷比以撒更明顯的顯出，站在對的地位上，就叫神的祝福源源不絕的臨到他。我們留意到哥林多前書第一章二十六節裏面所提到的，我們這些活在新約裏的人，我們都有一個準確的地位必須要站的，那個地位就是在基督裏。神把我們放在基督裏，我們必須一直要站在基督裏。不站在基督裏，那就是站在自己裏。一站在自己的裏面，人的本相就顯露。人的本相一顯露出來。神的祝福就停止。這是很明確的。

當我們一直站在基督裏這個地位的時候，也就是說人的自己是受約束的，人的自己是不顯露的，神的祝福就不能不來到，因為神在我們身上看見了基督，神在我們身上沒有看見亞當。但是在我們的本性裏，亞當實在是太多了。但是感謝神，他把在基督裏的地位給了我們，我們會活在基督裏，神就看見了基督，神的祝福就要來到我們身上。

我在這裏舉個例子就好，我們說在我們周圍有很多人、事、物。在我們的辦公廳裏也好，在我們家裏也好，甚至我們到市場上去買東西都好，許多人事物在那裏圍繞著你。比方說，你在路上，前面突然有一部車子擋著你的去路，你的反應會如何？你是不是很生氣的猛按喇叭，加油要超越過去？如果是，你就不是在基督裏，因為這些表現全是人的自己。前幾天看新聞，有一個人在路上給人開槍打死，為甚麼人會開槍呢？不是因為仇恨，而是嫌那個人開車太慢，擋著去路，叫他不能開快一點，所以開槍打死那人。如果我們是開槍打人的那個人，如果我們的動作是如此，我們就不是在基督裏。你若是在基督裏，別人擋你一下，讓他擋就是了，沒有必要讓我們給惹動到那樣高的怒氣，那個開槍打死人的更加不要說了。

神看我們不是看我們做了大事或是小事。神看我們是看我們是否活在基督裏。你活在基督裏就對了，不活在基督裏，人以為對的還是錯的。這是一個非常寶貝的事，以撒就是這樣的一個人，在他的一生裏，神就是用著他來顯明這個事實，他站在兒子的地位上去承受，承受，再承受。

“我喜愛雅各”

下面又再提到一些問題，就是因為以撒的一生是沒有甚麼很特別的事，都是跟他兒子們有關的事。所以當他的兒子們出生了以後，有一天就發生了用紅豆湯賣長子名分的那件事。從這一件事上來說，我們也是氣不過雅各的，那裏能兄弟向你索一口湯，你卻是藉機去勒索，要把人家長子的名分拿掉，這樣的人那裏還能算是個人？

我們都不喜歡雅各。但是聖靈在這裏記載這兩個人的個性很有意思，我們看二十七節，“兩個孩子漸漸長大，以掃善於打獵，常在田野；雅各為人安靜，常住在帳棚裏。”這完全是性格上的問題，那一個是豪邁的，這一個是很安靜的。那一個的豪邁就造成他甚麼都不在意，這是他的長處，也是他

的弱點，他甚麼事情都不在乎，連神的應許也不在乎。這一個呢？他為人安靜，常住在帳棚，那是甚麼呢？你可以這樣說，這個人很有思想，他安安靜靜的。他整天在帳棚裏作甚麼呢？那時沒有書看，他要作甚麼呢？“想”啊！想這樣，想那樣，他會想，所以有些時候想得不錯，有些時候就想得很壞，所以就造成雅各這個人性格上的矛盾。他的長處就是會想，但是他的弱點就是太工心計，因為他會想，所以很多詭詐的事情都給他想出來了。這就是他們的那個情況，因為他會想，他從祖父那裏聽到一些事，從父親那裏聽到一些事，他就把神向他祖父和他父親所說的那一切，全都記在心裏，所以他才會算計那個長子的名分。不然的話，那時長子的名分並沒有甚麼了不起。在那時候，他們還是一個遊牧的民族，如果是遊牧的民族，雅各在那裏牧羊，以掃到外面去打獵。打獵的跟牧羊的相比，那牧羊的財產就要比打獵的豐富得多了。

但是雅各沒有想這些東西，他是想到神的那一個應許，神的那一些祝福，只有長子纔能承受的那個祝福，要怎樣纔可以把長子的名分要過來呢？長子是生下來就決定的，不用一點心思肯定是不能改變的。但是他也許從他父親身上又看出一點竅門來，我父親本來也是兩個兒子中的年幼的，但是他結果是成了承受應許的長子，我雅各是不是也可以有一些機會可以改變這個身份呢？你看，他躲在帳棚裏，想來想去，想來想去，很多東西都跑出來了。你不要相信他是臨時想到要用長子的名分來交換紅豆湯的，這事老早就在他心思裏了。

等到那一個機會一來，他就抓住那個機會，“可以啊，你要紅豆湯可以啊，拿個條件來交換。”他沒有說，“把你打到的那個老虎給我。”他沒有說這個，這個太小了。他的心思裏老早就有“長子的名分”，“長子的名分”，“長子的名分”，現在機會一來，“好啊，紅豆湯，你需要的，可以給你。但是我也有我的需要，我的需要是長子的名分，你用這個名分來交換啊！”你千萬不要以為雅各是臨時想到這件事，我們不知道他把這個心思存在心裏多久，但是肯定他不是臨時想出來的。那裏會想到並上這一個不看重神的祝福的以掃，他一口就答應，他就這樣的交換了。

以掃所以沒有給神看中，也許就是這個原因。他不看重神，神也就不看重他。雅各看重神的應許，看重神的祝福，神也就給他機會。但神並不是立刻就看中雅各，但是神給他機會，因為神要把他從羨慕神的祝福轉到羨慕神的自己。在雅各的身上，他有他的長處，因為他想得很多，所以他就想到永遠，想到神的應許，他就是會尋求神的應許和永遠的事。但是因為太會想，所以他的弱點也在這裏，像剛才所說的，他太工心計。我們看到以後神在雅各身上所作的，神是對付他的弱點，卻紀念他的長處。所以這也就是為甚麼以撒還沒有過去，聖靈就記載他們兄弟倆發生的這一件事，記載這一個事是為了說明“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的那個原因。所以在這個時候就把這件事情記在這裏，為甚麼是大的服事小的呢？原因就在這裏。——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22 享用神與發表神(廿六至廿七章)

看到了二十六章，我們可以說是以撒的事情結束了。雖然在二十七章裏面好像也還提到以撒，但是我們留意看的時候，我們就發覺二十七章就是雅各的開始。所以那個時候的以撒已經不再是主角，

主角是從以撒的身上到了雅各的身上去了。

走在亞伯拉罕的腳蹤上

我們看二十六章的時候，我們覺得好像有點希奇，好像亞伯拉罕在地上的時候所經過的事，以撒也照樣的去經過。亞伯拉罕的日子有饑荒，以撒的時候也有饑荒。亞伯拉罕在饑荒的日子要下埃及，以撒也是起同樣的心意。亞伯拉罕因著撒拉的緣故不敢承認她是他的妻子，而說她是自己的妹妹，以撒也是同樣的作了。看到聖靈特別這樣作了一個記錄，我們就留意到在這些人的歷史裏有相同的地方，也留意到神在每一個人身上的帶領不同的地方。

我們看那個相同的地方，我們就看出一個事實，不管是甚麼人，也不管是甚麼時代，人對周圍環境的反應都是一樣的。神特意讓以撒去經歷一些事情和他父親所經歷的光景是一個模樣，那是很明顯的給我們指出，這些被神揀選的人並不是一個完全人。如果他們是完全人，神就不需要揀選他們了。正因為他們是不完全，神才把他們揀選併來，把他們造就到完全。所以一個從不完全到完全的過程，不是一天兩天的工夫就完成，而是他們一生的年日在神的面前接受造就。

我們看到聖靈的寫法是非常有意思的，這裏說，“在亞伯拉罕的日子，那地有一次饑荒”。這個“那地”就是指迦南地，“這時又有饑荒”。是完全相同的環境，饑荒一來就該怎麼樣呢？“以撒就往基拉耳去”，以撒是不是準備停在基拉耳呢？我們看下文，就曉得，他是要經過基拉耳而下埃及的，但神在這裏就擋住他的路，神沒有讓他下埃及。我們在這裏看到神在人身上不同的帶領。神允許亞伯拉罕下埃及，目的是要讓他經歷失敗而建立信心在神的信實裏。神不讓以撒下埃及，是要以撒格外的顯明他的一切都是領受的，連受保護都是領受的。

神在亞伯拉罕身上沒有顯明這個保護，只是暗暗的保護。但是在以撒的身上，神卻明明的保護。他不允許他下埃及，他也不允許人並他的妻子，跟亞伯拉罕的那個經歷就不一樣了。我們從當中就看到一個是神明明的保守，和一個是神暗暗的保守。為甚麼神不在他們兩個人身上作同樣的工作呢？從個人這一方面來看，神讓每一個人學的功課都不一樣，但是神要把他們帶進的目的卻是一樣。在另一方面，我們也注意到神藉著每一個人所表明神的心意也是不一樣。在亞伯拉罕身上，神要他用信心進入應許。在以撒身上，就是讓他無條件的享用應許。這就是神在每一個人身上所表達的不同。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主，總的一方面來看，如果按著人的本性來說，沒有一個人神的面前是可以接受神的眷顧的，但是神為了要挽回人的緣故，神是越過人的所配來顯明神的所作，在亞伯拉罕身上是這樣，在以撒身上也是這樣。

不能離開應許地

我們看看神攔阻以撒，不讓他下埃及的時候，神是明明的給他說，“你不要下埃及，要住在我所指示你的地。這個是迦南地，雖然現在有饑荒，但是你不要離開這個地方。你留在這一個地方，也就是說你要留在神的應許裏，盡避環境是饑荒，但神要負你的責任，你不會受到饑荒來騷擾的，你要住在這一個地方，我的同在就要顯出來，我也在你身上堅定向你父親所起的誓。”我們看到神說的這一番話，完完全全是要把他固定在神的應許上。在亞伯拉罕身上，神就不是這樣說，神是容讓亞伯拉罕自己去定規他的道路。如果亞伯拉罕靈裏面是蘇醒的，他會尋求神的意思去決定他的道路。如果亞伯拉罕心裏是不蘇醒的，他要走自己的路，神也任憑他去走。

為甚麼神任憑亞伯拉罕走，卻不任憑以撒走呢？這又回到我們剛才所提的，神在每一個人身上的造就和所要顯明的心意不一樣。有了亞伯拉罕的那一個榜樣，以撒是知道他父親所經過的許多的事，所以他就在信心裏面信靠神的管理。在亞伯拉罕的身上，神讓亞伯拉罕自己去闖，結果就讓亞伯拉罕領會“你要闖在自己的路上，那定規就是失敗。你要走在神所定規的路上，神就要負完全的責任。”亞伯拉罕這一個榜樣是給以撒看的，所以現在神並不要求以撒也要在亞伯拉罕的經歷裏再走一遍，他只是把亞伯拉罕所經歷的結果給以撒去作參考。

所以以撒要下埃及，神就告訴他說，“你不要下埃及。亞伯拉罕是因為聽從我的話，所以從不蒙福到蒙福。現在你就學習作一個聽從我的話的人，你就活在我應許的祝福裏，就是說，你要好好的站穩你該站的地位，其他的事情我負責。”因此我們看見以撒開始生活在非利士人的地。那一段的經過表面上看來，好像很像亞伯拉罕所經過的。但是事實上，神要他所學習的跟亞伯拉罕所學習的完全是兩樣。這也是以撒的特色，他連受保護也是在恩典裏，他自己沒有付任何的代價，就是單單的在享用。

再往下看的時候，我們就看見聖靈記載以撒在不住的挖井，也不住的給人塞住。他挖到好的井，立刻就被人奪去。這是以撒在神面前不夠領會神的意思，我們留意神是怎樣向他說，“你住在我所指示的地，我就與你同在。”(廿六2)當時以撒大概是不太明白神所指的是甚麼。所以他心裏會說，“神，你不要我下埃及，我就不下埃及。現在我留在基拉耳，這裏並不是埃及啊，我留在這裏沒有難處。”我們說以撒是領會了神心意的一半，而忽略了神心意的另一半，因此他就留在基拉耳。

我們在這裏看到一件事。我們注意，亞伯拉罕是牧羊的，以撒也該是牧羊的，因為雅各和以色列人在創世記裏也是牧羊的。但是在這裏我們看到以撒作甚麼？他在基拉耳種起地來了，好像不再牧羊了，在那裏種起地來。雖然是種地，我們看十二節那裏怎麼說，“那一年有百倍的收成，耶和華賜福給他。他就昌大，日增月盛，成了大富戶。他有羊群、牛群、又有許多僕人。”我們注意，如果他是牧羊的，他就不能固定的住在一個地方。如果他是耕地的，他也不能隨便離開一個地方。這兩個行業好像是不太容易調和的。但是希奇得很，在以撒的身上，這兩個好像不能調和的，神給他一個恩典，都調和起來，所以他耕地的時候，那一年有百倍的收成。因著神這樣的賜福，也許他領會錯了，“基拉耳這個地方，我留下在這裏也是可以的。”因為從下文我們看到他的心思。

要站立在見證的中心

他心思在這裏不是頂對，但是神卻賜福給他，甚麼原因呢？有兩方面我們可以去注意的。第一，因為神在他身上要顯明他作兒子去享用祝福，這點是我們一直下來說是以撒的特點。那另一方面呢？我們也不能不說，這一個時候的以撒，他的地位雖然沒有站得最對，但是在神面前還算是對，因為他沒有下到埃及去，他是在基拉耳。基拉耳這個地方，是包括在神的應許裏的，不過不是在神要他站立的見證的中心。

我們曉得神當年引導亞伯拉罕到迦南地的時候，給他到了三個地方，那三個地方就是神在應許的見證的中心。一個是示劍，一個是伯特利，另外一個是希伯倫。這三處是神把他的心意顯明出來的地方，從不同的方面來顯明神應許心意。亞伯拉罕在這三個地方都走遍，只是他是長久留在希伯倫。以後我們看見以撒死在甚麼地方，他是回到希伯倫才死去的，這是以後的事，我們先不管它。

以撒留在基拉耳享用神恩典的時候，是不是說他留在基拉耳也是準確的呢？我們不能不留意一件

事，特別在以撒的身上來顯明的。恩典是神所賜的，但是承受神所賜的恩典，並不等於神完全承認那一個人在他面前是全對的。我們曉得神施恩的目的，是要把人吸引到他面前去，接受那位施恩的主。所以恩典是神作工的一個方法，而不是神作工的目的。神作工的目的是要叫人去得著那一位賜恩的主。所以光憑恩典來看，我們不能就下一個結論說，“那人得著很多恩典，所以那人在神面前就是對的。”享用恩典並不表明人活得對

我們必須看准這一件事情，一個人在神面前對不對，是要看他與賜恩的主的關係是怎樣，而不是看他承受的恩典是多或是少。有些時候眼見的恩典並不多，但是那個人神面前卻是非常的蒙紀念。原因就是說，那一個人神的面前對神的揀選是到了一個很高的地步，就算是神把外面的恩典減少，甚至是收縮，都沒有影響他對神的揀選。所以許多時候，我們看見神作工的手是這樣的引導人來往前走。因此，不能憑外面看得見的恩典來評定那一個人神面前實際的光景。

也許我再用主耶穌所說的一個比方，叫我們更能領會這一點。主曾經說過，有一個園主，他在園裏面栽種了一棵樹。一年沒有收成，兩年也沒有收成，三年也沒有收成，園主看到的時候，他說，“這樹白占地土，把它砍掉吧！”那園丁就說，“不要馬上砍掉！等我今年去掘開土，加上糞，如果它再不結果，那時才把它砍吧。”我們看“去掘開土加上糞”就是恩典的時候，我們會說，這棵樹一定是很對，那裏想到事實剛好是相反。因此我們更能清楚的瞭解到這一點，我們不能憑眼見的恩典來決定神作工的度。我這樣的交通這一件事，乃是因著要把以撒所經歷的那些事情顯明出來。

神在挖井的事上所作的引導

因為在下文就一直說到他的僕人在那裏挖井，挖了一個，又給人填一個。挖了一口，又給人搶去。這是甚麼事情呢？如果我們沒有看到下文，我們真不知道是神藉著挖井這一件事去蘇醒他。在挖井的事上，他心思裏面所想的，當然有些弟兄讀這一段經文的時候，也是看重在他承受亞伯拉罕的所有這個角度來領會，這也沒有錯。事實上，我們看見以撒從來沒有作過一件是他自己發起的事，他每作一件事情，都是跟著他父親的腳去作，都是把他父親所作的再來作一遍。但是我們留意這裏，我們就發覺不僅是要表達以撒這一個特色，我們還要注意以撒在當時留在基拉耳的心思。

先是非利士人嫉妒他，他在那裏挖井，他們就把土填上去，甚至非利士的王，明明的對他說，“你還是離開我們好了，因為你比我們強盛得多了。”所以以撒就離開那地方，就跑得遠一點。雖然是跑得遠一點，離開了亞比米勒的眼前，但是仍然是在基拉耳這個地區，他以為他可以在這個地方停下來，所以僕人在那裏又挖井了。挖到了井以後，我們注意有記錄的頭一個井，以撒給它起個名字叫埃色，意思是說甚麼呢？就是“在這裏和他們相爭”，他們和我們相爭，相爭就說出“我們在這個地方沒有安息”。他已經領會到在這個地方沒有安息，在這個地方相爭。

如果他靈裏面蘇醒的，他就該早一點離開那個地方。但是他沒有，所以他想，他們要就給他們算了，他又去另外挖一口。結果挖出來以後，他們又來爭奪，所以以撒就叫這個井為西提拿。西提拿的意思是甚麼呢？我們看那些小字，就知道在程度上是更嚴重了。起初只不過是相爭而已，現在是為敵了，在一個對立的立場上來相爭了。產生了敵意的時候，我們也曉得，得不著安息的程度也就加深了，以撒只好又離開那裏。

我們注意，羅得是慢慢的把帳棚挪移到所多瑪，現在神在以撒的身上也是慢慢的把他帶離基拉耳，



所以從埃色到西提拿就已經是離開基拉耳的中心點又遠了一些。他又離開那裏再往回走，就到了一個地方，在那裏又挖了井，大概是距離那些非利士人稍微遠了一點，他們就不來爭了，所以以撒就說，這個地方大概是可以停下來了，他就給那個井起個名字叫利河伯。利河伯的意思就是昌盛的意思，寬闊的意思。在他心裏是要說，“現在神終竟把一個寬闊之地給我了。我可以在這裏安息下來，我也必在這個地方昌盛起來。”

如果我們不看下文，我們就覺得以撒這個感覺是對的。但當我們看下文的時候，我們立刻就發覺這個想法是人的想法，並不是神的安排。神的安排在開始的時候已經告訴他了，“你不要下埃及，你要住在我所指示你的地。”神沒有指示他到基拉耳，他卻一直留在基拉耳，原因就是逃避饑荒。現在他昌盛了，他的財富增加了很多，成了大富戶了，如果他還記起神的話，他該要回去了。但是他沒有，他好像慢吞吞的，神藉著環境把他一步一步的逼回去，他還是沒有看到神的手。

逼他回到該站立的位置去

我們看這一段挖井的事，實在是神的手要把他逼回迦南地。但是以撒不領會，現在環境稍微好像可以平靜下來，他就說，“我要在這裏生根了。”“我們必在這地昌盛起來。”但是我們看下文的時候，我們曉得，不是這地，絕不是這地，這地是他自己想出來的，神的安排不是這地，所以他只好又離開那個地方。他是怎麼離開這個地方呢？聖經裏沒有很明確的記載，但也不是完全沒有記載。我們看二十七節，“以撒對他們說，你們既然恨我，打發我走了，為甚麼到我這裏來呢？”我們注意，以撒說的“這裏”是指著那裏呢？是別是巴。我們由此就看到，他以為利河伯是可以停下來時候，雖然沒有非利士人來和他相爭，也沒有非利士人來與他為敵，但是非利士王還是告訴他說，“你還是離開我們這裏好。”他是在這種情形下離開基拉耳的。神的手一步一步顯明的時候，他不領會，神就讓基拉耳王不留餘地的把他趕走。

但是希奇得很，我們留意，二十三節是非常有意思的一件事，“以撒從那裏上別是巴去。”別是巴是很靠近希伯倫。他到了別是巴，我們留意二十四節，“當夜耶和華向他顯現”這個“當夜”很有意思，不是第二夜，不是第三夜，是他到達的那一個晚上，神就向他說話。讀英文聖經，把這一點強調得更清楚，就是“在那一個晚上”神就說話了。我們留意，以前神是不住的給他賜福，但是神沒有說話。這也就給我們看到，恩典不能代替恩典的主。恩典是有了很多，但是沒有神的話。沒有神向他說話，只有神的賜福，有神同在的恩典，但卻是缺了一樣最要緊的，就是沒有神說話。那意思是甚麼？沒有交通，人和神當中缺了交通。

現在一回到別是巴，他和神的交通就恢復了，外面的恩典有了，裏面的恩典也有了。我們所說的裏面的恩典就是得著賜恩的主。所以我們留意在基拉耳沒有下埃及，地位不是全對，但也沒有大錯，只是神不向他說話。現在回到了別是巴，地位對了，神就說話了。這是一個非常非常重要的關鍵，我們在屬靈的路上走，我們必須要常常注意這一件事。神有沒有向我們說話，就是對我們屬靈生命的非常重要的量度。

在對的地位上恢復了交通

現在神向他說話了，說甚麼話呢？就是給他更明確的活在亞伯拉罕的應許裏，“他們不允許你住在那個地方，他們讓你離開那個地方，你不要怕他們。”不怕他們的原因在那裏？第一就是“我與你

同在”。第二就是“我紀念亞伯拉罕的約”。在基拉耳，神從沒有向他說這話，神也沒有給他一點安慰，在埃色神沒有給他安慰，在西提拿神沒給他安慰，就是在利河伯神也沒有給他答應。但是回到了別是巴，整個事情都起了大的變化，神和他的關係顯明得非常的正常。

以撒有甚麼反應呢？我們看見了，他立刻就在那裏築壇求告神。我們感謝主，這一段的歷史給我們看到一個非常重要的事，讓所有尋求神的人，都去學會看重賜恩的主過於所享用的恩典。不是說恩典不好，但是我們總要記得，恩典是神作工的方法，神作工的目的是要人得著賜恩的主。如果把方法代替了目的，那就犯了一個很大的錯誤。

以撒在神面前恢復到對的地位上，我們看，現在是非利士人的王害怕起來了。起初是以撒有點害怕，現在反過來是以撒平安了，倒是非利士人害怕起來。所以他們跑來要跟以撒立約，像從前另外的一個亞比米勒跟亞伯拉罕立約的情況一樣，同樣的也是神藉著外人的口來讓以撒明白，他是活在神的賜福裏。從這一個時候開始，以撒就一直住在這附近，從別是巴到希伯倫這個地區，他就停在那裏，在那裏他們真正的享用了平安。就是這樣，以撒的事到這裏就結束了。雖然他還沒有死，但是對他所帶出的見證，到這裏應該是結束了。他已經完成了他該顯出的見證。

#### 雅各的開始

二十七章開始，就是雅各的開始，雖然有以撒在其中，但是以撒不是主角了，以撒在神的工作上退到當配角的地位上了。二十七章裏面的內容是可以以用簡單的話來把它表達的。我可以這樣說，二十七章是雅各的開始。

雅各的開始是從以撒引來的。以撒年紀老邁了。我們來算一下以撒在這個時候大概是幾歲，應該超過一百歲了，因為他六十歲時生下他這兩個孩子，以掃是在四十歲的時候討了媳婦，所以以撒討媳婦的時候已經是一百歲。現在發生的事情是在一百歲以後的日子。按人看來，特別是現代人看來，那算得上是老的了。

在二十七章的一開頭，好像把以撒說得比以前更不好了。其實，神在這個地方容許這個事情發生，明明是給我們看見，從人的天然這一方面去看，每一個人都是一樣。以撒是這樣，雅各是這樣，連亞伯拉罕都是這樣。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三個人是在神的計畫裏面所選召出來的見證人，他們都是一樣，都是要給我們看見，人的天性就是不理會神的。現在以撒年老了，不要說他是老糊塗，因為這事情不能用“老糊塗”就帶過去的，因為這一件事情是牽連到神永遠的旨意的啟示。他兩個兒子出生以前，神不是明明的給他們有過啟示嗎？“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神已經告訴了他，他的兩個兒子以後的事情該是如何的。以撒不能說不知道，但是到了現在，他好像把神這一個話忘掉了。上文說以掃所討來的妻子把他們煩死了，但是他卻沒有因著這樣的緣故而討厭以掃，反倒是把他的心思都放在以掃的身上，而忘卻了小兒子。這一天他不曉得為甚麼想要吃野味，就叫以掃打獵去了。其實你要吃就吃嘛，何必要把吃野味這件事帶到神的旨意去呢？從這個事上，我們就看到一件事，人的天然從來不會先去考慮神的問題，總是先考慮我有甚麼好處，就是這樣，事情就開始發生了。

#### 雅各騙取索親的祝福

他告訴以掃說，“你去打獵回來，照我所愛的作成美味，拿來給我吃了以後我就給你祝福。”糟糕，這事情給利百加聽見了，利百加在以掃出去以後，馬上就把雅各喊來，立刻就告訴雅各說，“你

爸要這樣這樣作，不可以讓他這樣作，你趕快去帶一隻羊羔來，然後我就弄好，你就拿去給你爸爸吃，然後就要他給你祝福。”雅各這個人，我們曉得他是很精明的，在壞事上很精明。他立刻就想到，“不行啊，我聲音又不像哥哥，我哥哥渾身有毛，我是很光滑的，這樣跑到父親身旁，如果給他發覺的時候，他咒詛了我，那豈不是得不償失嗎？”利百加就說，“不必怕，你去作就是了。如果有甚麼咒詛，咒詛歸我，祝福歸你。”母親對兒子的這份心情我們是能領會，利百加安排得真是非常的完整，她燒好了那只羊羔。其實羊羔跟野味的味道是不一樣的，大概她也懂得一些烹飪的方法，就把它弄成一個古怪的氣味就是了。然後就把羊羔皮綁在雅各的手臂和脖子上，又去把以掃的衣服拿來給他穿。為甚麼以掃的衣服有香氣，我們想大概以掃娶的兩個妻子都是不管家務的，因此到現在穿衣服還得要母親料理，所以這香味該是利百加給他加上去的。或者是因為他常常在外邊打獵，在樹林裏跑來跑去，把大自然的泥土氣味都帶回來。究竟是甚麼香味，經文都沒有說明，我們不必去管這些小事。

利百加作了這樣的安排，好像是萬無一失，但是我們必須注意另外的一個問題，不要給這些歷史的現象來迷亂了我們。在這裏，又是人的天然出來了。如果利百加聽到這樣的一件事，她滿有理由去對以撒說，“你不能作這事，因為這事不是神要作的，你忘了孩子們出生以前神怎麼說嗎？你必須要按著神的目的來顯明祝福才對。”但是我們曉得，人的天然總是喜歡找方便的路走，也許利百加會想到，“如果我這樣去說，也許要引起一場大爭吵也說不定，既然會有這樣的可能性，何不將錯就錯，就把那祝福拿過來就是了。”人的天然是不大甘心走正路的，總是貪圖方便，現在利百加所顯明的正是這樣。

這樣的計謀配起雅各的性情來，那是最好不過了。雅各的天性特別在這方面顯為最突出，所以他們就照這樣的安排去作了。等到雅各到了以撒那裏，以撒一聽聲音不對，但是接觸的環境又好像是對，在這個對與不對的感覺當中，在這個存著疑惑的心情底下，如果以撒稍微鑒察一下，也許他們的計謀就失敗了，但好像是神也允許這個事情發生。為甚麼呢？其實“為甚麼”還在其次，因為神的安排就是這樣，要讓雅各去承受祝福。

能帶出祝福全是神的憐憫

但是問題是在這裏，我們說像以撒這樣的人，他的祝福算數嗎？這倒是我們要追問的問題。他這個人的情形是不對，他的祝福能算數嗎？我們看是有疑惑的事情，而他的祝福又是算數的。作難不作難？為甚麼神會這樣呢？為甚麼神會用一個這樣的以撒來帶出他的祝福呢？在沒有並到這個問題以前，我們應該還記得，亞伯拉罕下去非利士人的地的時候，那時不是也發生同樣的事情嗎？後來神對那個亞比米勒說，“你去叫亞伯拉罕替你禱告，他給你禱告，你的問題就解決了。”我們應當還記得那一段歷史。亞伯拉罕失敗了，但他的禱告還是能起作用。亞伯拉罕是落到那種光景裏，神還是用著他顯明祝福。現在在以撒身上也是有同一個原則的事情發生了。

我們留意，在這一件事上，神要向我們說一些甚麼話？如果我們從以撒這個人的身上來看這件事，我們就會看見，只要以撒一天站在兒子的地位，神就能用他來顯明神所要表達的祝福。神這個祝福出來，不是因為以撒這個人能把祝福帶出來，而是因為他是兒子，所以祝福就從亞伯拉罕身上到了他那裏。因此，從他身上出來的祝福並不是他自己的，是他從父親那裏承受過來的。而他父親所承受的，是從恩典的神而來的。

如果我們從整個的事情來看，我們必須注意一件事，不僅是單單去看以撒這個顯明祝福的人，我們要整個的來看，把我們自己也擺進去，我們就能看到一個事實了。甚麼事呢？在神的眼中，從來沒有一個人是配得祝福的，也沒有一個人配把神的祝福流出去的。但是在歷史上，神的確是找到了一些人去承受他的祝福，也藉著他們把祝福流出去，那說明一個甚麼問題呢？說明不是人配，而是神要作。在神所要作的事上，就給不配的人一個配的資格，這樣就叫神的祝福臨到那些不配得祝福的人。

如果我們用以撒這個人來看，他所以能帶出祝福，因為他是站在兒子的地位上。今天你我在神面前蒙紀念，蒙祝福，是因著甚麼？乃是因為我們也是站在兒子的地位上。是神在恩典裏把兒子的地位，把兒子的身份賜給了我們，叫我們這些不配的人得著那個配的資格。

神管教的開始

二十七章歷史的過程很清楚，但是在這個歷史的過程裏，我們看見神在那裏要向我們說明一些甚麼問題呢？我們就需要主給我們看得更清楚。其實站在雅各這一方面，他有兩個理由可以讓他父親的祝福顯明，而不需要經過這樣的詭詐方法，第一，就是神的旨意，第二就是他已經從以掃那裏買了長子的名分。一個是神的理由，一個是人的理由，神與人的理由都在雅各身上，但是他們就不用這個正確的路來承受祝福，就引出了雅各餘下的一生的經歷來表達神在人身上的工作。

所以到了二十七章末了的時候，我們就看到一個事實。甚麼事實呢？就是神對雅各管教開始了。不錯，神欣賞雅各羨慕屬靈的祝福，但是神非常不欣賞雅各這個人，所以當神欣賞他的心意的時候，神也同時出手來對付並拆毀他這個人，叫他到了有一天，實實在在是能配得神的祝福。因著以掃打獵回來，曉得了這件事情，就發了一頓脾氣，造成雅各要逃亡了，要在外邊流浪。這個流浪是神對他的拆毀，為要把神的心意建造在他身上。以後在我們看雅各的事的時候，我們就越看越清楚。

神用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三個人來表明神在人身上恢復的工作。看到這裏，我們看見亞伯拉罕用信心去進入神的計畫。在以撒的身上，我們看到站穩作兒子的地位去享用神應許的豐富。以後我們開始看神在第三個人身上所作的工。把這三個人的事情看完的時候，我們就能看到一個很完整的屬靈的事實，也就是神如何在人的身上恢復他起初的定意，我們以後看完的時候就能有更多的領會了。——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23 在流亡中遇見神(廿八章)

看到第二十八章的時候，我們看到聖靈所記載的事情就轉了一個方向。以撒的事情可以說是完全的結束了，現在是雅各在神的手裏給神來造就。神選召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這三個人。在亞伯拉罕身上，神是要造就。在以撒身上，神也有造就。但是如果用造就這角度來看的時候，雅各在神手裏所受的造就是最明顯、最多，也最突出的。我們必須要看到這樣的事情，在神的恢復工作裏面，神是透過這三個人來顯明的。如果我們把這三個人在神面前所經歷的加起來，就是神起初造人的目的。

恢復工作的三階段

神要在人身上所顯明的目的，在亞伯拉罕出現的時候，人已經是墮落了，所以在亞伯拉罕身上，

首先所恢復的是人的地位。這地位要怎樣來恢復呢？就是藉著人的信靠神，重新回到神的面前。我們知道人是因著不信而失落，現在藉著亞伯拉罕的信，將人重新帶回神的面前。

然後在以撒的身上給我們看到的，不只是因信來到神的面前，並且接受一個作兒子的事實和兒子的身份，回到神的面前作兒子。從啟示上看，從人和神的關係的啟示上來說，我們所看見的是往前進了一步。遠離神的人回到神的面前作兒子，是進了一步。有了兒子的身份，人是可以享用神，但是卻還不能表明神。

因此到了雅各身上的時候，神就把一個最不像神的雅各造就成一個能顯明神的人，所以在雅各的身上，我們看到神的工作就是把離棄神的人的本質來作完全的拆毀，然後讓神的榮耀和權柄都從他那裏顯出來。

神在人身上作工的三個步驟

在這裏先說一下，整本的創世記是透過他們父、子、孫三代這三個人，當然裏面加上了約瑟。只是我們留心去看約瑟的時候，我們很清楚的看到，約瑟所有的經歷是為了雅各的。約瑟的受苦是為了拆毀雅各，約瑟的升高是為了在雅各身上顯明神的權柄。這一點我們在這裏先提一下是滿有意思的。因為這樣，我們才懂得如何在一個敗壞的雅各身上，看見神作工到一個地步，讓神的權柄從他身上出來。

我們看約瑟在埃及是升高的，但是約瑟不是在埃及裏最高的，因為在約瑟之上有法老。但是很希奇的一件事，當雅各到了埃及的時候，約瑟把他帶到法老跟前，跟法老見面。那時，雅各就作了一件事，這一件事是別人不敢作也不會作的，但是雅各作了。這是甚麼事呢？他給法老祝了福。給法老祝福這件事，是非常不簡單的。按著外面的情況，應當是法老給他賞賜，但事實是他到了法老面前的時候，是他給法老祝福。

我們從希伯來書上，可以看到祝福這一件事情所表達的意思。那裏是這樣說的，“從來是位份大的給位份小的祝福，這個是駁不倒的理。”(來七7)當雅各到了埃及地的時候，埃及最大的是法老，但是雅各給他祝福。從這件事上，我們看到神的權柄、尊貴，從雅各身上出來了，叫他將祝福給法老。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到，起初的雅各是一個怎樣的雅各，到末了的雅各，又是怎樣的雅各。特別是到雅各快要死的時候，他更顯明了神永遠計畫的旨意。我們能從雅各身上看見一個非常明亮透了的人，那是我們在起初看雅各的時候，也不會看得到的。但是到末了的時候，雅各是給神造就到這樣的一個地步，神的榮耀，神的旨意，神的權柄都從他身上出來了。

我們知道雅各末了的光景，然後再回到雅各的開始來看，我們就要希奇神手裏的工作是這樣的奇妙。我們也領會神一直在說，“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因為在這三個人的身上，神好像有三個階段的工作，或者說神有三個步驟的工作。這三個步驟都是神恢復的工作裏最有關鍵性的。回到神的面前，作了兒子，然後就發表神的榮耀和權柄，這不正是神起初造人時所要的嗎？現在透過這三個人表明了神所作的工。

如果從屬靈的實際來看這三個人合起來的時候，我們很明顯的看到，曆世歷代神在人身上工作，就是透過這幾個階段，也是在這幾個人身上所作的工的原則。像我們這些相信主的人回到神那裏去作兒子，然後繼續讓神在我們裏面拆毀我們，叫我們生命成長，成長到一個地步完全像神。這就是神在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身上給我們看到的一個過程。因此，我們看雅各的經歷就非常有意思，因為不僅是看歷史上的一個人，也從歷史上這一個人看見我們自己。

### 神動手拆毀雅各這個人

因著他騙了父親的祝福那件事，母親護著他，保護他，就把他送到舅父那裏去。當他去的時候，以撒給他的吩咐，就叫我們看見一件很重要的事，就是明明的說出雅各所承受的應許，就是亞伯拉罕從神所接受的應許。雅各所要尋找的，就是在尋找他祖父在神面前接過來的應許。他是那樣的看中神的應許，所以神也就看中了他。神悅納雅各的心思，因為雅各的心思就是願意得著神的應許。但是雅各在神面前非常的不對，所以神悅納他的時候，神同時也拆毀他這個人。神悅納他的心思，不悅納他這個人，但是又不能不讓這個人存留。如果他不存留，他的心思也就是落空的。要悅納他的心思，但又不能悅納他這個人，神要怎樣作呢？以後我們就看見，神悅納他的心思，神對付他這個人，神拆毀他這個人。藉著神的拆毀造就了他，使他成為一個對的人。所以到了末了的時候，雅各的心思對了，人也對了。

許多時候，我們也是如此。我們不能說我們的心思在神的面前沒有給神數算的事實，雖然有給神數算的事實，但是我們實在在神面前是不夠對的，所以神也把作在雅各身上的工，同樣也作在我們身上。因著這樣的緣故，從表面上看來，好像是以撒叫他去巴旦亞蘭，但事實上是神要他去巴旦亞蘭，要讓他在離開家的這段時間裏，接受神的拆毀和建造。我們就想到一件事，亞伯拉罕是在巴旦亞蘭出來的，現在雅各要回到巴旦亞蘭去，豈不是要走回頭路嗎？從前把他祖父從那地引導出來，現在又把他引領回去，那樣不是在開倒車嗎？

我們看這一件事，該是這樣去領會。雅各，神悅納他的心思，不悅納他這個人。神看中他是因為他看中神的應許。但是雅各看中神應許的動機，卻不是準確的動機。因為雅各看中神的應許是因為曉得在應許裏有祝福，他所要的是神的祝福。當然在人裏面所要的祝福不是屬天的祝福，而是屬地的祝福。所以他起初要得著神應許的這件事，在他的心思裏所要的，其實是要地上那更好的祝福。所以神要拆毀他，讓他從愛慕屬地的祝福轉到愛慕屬天的祝福。既然要把他愛慕屬地的祝福的心思拆掉，那最好的地方就是把他帶到巴旦亞蘭去

### 在世界的經歷中拆毀人的自己

我們知道巴旦亞蘭就是巴比倫，就是士拿地。在聖經裏面一貫說到這個地方，都是表明屬地的最好和最美的。讓他到巴比倫去在那裏學功課，就會學得最美和最好了。因為雅各在巴比倫的經歷，我們都已經知道了，就是如今不知道，慢慢看下去也會知道的。雅各在巴比倫不是在那裏享受世界，他是看見世界，他是活在世界裏，但他卻是在世界裏面受折磨。這是雅各的經歷，其實也是我們的經歷。我們對世界常常有自己的想法，如果我們在世界裏怎樣，怎樣，那就真是好的無比。

這幾天，在美國各地前前後後都發生差不多的事情，在人的心思裏面總是想，如果能來美國真是太好了。你那裏想到在美國，每一個人生命的安全，時刻都在受威脅。你好像是生活在一個很繁榮、很富有的環境，但是生命卻沒有保障，生命受到威脅，安全感不比九七後的香港更好一些。現在神把雅各帶到巴比倫，雅各在巴比倫所嘗到的只有酸、苦、辣，卻沒有甜。後來在他離開的時候他指責拉班的話，說出他是怎樣的苦，怎樣的苦。這就是人要進到世界裏，從世界裏真實的經歷了世界真面貌，

然後才會對世界不存幻想。這也是神把他領回到巴旦亞蘭的原因，讓他去巴比倫學功課。你不是要盼望屬地的豐富嗎？巴比倫那裏很豐富，但是你到了巴比倫就知道不是這樣了。

雅各就去了。我們清楚的看見，從他起步的那一刻，神的手已經在他身上作工。他離開了別是巴往哈蘭那邊走，走到一個地方，他不能再走了，因為太陽已經下山了，必須要在那裏休息。我們應當注意雅各的生活情況，上文不是說他常住在帳棚裏，常接受利百加對他的愛嗎？我們真的是看到這個在母親的懷裏的人，一直長大到幾十歲還是在母親的懷裏的人，這樣的雅各可以說是嬌生慣養的。現在到了伯特利的地方，那裏是曠野，他沒有住在人的家裏，雖然那時的伯特利也有些人，但是人口也是很稀疏的，也沒有建造起來。所以他走到這個地方，沒有帳棚可以住。他只能用石頭放在地上當枕頭，就這樣的睡在地上。

如果我們是當日的雅各，走了一天路，人很疲倦，想要休息的時候，請想一想，他能不能立刻睡著呢？照理是應該可以的，但事實上是不可可能的。原因在那裏呢？因為這是他第一次這樣子過活，以前都有媽媽在那裏承擔一切，現在是孤苦伶仃躺在野地裏。在那一天，他雖然是很疲倦，但是他卻思前想後，沒法立刻睡著，許多事情都在心思上給翻出來。若不是當天我騙了哥哥，今天也不會孤苦淒涼了。以前在帳棚裏，閉上眼睛也感覺得到，野地裏的風吹過來是涼透的。在帳棚裏，雖然不一定有軟枕頭，但是也不用枕石頭呀。掙開眼睛一看，滿天都是繁星，媽媽也不在，越看環境越覺得孤苦伶仃。當天晚上，雅各實在是不好過，神就在他的心思上給他看見，如果他不是這樣的，他就不會落到這樣的光景裏。

神在夢中給雅各的啟示

但是他又想，如果他不是這樣作，怎麼能拿到神的祝福呢？他非要拿到不可。雅各那天晚上的心情是非常矛盾的，十分苦惱，想來想去，甚麼時候睡著，雅各也不知道。在這樣的心情下，神就給他作了一個夢。這個夢很有意思，他夢見一個梯子，有從地到天那麼高，有神的使者從梯子上去下來，神就站在梯子的上面。雅各這個夢，不單是神要給他看見神要賜福給他，其實這個夢也是一個非常大的啟示。這一個啟示是神要把他永遠的旨意來向雅各解開。

那梯子說出天和地有距離，但是這梯子卻把天和地連接起來。天的上頭是神，梯子的這一邊是人。但是神與人當中，這個間隔是憑著梯子連接起來。在這梯子上有神的使者上去下來，這事說出了神心思裏面要恢復的工作，要把天和地連接，把人和神連接，這個連接是怎麼樣去作成功的呢？這裏沒有說，只是給我們看到這樣的連接在這裏顯明。

我們讀約翰福音一章最末了的時候，我們就看到這個事實(約一 51)。就是天開了的那一件事，這事不也就是雅各在夢中所看到的事情。神的使者上去下來，不也是雅各所看到的嗎？雅各當時所看見的，確實是一把梯子。現在主說這個梯子就是他自己。“在人子的身上”是一個梯子，神的使者上去下來作甚麼呢？下來是把神的祝福帶下來，上去是把人的需要帶上去。這樣我們就看到神的需要和人的需要連接在一起了。連在一起的時候，就引出祝福來了。

人和神相遇的本身就是一個啟示，從這一個啟示就引出祝福來。神在這裏讓雅各看見一件事，有一天神要藉著這梯子把神和人的阻隔接連起來。這一個梯子顯明的時候，天和地的間隔就不再存留了，這是以後要發生的事，是神永遠的計畫裏的一個大前題。對雅各來說，這些以後的事情，他不太感興

趣。雅各當時所想的是他的問題要解決，他路上要平安，他到了巴旦亞蘭的時候要娶妻子，要在那裏建立事業，要在那裏做一個成功的人，然後才回迦南來。這是他當時的需要，所以當神向他啟示了那個永遠計畫的大前題以後，神也給他說出他目前的光景。

神也要作雅各的神

在這些話裏，神隱藏了一件事，但是又是明顯的。也是在十三節裏，耶和華坐在梯子上說，“我是耶和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但是沒有說“也是你的神”。雖然沒有說我是你的神，但是下文的事說出了神是用實際的祝福來顯明“我也是你雅各的神”。如果我不是你的神，我才不理你呢，我也是你的神。所以在你身上所發生的一切事，我都會負責任。神好像隱藏了這一些事，但卻明顯的給雅各領會，神的話太寶貴。說到“你躺臥的地都賜給你和你的後裔，你的後裔要怎樣，怎樣的多起來，你的後裔怎樣成為萬族的祝福。”這些都是他祖父所承受的應許。

但是雅各所擔心的是在下文神說下去的(二十八 15)。這是讓雅各裏面感到何等舒暢的事，他現在雖是孤苦伶仃，但神還是陪伴著他，負他的責任。神說：“不管你到那裏，我也會在那裏，我不會離棄你。就算你有很多事情過不去，我也不離棄你，一直等到我成全我向你所應許的。”這些話對雅各來說確實是件大事，神負起責任來了，神用他的眼目一直在看顧我，神來陪伴我，這是何等蒙福的事。

我們真的看到神在雅各身上起初所作的工，作的是甚麼工呢？就是神向他輸送恩典。如果以我們的想法來說，像雅各這樣的人，一開始就應該給他拆毀，不留餘地的給他拆毀，一直拆到根基，然後才給他一點一點的建立起來。但是神在雅各身上卻不是這樣開始，現在明明是對付雅各，讓他孤苦伶仃的往外跑，叫他作個流浪漢，但是卻看到神用恩典圍繞著他。神在這裏的應許，每一點，每一滴都是說出恩典要圍繞著你。你去那裏，他就在那裏。我總是陪伴著你，我不會離棄你，而且將來我要把你帶回到這裏，我給你的應許我都負責完成，一定把它作成。

神是用恩典堆到雅各的頭上去，好像神要用恩典把他這個剛硬的人堆到一個地步，叫他柔軟下來。用恩典把這樣一個背叛的人，軟化到一個地步，在神的面前俯伏下來。果然看到雅各在巴旦亞蘭開始的十四年就是這個樣子，以後那六年也是這樣，二十年在巴旦亞蘭，神一直把恩典堆在雅各的頭上，但是雅各這個人，真的不要去說他。這一個人一點也不領會神的心思，神有許多的恩典堆到他頭上，他不領會。他那些不領會，不是在以後才發生的，現在就已經發生了。你就看到雅各這個人是怎樣的不對。

裏面一點不明亮的人

好不容易天亮了，雅各睡醒了。雅各在神面前的反應，大概從壞處去看雅各就差不多了。現在的雅各很難從好處去看他的。他這個人從內到外都是那樣的壞，但又裝模作樣，作得非常的好。你看他現在說的話是很屬靈的，但是內裏沒有一點是對的。你看他醒過來了，他說，“耶和華真在這裏。”這“真”字說到他以前對神並不那樣有把握。當然，神也從來就沒有向他說，“我是雅各的神。”他聽過神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是以撒的神。”但從沒有聽過神說，“我是雅各的神。”因為這個緣故，雅各對神，你說他不信，他也信，你說他真信，那也不見得。因為你看到以下說的事完全顯露了他內裏的情形。

他一開始就說，“耶和華真在這裏。”我以為耶和華只不過是一種想像的東西，想不到他真的在



這裏，我到那裏，他就在那裏，這事情是真的很奇妙。他一直在那裏看著我，這怎樣行呢？雅各沒有瞭解到神這樣的陪伴是為了要把恩典向他傾倒，啟示恩典裏最大的就是神的陪伴。神賜福這樣，那樣，其實是小事。神的同在，神的陪伴，纔是最大的事。現在神讓他知道是神與他同在，他反而怕起來，他懼怕了。這個懼怕說出了他不認識神是一位元樂於施恩的神，他只是看見神嚴厲的那一面，所以他很懼怕。內裏怕到一個地步，不僅是內裏害怕，也感覺到連這個地方也是可怕的。神很早就告訴他了，“你去那裏，我也去那裏。”不僅是這地方的問題，你跑到那裏，神說要跟著你，你在那裏，神就在那裏。所以不僅是這個地方，甚麼地方都是一樣。

啟示了神心裏所要的

不過有一件事情，雅各瞎打誤撞的也撞出啟示來。當然這個啟示對他來說是沒有太大的意義，但卻是對以後的人說出了一個很寶貴的事實。他說，“這個地方何等可畏，這不是別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廿八 17)這些話裏面有一個啟示，這就是甚麼地方是神的家？神的殿就是神的家，也是天的門。這是甚麼？神在那裏，那裏就是神的殿。神在那裏，那裏就有天的門。神在那裏顯明他與人的同在，那裏就是神的家。神在那裏向人顯明他在那裏，那一個地方也是到天上去的路。

在雅各的無知裏所發表出來的啟示，我們看到一件事情，神要在地上得著他的家，神要讓人在地上看見天的門。當然我們知道這是以後藉著基督來成就的，但是神就在這一次給雅各啟示了。雅各領會這個啟示的結果，但是卻不領會這個啟示的意義，所以他內裏怕得要死了。他就說，“可怕，可怕，這個地方是不可久留的，因為神是在這裏。”但是他想想神在夢裏向他說的話，又捨不得神給他的應許。雅各在這裏真是非常矛盾，為甚麼那樣矛盾？因為那個人不對。如果他那個人是對的，歡欣喜樂也來不及，那裏會落到這樣矛盾的事裏面！人如果不對，就算有了啟示也不會加添了他甚麼。

雅各仍是活在他自己的裏面，他仍然不知道神向他所存的意念是多麼的寶貴，但是他又捨不得神應許裏的祝福。所以他起來以後，就用石頭立成柱子，當作記號，澆油在上面作立約的手續，好像用這樣的動作和神立了約。在下文我們看到他所許的願，好像他是很屬靈的樣子。你讀下去你就會覺得他一點也不屬靈，滿腦子所想的都是怎樣去求自己的好處。不過也好，神讓他在這裏帶出一個啟示，以後的人就有福了。他把那地改叫伯特利，原來那地是叫路斯。以前聖經也提過有伯特利這個名，就是亞伯拉罕剛到迦南的時候，曾經到過伯特利的地方。不過那時不叫伯特利，還是叫路斯，一直到雅各的時候才正式叫伯特利。

雅各在那裏立一個記號，立約許一個願，你們看他跟神立約是怎樣的立法。一開始你們就看見，他沒有把神看為一位信實的神，他並沒有承認神說的話是絕對的是不能更改的。所以一開始他就說，“神若與我同在。”那個“若”字把雅各所有的屬靈都打得粉碎。神明明說，“我與你同在。”但是雅各說，“神若與我同在，在我所行的路上保佑我，又給我食物吃，衣服穿，使我平平安安回到我父親的家。”(廿八 20-21)他完全是把他自己以為好的放到神的面前，向神說，“神啊，如果你真的這樣作，我就以你為我的神。”明明是說出一件事，就是在那個時候，雅各並不以神為神，最低限度他沒有向神有準確的反應。他要在神面前立一個約，這一個約是一個交易，好像做買賣一樣。他說，“神呀，我喜歡以你作我的神，因為你是我祖父和父親的神，但是要我以你作我的神，那是有條件的。條件就必須是你先讓我在你那裏得好處。你若真叫我得了好處，我就以你為我的神。”這條件裏有幾點，

缺一不可。一、你與我同在；二、在我行走的路上保佑我；三、給我食物吃；四、衣服穿；五、將來還領我平平安安回到父家。如果缺少一樣，雅各就不會接受他為他的神。這就是人的本相。

人信神是為了得祝福，人求告神是為了要得祝福，卻不是為了要回到神的目的。神明明對雅各說，“我要賜福給你，”但是雅各不信任。他的反應是說，“神呀，你作過了才算數。所以今天你給我吃，給我衣服穿，這也不算數。一直要讓我平安回到父家，我才會遵行我的義務。”如果用雅各的歷史來看，這事要等到二十年後，雅各才會承認神是他的神。雅各是需要神的祝福，但雅各並不需要神。我們看得很清楚，人的觀念都是這樣，沒有人會拒絕神的祝福，但是神的自己卻是人所不願意接受的。如果接受神自己，就是接受神的權柄，接受神來管理我，承認神是在我以上來引導我，管理我。

愚昧無知的人

我們在這裏看到雅各的本相，雅各裏面所存的意念，不也是我們自己的意念嗎？我們承認在我們裏面的無知，也許沒有雅各那麼多，但是雅各所有的，我們都有。這就是人在神面前的本相。神就是揀選了這樣的人，他要把雅各拆毀，也把他建造，一直要把他作到神起初的目的裏去，這事情不簡單。神有這樣的忍耐、憐憫、同情。雖然是一個那樣敗壞雅各，像雅各那樣的我們，只會在神面前一直的說條件、價錢。看呀，雅各說，“等我平平安安回到父的家，我就承認你是我的神。到那時候，我才承認這個地方真是神的殿，承認你可以接受我的十分之一。在這個事情沒有完成以前，你雖然願意作我的神，就算打死我，我仍然有保留，我不能在現在讓你作我的神，你要作我的神，就要用事實來證明，等到有事實證明瞭，我才接受你作我的神。”這就是雅各，這也是我們，也是在我們每一個人裏面的光景。

就是這樣一個生硬的雅各，給放在神的手裏，神一點一滴慢慢地來拆毀他，把他帶到像神的光景。你千萬不要忘記這樣的雅各，在利百加眼中是最寶貝的，在人的眼中都是好極了的。在人眼中最好的，在神眼中卻是完全兩樣。人看這個人很好，但是神看人是看到人裏面去的。聖靈把雅各裏面的東西拿出來了，一看到雅各，也就看見我們自己。我們不得不承認，我們是不配的，我們就像雅各一樣的活在神的面前。但神是如此的在雅各身上作工、忍耐，神也一樣的在我們身上這樣作，要把我們作到神的目的裏。

看到雅各裏面的情況，就知道甚麼是雅各。因為他裏面是這樣的雅各，所以外面才有那麼多雅各的表現。裏面不對，所以外面也完全不對了。神在他的身上，外面用環境來逼著他，裏面用神的光來照亮他。雖然雅各是那樣剛硬的雅各，但在神的忍耐裏，他終於被神得著了。有一天神也會說，“我也是雅各的神。”感謝主，我們看見雅各，一面是看到我們的本相，另一面也讓我們看見我們有盼望。像雅各一樣的，他在神面前並不是沒路可走的，而是神引領他走一條明亮的路。因此，我們在神面前也該是如此求主恩待我們。我們盼望從雅各的身上，看到人的本相，就是把我們的自己也包括在裏面，然後讓神的手在我們裏面作他所要作的工。——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24 剛硬又強頑的雅各(廿九至卅章)

我們提到雅各這個人在神的面前的光景，神好像是一面喜歡他，一面又不能不對付他。神喜歡他，因為他願意得著屬天的祝福。神不得不對付他，因為這個人太不合神的心意，所以神就在他身上顯明了許多拆毀的工作。我們曾看過神藉著環境把他逼著離開家，在曠野的時候，神曾向他顯現，神一面給他應許，一面又顯露雅各的愚昧。

我們曾特別提到神是沒有保留的把應許給他，但是雅各這個人並不立刻就領神的情，但是他又很盼望神跟他說的都是事實，所以，他就用話要把神給套牢。“神啊，如果你真是這樣恩待我，將來我回來就以你為神，但是我一天不回來的話，我還不能承認你是神，”這些話果然在以後的事情清清楚楚的給看到了。雅各要到甚麼時候，才真的承認耶和華是他的神呢？真的是要回到迦南的時候，說準確一點，還不是回到迦南的時候，而是回到迦南的一段日子以後，神給了他一些更厲害的對付，他才肯接受這個事實。

在神的對付下

我們現在來看二十九章，我們就看到雅各這個人如何在神的對付下經過。雅各的歷史過程是我們很容易看的，因為那就是一個人的故事一樣。但我們是要看神怎樣在雅各身上作工，所以我們從表面的事情看到裏面去，是非常非常真實地反映出一個人的本相。我們看雅各從伯特利起行了，我們不知道他一路是走了多少天，結果他走到了他要去的的地方。在那地方，他的小聰明就出來了。先是在那裏遇到一些牧羊人要等著給羊喝水。他就打聽看他們是否認識他的舅舅。在打聽下就立刻找到了情報，並且那些人還告訴他，“我們講到你的舅舅，你舅舅的女兒就來了。”他本來和那些牧羊人談得蠻投機的，但一聽說他表妹來了，他的話題就轉了。

我不知道弟兄姊妹是否注意到他談話的內容立刻就轉了，我是這樣想，他沒有走到這裏之前，他一直走在曠野的路上，感覺很孤單寂寞，有很多的苦悶，所以滿腔的話要找人訴說。現在好不容易遇到這批牧羊人，他就與他們不斷的談開了。但一聽說拉結來了，他的話題立刻就這樣說，“現在太陽還高呢？還不用急著給羊喝水，你們把羊群帶出去吃草吧，等羊吃飽了再回來，就剛好是時候了。”你曉得他講這些話的目的就是要這些牧羊人離開一下，他好單獨與他的表妹見面。

他與他表妹見面並不是為了男女私情，因為他們從來未見過面，所以還談不到情。既是這樣，他為何要支開那些牧羊人呢？你看底下的動作就很容易領會了。他一看到拉結時就怎樣呢？“他就放聲而哭。”(廿九 11)雖然是表妹，但從來沒有見過面，這就如同陌生人一樣的，但他竟然可以放聲大哭，你就可以瞭解他心裏的情緒是怎麼了。他原來是住在帳棚裏，甚麼事情都有母親替他出頭，弄的井井有條，從來不用擔心生活上的問題，這幾天的遭遇可把他折磨到一個地步，他覺得受夠了。他滿肚子的委屈，一併到表妹時，雖然很陌生，但總算是個親人，就一古腦的將他裏面的情緒都倒出來。弟兄姊妹知道，他這樣傾倒他的情緒，對他來說是一個釋放。但如果有許多其他的牧羊人在的時候，對他的自尊來說，又是一個很大的傷害。那麼大的一個人還哭成一個淚人一樣，已經是四十幾歲的人了。對雅各來說他活到一百多歲，四十幾歲也算是青年了，是不該那麼容易流淚的。但他這樣放聲大哭就是哭得很傷心，他很厲害的落在委屈自憐中。

聖靈將他這樣一件事記下來，就是叫我們看見雅各這個人，一提到自己的時候，甚麼都是很突出的。這裏是提到他的自憐，同時也提到他的自愛，又提到他的自尊。如果我們把他以前的事情算一算，

他一直是在尋求自己的滿足。現在聖靈把他的事情一點一點的擺出來，從各方面來顯露他的自己是如何的厲害。自憐，自愛，自滿，自尊，一切屬於自己的東西在他裏面都是豐豐富富的。他就是帶著這樣的一個自己來到東方人之地，他只有自己，連神他也不放在眼裏，當然更不把人放在眼裏。他只管自己，他就是帶著這樣的光景來到這個地方。

我想弟兄姊妹們要記住這一點，等到他離開巴旦亞蘭的時候，我們再看他是如何離開巴旦亞蘭。或許我們先這樣說一點，他將自己豐豐富富的帶到巴旦亞蘭，然後就把自己留在巴旦亞蘭，就回迦南去。這話只是說到他開始轉變，若要說到他完全的撇下自己，還得要回到迦南以後。無論如何，在巴旦亞蘭這個地方，他是毫無保留的顯露了自己，在基本上也撇下自己。當然這撇下只是撇下的開頭，並且不是甘心情願的撇下。所以我先讓弟兄姊妹們抓牢他到巴旦亞蘭的時候的光景。

遇到旗鼓相當的對手

他到巴旦亞蘭來，他是遠方來的親戚，當然舅舅是很歡迎。但是我們看到人裏面的情形，不管是怎樣的至親，短時間的接待也許很客氣，時間一久了，就不太客氣了。我們看雅各這個人是非常重看個人的利益，誰都不能叫他放棄個人的好處，他一直在爭取他個人最大的利益。

我們來看神是如何拆毀他，神就把一個比他更厲害的人放在他的眼前。我們常常覺得神在我們身上作工也是這樣。我記得我讀書的時候，與我同住的一個弟兄，他向神求愛心。他也是我的同學，他起初感覺自己沒有愛心，就向神求愛心，他想神一定是一下子就叫他的愛心顯出來。那裏曉得神不是這樣作，他向神求愛心後不久，另一個學期開始了，我們住的宿舍作了重新的分配，神安排了另外一個弟兄和他住在一起。這個弟兄很糟糕，骯髒的要死，衣服脫下來也不洗，往床底下一塞就換另外一件，襪子也是這樣。但是乾淨的衣服總有穿完的一天，穿完了就怎麼辦呢？他就往床底下把那些髒的都扒出來，在檢查一下，把那比較乾淨一點的拿起來再穿。冬天還好一點，夏天就很糟糕了。但這個弟兄不管，所以跟這個弟兄住在一起的其他人就要受罪了。這個弟兄向神求愛心，神就把這樣一個弟兄放在他身旁，你看怎麼辦呢？不僅沒有愛心，連原來有的一點點都沒有了。他感覺上就是這樣，這樣的弟兄怎麼能愛得起來呢？時間一久，他就埋怨了。神就對他說，“你不是求愛心嗎？現在就有給你顯露愛心的機會，你又在那裏埋怨，這算是怎麼一回事呢？”

弟兄姊妹們，我們常常看到神在我們身上的拆毀，就是把我們最不喜歡的放在我們周圍，我們要看見神不是為我們移開一些不該有的，神要我們自己支取神的恩典去拆掉那些不該有的。神並不是將那個環境清理的乾乾淨淨，我們就去那裏愛心愛心。神乃是常常把一些不能有愛心的環境讓你去顯露愛心，他是這樣來造就我們的愛心。也許我們當中有人聽過我說這個弟兄的事。他怎麼樣呢？結果神向他說，“你不是要愛弟兄嗎？你愛弟兄就替他洗衣服，他都沒衣服穿了。床底下那些衣服都很髒了，你就給他洗乾淨了吧，你愛弟兄就這樣開始吧！”我們看到神在這樣一個原則來作工在我們身上。

外甥成了雇工

現在我們來看雅各當時是如何，我們不知道雅各在這裏住了多久，這裏說住了一個月。在這一個月拉班就受不了了。因為天天吃拉班的，用拉班的，雖然是外甥，但已經一個月了，不知道還要住多久，這樣是不行的。拉班這個人，我們看下去，我們就知道他和雅各是半斤八兩的，彼此不相上下的。如果說起詭詐來，雅各比拉班還高明一點，我們慢慢看下去就會看到。

現在拉班先開始了，他怎麼說呢？我們注意第十五節，拉班對雅各說，“你雖是我的骨肉，豈可白白的服侍我，請告訴我你要甚麼為工價。”這樣看起來，好像雅各已經為拉班作了一點事，好像已經作到一個地步，拉班覺得不好意思，所以才出頭來說，“你不如拿工價吧。”但看下文就知道拉班不是這樣的人。我個人看，如果根據下文的事來看，雅各在這一個月裏面也許幫了一些忙，並不是幫甚麼大忙。正因為這樣，拉班才沉不住氣，他就說話了。在這些話裏，我要弟兄姊妹去注意的是他們關係的轉變。關係如何轉變呢？原來不是舅舅和外甥嗎？這個事一提出來以後，那個關係就成了雇傭了，是雇主和雇工了。雖然話是說的很好聽，“你我雖是骨肉，”但是這個“雖是”就把事情搞壞了，“雖是骨肉，但是我不好意思，你說你要多少工價吧，這樣你也舒服，我也舒服。”話是說的滿客氣，事實上就將整個事情改變到一個地步，是非常不客氣的。

你猜雅各說要多少工價？雅各也許還有點對舅舅的情分，其實都是沒有的，你看下去的都是你欺負我，我欺負你。你弄詭詐，我也弄詭詐，彼此彼此的。在這個情形之下，雅各記得父母叫他來的目的是甚麼，你到那邊去娶親去。但是娶親又不是像二十四章亞伯拉罕替以撒娶親那樣，讓僕人帶了許多駱駝的禮物。雅各好像只是一個人光著手去的，要去娶親怎麼娶法呢？拉班說，“你要娶我的女兒，可以啊，但你要出多少聘禮，”他從那裏拿出聘禮來呢？我們這樣說是有根據的，因為等到雅各回來的時候，他在神面前的禱告怎麼說呢？“神啊，我以前是拿著手杖過河，甚麼都沒有，現在你讓我成了兩個大隊。”他那時是光著兩隻手去的，要娶親憑甚麼娶呢？現在舅舅說你要甚麼工價，這是一個好機會了。他就說，“我為你的小女兒服侍你七年，”拉班說，“好啊，我女兒反正是要給人，給你總比給外人好，你又服侍我七年，這個買賣可以作。”他就這樣作了。從人的關係上來說是親上加親了，但實際上來說，拉班並沒有將雅各看成是親上加親的人，他真的是把他看成一個雇工，甚至比雇工都不如。

初次受了騙

雅各因愛拉結，他看這七年很快就過去了。當然七年也實在不容易過的，不過因有這樣的因素在，七年就七年吧！好不容易捱過了七年，好了，應該說興高彩烈的討妻子了。那裏曉得拉班有他自己的定規。洞房那天晚上，不像現在有電燈，恐怕連蠟燭都沒有，已經到晚上，拉班就將女兒送來，他早上一看原來是利亞，不是拉結。這是怎麼回事？他就跟舅舅說了，“我跟你說的是要拉結，你怎麼把利亞給我呢？”拉班就振振有辭的說，“我們這裏的規矩，大女兒沒有出嫁，小女兒不出閣的，所以不可能把小女兒給你的。現在我也把小女兒給你，你再服侍我七年。”

弟兄姊妹注意這件事情，頭七年是雅各心甘情願的，後七年是他不甘願的。頭七年是雅各自己出的價錢，現在雅各連討價還價的條件都沒有了。舅舅兼岳父在那裏說話，你為拉結再服侍我七年。老實說，如果你老早這樣說，雅各不會答應的。現在勢成騎虎難下，只好忍氣吞聲的又服侍七年。

這十四年裏，雅各除了忙以外，甚麼都沒有。我們看雅各作工的這一方面，十四年過去了，他還是在拉班的家裏作雇工，但拉班也不給他工錢。剛才我說，拉班曾說“你要多少工價我就給你”。這絕不是拉班的好意，而是他的詭計，就是從這裏來的。我們先翻到三十章來看，三十章二十五節“拉結生約瑟以後，雅各對拉班說，請打發我走，讓我回到我本鄉本土去，請你把我服侍你所得的妻子和兒女給我，讓我走。”你看在這裏已經是十幾年了，雅各甚麼都沒有，他作了那麼多年的工只是得了

妻子和兒子，所以現在他說我要走了。拉班就說了，二十七節，“我若在你眼前蒙恩，請你仍與我同住，因我已經算定，耶和華賜福於我是因為你的緣故，”又說，“請你訂你的工價，我就給你。”看見沒有，那十四年過去了。拉班好像不聞不問，雅各繼續在那裏服侍他。以前那十四年是為了兩個妻子，十四年過去了，那一段時間一個錢都沒有給他。所以雅各在這裏以退為進說，“我要走了。”好像要逼著拉班再談工價。

我們看到是這樣一件事，神把拉班放在雅各身旁，雅各厲害，拉班也不是弱者。但我們還要看一件事情，雅各從前怎樣作，現在神讓他嘗到他從前所作的事的滋味。他從前不是用紅豆湯騙哥哥的長子名分嗎？他從前不是騙父親的祝福嗎？好，現在我們看神就讓他嘗嘗被舅舅騙的味道，並且這樣的欺騙是很夠滋味的，忍受了欺騙又不能作聲，這的確是不簡單。

我們必須注意一件事，這是拆毀一個人時神會這樣作的。我們先看看詩篇十八篇裏面有幾句話，那是神在人身上常常作的事，二十五節，“慈愛的人你以慈愛待他，完全的人你以完全待他，清潔的人你以清潔待他，乖僻的人你以彎曲待他。”這就是在新約聖經裏面主所說的，“你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人也以甚麼量器量給你。”你是甚麼樣的人，神就用甚麼樣的事來拆毀你這個人。你在神的面前活得對，神就把豐富的恩典加上去。在神的面前活的不對，神就把不對的事加在他身上，這是雅各在當時他工作的環境裏，神對他的拆毀。雅各忍氣吞聲的沒有話講，只有埋頭忍受舅舅對他的踐踏。

#### 家裏勾心鬥角的苦惱

但神對他的拆毀還不停在這裏，在他家庭裏神給他的拆毀也是夠重的，我們看看這一方面也是滿有意思。一下子雅各討了四個妻子，四個妻子也生了一大堆的孩子。這些孩子每一個人的名字的來頭也都很有分量，但這正給我們看到一個很不調和的事。我們看他頭四個兒子的出生，利亞給他四個兒子起的名字，屬靈不屬靈？非常的屬靈，屬靈到不得了。流便就是“神看見了我”，西緬就是“神也聽見了我”，利未就是“有了三個兒子總能把丈夫的心拿回來”，猶大就是“耶和華當受讚美”。如果我們細細去看，頭兩個是向著神，當中的向著人，第四也許覺得向著人不對，回過頭來更高的向著神。如果我們光看表面，我們真的看到這樣的光景。

但是看到實際裏面的光景，就是一個勾心鬥角的表現。如果再往下看到三十章，每一個孩子的出生都在記錄這個家庭的痛苦。每一個孩子的出生，表面上看起來都很屬靈，但在屬靈的名字裏卻隱藏著人的痛苦。不僅是雅各一個人痛苦，利亞也痛苦，拉結也痛苦，辟拉也痛苦，悉帕也痛苦，一家五口大人都痛苦，雅各更是痛苦到不得了。

起初只有利亞一直在養孩子，拉結沒有孩子，她就吵著雅各要孩子。弟兄姊妹注意，雅各非常愛拉結的，但是也給她吵到一個地步，雅各都受不了，雅各才會說，“叫你不生育的是神，和我有甚麼關係呢？”他說這樣的話，可見他忍受拉結的氣已經到了不能再忍受的地步。整個家庭都滿了痛苦。

我們從兩方面來看結果，一方面我們看屬靈的事情不能光看表面，因為看表面是看不到實際的。你看雅各的家，每一個人都那麼屬靈的，利亞口口聲聲是耶和華，所帶出來的一些事情都是非常屬靈的，但裏面的情形不是這樣，裏面的情形是要在人的面前得好處。我們看到他們這個家庭就是你爭我奪，叫雅各一點安息都沒有。在外面工作沒有安息，回到家裏也沒有安息，這些年在巴旦亞蘭的生活對他就是一個完全的折磨。裏裏外外都是折磨。

## 強頑到底的雅各

一個人像雅各這樣受折磨，老早就應該軟下來了。但是很希奇，雅各在這樣的折磨下不但沒有軟下來，愈磨愈剛硬，愈磨愈要出自己的方法。問題在那裏呢？雅各非常守信用，他跟神說過，你必須把我帶回我的故鄉，我才以你為神，我才在你面前有所獻上。他這樣說過，他就這樣作了。我提到的這一點，你們自己看的時候也會發現這一個事實。在巴旦亞蘭二十年，雅各從來沒有承認神是他的神，每次提到神的時候，要嗎就是“我祖父的神”，要嗎就是“我父親的神”，他沒有提到“他的神”，也沒有承認神是“他的神”。你注意這一點，但很希奇，他的幾個妻子倒是知道耶和華是他的神，利亞、拉結怎麼會常提耶和華的名呢？當然是雅各告訴她們的，把過去的歷史告訴她們，把他家族的歷史告訴她們，他那些妻子們能承認耶和華，而他自己不承認。雅各的問題就是出在這裏，神藉著環境給他非常厲害的折磨，又藉著這樣的事情來將他破碎，但這個人剛硬到一個地步，他就是一個充滿了氣的皮球一樣，愈打得重就反彈得愈高。這個就是雅各，也就是我們的本相。

我們這個人就是這樣，就像許多人的話說，吃軟不吃硬，你愈要硬的對付我，我就愈要跟你拼，你軟軟的，我也軟軟的。但是人這個肉體，這個本相是軟不得的。因為這個肉體必須要它死，沒有一個活在肉體裏的人喜歡死的。所以不能軟的，你軟的去對付它，它根本就不理睬你。你厲害的對付它，它就反彈的愈厲害。在雅各的身上，我們就看到這一點。當然我們說的“對付”，不是人去對付人，是神對付人。

神對付雅各，雅各不接受對付，雅各卻是愈來愈搬弄他的聰明，愈來愈耍他的手段。他不承認耶和華神，神就藉著拉班的口來提醒他。就是剛才我們讀到拉班的話，拉班說，“我認定這些年的蒙福是因為耶和華紀念你的緣故。”我們留意在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這三個人身上，神都用別人的口來提醒他們，神是給他們賜福的。亞伯拉罕和以撒聽得進去，但雅各卻聽不進去。你說是耶和華賜福，我說是因為我的勤勞，是我拼命作工作到這個地步才有今天的成就。這是雅各，他只有看見自己，沒有看見神。

## 詭詐絕頂的雅各

在二十九、三十這兩章裏，神在各方面將雅各的本相顯露出來，你愈給他對付，他愈反抗。你愈要他柔軟一點，他卻愈顯得剛硬。我們再看他如何顯出他的詭詐，他總是以為那是他自己的辦法，他以退為進。在這世界裏很多人是以退為進，在一個地方工作，又不好意思當面跟老闆說要加薪，或升級，就跟老闆說，我想不幹了。或許是真的，或許不是真的。說某某地提供我甚麼條件，我想到那邊去了。老闆一聽你要走了，要訓練一個新人不容易，這樣好了，他們那邊給你多少，你說四萬圓一年吧，他說我給你四萬五一年，你不要走，你留下來。其實他根本不想走嘛，而不過是以退為進來達到他的目的。雅各就是這樣，他說我要回家，這些年所得的妻子和兒女，我就帶他們回去了。拉班說，“你不能走，你走了我就沒有祝福了。這樣好了，你跟我說你要多少工價，我就給你了，你不要走了，你跟我住下來。”

雅各這個人，真是很工心計，你曉得這十幾年來雅各已摸透了拉班的脾氣，你要是比拉班說的多，他是不會給你的。若是說的少，他自己又不甘心。在這樣的關頭，他的聰明就來了，他說，“好了，不要講工價了，講工價就太傷感情了，現在你不僅是我舅舅，又是我岳父，雙重的親戚講工價多難為

情。不要談工價，我們有個這樣的君子協定就好。今天開始，你就走遍羊群，羊群中所有有雜色的，你都帶走，只留下那些純色的在這裏。以後再有雜色的就歸我，純色的就歸你。有個這樣的君子協定就好，講工價太傷感情了。”拉班一聽，這個買賣可以作的，留下全都是純色的，以後就是有雜色的羊，也不可能太多的，所以他滿口就答應了。事情就這樣定規了。

雅各這樣提條件，他有他的想法，他有他自己的計畫，他老早就想好這個辦法。所以剛才我說他是以退為進，就是這樣，不然的話，那裏一談到工價，他馬上就提出這一個完整的計畫來。他老早就想過了，想透了。他是想，他把那些雜色的都拿走，我有辦法叫雜色的增加。他用甚麼辦法呢？下文就說了，他用人所以為的那些胎教的道理來處理這些問題，就是說懷孕的時候，你要那個後代是喜歡甚麼樣的，你就在懷孕的那個時候給他多接觸那些事物。你要是想你的兒子將來作個大音樂家，在妻子懷孕的時候給她多聽音樂，多看音樂家的照片，這樣兒子還在作胎兒的時候，就接受音樂的教育了。你要是希望他作個電腦專家，你就天天在她面前打電腦就是了。在他作胎兒的時候就接觸這些事，將來定然是個電腦專家了。人是有這個道理，但人這個道理有沒有效？沒有效的，講是這樣講，沒有效的。

雅各當時，就用這個辦法來對付拉班，所以當那些羊配合的時候，在羊配合的季節，他就把樹枝剝成一條一點的，剝成像有斑點的，插在羊喝水的地方，讓那些母羊去看，每次喝水的時候就看，甚至配合的時候也看，這樣一來呢，生下的小羊，就是有斑點的了。他以為這個辦法成功，事實上也好像是成功了，但是我們看到三十一章的時候，我們就曉得，神說，“是我這樣管理著這個事情，並不是你那些辦法有成功的條件。”

我們先不講神的祝福，我們說雅各這個人。你愈給他對付，他就愈給你反抗。所以，前前後後二十年在巴旦亞蘭，雅各怎樣到巴旦亞蘭，他就怎樣離開巴旦亞蘭，他一點都沒有改變，甚至在這二十年裏，還把他磨練的更狡猾。一直等到他要快進迦南的時候，神才親自對付他，才把問題找出來。神用環境來對付他，一點作用都沒有。這個人剛硬到這個地步，沒有看見神在環境中所顯出來的手。不像亞伯拉罕和以撒，神一伸手，他們就領會了。雅各這一個人，神伸手他不領會，一直要神面對面來對付他，然後他才肯下去。

默然賞賜祝福的神

我們實在看到一件事，神在雅各的身上，神沒有失信。神雖然對付雅各，但神沒有把祝福停止不給雅各。神信實，神守住他的諾言，但是雅各呢？雅各也可以說他守住他的諾言，但是他的諾言是試探神的諾言。並且我們還看到一件事，他沒有覺得那些是神的祝福，他只是覺得，那是他自己勞苦的果效。啊！可憐的雅各。當我們說可憐的雅各的時候，我們不是看到如果神不憐憫我們的話，我們的本相和雅各的不都是一樣嗎？完全一樣，沒有一點地方不一樣，雅各是怎樣，我們也是怎樣。

從二十九、三十兩章裏，我們看到非常剛硬的雅各，我們看到非常非常活在自己裏面的雅各。在我們看到雅各的時候，我們也得承認我們跟雅各是一樣的，因此，我們看到雅各要接受神的拆毀，不然的話，他不能在神面前成為器皿。同樣的，我們也需要神的拆毀。也許我們覺得我們沒有雅各敗壞的程度那樣深，但是總是有雅各的成分，有雅各的成分就該給拆毀。所以我們看雅各的時候，我們不把他看作第三個人，我們該把他看作是我們自己，我們也向神說，“主啊，憐憫我們，照你的美意拆



毀我這個人，不叫我剛硬像雅各那樣剛硬，不叫我愚昧像雅各那樣專用自己的辦法。”

當然主真給我們看到這樣的時候，我們還要看准一件事。人在神面前，要得著神完全的恢復，必須接受神這樣的拆毀，沒有一個人是例外的。許多的時候，我們會有那樣的錯覺，我們以為自己受拆毀的太多，神偏待了人，他不大拆毀別人，只是拆毀我。沒有這樣的事，每一個人都要接受拆毀。別人接受拆毀多少，是他裏面的事，我個人要接受多少拆毀，是我個人與神之間的事。所以不能比較，也不能看我受拆毀太多，別人受拆毀太少。誰知道別人的事情呢？只有個人直接在神面前知道神的手有多重，我們只是注意我們在神面前該拆毀的那一份就夠了。別人的擔子，不是我們所要擔的。別人的經歷也不是我們所要干預的。我們所要注意的就是神和我。求主給我們真有看見，不然的話，我們就落在雅各在巴旦亞蘭的這一段日子裏，我們可以說二十年在巴旦亞蘭，如果不是神在末了的時候親自出手，雅各這二十年白白的過了。人的一生沒有幾個二十年，我們沒有那麼多時間在神面前可以浪費。所以我們求主給我們一個柔軟的心思，甚麼時候主伸手來拆毀我們，我們就對主說，“主啊，照你的旨意行吧！我不要像雅各那樣，浪費你的時間與恩典。”——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25 神催促他回家履行諾言(卅一至卅二章)

雅各的財富增加了，他不但是成了家，也立了業。看起來，他好像忘記了他要回家的那件事，因為他自己的家在那裏已經安定了，他的財富在那裏也越過越加添。再說，巴旦亞蘭那個地區總比迦南地的生活起居要舒服一點，所以一作比較的時候，雅各似乎忘記了要回家。但是他不能不回去，因為神要他回去，他不能留在外邊的，因為神的計畫要透過他來執行。他可以忘記，可是神卻不忘記。忘記了神在迦南地的應許

有一件事是非常非常嚴肅的，就是雅各在巴旦亞蘭那二十年，並沒有照著神的等候來學到功課。神給他恩典，他不領會；神給他對付，他也不領會。用人的話來講，硬也不行，軟也不行。這就是雅各的天性所顯出來的特點。二十年在巴旦亞蘭的生活，的確是叫他夠苦的。外邊的工作是蠻苦的，但是他在這些苦的裏頭，他沒有看到神的手，他只是想到一件事，他如何在那裏昌大。所以他完全忘記了要回到迦南接上神永遠計畫的那一件事。

因此，到了這個時候，神就興起環境來逼他回去。如果神不興起環境來的話，他根本就沒有想到要回去。現在神興起環境來把他逼回去，那是怎樣的環境呢？我們從三十一章裏可以看到一件事，就是在那末後的六年裏，拉班是一直在對付他，拉班沒有一刻放過他。拉班看到起初所約定的工價是有斑點的，忽然看看這個情況不太對了，就給他修改，有斑點的才給你。但是後來看看，光是給他有斑點的也不行。所以不給你有斑點的了，只給你有點的就好了。等到雅各接受那有點的作工價的時候，有點的又多起來了。就是這樣翻來覆去，下文就講到，拉班在六年裏給他改了十次工價，每改一次，都是減少他的。其實這個環境已經讓他感覺他不應該再停留在那裏了，因為已經失去和諧了。但是他不管，他只看見不管拉班怎樣給他定工價，他都有很大的好處。當然他並不知道，那是神給他的祝福，

而不是他自己的辦法的成功。

他這樣下去，就叫拉班也沒法忍耐了，拉班的兒子們也沒辦法忍受了。雖然是這樣，雅各卻好像看不到。你給我難看，我就當作看不見。你說一些難聽的話，我也好像聽不見。是甚麼事能讓雅各承受這樣的踐踏、對付、折磨，甚至是拒絕？只有一個原因，就是他要在那裏得自己的好處。有機會在那裏得好處，他就忍受一點，他也不相干。那真是人天性裏的惡性。這樣的環境，他還不甘心離開，一直等到神在那裏向他說話，好像連神都不能忍耐他了。

神就對他說，“你該回去了，該回去了。”神說，“這二十年來，我是與你同在的。不管怎樣，我就是把祝福加給你，所以現在你該要回去了。”等到神這樣說話了，雅各才動了要走的念頭。但是你看他這個人，他走也走得很不光明。神向他說話了，他可以很公開的離開那裏，那是很好的，因為是神叫他離開的。但是你看他把妻子兒女都叫到曠野來，然後就告訴他們說，“神要我回去了。你們看你們的父親、你們的兄弟都對我不好，所以，我還是要回去了。”他的家人聽了他的訴說，也都同意了，全家就動員離開了。如果說他要離開，他去告訴他舅舅一聲，那也不為過。但是他沒有這樣作，他卻是偷偷摸摸的就走掉了，他們就這樣走了。

天性的敗壞全顯露了

我們看雅各為甚麼會這樣？你看，他是怎樣算計別人，他也怕別人算計他，他會想若是我明明告訴拉班，拉班就一定不讓我走。就是給我走的話，也把我所有的扣留下來，只讓我光著身子走。這不行，所以我不能不偷偷的走。你看到雅各竟會這樣想，你就看到雅各這個人在過去二十年裏沒有給神動過一下。神的使者在夢中告訴他，神一直是與他同在的，神一直是在看顧他的，現在讓他回去的也是神，那他怕甚麼呢？神作他的後盾，他還怕甚麼呢？

人就是這個樣子，人的天性就是這樣的。雖然神說了話，但是還是跟隨自己。問題出在那裏呢？我們還得要再注意這一點。雅各到現在已經二十年是過去了，神一直給他祝福，但是他一直沒有承認神是他的神。以上我們已經說過這一點，但是到這樣一個關口，他還是維持著這一點。我們看他怎樣說，第五節下半，“但我父親的神向來與我同在，”向來與他同在，就是神的祝福臨到他，但是那位神卻不是他的神。到了這個時候，受了這麼多的恩典，神還是他父親的神。

我們再看下去，既然是神叫他回去，他就走了。他是怎樣的到了巴旦亞蘭，他也是怎樣的回去迦南，原裝不動的回去迦南。來的時候是怎樣的詭詐，回去的時候也是怎樣的詭詐。來的時候是如何的工心計，回去的時候也是如何的工心計。我們不能不注意這一個事實，雅各到了巴旦亞蘭二十年，這二十年裏，如果不是神的恩典在扶持他，他不會有那樣的富裕的。雖然他知道那是神的扶持，他還是要作一些小動作，在任何境況下他都要作他的小動作。正因為是這樣，他就怕別人也給他小動作，所以他才偷偷的走。如果他不偷著走，也許不會叫拉班那樣的生氣。

爾虞我詐的人

拉班這個人，隔了三天以後就聽說雅各跑了，所以他氣的不得了。其實他走了就走了，去追他作甚麼呢？反正你女兒已經嫁給他了，他在那裏所得的，也是他所得的工價，雅各並沒有拿去他的甚麼，你去追趕他作甚麼呢？我們看下文，我們曉得一件事。拉班去追趕雅各，目的是要殺了他，因為他實在太氣了。雅各把他舅舅氣得完全不能控制自己了，所以拉班追趕他，準備要殺死他。

當然雅各一點也不知道這個事情，但是神知道。所以當拉班追到了快要接近雅各的時候，神就在夢中向拉班說話了。神說，“你不能對雅各說好說歹，”我們注意二十九節，你看到拉班的存心，“我原是有意加害你，我原是有能力害你，”他就是準備去把雅各害了，但是神在那裏打岔，所以拉班就不敢過分。只是他還要爭回一口氣，他就藉著一個題目來給雅各好看，因為他們走的時候，拉結把他們家裏的神像偷走了。拉班就抓著這一點，他說，“你要走我也不勉強留下你了，但是為甚麼把我家裏的神像也偷走了？”這事雅各一點也不知道，所以雅各振振有辭的拒絕。拉班就說，“我要搜查，”結果沒有搜出來，因為拉結也是用詭計來騙過她父親。這樣一來，雅各就向拉班發脾氣了，責備拉班。

你們看雅各責備拉班，神就在他責備拉班的話裏，領他去注意一個事實。他一面是在那裏訴苦，但是另一面呢？他也在那裏訴說神的恩典。明明的在那裏說，是神恩待他。如果神不恩待他，你這個舅舅已經把我帶到一個不能翻身的地步去了。我們注意雅各說的這一段話，實在是有神的管理，引領他去述說神的恩典。只是很可惜，雅各雖然是在述說神的恩典，但只是停留在口中，沒有實際。只是會說，“神的恩典，神的恩典，”說出神的恩典，並沒有改變他與神的關係。所以你看見他在那裏還是說我父親的神。他跟神還沒有關係，還是他父親的神在那裏看顧他。

經過這麼一個口頭的責備以後，大家你責備我，我責備你以外，他們就在那裏又弄一些花樣。其實因著神在那晚上向拉班說些話，拉班心裏是有點恐懼，所以他提議說，“我們立約吧！以前的事不用說了，”這個立約的主要目的在那裏呢？拉班就說出兩個理由來。第一個就是說，“你不可以苦待我的女兒，”其實這是廢話，因為在他心裏，他並不看重這一個，他所看重的就是怕雅各以後回來給他報復。因為過去那二十年，他實在對待雅各太過分了，所以他要藉這立約來保護他自己。我看神在這個事上的帶領，實在很有意思，神是藉著這樣立約的事情，把雅各的心思慢慢帶到神自己身上。弟兄姊妹們注意，當他們立約的時候，拉班怎樣起誓呢？五十三節拉班是說，“但願亞伯拉罕的神和拿鶴的神，就是他父親的神在你我中間判斷。”你們注意雅各，等到雅各起誓的時候，雅各在這事上就不跟著拉班說話，雅各只是抓牢了“我父親的神，我父親以撒所敬畏的神”，我們看見一件事，二十年的歲月就是讓雅各領會這一點點，雖然他還沒有承認神就是他的神，但是他已經認識了神只有一位元。這一位神以外的，都不算神。所以舅舅只管指著拿鶴的神起誓，他理都不理，這算是他的一個小進步，總算有了點進步。

仍舊行走在自己裏

當然，這進步是用二十年來作代價，那就太不像話了。所以我們讀到三十二章的時候，我們就看到一件事。三十二章一開始就說“雅各仍舊行路”。他行的是甚麼路呢？按理說他是神叫他回去，他應該是行神的路。但是我們看下文，很可憐的，雅各還是行自己的路，你一直看見他在那裏為自己張羅，為自己安排。二十年白白的在巴旦亞蘭受苦，沒有經歷到十字架的破碎。再看下去，越走近迦南地，他就愈用自己的手來開路。愈用自己的手開路就顯得他二十年是白白的過去。在一個人的一生裏，並沒有多少個二十年呀！尤其是那年青有為的歲月，更不多啊！雅各就是在那有為的二十年間，白白的在受苦。

認識神的人，受苦是給他們操練一些高的深的功課。詩篇一百一十九篇的那個人說，“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為要叫我學習你的律例。”但是雅各在這二十年裏，受苦對他並沒有益處，因為他沒有學

到神的律例，也沒有接上神的心意。所以你就看到，他越靠近迦南地，他心裏就有一個恐懼。因為二十年前他離開迦南地的那個原因，在他的心思裏還是留下一個很重的陰影。二十年前，我哥哥說要殺我，二十年後，我哥哥是不是還要殺我呢？在他的心思裏，他仍然認為他哥哥要殺他，那麼一回到迦南地，就不能不看見他哥哥，哥哥就一定要殺我，那怎麼辦呢？

你注意雅各當時的情形，真的是騎虎難下。留在巴旦亞蘭不可能，回去迦南有困難，不去迦南又沒有路走，留在巴旦亞蘭活不下去。在這種情形下，只有硬著頭皮往前走。這樣硬著頭皮走，又是走在恐懼裏。啊！我們真是看到神的體貼，如果照他在神面前的光景來說，雅各這個人真的是完全不配得神的恩典。但是神是越過了人的愚昧而向人顯明他施恩的定意。雅各心裏恐懼，神就叫他看到異像。看到甚麼異像呢？他看到神有兩隊的軍兵好像陪伴著他走路。哇，這真是不簡單的一件事！神好像在這異像裏向他說，“你怕甚麼？我有軍兵陪著你去呀！”雅各看到了這個異像，對他來說，這個印像很深刻，所以他把那地方取蚌名字叫瑪哈念，就是兩隊軍兵的意思。哎喲！兩隊的軍兵陪著我，我應該很放心了，並且還是神的軍兵。哎喲！我實在沒有理由不放心。雖然他外面能說出一個瑪哈念，但是他裏頭卻沒有瑪哈念，他裏頭仍然是他自己，所以越靠近迦南，他就愈在籌算，“我怎樣來應付我哥哥。”

人的聰明大大出頭

你看看他怎樣安排吧！首先打發一些人，先去探聽一下他哥哥的心情，好像給他哥哥好大的一個面子。他真的要報告他回來的消息給以掃嗎？不是的，實際上他是去要情報，要看看以掃的反應是怎樣。如果以掃的反應好，他就安心一點。如果以掃的反應不好，他就要準備怎樣去應付。那裏曉得給打發去的人回來的時候，告訴他說，“你哥哥帶著四百人出來。”呀！四百人出來啊！這個事情就把雅各嚇壞了。他帶四百人出來作甚麼呢？如果他出來迎接我，他不需要帶四百人啊！他帶四百人出來，定規是要對付我了。你就看到雅各，整個人心裏驚慌起來了，整個人好像在那裏失魂落魄的樣子了。落在自己恐嚇自己的裏面

所以，第七節那裏說，“雅各就甚懼怕，而且愁煩，”事實上，以掃帶四百人出來的目的是甚麼呢？以掃是要給他一個很熱烈的場面，歡迎弟弟回來。但是一個活在自己裏面的人，就不能領會以掃的心情。他用他自己所想的，去想他哥哥所想的。這樣一來，以掃的好意，就成了他自己懼怕的原因，自己恐嚇自己。我們可以說他是自尋煩惱，本來甚麼事情都沒有，因為活在自己裏頭，就給自己一個承擔不起的煩惱。在他的心裏，環境是這樣的兇險，但我總要為自己找一條生路啊！我不能這樣眼巴巴的看著以掃來擊殺我！來搶奪我的所有啊！所以他立刻又讓他的「小聰明」出來，他立刻把他所有的分成兩隊，兩隊之間是保持著相當的距離的。你看他心裏怎麼想？以掃如果來擊殺這一隊，我還有另外一隊可以逃。你看他有一個如意的算盤在打響著。

但是這樣安排過來以後，裏面還是沒有平安啊！這個“沒有平安”不是聖靈在裏面的責備，這個沒有平安是他根本沒有安全的把握，他仍舊是落在那種自己恐嚇自己的心情下。到了這樣的地步，該怎麼辦呢？到這一個時候，他才想起神來。我看過去的二十幾年來，雅各是第一次禱告，甚至可說是一生中第一次禱告。以前我們沒有看見他禱告，就是那一天晚上，他也不過是立一根柱，許一個願，他也沒有禱告。並且那一個許願，也是要神吃虧的，要討神便宜的。雅各就是這樣的一個人。但現在

呢？神二十年在巴旦亞蘭沒有把他逼到神面前，他這個人太強了。神的手加在他身上，他還是因自己的力氣把他頂回去。所以現在神把他帶回來，要藉著以掃所造成的環境，硬把他逼到神的面前去。

當然本來就沒有甚麼大不了的事，但是因為他活在自己的裏頭，那個沒有事就成了天大的事。他覺得那是天大的事，就把他逼到神面前來，他就向神禱告了。很希奇，到了這樣的時候，他要神了，但他還不承認神和他那直接的關係。我們注意第九節，雅各說，“耶和華，我祖亞伯拉罕的神！我父以撒的神啊！”你看看到了這一個時候，他還不叫他自己與神的關係直接連接起來，他還是要轉一個彎，透過祖父、父親來向神求恩典。這樣的一個祈求，就說出他裏頭對神還是那樣的空洞。現在是為了自己的好處，不能不向神禱告，但他這樣向神禱告並沒有顯出他真的尋求神。他只是提醒神說，“神啊，你曾經答應我，現在按著你的答應讓我得恩典。”你看他在這裏怎麼說，“你必須照你應許的作在我身上。”神按著應許作成在他身上，他該如何對待神呢？他心裏實在沒有想到他要怎樣對待神。我們看到這裏時，我們真看到這不是雅各一個人的專利。多少人去尋求神不就是存著這樣的意思，就是基督徒也是這個樣子。“神啊，你要給我恩典，給我恩典。”當神把恩典給他了，他該用一個甚麼準確的態度來對神呢？他從來沒有想這一件事，只想到“神啊，給我恩典”，好像神跟他的關係，除了神給他恩典和他接受恩典之外，就再沒有別的了。

仍舊是含含糊糊的活在神面前

你能確定的說雅各不知道神的恩典嗎？那是不準確的，他實在是知道神的恩典，但他也確實沒有一個對的態度來對這一位賜恩的主。所以當他在這裏禱告的時候，他是在數算恩典。他怎麼說呢？看第十節，“你向僕人所施的一切慈愛和誠實，我一點也不配得，先前我只拿著我的杖過約但河，如今我卻成了兩隊了。”他整個的禱告只有這兩句話有點像樣。話雖是像樣，但他心裏是否真的是這樣呢？我也不敢說。他是不是有那樣的心思說，“我是不配得恩典的”？照實在的情形說，他也實在不配得恩典，但他在這裏說他自己不配得恩典是真的還是假的呢？你留意他底下說的話就知道了。他說他不配得恐怕是說他原來的情形，我當年是一個人拿著手杖過河，甚麼都沒有，我憑著神能有這樣的豐豐富富的，我實在是不夠條件，現在我成了兩個大隊。

按人看來，他實在沒有這個條件，他自己也承認他沒有這個條件。所以我看他這裏所說的不配，並不是他真的認識他在神的面前不配。很大的可能是他看他自己本來是沒有這種條件，但我現在已經有了這許多了。正因為我有了這許多，我雅各現在怎麼可以死呢？現在不是我該死的時候，所以才有他在下文的禱告，把他這好像像樣的禱告也拖下去了。正因為“我現在有了兩大隊的財富，所以我不能死，所以神你非要讓我平安的回來不可，神啊，你現在要兌現。”

那樣禱告過了，平安了沒有呢？還是沒有平安，為甚麼呢？因為他還是活在自己裏面，無中生有的恐嚇自己，無中生有的來為難自己，這個無中生有的事情，怎麼可以得平安呢？如果說禱告神，既然把一切交托給神了，那又何必在背重擔呢？但是人的天性就是這樣，不僅是為自己製造難處，也不斷的在那裏加深自己恐嚇自己的的程度。我還記得在《荒漠甘泉》裏說到的一小段事情，“有一個人挑了一擔很重的東西，從鄉下進城，在路上並到一個人，開了一部空的汽車也是要進城。那個人看他挑得那麼辛苦，就說，來吧，我免費送你進城。他當然很高興就上車了，等到車子到城了，開車的招呼他下來，那人看到他站在車子上還挑著擔子，就說你一路上都是挑著擔子嗎？他說，是啊。那人說，

你為甚麼不把擔子放下來呢？他說我不好意思啊，因為我這個人上去了已經加重你的負擔了，我再把東西放下去，就更加重你車子的負擔。所以我就一直擔著沒有放下。”看起來好像很聰明，其實是笨得不能再笨了。你挑著或放下對車子來說都是一樣。

人的愚昧對神也常是這樣，一面說將重擔交給神，但事實上還是自己的肩膀在挑著。這邊在禱告說，“神啊，你是我的拯救，”這邊禱告還沒有完，那邊又想，“神啊，我的擔子實在太重了，恐怕你也擔當不了。”像這樣的基督徒實在是很多，不禱告好像不舒服，禱告了和沒有禱告也沒有甚麼兩樣。雅各就是這樣，你看，他禱告過了，話語好像也蠻屬靈的，也真會抓住神的應許。但很可惜，這些都只是在他的思想裏，卻沒有在靈裏和神有真實的交通。

所以那一個晚上，他根本就睡不著。住宿是住宿了，但根本睡不著覺。因此，他思前想後，怎樣去應付以掃呢？怎麼叫以掃不能加害於我呢？他立刻就又想出一個辦法來，送他禮物。他立刻就去安排禮物。把許多牛、羊、駱駝分成一群一群的，作為禮物送給他哥哥。

我們看他在那一天晚上作的安排真有意思。起初是分成兩隊，後來將兩隊再分成很多的小隊，每一隊和一隊當中有一個距離，把他和哥哥之間的距離越過越拉的更長。這樣，他就感覺有點安全感。但是真的嗎？真有安全感嗎？在思想上就好像是，有那些一群一群的隊伍，頭一群出了毛病我馬上回頭走，他怎麼也趕不上我，這是一種安排。他另外又裝作很謙卑的樣子，裝成很柔和的樣子，對僕人們說，“當你們並到以掃的時候，他問起你們是那裏來的人，你們帶著這些東西作甚麼呢？你們就回答說，我們是你弟弟雅各家裏的人，現在他回來了，這些東西都要送給你作禮物，請你收下來吧。”

雅各就是一面安排陣勢來保護自己的安全，一面有禮物的攻勢來瓦解以掃的仇恨，他的確是這樣想的。你看到二十節的時候就知道了，“雅各心裏說，我藉著在我前頭去的禮物解他的恨，然後再見他的面，或者他容納我。”

這樣的安排的確是很周密，但你仍然看見雅各沒有安全感，那個晚上他又睡不著，所以只好硬著頭皮連夜過河。你看他過河的時候，照理他應該是在前頭過去的，要保護妻小啊。但他並不這樣，他讓妻子兒女一批一批的過河，他自己一個人留在最後，你看他在巴旦亞蘭去為自己積蓄財富的時候，他就是不跑在最後，但在要逃避哥哥的時候，他就站在最後。人和牲畜都過了河，只剩下他一個人還在約但河的這一邊，他的安全感增加了沒有？還是沒有，他還是沒有安全感，所以遲遲不敢過河。一個人留在那一邊，好像他真的是走到接近盡頭了，不去又不行，去又沒有膽量，所以在那裏躊躇不前。在□努伊勒倒下去了

在這一個時候，神來親自對付他。弟兄姊妹要注意，二十年是神用環境來對付他，他沒有服下來。二十年後是神親自來對付他，在神親自出手以前，那樣的環境也沒有叫他倒下去，當神要對付他的時候，神是用這樣一個方法來顯露他的剛硬。神來和他摔跤，摔跤的意思是彼此站在平等的地位來摔，正如我們知道重量級，中量級，羽量級都是同級的在一起摔。現在神站在與他平等的地位和他摔跤，要扳倒他。但你看雅各就是不肯倒，怎樣也不能把他摔倒，從晚上一直到天亮，神也沒有把雅各摔倒。你就看見雅各是何等的剛硬，他的自己那個力量又是何等的強大。但一到了天亮，神就說，“這樣跟你摔下去，你還是不會倒的，”所以神就用另一個方法來對付他，把他最強的那一點摸掉，怎樣摸掉呢？神就把他的大腿窩摸了一下。這一摸，雅各就扭了，扭了還沒有甚麼大事情。

我們注意聖靈當時記錄的過程很有意思，神甚麼時候來跟他摔跤？是在夜間。在天快亮還沒有全亮的時候，神摸他一下，然後就對他說，“天快亮了，我不同你摔了，你讓我走吧！”但是你看雅各這個人啊，“你要走，我怎樣都不讓你走，”雅各心裏有一個念頭，他想這個人來跟我摔跤，這個人究竟是誰呢？他雖然不能很有把握知道是誰，但是他知道能叫我吃虧的，那個人恐怕也不是平常人，這個人一定有點來頭。所以他就說，“你要走是可以的，但是你必須要給我祝福，你不給我祝福，我就不給你走。”弟兄姊妹看到沒有，這個就是雅各，一直就是要抓祝福的人。雖然他還不知道這個人是誰，但是有人為我祝福，總是一件好事。所以“你要走可以，但你要給我祝福。”

成了以色列

那個人就問他說，“你叫甚麼名字，”他說，“我叫雅各，”那個人就說，“從今以後，你不要叫雅各，你要叫以色列。”雅各的意思，我們該記得，就是“抓”，甚麼都是用手來抓，抓這個，抓那個，抓了就不放，就是用自己的手去抓。現在那個人告訴他，從今以後不要再抓了，你用自己的手去抓，你抓不牢的，你也抓不到的，你要抓，也是空的，你看你現在這樣的安排去應付你哥哥以掃，解決了問題沒有？你的本領是很不錯，但是沒有用處啊。所以從今以後，你不要再叫“雅各”了，我給你一個新的名字，你叫“以色列”。“以色列”的意思是甚麼呢？就是“神的王子”。你就是神的王子，從今以後，你就是神的王子。所以不必再用手去抓這抓那了。你實在是神的王子。你與神與人去較力你都得勝了。但這個得勝沒有用處，所以你必須放開手不要再抓了。

你們知道摔跤也是需要用手抓的，把對方抓住再將他摔倒。但神說你現在不要再抓了，雖然你和神和人摔跤你都沒有倒，你都站住，你都得勝了。但這沒有用處的，你必須放棄用手抓這抓那，你必須記得，從現在開始你是神的王子，神的祝福要不住的臨到你，神所有的好處都要臨到你。

這個祝福實在是太大了！所以雅各覺得希奇，這個是甚麼人？竟然給我這樣的祝福。所以他就問那個人的名字，那個人說，“何必問我的名字呢？”經過了事情以後，那個人怎樣離開的，這裏就沒有記載，但雅各的裏面就蘇醒了，他知道他遇見了神，也知道他在神面前領受了祝福。所以他就把那個地方改名為□努伊勒，意思就是“我看見神了，我面對面見到神了，”他裏面還有一個意思加上去，“我實在是以色列啊，別人看到神的面就要死亡，而我看到神的面我仍然能存活，”所以在他裏面，他不僅感到他遇到神了，也感覺到有恩典，神是滿有恩典的，他能與神面對面。

神出手對付給了雅各轉機

我們感謝主，這個是雅各的轉機，當神親自出手對付他時，神不再藉著環境來對付他，神親自出手來對付他。這一個對付就叫雅各最強的那一點軟下來了。我們注意這裏有個記載很有意思，黑夜的時候摔跤，雅各不倒下去。但現在呢？看三十一節，“日頭剛出來的時候，雅各經過□努伊勒，他的大腿就瘸了。”日頭一出來，他的腿就瘸了。很有意思！雖然這也許是巧合，但是環境和他的經歷配合起來時確實很有意思。當他處在黑暗裏，他是不倒下去的。等到他看見光的時候，他就軟了，他就瘸了。從今以後，雅各不能再憑自己站立了，雅各的腿瘸了。從此以後，我們就看見雅各開始柔軟了。□努伊勒是雅各的轉捩點，是他生命中的轉捩點。

過去他一直活在自己裏頭，在□努伊勒給神直接對付他以後，他就開始柔軟了，但還談不到成熟，只是生命開始有了轉機。我們可以把□努伊勒看作雅各生命中的一條分界線。這個時期之前，神是把

恩典給雅各，而這個時期以後，神給雅各的是神自己，雅各也會尋求要得著神自己，或者說要得著那一位施恩的主。

我們感謝讚美主，雅各雖然是剛硬，但神有夠大的忍耐。一次又一次，他在神面就是不肯倒下去，神要得著雅各的時候，神還要用他自己的手叫雅各柔軟，讓雅各在神面前慢慢的成熟。現在雅各開始有了生命的長進，這一個轉機，讓神在雅各身上可以作工。以前神要作工，那時的雅各不接受神作的工。從現在開始，神要作工，雅各也接受神作的工，所以雅各的生命就趨向成熟。

我們從雅各身上實在看到了不讓生命成長的那個障礙，那個障礙也是我們的障礙。甚麼時候，人的自己太剛硬，我們肯定沒辦法在神面前多走一步。直到有一天，神來對付了我們，我們在神面前才有準確的路可走，然後纔能真正的走進神的豐富裏。

我們還沒有看完雅各所有的事情，但是我們把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三個人連起來，到現在為止，我們已經看到神在人身上恢復的工作是怎樣進行了。在亞伯拉罕的身上神恢復他的地位。在以撒的身上，神恢復他的豐富。在雅各身上，神恢復他生命中的榮耀。這樣的恢復，等到以後藉著基督完成的時候，就把人恢復到神起初的那個定意裏，就是創世記第一章所記的，照著神的形像被造出來，也管理神所造的一切，再加上第二章所記的，在生命裏與神聯合。

啊！我們感謝神。人的墮落越過越深，但神的恢復卻沒有停止。從亞伯拉罕的時候開始，神把他恢復的計畫和過程，透過這三個人向我們解開。我們感謝神，當年神只是在他們身上啟示神的工作，如今神是在基督裏作工在我們身上，顯明那個恢復的實際和結果，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主。——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26 一點一滴的拆毀(卅三至卅四章)

雅各在離開雅博渡口以前，神與他摔跤的時候被神摸了一下他的大腿窩，從那時候開始，他就癱了腿，也就是說，從肉身方面來看，他不能再堅強的站立了。但是在靈裏面，也同樣是在這種光景裏面。

### 雅博渡口的經歷

若是留意雅各的經歷，你就能發現雅博渡口實在是他生命轉機的地方。在這個時間以前的雅各是剛硬的。這個時間以後的雅各，開始柔軟了，並不是他已經有足夠柔軟，而是說他開始柔軟。因為在這個時候以前的雅各，你越給他壓力，他就會越厲害的反抗。這個時候以後的雅各，當神的工作一顯明，他在神的面前就俯伏下來。我們看到這樣一件事情，當雅各離開渡口的時候，他繼續往前行。這個繼續的往前，弟兄姊妹們，我們必須記住一個事實。因為經過了約但河，他所踏上的土地，就是迦南地了。迦南地也就是神的應許地，也就是說他已經踏進了神的應許裏了。但是在他的心思裏頭，還有一個結沒有解開。那是甚麼呢？那就是怎樣跟以掃會面，在他心思裏面，他還一直在想以掃會不會原諒他，以掃會不會忘記過去他們之間的恩怨。在他心裏面，還有一點的憂慮。但是，另一方面，我們看到一個事實，雖然這些事實在他裏面，還是那樣的纏著他，但是他的腳步已經不容許他自己不再



往前行了，所以他繼續往前行。當他越往前行，就越接近以掃。到了一段地方，他舉目的時候，就可以看見以掃在前頭。他不僅是看見以掃，他還看見以掃後面帶著的四百人。這一個事實叫他感到很為難，雖然在雅博渡口前的一段經歷，他實在是把這事交在神的手裏了。並且他也實在的在與神摔跤以後，他也抓住了神的應許，神也給他改了一個名字叫以色列，也宣告他與人與神較力都得了勝。但是在這一時刻的雅各裏面，實在是沒有把握。一方面是要面對以掃，另一方面是因為在他裏面已經有了柔軟，他不再像過去那樣對自己有那么大的自信。

事實上這也是神安排的一個環境，來把他的自信剝掉。但是要一個人從太自信的那種情形進到一個完全倚靠的情形，是不可能突變的。總要經過一些神的剝奪，然後才一點一滴地將自己的自信拿掉。一點一滴的把自己的自己拿掉。所以當雅各一看見以掃的時候，很自然的，他的自己又跑出來了。雖然這樣的跑出來，不像在雅博渡口那樣的經歷，心裏也沒有那樣的恐慌。但是我們也真知道他的自己還沒有停止，神也允許他在這種情形裏會見以掃。讓他去經歷一下甚麼叫作神會負責，也讓他經歷一下他自己的籌算是如何的落空。我們看雅各一看到以掃，立刻把孩子們分開。交給幾個妻子，他仍然照著他自己的喜歡的程度，把他的孩子們分開，讓使女的孩子們在前頭，利亞和她的孩子在後面，他最愛的拉結和她的孩子就放在最後面。你看到這樣的一個安排，還看出他自己的傾向。他仍然是按照自己的喜好來安排他所要作的事。

但是有一件事情，弟兄姊妹們必須看見。就在那短短的時刻裏，雅各是進步了。在上一章裏，他安排這一些是把距離拉長，而自己就在最後邊。現在雖然仍然是把距離拉長，但是他自己卻跑到前頭去了。上一章他是準備有甚麼事情自己就先溜走，現在呢，他就會自己走在前頭去承擔一切了。也許他裏面已經看見，如果他和他哥哥還有甚麼恩怨的話，這些恩怨是他該負責的，而不是他的妻兒該負責的，不能把他的妻兒擺在前面當擋箭牌，來保護他自己。在這一點上，聖經雖然只是那麼輕描淡寫，但是，你確實看見雅各這個人靈裏面已經有了進步。他懂得他必須要自己承擔自己的虧欠，不可能把自己的虧欠推給別人去承擔。所以他就在前頭走。他既然有這個膽量往前頭走，和上一章他不敢過河，很顯然是一個明確的比較。

神作了他的倚靠

感謝讚美我們的神，這叫我們看見，是甚麼叫雅各裏面有這個轉變呢？那是神的扶持，也就是在雅博渡口摔跤以後，雅各對神的經歷所造成的一個事實。這一個事實，讓他曉得神的信實和神的扶持。他就憑著神的扶持，去面對他自己的虧欠。所以，你就看見，他怎樣靠近他哥哥呢？他是一連七次的俯伏在地上來就近他哥哥。也許弟兄姊妹心裏會這樣想，這個俯伏下來，恐怕還是他的一種詭計呢。但是我們看，在這一件事情上，雅各並沒有存這樣的心意。雖然他沒有完全的脫離從前的雅各，但是他已經不再是那樣的雅各了。他已經實在看見神的權柄，所以，他這一次是存著一個倚靠神來解除恩怨的心思來與他哥哥會面。他起初聽見以掃帶著四百人來的時候，把他的膽都嚇破了。因為一個落在自己裏面的人，別人的好處都成了壞處，他一直是把人往壞處想。其實以掃帶著四百人出來，是對他的一个盛大的歡迎，而他誤會以掃帶著人來是要殺他。那麼現在呢？雖然面對著的環境沒有改變，但是裏面的心情已經改變了。所以他就一直俯伏在他哥哥面前。當他一靠近他哥哥的時候，所有以前的疑慮都冰消雲散了。因為他哥哥一看到他的時候，不是氣憤憤的對付他，而是立刻把他抱住，和他親嘴，

然後就哭了。

最近我到臺灣，看到這樣的情景。大陸開放以來，雙方開放，有些同胞兄弟幾十年沒有見面，當見面的時候，都是抱在一起痛哭，不知道是高興的哭呢？還是痛苦的哭呢？還是喜樂的痛哭呢？我想兩種滋味都在其中了。回想三四十年的分離，這的確是非常的痛苦，但是現在又有機會並在一起了，那也實在是喜樂，可以說是悲喜交集。當時雅各兄弟倆也是在這種的情緒裏，這樣的情緒就叫雅各感覺到，我哥哥不再懷怨我了。這也是神給他的安慰的記號。

#### 成長的起點

但是我們總曉得，一個人從自己裏面出來，而成為一個完全靠著神的人，並不是一天就可以成功的，也不是靠著一次的經歷就完成的。但是對雅各來說，這總是一個開始，每個人也總得有開始的那一時刻，沒有開始的那一時刻，也就不會有以後的那一個成長的發展了。所以我們不敢對雅各有一個太高的要求來看他。就好像有好些人，你一信了耶穌，他就拿一百分的標準來看你。當然他這樣看，定規是要叫他失望的。我們承認我們生命的成熟，一定要有一個起點，然後慢慢的成長。

我們記得雅各，他背負著神的那一個見證，就是從一個完全活在自己裏面的人，轉過來成為毫無保留揀選神的人。這和神所託付給他祖父和他父親的完全不一樣，我們以前也提過了，他們祖孫三代的見證就合成一個神所要的人。任何的一個人都不能滿足神對人的要求，所以從雅各的身上，我們真是看見他的生命的轉變和成長。所以我們在雅各開頭的時候，我們不敢像其他的人那樣，把他看得很高很高。正如我們看亞伯拉罕的時候一樣，他成為信心之父，是經過許多的波折以後才成就的，並不是他一出吾珥，他立刻成了信心之父，當中經過許多的軟弱和失敗，然後他的信心才建立了起來。

現在他們兄弟倆就這樣的相認了以後，以掃就看見了那麼多的婦人和孩子，他就問，“這些和你同行的是誰？”雅各就說，“這是神施恩給你僕人的，這些都是我的家屬，”他就介紹他們認識這位元大伯父，每個人都來。然後以掃又說了，“我又看到那麼多的牲畜是有甚麼意思呢？”雅各就說，“是要在我主的面前蒙恩的，”意思就是說是我作弟弟的送給哥哥作禮物的。以掃這個人，如果真是從肉體方面看，他這個人是非常豪邁的，以掃這個人的確是讓我們感覺，我們寧願投他的一票也不投雅各的一票的。因為當雅各說這些是送給哥哥你作禮物的，你看以掃怎麼說，他說，“兄弟呀，我的已經夠了，你的仍然歸你自己吧，你何必再送給我呢！你那麼遠道回來，我們能見面已經很開心很開心了，並且這些也都是你這二十多年來勞苦所得的。而我呢，我實在也是夠了，你再送這些給我，我實在也沒有增加甚麼，你的仍然自己收下好了。”

#### 一時甩不掉的自己

弟兄姊妹們，你留心，以掃這樣的回答，又把雅各心裏的一些疑惑勾引出來了。“唉，哥哥這樣的歡迎我，現在我送他禮物他又不肯收受，他是甚麼意思呢？會不會他現在只是在外表應付我一下，他心裏還是沒有把那個事情放過。他這樣子一來，就好像把我整個警戒的心情松解了，然後他才來下手對付我，會不會是這個樣子呢？”你看雅各當時實在是有這樣的恐懼，所以他就很鄭重的來向以掃說，他說，“不，我如果是在你眼前蒙恩，你就在我手裏收下。”如果以掃不收下的話，你曉得那個答案是甚麼？你還是對我有很多的意見，我就不是在你眼前蒙恩了。你看看雅各說的這個話，“我如果在你眼前蒙恩，你就收下它，如果你不收下它，也就是說你並不願意恩待我。”你看雅各的話是帶

著他的擔心，他的話裏面是藏著一些東西的。你可以說他在試探他哥哥的真實也好，或者你說他是用這些話來犒勞他哥哥也好，不管他的用心是如何，反正在這個話的裏面，雅各是有企圖的。不是客氣的話，他實在是要在這些話裏看透以掃的心。對他來說，當然在他裏面有這樣的成份。但是你也不能不注意在這些話裏，雅各的那一種辦法。他怎麼說哪，他說，“你一定要把它收下來。你收下我就知道我在你面前蒙恩了。因為我見了你的面，就如同見了神的面一樣。並且你容納了我。”弟兄姊妹你留意這幾句話，你就可以看到雅各說這些話的企圖。

當時雅各的心情是非常的複雜，這種複雜的心情是他經過□努伊勒才會有的。一面他不敢離開神，一面他也不夠完全的信任神，所以心裏才有這樣一種交戰。如果是從前的雅各，老早就跑掉了，還有那麼多的心情去應付嗎！但是我們注意這一點的時候，我們就看清楚了，這也是實在的事情。他說，“哥哥阿，我看到你的面，就如同看見神的面。”這個話不容易說出口，你說這個是抬舉他哥哥嗎？不是這種成份。他實在一看到以掃的時候，從前他所沒有看見的，現在神都叫他看見了。從前他用紅豆湯騙他哥哥的名份的時候，他沒有看見這一個。從前他用羊羔和羊皮來騙他父親的時候，他也沒有看見這個。那時他只有一個想法，我就是要拿到我所需要的。我管你們這些人是損失還是受傷，我就是要拿到我所要的。所以從前的雅各不會看到這樣的事情，也不能看到這種事情，因為他的心裏充滿的完全是他的自己。那麼現在呢？經過神的對付了以後，雖然他還不是成熟的人，但是靈裏面卻是蘇醒過來了。他看到以掃的時候，從前他對父兄的虧欠，都顯在他的眼前了。所以他就說，“哥哥我看到你的面，就如同看到神的面。”這好像神藉著以掃把他帶到神的審判台前了一樣。雅各是先到了神的審判台那裏，事實上也真是這樣。雖然他回到迦南地，雖然他在雅博渡口和神摔過跤，但是他從前的虧欠還沒有對付，如果虧欠沒有對付掉，人是不可能再在屬靈的路上往前多走一步的。神允許他這樣子看以掃，神逼著他這樣來見以掃，目的就是要在進應許地的頭一步接受神的定罪，或者說接受神的審判。經過了神的審判，把虧欠對付掉了，然後纔能談得上接受神的祝福。所以雅各在這一方面，說的話並不是虛假的。當然，我們也不能不承認，他現在的光景還不是非常甘心的。他再三的求了以掃，以掃收下了。所以他心裏也平安了。

你說他現在就相信以掃了嗎？他現在得著了神恩待他的憑據，他也就安心的照著神的話走前面的路了嗎？也不見得，因為在下文我們看見，另一件事情發生了。當他弟兄們見過面以後，以掃就說，“好吧，現在我們可以一同前往。我在前頭走，你就跟著我。”這個話是甚麼意思呢？在以掃來說，一點甚麼壞念頭都沒有。但是習慣了壞念頭的雅各，一下子叫他完全轉過來他也轉不過來，他腦筋又在動了。“我回來該是要去看爸爸才對呀，那為甚麼他要我跟他一塊走呢？以掃是住在西珥，也就是現在的阿拉伯。爸爸是住在南地，應該是領著我一塊去看爸爸才對呀，但是他沒提這個事情。他卻是說，我在前頭走，你就跟著我。那就是跟到他的地方去。如果到了他的地頭，他要怎樣對付我，我就一點辦法都沒有了。”

弟兄姊妹，你們看見一個生活在自己裏頭的人，一下子要脫離自己，並不是那麼容易。所以很多基督徒，他們常常犯這樣的一個錯誤，原因就在這裏。這些人以為多看了一點屬靈的書籍，他的生命就成熟了，有一些聖經的知識和道理，他生命就成熟了。這完全是兩件事，屬靈的知識只是指導我們行走的道路。至於我們生命成熟不成熟，必須要看我們在神的路上走的準確不準確，和走的對不對。

如果你的路走的不對，經歷不準確，一個不成熟的生命仍然是一個不成熟的生命。雅各這個時候就是在這種光景裏，你不能說他沒有長進，但是那個長進是剛剛開始。所以當他一聽到以掃這樣說話的時候，他立刻腦筋就一動，不行，不可以到他那裏去。他的理由就跑出來了，很快的，人活在自己裏頭，理由真是來的很快的。他立刻就說，“唉呀，哥哥你的好意我心領了。我實在不能跟著你那樣走呀，因為你走的很輕鬆啊。我是帶著許多的牲畜，並且我的孩子也嬌嫩，並且羊群裏面還有許多的小羊。如果經過一天的催趕，他們都會受不了，也許會死掉的。所以這樣好了，你先回去。我就在後面慢慢走，我要量著群畜和孩子們的力量慢慢的走。一直到西珥哥哥你那裏去。”這也合情合理呀。但是弟兄姊妹，你看到這個合情合理的底下，是隱藏著一個詭計。這個詭計一面就是把以掃趕快打發走，另一方面呢，他自己好盤算他該怎樣走。

以掃說，“好哇，我先走了。但是你二十年沒回來，你不認得路啊，我把跟隨我的人留在你那裏，陪著你去好不好？”你看這個是以掃的好意啊，但是現在在雅各的耳朵裏就不是那麼一回事了。一些心裏頭藏著壞念頭的人總是這樣聽別人的話，想別人的事。他就像，“那還得了，他留下人來監視我。”他就說，“啊，何必哪，何必哪。只要我在我主眼前蒙恩，就很夠了。你們一塊回去，我慢慢走。”你曉得以掃的確是一個老實人，他從沒想到他弟弟懷著鬼胎，所以他就說，“那好吧，你就慢來吧，我就先回去了。”這樣一來，雅各真是松了一大口氣。

沒有走到該去的地方

以掃走了，雅各是不是就真的往他哥哥那裏去了？沒有，他根本就不去了。哥哥走了他就安心了，他結果就到了疏割去，他在疏割那裏就住下來了。你看以掃也是一個大性大情的人，見過了弟弟以後，那麼久也沒有看到弟弟來，他也不會派個人來探個消息。你就想到當初，他吃完紅豆湯大搖大擺走的那種光景。幾十年以後，還是老模樣。我們並不是在看以掃，我們要看雅各。

雅各就在疏割這個地方住下來了，神也給他平安。他從疏割又搬到示劍，在示劍那裏就開始作了一件事，甚麼事情呢？他記起當年，他在伯特利和神所許的願。他說，“神啊，如果你在那裏給我平安，給我有吃的穿的，又給我在那裏昌大，又平平安安的帶我回來。我就以你為神，我就怎樣怎樣。”所以他在疏割那裏遷到示劍以後，他就想起這樣的事情。我們注意十八節那裏說，“雅各從巴旦亞蘭回來的時候，平平安安的到了迦南地的示劍。”我們注意的是這幾個字，平平安安的到了迦南。這幾個字和他以前所許的願是有關係了。他到示劍也好，到疏割也好，這是另外一個問題。但是平平安安的到了迦南地，這是第一個問題。我們說雅各的靈裏面有了一點進步，在這裏我們看到了。因為他到了示劍的時候，就用錢在那裏買了一塊地，築了一個壇給神，叫做以利伊羅伊以色列，小字叫作以色列的神的意思。

他開始承認神是他的神了，我們記得在雅博渡口以前，他還不說神是他的神，對不對。“我祖父的神，我父親的神。”到了這個時候，他開始承認神是他的神。神和他有直接的關係，那是生命上有了一點的進步了，肯承認神了。但是，是不是就完全了呢？如果我們不看以後的事情，我們會覺得雅各這個人已經是很好了。但是你要是把以後的事情再看一下，你只能說雅各在這裏是賄賂自己的良心。長進是長進了一點，但是卻是用著一些長進的動作來賄賂他自己的良心。甚麼叫作賄賂他自己的良心？就是說，“神哪，你看我已經為你作了一點事了。我也承認你是我的神了，我良心可以平安了。”我

已經在你面前作了一些事了，這不就好像送一點錢給神收買神的心嗎？就像那些作生意的人，送一點錢給官員來求取一些方便，不就是這個樣嗎？那是對人的賄賂，這個是對自己良心的賄賂。就是叫自己的良心不控告自己，因為可以找到一個理由來安慰自己。

我們怎麼說呢，因為雅各到了示劍以後，他就停在那裏，他就不再走前面的路了。我們回頭來看他當年怎麼和神立約(二十八 21)。“假如你使我平平安安的回到我父親的家，我就以你耶和華為我的神。我所立為柱子的石頭，也立作神的殿，凡你所賜給我的我必將十分之一獻給你。”我們看他已經到了迦南地了，已經回來了，但是他卻沒有到他父親那裏，更沒有到伯特利那個立柱子的地方為神獻祭。他有沒有把十分之一獻給神，這個在聖經上沒有記錄，我們也不去推測。但是前面那兩件清楚的事情，他沒有作。也可以說，他到了示劍以後就不再走神的路了，他停留在示劍他就感覺滿足了，因為已經回到應許地了。他住了多久我們不知道，但是我們總曉得，他用錢買了一塊地來為耶和華築壇，他就預備長久的住在那裏了。這和從前亞伯拉罕築壇是不一樣的，亞伯拉罕從前是到了甚麼地方就築壇。但是亞伯拉罕並不是用錢來買一塊地來築壇，而是他遊牧到那一個地方就在那裏築壇。雅各是用錢買了一塊地，就是說我要在這裏生根了，以後他就不再離開這裏了。也就是說他對神所應許的，他不必再理會了，這樣下去就可以了。就像現在許多人，反正我已經得救了，也差不多了，走不走神的路我可以不必管了。神的心意滿不滿足，我也不必理會了，反正我已經進到了神的應許裏。人可以這樣想，但神卻不這樣想，因為神在人身上的定意並不是讓人去嘗一點恩典就滿意。因為神的目的是“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因為神的目的要把人帶進起初創造的心意裏。所以當人不肯往前走的時候，神就用環境催逼他走。

神再催逼雅各往前走

所以就發生三十四章的那個事情，就是雅各的女兒在示劍被人姦污了。雅各的兒子們為了這件事情大發雷霆，特別是利未和西緬這兄弟倆。他們說，“他們這樣對待我們的妹子，我們不要客氣。”他們就用詭計來對待示劍城的人，假意對示劍城的人說，“好吧，既然事情已經這樣了，我們就答應把妹子嫁給你們好了。但是有一個條件，我們不能把妹子嫁給外人的。如果你們真的要娶我們的妹子，你們必須要所有的男丁都行割禮，符合我們祖宗所留存的規矩，我們才答應，”他們這樣說，其實是一個計謀。讓示劍城的人行了割禮以後，行動不方便，他們就可以乘這個機會把全城的人都殺了。

這一件事情發生了以後，雅各也知道了。要是從前的雅各，你就曉得雅各會怎麼樣去處理這件事情。但是這個時候的雅各，他不出聲。雖然最先是示劍城的人虧負了他們，現在卻是他的兒子們虧負了示劍城的人，叫他怎麼樣說話呢？這的確是一個很大的困難，所以雅各就默默無聲。不是他心裏沒有話要講，而是他不曉得要怎樣講。到後來，他還是忍不住了，他把他心裏的話說出來了。他說的話是甚麼呢？我們看三十四章的三十節，“雅各對西緬和利未說，你們連累我。使我在這地的居民中，就是在迦南人和比利洗人中有了臭名。我的人丁既然稀少，他們一定聚集人來擊殺我，我和我全家的都要滅亡。”他兒子們還振振有詞的說，“誰叫他們這樣對待我們的妹子。”你看雅各在這裏的心情是如何呢？從好的方面來看，他知道一件事，一切犯罪的事都是把人帶到臭名裏去。可以說他對罪有了一點初步的認識，曉得罪的事情不能摸，一摸就是臭名。這是一點的進步。但是另一面，你看到雅各這個人，還是沒有注意到神的手，仍然是只顧到個人安全的問題。所以，他說這裏的人看到我們

這樣作，他們來報復我們的時候，我們就沒命了。當然我們也可以說，他看到了自己的所有不可靠了，但是骨子裏頭還是想到他自己。

當然這個時候的雅各，我們不能對他要求得太高，他能有這樣的進步已經是很好了。但是有一件事情雖然不在三十四章裏頭，我們必須跨到三十五章，我們纔能看見為甚麼會發生這樣的事情。我們不把三十五章看完，但是我們必須看三十四章的原因。這個事情發生過了以後，雅各還不懂得這是怎麼回事。但是神讓他曉得這個事情是神藉著環境作的事。不願意發生的事已經發生了，為甚麼會發生這件事呢？這個事情發生有沒有原因呢？是不是就是普通的一般那種情形呢？三十五章就告訴我們，不是。是神的管教，是神的催逼。

我們注意三十三章的末了，雅各不再往前走，也忘記了在伯特利所許的願，人可以忘記人對神的許願，但是神卻沒有忘記人向他說過甚麼話。所以，三十五章一開始，你就看見，“神對雅各說，起來上伯特利去。住在那裏，要在那裏築一座壇給神。就是你逃避你哥哥的時候向你顯現的那一位。”弟兄姊妹看到了沒有，三十四章的事情是神允許發生的。神不允許，那個事情不可能發生。但是神為甚麼允許那樣的事情發生呢？是要逼雅各重新走回神的路上去。

三十四章是神的管教也好，是神的鞭打也好，你總可以看見，神就是要雅各走完神要他走的路。從三十五章裏就看見，雅各作了兩件事，第一就是回到伯特利，第二就是回到他父親那裏去。這兩件事情就是那天晚上，他在伯特利向神所許的願到現在還沒有作完的。弟兄姊妹們，我們就想到利未記裏的一句。“你們許願的時候，不要向神冒失開口，因為你說過的話，你必定要向神償還。”你不向神償還，神就向你追討。當神追討的時候，那個事情就不簡單了。

也許我們覺的神的手下的很重，但是你曉得。雅各這個人如果不是神這樣重的把他破碎，這個人不容易破碎。我們今天晚上雖然不看三十五章，但是當我們一看三十五章的時候。我們就看到，當神的手這樣一放，雅各又往前成長了。我們感謝神，雖然我們失信，但神並不失信。我們雖然不大懂得怎樣走在神的路上，但是神卻是負責把我們領回到他的路上往前走。雖然在我們被領回到這條路上的時候，有時會受了一些鞭打。但是感謝神，那些管教和鞭打，都是把我們固定在神的喜悅裏。在雅各的身上也是這樣，在我們的身上也是這樣。

感謝讚美我們的神，他永遠是以他的信實待我們，帶領我們，我們要向祂低頭敬拜，因為祂實在是我們可靠的神。雖然許多的事情我們不領會，但是我們總知道一件事，神不會在我們身上作錯事。就因著這一點，我們願意主給我們一個更願意揀選他的心。特別在臺灣兩個禮拜，對當地一些教會的觀察，有機會接觸各類型的教會團體，我個人就更感覺，我們一面需要更好的在神的話上紮根，一面我們要求神給我們一個蘇醒的靈，時刻看見神帶領的手。這樣教會纔能活在神的喜悅裏。馬馬虎虎的這樣拖拖拉拉的過去，甚至有許多人的熱鬧，這些都不能代替神最初的心意。我們只是求主給我們從雅各的身上，看見跟隨主的路。最好能避免犯雅各的錯誤，就算我們愚昧，犯了雅各的錯誤，我們也求主給我們足夠的信心，來學習雅各重新跟上神的腳步。但願主保守我們常走在他的路上。——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27 神也是雅各的神（卅五章）

上一回我們看到雅各在示劍發生一些事情，我想和弟兄姊妹們再補充一件事，你們讀下去的時候留意一下。雅各以前對他父親，對他哥哥，怎樣地使用詭計。現在他在他自己的兒子身上一一地接受同樣的事。他欺騙別人，然後拉班就欺騙他，他的兒子們也欺騙他，也給他好多難處。正如他過去給他父親、哥哥、舅舅的難處一樣。從這些事情我們真看到，正如新約所說：“你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人也用甚麼量器量給你。”神管理著人一生的年日，我們是馬虎不得的。

在示劍發生的那一件事，他兒子們是背著他來作這事的，不讓他曉得他們用詭計來對待示劍人，事情做完之後才讓他知道。在這一件事情上，如果我們用人的話來講，那就是報應，當然我們是不是說，這就是報應？我們說，我們不把它看作報應。我們是把它看成神把那個人原來所作的和所是的，照樣的讓別人來作在他的身上，這是很清楚的，特別是在雅各的身上。

現在我們看，神允許這樣一件事發生，就是說示劍的那件事發生，一面叫雅各這個人受對付，讓雅各這個人更深被拆毀，也讓他嘗一嘗如果人憑自己來做事的時候會有甚麼結果。他從前從來沒想到這一點，所以他可以欺騙哥哥，也欺騙父親，可以欺騙舅舅。他只看見欺騙的結果對他是何等的有利，他從沒想到受欺騙的滋味是怎麼樣的，現在神反過來讓他嘗這個味道。但有一件事我們必須指明的，神讓他嘗這個味道，神不是要他接受報復，而是讓他曉得，人的自己是何等的可憎可厭。所以你看到，當示劍的事件發生以後，雅各沒法子作聲了。本來他該大發雷霆，但是他說不出話來。當年在巴旦亞蘭對付他舅舅的豪氣都不知道到哪里去了，甚至是默默地在那裏接受這個事實。

雖然他在接受這件事上還沒有很清楚看見神的手，沒有看到是神允許這件事情發生來拆毀他，也沒有看見神允許這件事情發生來催促他。所以在示劍的這件事上，裏面的屬靈原因不是單單只有一個，而是有比較複雜的原因，一面是叫雅各認識人自己的活動的討厭，一面也讓雅各知道沒有按照神的心意來行走的結果。那更重要的一件事情，就是神要藉著這一件事情來把他催逼到他向神所許的願裏面。更深的給拆毀

我們提過雅博渡口是雅各的轉機，但是只是一個轉機而已，並不是成熟，還沒有到開花結果的時候，只不過是一個轉機而已。所以我們看到他過了雅博渡口以後，人是柔軟了，但是沒有成熟，他還是不夠完全地信靠神的話。所以他應付以掃的時候，他仍然應用他本相的東西。在示劍發生問題以後，他仍然想到他個人的面子，看他在三十四章末了是怎麼說的，“雅各對西緬和利未說：你們連累我，使我在這地的居民中，就是在迦南人和比利洗人中，有了臭名，”（三十四 30）他仍然很顧全自己的面子，又想到自己的安全，“我的人丁既然稀少，他們必聚集來擊殺我，我和全家的人，都必滅絕。”（三十四 30）他想到的是他自己的安全，仍然是自己，但已經是比過去強得多了。過去他就是用自己的辦法來應付這些事，現在他好像軟了下來，不知道該怎麼做。前後不過是很短的時間，雅各已經顯出很不同的地方來了。雖然這時候的雅各仍然是不對的雅各，但起碼我們已經看不見他從前的那種剛硬了。

在這樣的情形下，他是怎樣繼續越過這個難處呢？在三十五章裏，我們就看到了。神允許示劍那

一件事情發生，最主要的原因，就是他沒有走上神要他走的路。我們承認我們常常知道神的意願，但我們不肯走神的路。雅各是這樣，我們也是這樣，在原則上來看，我們不比雅各強。雅各是如何，我們也如何。我們常常在神的意願上面走了一半，我們就不要走了。或者說我們在神的路上走到一個地方，我們就自己岔出去走我們自己的路了。

神還是憐憫雅各，所以神向雅各說話，“起來，上伯特利去住在那裏，要在那裏築一座壇給神，就是你逃避你哥哥以掃的時候，向你顯現的那位。”（三十五 7）他好像已經忘記了二十多年前他在神面前所許的願，但是神卻沒有忘記他向神所許的願。二十多年前，他出迦南去巴旦亞蘭的那天，他向神許過願，如果神賜福給他，又平平安安地把他領回來，領回父家，他就以神為神。但是在這裏，我們看到了一件事。雖然他在示劍那地方，為神築了一座壇，也好像承認神是他的神。但事實上，神還不是他的神，因為他仍然活在他自己的裏面，沒有走在神的路上，那是三十四章給我們所看到的事。回到伯特利去

現在神就直接地指出他的問題來了，你當年許的那個願，你現在要償還。你當年是在伯特利許願，你現在就要回到伯特利。因為你當年曾經在伯特利立過一根柱子，你在那一個地方經歷了神向你顯現，也在那個地方向神許了願，所以你必須回到那個地方去還願。

我們看這一件事，要回到二十八章來看幾件事，我們就是看雅各所許的願。雅各許願說，“神若與我同在，在我所行的路上保佑我，又給我食物吃，衣服穿，使我平平安安的回到我父親的家，”（二十八 20）這是他要求神為他作的。神有沒有為他作這些事情呢？神全為他作了，只差一樣還沒有作，就是他還沒有回到父親的家。但並不是神不要他回父的家，而是他自己沒有想到要回父的家。他到了迦南就賴在那個地方，我們不知道是甚麼原因，反正他沒有回到父的家。但是神確實要他回到父的家。大家記住這一點，那麼我們再看三十五章的時候，我們就可以看到神的引導的終點。這是他要求神為他作的。

然後下文的那一些就是他許的願了，“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神，我所立為柱子的石頭，也必作神的殿，凡你所賜給我的，我必將十分之一獻給你。”（二十八 21-28）請注意，這是他向神所許的願。現在我們來看，雖然在三十三章他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也承認神是以色列的神，但這只是一個外面的光景而已。雖然那已經是一個進步，但是那個進步並不多，他只不過在那裏把神的名宣告一下，事實上他還沒有以神作為他的神。

現在神向他說話了。當神一向他說話的時候，他立刻就想到他在神面前要作的沒有作到。同時他也想到，在他的家裏面，神還沒有地位，神仍然不是以色列的神。雖然三十三章的那一個壇叫做伊利伊羅伊以色列，但是事實上神還不是以色列的神。現在神向他說話，這些事情就顯露出來了，因此他裏面就受了一個很厲害的光照。神說過了話以後，雅各就對他家中各人說話。第一件事情就是你們必須除掉你們中間的外邦神。第二件事情是你們要自潔。為甚麼呢？因為我們現在要去伯特利為神築一個壇。這兩件事和他從前所許的願，發生了直接的關係。

到伯特利去就要脫離偶像

雅各說了這話時，我們要注意一件事。在上一章他責備他的兒子說，“你們為甚麼這樣作，使我在這裏的人面前有了臭名。”但是他的兒子們用甚麼態度來回應他的責備？“難道他們可以對待我們



的妹妹像對待妓女一樣嗎？”這是當時他兒子們的態度。意思就是說他們不服氣，不服雅各的權柄，因為雅各當時所作的還是在自己裏面去作，所說的是在自己裏面去說，神的權柄並沒有在他身上出來。但是現在你看，當他接受神的引導的時候，接受神的帶領的時候，現在要往伯特利去，現在要確定只有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的時候，神的權柄就在他那裏出來了。我們就看到一件事情，當他的話這樣說出來以後，他兒子們，妻子們和所有跟隨他的人，就把外邦人的神像和他們耳朵上的環子交給雅各。外邦人的神像，我們是清楚的，耳朵上的環子又是甚麼呢？考古學上的資料讓我們知道，巴旦亞蘭人耳朵上戴的環子不僅是一種裝飾，同時環子上都印上偶像的像，也是帶著偶像的記號，所以把環子也要交了出來。

我們注意這一件事情，這的確是一件不簡單的事。神像對拜偶像的人來說是非常重要的事，那個偶像的記號，對拜偶像的人來說也是非常重要的事。你不必看太遠，你就看看現在的天主教徒，他們所戴著的那一個神像，掛在頸項上的一個小神像，他們就看那個小神像非常重要。我有一次去醫院探望一位弟兄，他的房間裏有一個天主教的人。那個人也病得很重，動了外科手術，傷口好大，他怎樣來處理他的傷口呢？你很難想像得到，他就是把那個神像拿下來，放在傷口上，他想這樣作，傷口就會很快復原了，痛苦就可以減少了。由此，你可以看到，這些偶像的記號對拜偶像的人是非常重要的。

現在雅各說，“我們要到伯特利，在那裏接受神作我們的神，這一切假的神都要完全地清除。”很希奇，你看到神的權柄在雅各身上出來了，雅各還是那個當時還不夠成熟的雅各，但是因為他一站在神的那一邊，對這一件事情他是站對了地位了，神的權柄就出來了，他們都把外邦的神像交了出來。

在這件事上我們看到一點，一個真正要神的人，必須是從裏面把地位讓給神，讓神在他裏面完全地作主作王，這樣他在神面前的路就開始走得正直了。雅各接過這些外邦神像和耳環的時候，他怎麼作呢？他把這些東西都藏在示劍的一棵橡樹底下埋在那裏。我們知道那些神像都是用金銀造成的，環子也是金銀造成的，在人的眼中，別說是偶像方面的事，光說物質方面的事，都是很有價值的。但是感謝讚美神，當人的心一轉向神的時候，把一切不該有的交出來的時候，是不會去計較物質的價值的。說到神的兒女的價值觀念，不管屬地的物質有多貴重，對一個真正心裏向著神的人來說，這些物質上的貴重是沒有多大的意義的，甚至是等於零的。現在從雅各所作的這一點上可以看到，不論是金子也好，銀子也好，既然是和偶像有關了，那就把它完全地埋葬，不要那些東西，不看中那些東西。

他們這樣作了以後，就動身去伯特利了。很希奇的一件事，雅各原來很擔心周圍的人起來對付他們。但我們看到，當他們離開示劍的時候，他們的確是平平安安的，周圍的人不敢對他們存加害的念頭，因為神管理著那一件事。這事太清楚了，人走在神的路，神就負人的一切責任。人不走在神的路，神就不負人的責任。雖然雅各現在並不是一個成熟的人，但是因為他揀選的路對了，神的權柄不僅是從他那裏出來，神的負責也在他那裏顯明了，這是太有意思的事情。

#### 伯特利的神

他們就一直走，走到伯特利。到了伯特利，就在那裏築一個壇，叫那個地方為伊勒伯特利，意思就是伯特利的神，在伯特利向我顯現的那一位就是神。

從這個時候開始，伯特利就叫做伯特利了，原來伯特利不叫伯特利，而叫做路斯。在看二十八章時已經提到過，在這裏又一次提這件事。二十八章提到的不過是雅各心思裏面的意念，因為他在那裏

看到天開了，所以他說這個地方真可怕，這裏是神的殿，是天的門。神給他有這個認識，但是他卻不愛慕這個認識，所以當時伯特利這個啟示對雅各只是一個意念。但現在不再是一個意念了，是一個非常實際的事實了。所以在這裏又提到這地方原來叫路斯。路斯的意思就是“剛硬的”，那個人的心地很剛硬的，很剛悖的，這和雅各的經歷就對得起來了。

在沒有遇見神以前，在神面前沒有被打碎以前，雅各是剛悖的，而現在給神一步一步地打碎了，他就成了伯特利了。而伯特利的意思就是神的殿，神的家，神能夠安息的地方。我們感謝讚美神，這個意思太寶貝了。現在我們看教會，就和當年雅各在伯特利的經歷在原則上是一樣的。出伯特利的雅各，神不能在他身上得安息，神也不能用雅各作為他安息的所在，但是現在回到伯特利的雅各，情形就不同了，他能成為神安息的地方。這件事也正是教會的經歷。

教會是許許多多原來與神無關無份的人組成的，因為基督的緣故，這些原來與神無份無關的人成了神的兒女，神就用了這些眾兒女組成了那稱為教會的團體，神就住在教會裏面，教會就成了神的家，神就在其中得安息。從雅各的經歷中我們實在可以看到，從創世記開始，神在人中間一直不斷地作工，就是為了這個目的而作。

脫盡所有心思上的轄制

有一件事很有意思，當這個心思和這個事實顯明的時候，這裏就記載著一件事，利百加的奶母底波拉死了，就葬在伯特利下邊橡樹底下。這件事情有甚麼意思呢？如果我們不看下文的事實，就覺得不過是一個歷史的記錄而已。但是我們一看下文的事實，我們就看到這件事的屬靈的意義是很大的。當他們在伯特利繼續向前行的時候，第二個人又死了，那個就是雅各最愛的拉結。當雅各回到伯特利，再從伯特利啟程回父家的時候，這當中死了兩個人，一個是利百加的奶母，一個是拉結。

利百加的奶母為甚麼會和他們在一起呢？我們曉得，當以撒娶利百加做他妻子的時候，利百加的奶母並沒有跟她一同到迦南，只是利百加一個人跟著那個老僕人到以撒那裏去。但是當雅各到了巴旦亞蘭的時候，應該是在這一段時期，利百加的奶母就和他們在一起了。我們要注意一件事，上文所提到，他們家人都戴著許多偶像，這是跟哪一個人有關係呢？雖然聖經沒有明說，但是我們有理由相信，利百加的奶母把利百加帶大，現在利百加的兒子來到巴旦亞蘭，又作了拉班的女婿，在這一種關係上，利百加的奶母繼續帶大雅各的兒子們，這件事我們可以理解的。

我們曉得那裏的人是東方人，因為上面也說到雅各到了東方人之地。東方人的風俗習慣都差不了太多的。若是我們看中國人的家庭，在幾十年以前，我們仍然可以看到這一種情況。一個家庭的奶母帶大了第二代，又帶大了第三代，那位奶母雖然是外人，但也成了這個家庭不可缺的一份子。所以我們有理由相信，利百加的奶母是叫雅各家裏的人和偶像發生關係的。現在雅各回到神那裏了，這樣的一個人一定不能存留，所以神就讓她死在那個地方，就是在那一個壇築好了以後死去。

我們越過一些事情來看，後來拉結又在伯特利死了。為甚麼拉結要死掉呢？是不是因為雅各愛拉結愛得太深，成了心中的偶像，神就要把拉結拿走呢？也許從表面上看可能是這樣的，他愛這個人愛得太深了，甚至代替了神的地位，所以當神對付他的時候，就把他所愛的人拿走。如果這樣看問題的話，只看到其中的一點點的可能。我們注意雅各成為以色列，那是一件不簡單的事，因為以色列就是神的王子，他既然是神的王子，就絕對不能和偶像有任何的牽連的。當雅各離開巴旦亞蘭的時候，拉

結作了一件事，她把拉班家裏的神像偷走了，也用了一個巧妙的方法來攔了她父親的搜查。這樣我們曉得，這個人和偶像的關係也是很深的。所以在以色列的家中，神必須把這個人拿掉。當這些都拿掉了以後，雅各就回到父家了。

脫離就是得著

我們看整個事情的過程，先是神說“你上伯特利”，他就到了伯特利，他還了願。但是裏面的帶領沒有停止，因為裏面的帶領要讓他回到父親那裏去，所以他必須往父親那裏去。他既然要回到父親那裏去，是為甚麼目的呢？是不是只為了還當年在伯特利所許的願呢？當然這是其中的一個原因。神答應了他一定要把他帶到父家。所以雅各必須要回到父家，這是神要作成他所要作的。另外一個原因，他回到父家以後，要做一個繼承他父親所有的那一個人。他父親所有的是甚麼呢？並不是地上的產業，而是從亞伯拉罕那裏所承繼過來的神的應許。那時以撒已經很老了，雖然還有相當的年日才離世，但是這一個是神在下一代的見證人，所以雅各必須要回到父家，來接上神榮耀的計畫的應許。神榮耀的計畫要成就，一切與偶像有關的人物都要拿掉。所以拉結也就在這一過程中被神拿掉。

在這一章裏死了兩個人，這兩個人都是和偶像有很深的關係。由此我們可看出一件很嚴肅的事情。我們要走在神的旨意之中，一切阻擋神的人事物都必須從我們裏面拿走，然後神纔能在那一個人身上作工，把那個人恢復到神所要恢復的目的裏。

我們再回過頭來看，當雅各到了伯特利，築了祭壇，利百加的奶母死掉，在這個時候神向他顯現。三十五章一開頭，他只是聽見神向他說話。現在在伯特利，是神向他顯現，不僅給他聽見，也讓他看見。當年在伯特利他只是在夢中看見，現在是神明明地向他顯現。他能夠看見神的顯現，和剛才我們所提到他的經歷就有密切的關係。人在神的面前接受神的對付有多少，能領會神的心思意念也就有多少。這就是神向雅各顯現的原因。以前神無法向他顯現，以前神可以向他說話，神可以在夢中多次向他說話，但是他沒有看見神，他不能看見神。現在神不僅讓他聽見神的話，也讓他看見神。

我們感謝主，這個顯現有一個非常重要的目的，第一，確定他叫以色列，從今以後你不要再叫雅各了，因為雅各是人的手抓住神的祝福。人的手是抓不住神的祝福的，所以你不能叫雅各了。雖然此話神在雅博渡口已經說過一次，但是現在神是很明確地對他說，“你不要再叫雅各了，要叫以色列，”因為你是神的王子。神的一切要你去承受的，你既然去承受神所有的一切，你就不必再用手去抓住神的祝福了，你就活在那個對的地位上就行了。你是神的王子，你就活在神的王子這個地位上就對了，你把神的王子這個事實活出來就對了。你再伸出手來抓那就錯了，所以雖然原來名叫雅各，現在不可以再叫雅各了，你現在開始就叫以色列，這個地位一對了以後，亞伯拉罕當年在神面前所承受的應許，就又成為神與雅各在應許上的更新的内容了。神就把亞伯拉罕和以撒的應許現在明確地告訴他，“你來承接了。”

感謝讚美神，我們看到，原來的雅各是神不能要的，現在神伸手在他身上作工作到一個地步，神要他了。這是第二點。神不僅要他，並且神不能不要他，神必須要他，因為神的應許一定要透過他來成就在地上。沒有雅各，神的應許就不能成就，有了雅各，神要在人當中所成就的事情就顯明了。有了雅各，神就能說，“我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這句話包括了一個非常重大的意義，說明神不單是人的神，並且神是要將原來離棄神的人帶回神原來的目的的神，從各方面來將人帶回神原

來的目的裏面。

第三點，這一個目的的成就，完全是神自己在那裏主動和負責的，在人這一方面，你只要承認神是你的神，肯接受神的權柄，讓神來管理，來跟從神的心意，神的心意就成就在他們身上。神說“我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現在雅各開始給神得著了。在雅博渡口的時候，只是雅各的一個轉機，他還沒有被神得著。現在的雅各開始給神得著了，雅各在那個地方又立了一根柱子，把那個地方確定叫伯特利了。由此我們可以見到雅各生命的成長，和他在神面前對神的揀選所發生結果。

心意更新而變化

當神的帶領在裏面催促他回父家，拉結死了，拉結是死在難產中。拉結生下她的第二個兒子的時候，就在生產中死了。拉結在她第二個兒子生下來時，她就快要死了，所以她想到才出生的孩子就沒有了媽媽，所以就給她兒子起名叫便俄尼，那個意思是“苦難的兒子”，兒子呀，你真是苦命呀，一生下來就沒有了娘。按著人來看，這的確是一個苦命的兒子，照理說這個是事實，雅各應當接受這個事實。但是很希奇，雅各是很愛拉結的，所以拉結說甚麼他都聽的。現在拉結要死了，在臨死前給兒子所起的名字，雅各沒有理由拒絕的。一面是為了紀念拉結來接受這個名字，另一方面事實也的確是如此，雅各是沒有理由拒絕這個名字的。但是希奇的事情就在此，雅各不接受這個名字，雅各好像很氣這個名字，這是我的兒子，怎麼可以苦命呢？我的兒子怎麼可能是苦難的呢？如果是從前，這個事情也許我能接受，但現在我不能接受這個事實。因為現在我的名字叫做以色列，現在我是神的王子，現在我是神家中的人，我是神所紀念的人，雖然我的兒子沒有了親生母親，但他還是有依靠的。不是我雅各作為他的依靠，是我的神作他的依靠，所以我的兒子不能叫便俄尼，必須叫做便雅憫。便雅憫的意思就是“有依靠的兒子”。

我們感謝讚美神，從這一個事實給我們看到雅各裏面的變化之大。我們記得羅馬書十二章開頭時講到奉獻的事時，提到“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現在的雅各剛好走過奉獻的路，偶像交出來了，神的壇也築起來了，他的確是在那裏尋找神，他裏面的心意就更新起了變化。所以當便雅憫出生的時候，就透過這個兒子的名字，把雅各在神面前的長成印證了出來。

這個事情過了以後，我們實在看見一個人在神面前成長的過程是很不容易的。走走停停，停停走走，我也不曉得是否拉結的死令雅各心裏太難受，他本該到父家那邊去的，但是因為拉結死了，埋葬了她，就到了以得台又停下來了。這一停，就叫他在神要他走的路上沒有繼續向前了。這一個沒有往前，就引出他家裏出現了大問題。這個問題是太大了，雖然這是一件太醜陋的事，但神允許它發生在雅各的家。別人也許不大知道，但雅各心裏明白，“我在主的面前沒有繼續往前，所以我就遇到這樣難堪的事情，”這件難堪的事情又叫他裏面受到一個催逼，不能停留在這兒，必須繼續往前。在這時候，雅各就去到父親以撒那裏，雅各就到了希伯倫。我們感謝神，雖然走走停停，終竟他走到神要他到的地方。

到了希伯倫

希伯倫這個地方，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地方，這是作王之地，大衛就是在這地方作王的。希伯倫就是神顯明他的榮耀和權柄的地方。我們感謝神，現在神把雅各一步一步地帶到這個地方。到了這個地方，事情就算一個段落了。雅各的事情雖然還沒有到結局，但是到了一個可以歇下來的時間了。

雅各到了希伯倫以後，在神的鑒察裏面，雅各沒有再發生甚麼事。只是有一件事，就是以撒死了。當以撒死後，誰是神的見證人呢？毫無疑問，是雅各接上去了。以撒一天沒有死，雅各只是一個承受應許的候補人，以撒一死，雅各就成了神的應許的承受人，也就是神放在地上的那一個見證人。為甚麼神要把雅各帶到希伯倫？神不讓他停留在示劍，神要他去伯特利但又不讓他停留在伯特利，因為神要他到希伯倫，一面準備接上以撒作神的見證人，另一面是讓神對雅各的那一個應許完全地成就。

以撒死了。現在我們把以撒和雅各兩個人合起來來看一件事。在以撒身上我們看到這樣一個人，一個生命衰殘又糊塗的人。我們曾經提過以撒一生當中沒有甚麼特殊的地方。另一個是雅各，他對生命的成熟是完全無知的，雅各開始時完全不懂得甚麼叫做生命的。但是很希奇，兩個人是兩個極端，一個好像很懦弱，很糊塗。另外一個是太精明能幹。不管是哪一方面，好像對生命的成長沒有甚麼大的關聯。感謝神，當他們活在神的應許中的時候，兩個人都成了神的見證人，因為神在他們身上所要表明的，不是因著他們外面的表現來作定規的。我曾經提過，神要以撒作一個承受應許的人，他只要站對了作兒子的地位，去承受父親所有的一切就對了。神在雅各身上，一面是顯露人的自己是如何的可厭，但是神的手要把他造成神所要的，把他造就成為神起初造人時他心意中的人。這兩個人都照著神的心意來活對了，結果都成了神的見證人，都成了神對付撒但的器皿。

我們敬拜讚美我們的神。為著這樣的一個緣故，我們是非常明確地看到一個事實，不在乎我們在外面能為神作甚麼，而在乎我們在神面前活得對不對。如果我們在神面前活對了，我們也許沒有作過甚麼轟轟烈烈的大事，我們一樣對付了仇敵，我們已經成了神的見證人。這已經是我們在神面前很明確的看見了的。

我們感謝讚美主。雅各到了這樣的一個時候，他開始步向成熟了。雖然距離成熟還有一長段的路，但是事實上，我們看見他已經是朝著成熟那個方向走了。跟在巴旦亞蘭的二十年來作一個比較，那二十年是白白的浪費了。現在的雅各在一點一滴的接受了神的工作，雖然成熟的程度有時明顯，有時不明顯，但是成長的事實卻是在進行中，跟過去那二十年是完全不能相比的。我們也求主能給我們抓到我們生命的轉機，從那一點開始，我們也慢慢地脫離我們剛硬的自己，叫我們從路斯變成伯特利，叫我們從示劍進到希伯倫，讓神的心意可以成就在我們身上。帶領的手。這樣教會纔能活在神的喜悅裏。馬馬虎虎的這樣拖拖拉拉的過去，甚至有許多人的熱鬧，這些都不能代替神最初的心意。我們只是求主給我們從雅各的身上，看見跟隨主的路。最好能避免犯雅各的錯誤，就算我們愚昧，犯了雅各的錯誤，我們也求主給我們足夠的信心，來學習雅各重新跟上神的腳步。但願主保守我們常走在他的路上。

—— 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28 以掃的後代（卅六章）

三十五章末了的時候，曾經提到每一個被神揀選受吸引到神面前的人，起初都是帶著各方面的殘缺的。但神在每一個人身上作不同的工作，總是把人帶到他自己承受應許的恩典當中去，也就是帶進對付撒但的見證裏。

雅各從巴旦亞蘭回來時，約但河好像把他一生分為兩個階段。在約但河東邊，他一直活在自己裏面。過了約但河以後，他整個人在神面前有方向性的改變。當然不是他這個人已經完全的改變，而是他這個人的方向有了改變。因為在雅博渡口，神給他改了個名字叫以色列，神要把他造成像神一樣的王。所以在約但河東邊的時候，他一直承受恩典。他過了約但河以後呢？他就一直接受神的拆毀。

但是，我們必須要記住這一點，所有神的拆毀是為了神的充滿。神把不該有的拆毀掉，好把地位騰空出來，然後神自己來充滿。在雅各身上非常清楚看到這一點。我們說神一面對付雅各，亦可以說神一直拆毀雅各，但神卻不住把他自己補充進去。所以從疏割到示劍，從示劍到伯特利，從伯特利到希伯倫，我們看到雅各一步一步走進神要他走的路上。他每走一步，神在他身上拆毀一些，神又在他身上增加一些。

照雅各的天性，就是他所顯明的天然生命是非常強的，所以神用許多方法把他一點一滴的拆毀，有些是明顯在他身上拆毀，有些是暗暗在他身上拿去。我們看見明顯的有像神說，“你上伯特利去”，當他上伯特利時，他就明確領會把所有外邦神都從他們當中除掉。然後你又看見神明顯在他身上作了一件事。先是把利百加的奶母拿去，然後又把他最愛的拉結也拿去。從人看來這些好像是很殘忍的事，但是，我們看到神在一個人身上作工的時候，如果那個人是非常順服而樂意來跟上神的工作，那個人就不會碰到那麼厲害的拆毀。只是雅各卻不是這樣的人，因為雅各從母腹裏就開始會抓，一直抓，一直抓，抓得緊緊的。你要雅各放下一些東西，那是很不容易的，所以神就用著一些好像強烈一點的方法，來把雅各所抓的東西拿出來。

我們從雅各身上看到神的目的。神不是對他要求特別厲害，而是他這個人實在太強硬，所以神不能不用比較重的手在他身上造就他。為的是讓他能站在神要他站的地位上，好真正承受神要他承受的。以色列的對頭的淵源

我們看到了三十六章的時候，聖靈好像是把雅各的事情暫時擱下來。又把以掃的後代在這裏作了一點數算。是不是說以掃在神的面前也是蒙紀念呢？我們可以這樣說，一切與亞伯拉罕有關的人都不能不蒙紀念。但在神的應許上，就不是從亞伯拉罕出來的都在承受的地位上。就因為這樣，我們看到有一些問題來了。當神賜福給亞伯拉罕承受應許的子孫時，在亞伯拉罕那些不是承受應許的子孫當中，撒但暗暗的在那裏有一些工作。那些工作很明確在那裏抵擋神的帶領。

三十六章提到以掃和他的後裔，以掃和他的後裔在神的面前，神給他們一些紀念，但他們究竟不是在應許裏的子孫，所以就看到在以掃的後代出了一些問題。神記錄以掃，以掃的後裔，很顯然是要給我們看見，以色列人在他們承受神應許的過程中，他們所遇到的仇敵是從那一個地方出來的。那麼我們在這裏就看到一件事情，從以掃的後代中出了一些以色列的死對頭，這些作以色列對頭的人，是非常非常嚴厲的要把以色列從地上除掉。

我們如果沒有看到以掃的後裔的記錄，我們還不知道這些人是從哪里起頭的。但當我們一看到以掃的後裔時，我們就看到了一些以色列的對頭就是從以掃那裏開始的。或者說是從以實瑪利那裏開始的。這給我們看到一個非常嚴肅的原則。如果一個人不能去揀選神的時候，那麼所帶來的結果定規是站在與神敵對的方向。這是非常嚴肅的問題。這是我讀三十六章的時候瞭解到以掃後裔給記錄下來的原因。

但是我們同時看到，神藉著以掃的後代讓我們看到神對以色列的揀選和保守。我想在三十六章裏很簡單把幾個重點指出來就好了。

#### 以掃的大家族

頭一件是，利百加當時和以撒說，她要雅各到巴旦亞蘭去娶媳婦的原因，是因為以掃娶了兩個迦南的女子使她煩死了。我們曉得這個事情的確有一些麻煩，三十六章就提到這點事。以掃娶了兩個迦南女子為妻，一個是赫人以倫的女兒亞大，一個是希未人祭便的孫女，亞拿的女兒阿何利巴瑪。後來他因為曉得父母不喜歡那兩個迦南女子，所以又娶了以實瑪利的女兒尼拜約的妹子巴實抹為妻，以掃生下了一個很大的家族。

這一件事情我們要注意，當雅各回來的時候，以掃是住在西珥山。以撒是住在希伯倫。雅各本來到了疏割，但後來就搬到示劍，神結果要他先去伯特利，然後一直將他領到希伯倫，因為神要雅各去承接以撒從亞伯拉罕那裏所接過來的應許。雅各到了希伯倫的時候，我們用三十六章的話來作一比較，就看見發生了這樣一件事情，大概因為雅各從巴旦亞蘭回來了，以掃又從西珥搬回來。因為三十五章末了說出了這件事，“以撒死了，他兩個兒子以掃和雅各把他埋葬了，”也即是說，當以撒死的時候，他兩個兒子都在他那裏。

#### 以掃離開迦南地

如果你看後面的地圖的時候，你會看到西珥到希伯倫有一段很長的路程，這好長的路程也不是一天可以走到的。以撒死了，他兄弟倆就把父親埋葬。當然，以掃也可以從西珥趕回來埋葬父親。但在三十六章的記載裏，我們看到一個事實，並不是以掃從西珥趕過來，而是他們好像在希伯倫一帶居住。我們看第六節，“以掃帶著他的妻子、兒女、與家中一切人口，並他的牛羊、牲畜和一切貨財……往別處去，離了他兄弟雅各。”（三十六 6 - 8）在這段經文裏，你看到雅各從巴旦亞蘭回來以後，他們兄弟倆很長的一段時間住在一起。後來以掃就搬走了，又遷回以東的地區，就是西珥一帶。

我們感謝讚美神，照理以掃應該留下，是雅各要離開。因為從人看來，以掃是長子，雅各是小兒子。父親既然生活在那個地方，長子就應該和父親在一起。但是在這裏很清楚看到一件事，是以掃自己離開那裏，這樣的離開，我們很自然就想到那是神的管理。神在暗暗的管理這事，因為承受神應許的不是以掃，而是雅各，神就用他的方法把以掃領出迦南地。

神在人中間作工，永遠是根據他的計畫，從來沒有遷就環境。這一點是我們從整本聖經裏許多的歷史中看到的。神是非常非常平順的把那事作好，在人看來是沒有甚麼難處，以掃就這樣離開迦南地。不是因為以前以掃曾經離開迦南地，是神把以掃又一次帶離迦南地，是神在整個計畫當中，神執行他自己的管理，然後就開始記載以掃的後代。

#### 亞瑪力人的來歷

以掃從他三個妻子生下十二個族。後來好像他的族也沒有十二個那麼多。我們不管他們的變化是怎麼樣，但是我們在他的後代裏看到其中有一個族出現了，那是十二節，“亭納是以掃的兒子以利法的妾，她給以利法生了亞瑪力，這是以掃的妻子亞大的子孫。”亞瑪力是以掃的孫子。我們留意這裏所提到的，多半是以掃的兒子。但是在這裏就提到他的孫子，那麼特別提到他這個孫子，其他的都只是提到他的兒子，就是在這裏提到一個孫子。這裏有甚麼特別的意思呢？

我們如果認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歷史。我們就看到第一個阻擋以色列人進迦南的就是從亞瑪力來的。如果我們熟悉以斯帖記，那個要將整個以色列族滅絕的哈曼也是從亞瑪力來的，但這已經是第三個了。你看他們越來越凶，起初是阻擋以色列人進迦南。到了以斯帖的時候，就要將整個猶大族滅絕。這些事情卻是要完全打掉神在人中間的計畫。那麼第二個阻擋以色列是甚麼事呢？就是在掃羅作王的時候，亞瑪力人就不斷的給以色列人有騷擾，如果只是看以後的事情，就曉得亞瑪力人是非常非常的討厭。

亞瑪力人是怎麼樣來的呢？如果沒有這個家譜的記錄，我們就認為他們定規是迦南人的後代。但神是知道的，所以神將亞瑪力的來歷在這裏指出來了。特別提以掃的眾子，也把其中一個孫子指出來。這是一個非常突出的事情，我們就要來注意亞瑪力這個人。他祖母是迦南女子，我們不知道那個亭納是甚麼地方的人，但是我們曉得那個源頭是以掃和迦南的女子結合所生的結果。

我們總記得當神向亞伯拉罕立約的時候，迦南七族都是要給滅絕的。那也就是說那七個族的人在神面前是非常非常的可憎。神用那樣幾個字來描寫那七族：“他們現在還沒有惡貫滿盈，”但到了有一天，他們是會惡貫滿盈的，所以你的子孫就要進去將他們滅掉。我們看到迦南原居地的人在神眼中是一些怎樣的人，以掃就和迦南原居地的人結合生下了亞瑪力族，這是非常不簡單的事情，我們留意到這樣一件事的時候，我們就瞭解以掃個人是不揀選神的，迦南地的人是根本反對神的。不揀選神的人和反對神的人聯結在一起，所引出的結果定規是極其厲害的抵擋神。其實不揀選神和反對神只不過是程度上的區別而已，原則上都是一樣的。這是在家譜裏給我們提醒的第二點。我們求主憐憫我們，叫我們在神的揀選裏沒有一點漏洞。

#### 君王政治的記錄

提到以掃後代以後，就提到以掃的後代的政治和社會的結構。那是在三十一節開始，就提到當以色列人還沒有君王治理之前，在以東地作王的就有以下那些人。這些人是甚麼人呢？就是以掃的後代。在以掃的後代中，很早很早他們就有王的形式治理百姓。神在這裏特別指出，當以色列還沒有君王之前，以掃的後代已經出現王了。當然我們看下去就會曉得，當時這些王統治的地區並不太大，統治的人民的數目也不是頂多。但我們不能不注意，神是在時間上來說明人出頭的歷史。

當我們回到創世記開始的時候，神把權柄交給人，讓人去管理全地，人能管理全地，是因為人接受神的權柄，人尊神的權柄為大。這是起初神的目的，也是神的安排。當然，當人開始墮落以後，事情就發生很大的變化，人不再以神為權柄的起頭，人是按撒但所給的引誘去進行人作頭。因為撒但應許他們說：“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所以，人就要出頭。

以色列人很長久都沒有君王，他們出埃及，進迦南，經過幾百年士師的管治，也沒有王。雖然在人眼中沒有王，但是事實是神暗暗在他們中間作王。神負他們的責任，神管理他們。他們甚麼時候活在神面前，神就讓他們承受他的各樣恩惠。甚麼時候背向神，神就讓他們受神的懲治和管教。雖然在士師記裏面，以色列人失敗的時候比得勝的時候多。但是並沒有掩蓋神在他們中間作王的事實。這樣一直到了撒母耳記上的時候，神就親自說出來了。當以色列人效法周圍外邦人要立王的時候，撒母耳心裏很難過，神就對撒母耳說：“你不必要為這事難過，他們並不是棄絕你，他們是不要我作他們的王。”神說出了那個事實來了。所以這裏說在“以色列人沒有君王治理之先”，這幾個字就非常有分



量。我們因此就領會到記錄以掃的家譜有甚麼意思。一面是顯明神一直在以色列當中作王，另一面又顯明人的悖逆，很早很早就已經以人作王，而拒絕神的管理。這是非常非常明顯的一件事情。

如果從歷史上去看，周圍的邦國都已經以王的形式來統治，唯獨以色列沒有。這個是很難叫我們去領會的。你說現在全地到處都在講民主統治，但是英國、荷蘭、挪威、日本，還是保留有王的政治形式，怎麼不可以呢？但我們要注意，那是從前的歷史遺留下來的，而不是人的歷史往前發展出來的。但是在這個地方，我們看見人的歷史發展到處都是王、王、王，到處是王，但是以色列卻是沒有王，因為神在他們中間作王，這是很明顯的一件事情。

當其他的民族以王作統治的時候，承受神應許的人仍然蒙神的保守，他們仍是以神作王。所以我們以後看到在撒母耳記上以色列人要求立王，可說是在人類歷史上的一個進步，但在神屬靈的歷史上，那是一個退步。如果沒有以東的這個家譜的時候，我們就沒有辦法領會這個屬靈的事實。同時也給我們看到，為甚麼在創世記裏講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一連串的歷史中會插進以掃的後代。以掃的事就這樣過去。

神在雅各身上繼續作王

雅各在這個時候，神已經在他身上作了很多拆毀的工作。但雅各屬靈的成長並不太明顯，不能說他沒有成長，因為你看他能夠堅持他的小兒子不叫便俄尼，而叫便雅憫，就可以看到他有成長。你看見他要去伯特利，立刻吩咐家人脫離偶像，確實也有成長。但弟兄姊妹必須要看見，那是最基本的屬靈經歷，很開始的屬靈經歷。這些經歷都是很寶貝的，給一個人屬靈的成長打下一個很堅固的基礎。沒有這些基礎，人根本就沒法成長。但是有了這些，卻不能停留在這些經歷裏頭。嚴格說起來，這些經歷都是很基本很基本的。或者說是很膚淺很膚淺的。我們必須要繼續進深到神所要的那個成長的裏頭去。

我們必須看到一件事，起初神造人的目的是甚麼？離開了神起初造人的目的，我們就看不見人追求成長的目的。因為我們稍微愛主一點，就覺得差不多了。我們稍微注意自己，就覺得我們很成熟了。但當你回到起初神的目的裏的時候，我們立刻就覺得，我們的成長不能停留在基本的學習上。我們不能缺少基本的成長，但不能停留在基本的經歷裏。這就是保羅在腓立比書所提到的，“我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要得神在基督耶穌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

我們看到保羅被聖靈感動寫腓立比書的時候，他屬靈的經歷確實是豐富的。但與神起初的目的來作比較的時候，他自己就覺得，我仍不能成為神榮耀完全的彰顯，我還不能把神的權柄毫無保留地顯出，我還不能在生命上活出與神完全合一的榮耀。因此，他就“忘記背後努力面前，向著標杆直跑”。這個標杆是甚麼？腓立比書的話說，就是“神在耶穌基督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在神的永遠榮耀的計畫裏。這獎賞就是起初神在人身上定規的目的。

神成全雅各的方法

雅各來到這個地步，就沒法再往前走。雖然神給他的剝奪是相當的不容易，腿瘸了，孩子們在示劍鬧出大事來，拉結也死了，這些事都不是簡單的。在不太長久的時間裏面接二連三的發生，真有一點像約伯起初的經歷一樣，實在是不容易走過。雖然他是走過來了，但是就停在那裏，沒有再往前去。所以到了三十七章的時候，我們就看見神在雅各的身上，又作了一件很厲害的工作。甚麼工作呢？這

一段話很長，而且是藉著另外一個人來顯明神的工作，那人就是他的兒子約瑟。藉著約瑟的經歷，來造就雅各，藉著約瑟的遭遇來拆毀雅各，也藉著約瑟的經歷來建立雅各。

我們看約瑟好像在神的手裏經過很多很多不容易的路，好像給神犧牲了。

但是我們感謝神，神並沒有犧牲約瑟，神藉著約瑟指出人在神面前升高的路。但是更重要的是神藉著約瑟來成全了雅各。我們不知道雅各那個時候不能再繼續向前的原因在哪里？但是我們看以後的事情，我們就看到拉結死了以後，雅各心裏有了另外一個人代替了拉結，這個人就是拉結所生的長子約瑟。拉結生了兩個兒子，一個是約瑟，一個是便雅憫。雅各最愛約瑟，約瑟不在的時候，他最愛的是便雅憫。所以在以後，我們看到猶大在埃及還沒有與約瑟相認之前，猶大曾經說了一篇非常非常充滿感情的話，裏面就提到這件事。“這童子是與我父親的命相連在一起的。”這童子就是指著便雅憫。“如果這童子沒有了，我父親也不能活了。”雅各也是這樣說，“約瑟沒有啦，便雅憫也沒有啦，我就要白髮蒼蒼，悲悲慘慘的下陰間去了。”弟兄姊妹可以看到，拉結雖然死了，但是拉結的影子還在雅各裏面用另一個形式出現。或者這就是雅各不能再繼續往前去的原因，因為在他心裏還有一個人比主的地位更重要。

所以從三十七章開始，我們說這個是約瑟的歷史，倒不如說是神藉著約瑟成全雅各的歷史。我們注意到神提到他蒙揀選的時候，總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因此，我們說約瑟成全雅各，雅各這個人的本質是不要神，這本質又是太剛硬，所以神就要拆毀雅各，拆毀到底，來成全雅各。我們瞭解這事實，就看見以下的事情發生了。

“雅各住在迦南地，就是他父親寄居的地。”這話很有意思，那時他父親以撒仍在。他父親是住在那地方，那地是神應許的地，但是他居住在地的態度是“寄居”的，這是個很有意思的事，上周去一個弟兄家，他兒子陪我去買汽油，在路上他和我談一些問題，我裏面就感覺這青年弟兄好像在屬靈上有很大的改變。他一面說，他想看一些神永遠的旨意的參考書，另外他又說到他自己越來越發覺，好像聖經讀下去，起初覺得很簡單，但是後來愈讀愈覺得並不簡單。很多時候讀一句話，起初就是那麼一句話，但後來發覺那句話裏有很多東西。我就覺得這弟兄在神面前有很大的轉變。我們在神面前實在應該有同樣的轉變。

拆毀直到底

這裏再提雅各的時候，顯然就是神在雅各身上繼續作拆毀。從這樣一句話開始，“雅各住在迦南地，就是他父親寄居之地，”剛才提過了是神的應許之地，應該說是住在神之應許地。但聖靈的記錄不是這樣說，是說“寄居之地”。這給我們看到一個寶貝的事實，屬地的應許不能代替天上的城，在神永遠的應許裏面，他的應許中心點是天上的城。屬地的一切應許，都是反映那座城。屬地所有的祝福，也是反映那座城裏的榮光和豐富。

以撒這個人，我們已經一再提過。他好像很平凡，但事實上在那個時候，他裏面是有光的，他裏面是明亮的，所以他能寄居在神的應許地。在希伯來書十一章裏，你看不見以撒有一點平凡，你看到的以撒仍然是仰望那座城，仍然是等候更美的家鄉，這些都是有根據的。人在外面可以很平凡，在裏面卻非常明亮。這是以撒當時的情形。

但雅各那時就不大對，他的心還是停留在地上的事上，特別是停留在他自己的身上。現在神進一

步的拆毀開始了，這個拆毀從他最愛的兒子約瑟身上發生，約瑟的確是雅各所愛的。但神就在約瑟身上讓他經歷很多不平凡的事。感謝神！約瑟的經歷是不容易的，但是神在約瑟經歷一切不容易的事以前，神給約瑟有應許。雖然那時的約瑟對神的應許不知道是怎麼一回事，但是神還是給他非常明顯的啟示。

神從來沒有作臨時的工作的。神所有的工作，都是經過他精心設計的，然後才執行在人當中。在約瑟還沒有出事之前，他作了兩個夢。那兩個夢都有相同的內容，好像是神讓他知道，他會被高舉。因為他夢見他跟哥哥們在收割，當他把禾捆綁起來的時候，他所捆的禾捆就站起來，其他兄弟的禾捆就圍著他的捆下拜。另外又作了一個夢，看見月亮、太陽與十一個星，向他下拜。雖然他對這兩個夢不一定瞭解，雅各就根本不瞭解。你看雅各當時靈裏並不是那麼蘇醒的。所以當約瑟說出這話的時候，他說，“難道你母親和我也向你下拜嗎？”但是不管那個夢怎麼去領會，神是藉著這兩個夢給約瑟知道神要抬舉他，神要讓他知道他要被神升高，但怎樣纔能升高呢？這升高的路又怎麼走呢？神沒有在這兩個夢裏對他說。神只是讓他知道，神在他身上作工的結果。

這個結果就一直維持著約瑟在極其不容易的環境裏仍然仰望神。所以在詩篇一百零五篇裏就看到，神用他的話來試驗約瑟，讓他被造成器皿。我們再說，在神的旨意裏，神是用約瑟來成全雅各。所以當神使約瑟經過不容易的事以先，神先讓約瑟心裏面有把握。我們在這裏提到當日約瑟是在夢裏得到啟示。現在我們是不是也在夢中接受神的啟示呢？我想弟兄姊妹們在這一點上應該是很清楚，神現在不會藉著夢向人作啟示的。原因很簡單，因為在約瑟那個時候，神向人的啟示沒有發表並記錄下來，聖靈也沒有顯明居住在人的裏頭，所以神就藉著許多其他的事情向人說話。現在神的啟示已經有了記錄，就是聖經。聖靈也住在我們裏面，所以神就不需要再藉著異像異夢向人說話，這事是非常清楚的。我們不必去追求異像和異夢，只要追求作一個緊緊跟隨主的話而行的人就對了。——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29 神成全了雅各（卅七至卅八章）

上一次稍微看了一點點三十七章。我們特別提到雅各在這一個地方定居下來。雅各雖然已經回到迦南，神向他所應許的都已經一一的成就。但是他向神所應許的還是有許多的缺欠。我們也曉得這是我們人常常在神面前有的一些虧欠。神的祝福沒有漏掉我們，但是我們向神所許的願卻是常常打了折扣。所以從三十七章開始，我們就看見神在雅各身上作更進一步的工作。為了要把雅各帶到完全的地步。神怎樣去成全雅各呢？神是藉著約瑟來成全雅各的。

神使用約瑟來成全雅各

從人看來，約瑟好像是給犧牲了，事實上我們就算是單獨看約瑟的事，我們並沒有看見神犧牲約瑟來成全雅各。當然如果我們只看約瑟的前半段，也許會有這個感覺，好像他就是莫名其妙的接受了許許多多的苦難。但感謝神。在三十七章開始的時候我們就看到兩件的大事。

一件是關乎雅各的，另一件是關乎約瑟自己的。弟兄姊妹們千萬別忘了，雅各在迦南地所承受的，

就是亞伯拉罕起初被神呼召時的那一個應許，那一個應許本身就是神永遠的計畫。所以神在雅各身上的要求是很高的。神沒有因為雅各回到了迦南，屬靈的情形大有進步，他自己就停止不再作工。相反的，我們看見神還是在雅各身上作更厲害的工，因為他要把雅各造成一個配承受神永遠計畫的人。這是我們在雅各的身上這樣看到的。在約瑟的身上，我們也是看見神是要成全雅各，使他成為配的人，神要把雅各造就成一個配的人。所以就藉著約瑟來執行，在約瑟這一方面來看，我們也看到一個成全了神旨意的人。

我們先來看詩篇一百零五篇，我們先把這樣的心思建立好，我們才再看下去，我們就不容易偏離聖靈啟示的時候的那一條路。從一百零五篇的十四節開始，“他不容甚麼人欺負他們，為他們的緣故，責備君王。說，不可難為我受膏的人，也不可惡待我的先知。他命饑荒降在那地上，將所有依靠的糧食，全行斷絕。在他們以先打發一個人去。約瑟被賣為奴僕，人用腳鐐傷他的腳，他被鐵鏈捆拘。耶和華的話試煉他，直等到他所說的應驗了。”我們在這裏就看到一件事情，約瑟的遭遇也是在成全神的計畫的一段歷史。這一個計畫是要把雅各造成一個配承受應許的人。既然約瑟是在成全神的那一個計畫，我們就看清楚了，約瑟並不是給神犧牲的。雅各有雅各該作的一份，約瑟有約瑟該學習的功課，兩個人當中功課都是獨立的。但是兩個人所學的卻是有關聯的，為要叫神永遠的旨意成全。

多托誰就向誰多取

我們回頭來看雅各。到了三十七章以後，我們是可以用新約的那兩句話放在雅各的身上，那就是“多托誰就向誰多取，多給誰就向誰多要”。雅各既然是承受亞伯拉罕所接受的應許，亞伯拉罕承受的應許就是神永遠的旨意。這應許的恩典是大的，內容是榮耀又豐富的，所以承受的人也必須有足夠的條件纔能承擔這樣的一個應許。我們看亞伯拉罕被召的時候，神給他那榮耀的應許是帶著條件的。那條件就是“你要離開本地、本族和父家”。當然我們今天來讀這一句話的時候，感覺會是很輕鬆的，但是叫我們活在這一句話裏面，就一點都不輕鬆。如果亞伯拉罕不履行這一個條件，神榮耀的豐富的應許就與他無份無關了，神就會放棄亞伯蘭而選擇另外一個人來承接神這個計畫。

我們這樣來看的時候，我們才覺得以撒的平凡的寶貴的地方在那裏。如果主不開我們的眼睛，我們只看見以撒的這個人平凡得很。好像他就是兒子去承受父親所有的，就是那麼一回事。當我們留心看以撒的時候，我們會發現神並沒有跟以撒說過甚麼條件，但是以撒在神面前所活出來的，卻是一般人並不那麼容易去領會的。如果我們領會了，我們就說以撒這一個人實在並不平凡。

我們舉一個例子來說就好了。即是雅各騙應許的那一件事，就是騙了長子的祝福的那一件事。我們就看到一件事。如果是在一般人當中發生這樣的事，等到了他發覺小兒子作了這樣詭詐的事，他會怎麼辦呢？一般來說，他要追回那個祝福，他要懲治那個孩子，也許還有多一些的处理。但是無論如何，他確定承認那個應許，並表明那個祝福是無可挽回的。所以我們看以撒後來怎樣苦苦的哀求，以撒的心並不為所動。為甚麼呢？我們不細細看進去，我們不太覺得。但我們一看進去的時候，我們就看到以撒有這樣的一個領會，雅各作的事是不對，但是以撒看到那是神的手在管理著這事，他也回想到起初神對他所說的話：“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所以他就默然接受這個事實了。這是看見神的手的人。

從外面看來，以撒好像一個平凡人。但是你看進去的時候，你看到以撒實在是一個看見神的手的

人。所以他在神一切的安排裏，都默默地去接受神所安排的一切。你看他跟那個非利士王當中所發生的問題。如果我們沒有留意這一點，我們就覺得這個是非常懦弱的人。但是當你看到這一點的時候，你就知道他把他一切都放在神的管理底下。他外面雖然是平凡，但是裏面卻是不平凡。

現在看到了雅各，雅各既然是一個自己很強的人，所以他要承受應許的時候，神在他身上要作的，就是把他的自己全然的除掉。過去在巴旦亞蘭的那一段時間，神用著環境來磨煉他，但他沒有他父親那樣看見神的手，他還是一直活在自己的剛硬裏。一直等到二十年過去了，神把他逼回迦南了。弟兄姊妹，你們要看見他是被逼回迦南的，不是他甘心回迦南的，是神興起環境來逼他，舅舅對他不好了，表兄弟對他也不好了。在那樣的環境裏，他不得不離開，所以是神把他逼回迦南。

在回迦南的過程裏，神才開始伸出手來破碎他。所以他進到迦南以後是一直有進步。不肯繼續往前是人的天性裏很脆弱的一環，尤其是在雅各所表明的自己那麼強烈的人的身上，更是這樣。神給他剝奪，每剝奪一次，他就成長一點。但是到了一個地步，雅各好像不願意再往前了。他也許心裏覺得神剝奪我也剝奪到這樣的地步了，也再沒有甚麼好剝奪了。但這是他自己所想的。但是在神的鑒察裏，他裏面的自己還是非常的強烈。我們最寶貝的就是我們自己最裏面的那一種愛好的感覺，和喜愛。很多在外面感覺寶貝的愛好很容易放下，“神啊，你要你就拿去好了。”但是一摸到裏頭去的時候，我們就不那麼容易肯放手了。現在雅各就是到了這樣的一個地步。

神要繼續再把他破碎，神要怎樣作呢？神的作法好像是很殘忍，但如果神不那樣厲害的來作，雅各是沒有辦法再往前的。我們覺得人所走的屬靈的路，走到一個地步，就好像要越過一個關卡。若是你能越過那個關卡，你就往上多走了一些路。但是當你走了一段路的時候，你發覺前面還有一個關卡，你發覺前面還有。我們就是這樣的走過一個關卡，又一個關卡的往上去。開頭的那些關卡，我們比較容易越過去。等到走到靠近盡頭的時候，那些關卡是比較不容易走過的。原因就是我們以為神已經在我身上作了那麼許多的工，大概神應該對我沒有甚麼要求了。但那裏曉得神要的是一個完全的器皿，而不是一個接近完全的器皿。神是要完全的器皿，所以神不會停止他的工作，直到人給完全的造成。最後的一個關卡

在雅各心思裏最不容易放下的是甚麼呢？那是他對拉結的那一份感情。從開始看到拉結的時候開始，一直到他生命快進到完全的地步為止，拉結是他裏面最深處所最寶貝的。現在拉結已經死了。拉結可以死去，但是從拉結所生出來的兩個兒子，就代替了拉結在雅各裏面的地位。尤其是拉結所生的頭生的兒子，就是約瑟。所以拉結不在的時候，約瑟就成了雅各裏面最寶貝的東西。現在神來更深對付雅各的時候，他就在約瑟的身上下手，把約瑟從雅各的眼前拿去。

這事對雅各來說是一場非常非常厲害的破碎。但是我們感謝神，因為神這樣來造就雅各的時候，好像叫約瑟受了好多的委屈，但神卻是在約瑟沒有遭遇難處以前，神就藉著夢把一些話給了約瑟。約瑟也一直是憑著神在夢裏所給他的那個啟示來維持著他，使他在難處裏站立得住。所以在詩篇一百零五篇裏，就是剛才我們讀到那段，“神的話一直在那裏試煉他直到神的話成全。然後人就解開他的腳鐐，他的鎖鏈，使他升為高。”因此，我們看到在約瑟這一方面，神老早就給他裏面有一個把握。所以約瑟雖然在以後的日子遭遇很多的困難，但是約瑟卻能因著仰望神而默默的在那裏接受神安排的環境。

現在我們來看神怎樣用著約瑟來成全雅各。神怎樣把約瑟從雅各的眼前拿開。有一天雅各就對約瑟說，他說，“你的哥哥們都在示劍那邊放羊，現在你到那邊去看看他們平安不平安。”我們留意，哥哥們都去放羊時，約瑟那時已經十七歲了。按理來說，他也應該去放羊，但是因為爸爸的寵愛，他還是留在家裏。在這種情形裏，我們很難想像雅各會起意叫約瑟去看他的哥哥們，因為我們如果不注意地理環境，我們不覺得這事的特別，我們注意地理的環境時，我們就發覺這事情不簡單。我們會覺得雅各當時作的這事並不是出於他自己，而是神給他這樣的意念，他就按著這個意念去作他自己所沒有想到的事。

這時候雅各是在甚麼地方居住呢？三十七節就說，“雅各住在迦南地，就是他父親寄居的地。”他父親住在那裏呢？我們以前提過，以撒的晚年不是住在希伯倫就是住在別是巴，是希伯倫也好，是別是巴也好。如果是別是巴的話，那就更遠了。如果是希伯倫的話，那就稍微靠近一點。但是說近也不是一兩個小時的路程。我們如果翻到後面的地圖去看的時候，我們看到別是巴是靠近南地，差不多就是在迦南的不是最南端，也是很接近最南端的地方。希伯倫是在別是巴的北邊。這兩個地方的距離不算是頂遠，走一天兩天的路也可以走到。你再看看示劍，那就在更北了。是在迦南地的中部的偏北，這段路程就更遠了。如果他們是住在別是巴，那他要走好幾天的路程纔能看到他的哥哥們。你們想想看，雅各這樣寵愛約瑟，他怎麼能讓他一個童子單獨的走那麼幾天的路去看他的哥哥們呢！他紀念他的哥哥們平安不平安，難道他不紀念這一個童子孤身走在外面平安不平安嗎？雅各既然留著約瑟在家裏，不讓他去牧羊，也就是說到他對約瑟的寵愛是到了一個非常非常深的地步。

約瑟被賣到埃及

那時他們是住在希伯倫。剛才我提到了，如果就是在希伯倫出發也有好幾天的路要走。約瑟走到示劍的時候，卻沒有找到他的哥哥們，結果就迷了路了。有人就問他，“你找甚麼？”他說“我要找我的哥哥。”那人就告訴他，“你哥哥們在幾天前已經到多坍去，”在地圖上，你就看到多坍是在示劍的西北面，路程恐怕要走上一天的。結果約瑟還是去了。

約瑟去的時候，哥哥們就看到他了。他的哥哥們平常是很討厭他的，特別在他說那個夢以後，他哥哥們把這事放在心裏。所以看見他一個人來的時候，就商議要把他害死。他們要害死他的心思好像只是他們懷恨的情緒。但事實上，你看他們說的話，你看他們這一個心思的背後，卻是有一個非常隱秘的計謀在那裏，這計謀是撒但要作的。我們留意他們怎麼說，“那個作夢的來了。我們幹掉他吧，看他那個夢怎麼能成就。”我們注意約瑟的夢成就或是不能成就是牽連到神的計畫的，對不對？剛才我們所讀的詩篇一百零五篇裏就叫我們摸到這一點了。神有一個計畫要保存以色列，所以他就要“在他們以先打發一個人去”。所打發的那個人就是約瑟。要藉著約瑟來成全以色列，也讓以色列來繼續的帶出神永遠的計畫。現在他們說，要把他幹掉，那豈不是在那裏要把神的計畫斷了嗎？當然他們自己是不知道這一個問題，但是我們今天卻能看到，在這個事情的背後，就有一個屬靈的爭戰很隱藏的進行著，結果他們就準備把約瑟殺掉。但是神讓流便在這裏說了一些話保存了他的性命。流便是有個意思，他說，“不要親手殺我們的弟兄，把他丟在坑裏任他自生自滅就好了。”流便的意思就是說，等其他的弟兄走遠了，他就去把約瑟救出來。這是人的好心腸。但是神並不用這樣的好心腸，因為神一定要把約瑟帶到埃及。約瑟不下到埃及，神的計畫就不能成全，雅各也就沒有辦法得成全。當他哥

哥們說這樣作也好，就把他丟在一個深坑裏。把他所穿的那一件彩衣拿了回來。流便雖然要尋找一個機會把他救出來，但是這個機會甚麼時候來呢？

在兄弟們當中又有一個人，他心腸比較好一點，他也要救約瑟。他想，丟在那個坑底裏，早晚我們的兄弟也會餓死了，不餓死也渴死了，因為那裏是沒有水的。這一個人就是猶大。所以他心裏也盤算怎麼能把兄弟救活了。那時他看見有一些以實瑪利人在那裏經過，他就提議說，“倒不如把我們的兄弟賣給那些以實瑪利人就好了。”他這樣的心思給神用著了，約瑟就這樣給賣掉。約瑟給賣掉了以後，他們就殺了一隻羊羔，拿一點血染在那件彩衣上，然後回家給雅各看。他說，“爸爸，我們在路上撿到這樣的一件衣服，你認一認是不是你兒子的。”雅各一看，果然是約瑟的，他立刻就難過了。你看他在那裏說了幾句甚麼話，看三十三節，“這是我兒子的外衣，有惡獸把他吃了，約瑟被撕碎了！撕碎了！”雅各便撕裂衣服，腰間圍上麻布，為他兒子悲哀了多日。他的兒女都起來安慰他，他卻不肯受安慰，說，“我必悲哀著下陰間，到我兒子那裏。”約瑟的父親就為他哀哭。

雅各的心給撕碎了

雅各說“約瑟給撕碎了，撕碎了”，他把衣服也撕開了，那是約瑟給撕碎了，還是雅各的心給撕碎了？是雅各的衣服給撕裂了呢，還是雅各的心破碎了呢？很顯然，雅各的心給神破碎了。他的確是給破碎了，心是破碎了。在人看來，好像是家門不幸了。事實是你看到這是神的手在撕裂雅各，雅各在這個時候如果不是經過那樣嚴重的撕裂，雅各不能再往前了。那時的雅各有沒有接受這個撕裂呢？你看下文的話，你就曉得在這一段時間他並沒有接受神的手，他只是紀念著兒子。也可以說，他繼續把已經埋藏在心裏對拉結的感情露出來了。以後我們看見約瑟在埃及要把便雅憫帶走的時候，雅各就說了，“他母親只是有她這一個兒子，怎麼可以讓他去呢？”雖然神已經把拉結拿走了，但是拉結的影子還是一直藏在雅各的裏面沒有放下。

我們注意，神這一次撕裂雅各的心，雅各卻沒有看見神的手。他一直苦苦惱惱的經過好長的日子，一直等到約瑟的消息再傳回來的時候。那是多少年以後的事呢？我們看一看四十一章。“約瑟看見法老王的時候是三十歲，”就是他給賣到埃及去十三年。十三年再加上見了法老以後的七豐年，就是二十年。不曉得還經過多少個荒年，也許算是兩年或是三年，可能只是一個荒年也說不定，無論如何，他一直維持著不肯接受神的手，有二十一年以上。所以雅各在這二十一年的裏面，他有點像又落在巴旦亞蘭時的光景裏。他在巴旦亞蘭的時候是剛硬的，現在這一段時間是馬馬虎虎或者是拖拖拉拉的。不管怎麼樣，反正就是沒有往前去。

所以這一段日子，聖靈所有的記載都不在雅各的身上，都轉在約瑟的身上，藉著約瑟所經過的一切反過來造就雅各。神成全一個人是何等的不容易，人對神在他身上所要作的工又是何等的不夠領會。我們承認我們都是這樣的人。但是神要成全我們，神就忍耐。神走了許多彎曲的路，神是可以不走這些彎曲的路，但是神為了成全我們的緣故，神寧願白走一些彎曲的路，把我們從一些彎曲的路上帶回正直的路上來。從雅各的身上就看到這一點。

現在神把他的手轉到約瑟的身上。在還沒有記錄約瑟所經過的事以前，在三十八章裏，神把猶大的一些事情記錄了一下。猶大在雅各十二個兒子裏，除了約瑟以外，算是一個比較好的兒子。但是所謂比較好，只是一個比較而已。沒有太壞就是了。但神不是說他是一個完全人，也不是說他比其他的

兄弟更能得神的喜歡。

猶大為甚麼能承接長子的名分

在三十八章裏記載了猶大的第一代，簡略介紹了猶大的後代的來歷。在這一章裏，我不想詳細去看，但是有一些事情，我必須給弟兄姊妹們指明的。猶大生了三個兒子。他為長子娶了妻子，但是他的長子是非常壞的，所以神就擊打他的長子。他的長子就死了。按著習慣，那時還沒有律法，只是那時神在他們中間的帶領，有一些規矩。如果哥哥娶了妻子，沒有生下孩子就死掉，弟弟就要把他的嫂嫂娶過來，生下來頭一個兒子就歸給他哥哥的名下，以後的孩子才歸他自己。猶大的第二個兒子不甘心作這事，所以在神眼中也看為惡，因為沒有接受神的帶領。神又讓他死了，然後猶大還剩下一個兒子，他就想，這個媳婦也許是不祥之物，怎麼兩個兒子娶了她都死掉呢？所以他就有一種恐懼，不甘願把小兒子給他的媳婦。他就讓他媳婦回娘家，他說，“等我兒子長大了，我才叫你回來。”

猶大一直沒有履行這一件事。所以他的媳婦他瑪用了一點計謀為猶大生下了兩個兒子。這兩個兒子，一個就叫法勒斯，一個就叫謝拉。我們曉得，猶大應當還有一個兒子。那個就叫示拉。但是我們後來看猶大的後裔的時候，就沒有看見示拉。我們看猶大的後裔裏，只有法勒斯跟謝拉，示拉很可能也死掉了，沒有後代。

這一件事情，按人來看是一件醜事。但是很希奇，這一件事情卻給聖靈收在基督耶穌的家譜裏，為甚麼呢？我們必須追查三十八章在神計畫裏的意義。這樣的一個猶大，按人來看是亂倫了，跟流便的亂倫是同樣的，但是卻沒有接受同樣的懲治。為甚麼？並且聖靈把這事收在耶穌基督的家譜裏。我們看到流便因著污穢了父親的床，失去了長子的名份，不能承受應許。西緬和利未因為殺人流血太多，也失去了承受應許的資格。輪到猶大，這第四個兒子，他也不見得有甚麼了不起的資格，但是神卻讓他順序的去承受了神的應許，沒有取消他的資格，那究竟是甚麼回事呢？如果站在人的觀點上來看，三十八章所發生的事實在不是美事。但神卻接受了這個事實。這給我們有甚麼啟示呢？

馬太福音裏的家譜

為了瞭解這事，我們還是翻到馬太福音去。第一章基督的家譜，第三節，“猶大從他瑪氏生法勒斯和謝拉。”這段歷史在人看來是一個污點，但是聖靈卻把它放在基督的家譜裏，在道德上的觀念是不容易領會的，為甚麼神會這樣作？我們都會有這樣的想法，原因非常簡單，因為我們在亞當的天性裏，常常不自覺的是站在一個自義的地位去看自己以外的人、事、物。所以我們覺得這個不對，那個也不對，那個更不對。但是等到有一天神的光照我們一下的時候，我們立刻就發覺，的確這個不對，那個不對，那個也不對，那個更不對，自己也一樣的不對。

我們覺得有一件非常有意思的事。我們讀耶穌基督的家譜的時候，你難得找到一個對的人。從開始一直到末了，一直到主降生前，你沒有辦法找到一個對的人。但主就是生在這一堆人當中。如果從這樣的事回過來看三十八章，我們看到了一件事，“沒有義人，連一個都沒有。”但是神卻是在沒有義人的事實裏去為人預備一個稱義的恩典。如果真有一個義人，那一個人是不需要稱義的，因為他就是義。但是感謝神，藉著猶大所發生的事，雖然這件事有情有可原的原因在裏頭，因為那情有可原的事是按著律法的原則來發生的。無論如何都是不美的事。但是猶大還是在神面前蒙紀念。就更顯明“沒有義人，連一個都沒有”。所以需要恩典。



人不是因人所有的義而接受恩典，人是在自己沒有義的事實上，來接受神的恩典。我們需要主給我們能看到三十八章的意思。當然，如果猶大就是三十八章這樣的這一個人，他也沒有資格來承受神的應許的。若是我們把猶大整個的人來看，站在人的觀點上，猶大還不失為一個好人，但肯定是一個帶著很大的瑕疵的好人。雖然他瑪氏的方法不算光明，但是和猶大作比較，他瑪氏還是行在律法的原則裏，而他自己卻把律法完全的扔到背後，所以他承認自己的愚昧。因此，我們看到猶大的心還是柔軟的。這是猶大的第二個長處，也是神紀念他的原因之一。

也許再多提一點，叫弟兄姊妹更清楚一點。為何當時神的帶領是必須要為哥哥生子立後呢？這個觀念在近代人來看，根本是不可能接受的。但是我們必須曉得在舊約裏，神要向人表明他對人的心思只能通過神的律法。神要藉著律法的定規來讓人明白，神的心思是紀念人的，神是願意永遠紀念人的，所以每一個人都必須要有後代。藉著他的後代把他的名字留下來，可以在神面前有永遠的記錄。這也是以色列人很注重家譜的原因之一。透過家譜，就一直把人帶到神的面前蒙紀念。

透過家譜也把人帶到亞當的那裏去，也就是把人帶到神的目的裏去。因著這樣的緣故，所以在舊約裏，神很重視人的名字，使人能給紀念。人要得永遠的紀念，他必須要有後代。因為沒有後代，他的名字到他那裏就停止了。他瑪氏在這一件事上摸到神的心思，猶大在這一件事上卻忽略了神的心思。但是等到他瑪氏的事顯出來的時候，猶大也蘇醒了。這是猶大裏面的柔軟，在神面前的柔軟，那也是神繼續的紀念猶大的第二個原因。但是更重要的原因還是在弟兄相認的事上猶大所表明的。等我們讀到那裏時我們再說了。——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30 從降低到升高（卅九至四十一章）

約瑟的歷史給了我們一點啟發，特別是落在難處裏的時候，問題不在人的遭遇是怎樣，問題是在人遭遇中用甚麼心思向著神，是服在神的手下，或者是繼續的頂撞。如果是服在神的手下，神的旨意成全的時候，神的榮耀也就在他身上彰顯。若是向神剛硬的話，神的憤怒也在他身上顯明。所以我們將約瑟和以色列人出埃及時的法老放在一起的時候，我們就看到屬靈的事上的區別。不在乎遭遇相同不相同，而是在人裏面怎樣向著神。遭遇可能是一樣，但因著人裏面的情形不一樣，就有不同的結果。神一直在作帶領

約瑟被帶到埃及去了，他被賣到法老的護衛長的家裏去。在約瑟被賣到現在，雖然看不見聖靈有甚麼記錄，但隱隱看見神的手在管理著。詩篇一百零五篇告訴我們，約瑟到埃及去，是神先打發他去的。就是神先打發他去，所以約瑟在埃及的路上一直是神的手在管理。神將約瑟先打發去是為要保存以色列，所以約瑟在埃及的路程一直要走到作丞相的地步。若不是給波提乏買了，約瑟就沒有路坐丞相的位置。埃及是那麼大，但是埃及又是這樣富足，要買奴隸的人很多，偏偏就是波提乏把約瑟買去，這並不是偶然的，是神的手在管理著。

約瑟被賣到波提乏的家裏去的時候，我們不知道他進去時是怎麼一個模樣，但聖靈的記錄一開始就說，他給波提乏非常非常看重。他被看重的原因，不是他有甚麼才幹顯露出來，而是神與他同在。

神與他同在的事實顯露出來的時候，在他周圍的人就有不同的感覺，也就領會到這個人是不尋常。看見放在他手中所作的事又作的非常滿意，所以很快就在波提乏家中給提升作總管，為波提乏管理他家裏的一切。

在這一點上，我們要看一個問題。從這個過程中，我們看到有一個事實，約瑟是完全服在神的管理和引導底下。按人來看，他的遭遇是不容易和不公平的，但約瑟並沒有怨言，一點也看不到他有埋怨的情緒。你說他也許是沒有說出來，如果一個人心裏滿了埋怨，怎樣叫神與他同在呢？怎樣叫神從他的身上顯明神的工作呢？神作工就要先要這個人蘇醒，然後神才用他作神所要作的，然後才用著他來顯明神的能力和智慧。

約瑟一到埃及就有神的同在，顯然可以看到在他裏面沒有甚麼擋住神不讓神通過的事。這就是約瑟在神面前蒙恩的秘訣。雖然這時他只有十七歲，雅各也沒有給他很多屬靈上的帶領，但因著他對神的敬畏，他在神面前學的功課比雅各學得更快更多。在波提乏的家已經看到約瑟這個光景，約瑟在神的面前，不單是對神自己和權柄有相當的認識，同時他在神面前也是一個非常敬畏神的人。所以當他的主母來給他一點試探的時候，他是非常明確地拒絕。

下到卑微的地步

像這樣的一個人，神應該給他很大的祝福才對，但我們看見事情不是這樣。這是宗教的思想給我們的觀念，這個宗教的觀念就是中國人所說的“好心有好報”，現在約瑟是很好心的，但他卻沒有得到好報。在這一段的時間裏，我們看到事情不是這樣發展，跟人的想法剛剛反轉過來，好像是好心沒有好報。“好心有好報”只是宗教的思想，神在人身上作工是從永遠來看的，神不從短暫的時間裏看問題，所以在短暫的時間裏，人的路可能是非常的坎坷，但這一短暫的坎坷卻是他升高的路上不可缺的。

因著約瑟拒絕了他的主母，主母就反過來咬他一口，結果他就被關進監牢裏去了。但我們從詩篇一百零五篇看出問題來了，約瑟在監獄裏仍然是神的手在那裏引導，因那裏是這樣說，“人用腳鐐傷他的腳。”在這樣的情形底下，神的話還成就不成就呢？所以在這裏說是神的話在試驗他。

下到監裏，還有盼望可以脫離這樣的環境嗎？有誰替他出頭解決這個難處呢？沒有權勢，根本沒有人認識約瑟是誰，他又是一個外鄉人，又被一個滿有權勢的護衛長把他捉入監裏，有誰可為他說話呢？並且把他下監的理由又是人不可接受的，有誰替他出頭呢？感謝神！約瑟雖然到了這個地步，但他卻是非常平穩的來接受這個環境。為甚麼他能這樣呢？仍然是這個理由，因為他裏面沒有讓神過不去的事物。雖然被下在監裏，他裏面沒有任何神不喜悅的事物，所以神的同在沒有失去。在這樣的環境中，神仍然顯明他的扶持和陪伴。因此，我們就更多的看清楚了，約瑟服神的權柄，就成全了不完全服神權柄的雅各。

神在雅各身上所要作的，就是要他完全交出自己。但雅各在這方面沒有完全跟得上來，因他對神的權柄還沒有明確的認識，所以雅各裏面有很多東西讓神過不去，因此雅各到了這個階段就停止了。現在神就用一個完全順服的約瑟來成全那個不夠順服的雅各，他要把雅各帶到完全順服的地步。我們看到這裏面有一個很重的原則。神怎樣在人的身上作恢復呢？在亞伯拉罕的身上給我們看見信心的跟上，在以撒身上給我們看見信心的享用。在雅各的身上呢？神是要把雅各帶到在信心裏順服神。雅各

上不來了，現在神就用一個會順服的約瑟來引領雅各進入順服。

一直下到最低處

我們感謝神！在約瑟的身上就給我們看見一個真正順服神的人。只是問題又來了，一個順服神的人怎麼會受這麼多的熬煉呢？既然順服神就不必讓他受熬煉才對。我們感謝主，我們要看准一件事，我們會順服那是神的恩典，但我們的順服是順服到那一個地步，是必須要經過試煉纔可以顯明出來。神要把我們帶到一個完全沒有保留的順服裏，也就是說，這個順服的熬煉沒有進到一個非常非常的地步，這一個順服就沒有顯出它非常的意義。所以我們看見約瑟在這個熬煉當中所受的越過越厲害。

但是感謝神，他給我們看見了，約瑟經過了一次的熬煉，又一次的熬煉，結果是將約瑟的屬靈品質提高了。這是對他自己個人來說的。但對神的計畫來說，約瑟經過一次又一次的試煉，他就越接受神的旨意在他身上作的工，這就是一個順服神的人還要多受熬煉的原因。因為神要在人身上恢復到一個程度，就是把人恢復到他原來在人身上的目的，而不是恢復到人以為不錯的地步，這是我們要在神面前看准的。

感謝讚美我們的主，約瑟所受的熬煉，的確是不容易，也是不簡單。不管是怎樣的熬煉，神的扶持沒有欠缺一點點，神不住用他的恩惠扶持他。我們覺得非常希奇，因為看到約瑟無論放進那一個地方，神都從他身上出來，人都從他身上看見奇妙的神的作為，所以人對他有一個非常的信任。我們感謝讚美主，這是非常明確的事實。我們看，若是約瑟永遠留在監獄裏面，他就不能成全神的旨意，所以神把約瑟放在監獄中有神的時間，不會多一點，也不會少一點，就在神定規的時間裏，約瑟經過神要在他身上所成就的。

約瑟被下到監獄裏去，就發生了一些事情，這事情本來與約瑟沒有甚麼關係的，但發展的結果就跟約瑟有很密切關係。約瑟還留在監裏時候，法老有兩個臣僕，一個是管理他喝酒的，一個是管理他飲食的。他們得罪法老。結果法老把這兩個人人都下在監裏，和約瑟在一起。如果只看到這裏，好像這事跟約瑟沒有甚麼關係。很希奇，不知道這兩個人在那裏有多久，聖經只說有些日子，恐怕那段日子不太短，但也不會太長。從外面看來，約瑟、酒政和膳長他們都活一起，他們都是囚犯，也就是說同病相憐。

但這兩個人下到監裏，也是有神的手在那裏。有一個晚上，他們都做了一個夢，早上醒過來的時候就悶悶不樂。約瑟看見他們這樣的情緒，就問他們有甚麼難處，“好像今天你們兩個人都悶悶不樂，你告訴我，看看我可否替你們解決吧！”他們就把他們作夢的事告訴約瑟，約瑟就說，神能將夢的講解告訴他們。約瑟就把他們的夢解釋了。他說膳長三天后要給斬頭，酒政在三天后就官復原職。結果事情就照著約瑟這樣的解說成就了。

活在新約中的人是否還要追求夢

我們先不看這件事情，我們要注意的是在約瑟解夢的這件事。很顯然神藉這兩個人來顯明神的旨意。神的旨意是否說這兩人的遭遇和結局是怎樣呢？不是。千萬不要叫這兩個夢的應驗把我們吸引到那裏。這兩個人與神沒有關係，神不會在他們身上有甚麼安排的。他們的遭遇雖然照著約瑟所說的應驗，但這些夢的成就並不是為他們兩個人，乃是為著約瑟的，我們看下去就知道了。

正因為是這樣，我們必須要注意一個問題，神是不是要用夢來啟示他的旨意呢？因為說到夢的問

題，舊約中就有許多夢，很多夢都很準確的應驗。甚至在約珥先知書裏，神也藉著約珥說這樣的話。等到有一天，我們知道這一天是指著將來國度的時候，他說，“少年人要見異像，老年人要作異夢”，這些夢很顯明是帶著神的旨意。甚至到了使徒行傳，好像神仍然用夢來向使徒作引導。今天我們是否仍然尋求夢來作神向我們啟示呢？

這個問題講起來不大也不小。我在這裏只簡單跟弟兄姊妹提醒一點就算了。基本上來說，在新約裏，神不多用夢來向人啟示。但剛才說到在使徒行傳裏神仍然用夢作引導，不錯，的確有這樣的事。但我們必須要注意一個問題，我們來看看在使徒行傳裏所提過的夢是甚麼夢呢？次數不多。但也有好幾次，但這好幾次都是跟神的大計畫有關的，不是個人的前途，也不是關乎一般性的事。這一點我們必須要掌握住。在使徒行傳中，神的確用夢來引導他的使徒。比方說保羅往馬其頓，神對保羅說，他不在猶太人中使用他，而是在外邦人中使用他。這些都是事實，與神的計畫連上關係的，都不是個人前途的問題和個人需要的問題。為甚麼是這樣呢？為何在舊約的日子，神又使用夢呢？為何到了新約的日子神又不多用夢呢？為何有幾次神又稍稍給使徒夢呢？一個最簡單的答案就是，因為在舊約裏，人和神的交通還沒有建立，人裏面沒有神的靈，所以人與神是不能直接的交通，所以神就藉著事物向人啟示，或者藉著先知向人說話，他們是神特別揀選出來作替神說話的人，或者藉著夢來向人說話。神不會向每一個人都說話。

在舊約裏面，我們知道，人在伊甸園失敗以後，人和神的交通便斷了。神的話不能直接放進人的裏面，人也沒有可能直接領會神的事。所以在舊約裏，神就用眼見的事叫人領會神的事。但到了新約，信主的人重生了，靈蘇醒了，與神的交通接上了，與神的關係直接了，所以神就藉著聖靈在人裏面作帶領，同時在新約的時候，神繼續將他永遠的旨意向人啟示，神永遠的旨意也在教會建立的初期啟示完成。有這兩個事實，一個就是人裏面的靈活過來，可以直接與神有交通。另一個就是神的啟示已經完成，人可以透過神的話來認識神所要作的，認識神一切的事情。所以到了新約的時候，基本上神不再用夢來向人啟示。

怎麼在使徒行傳中又會有這幾次呢？我們可以這樣說，使徒行傳是新約剛開始的時候，當日的使徒們對生命的事情仍然是陌生的，他們對聖靈作工的情形也是不夠老練的，所以神就要用異像和異夢來給他們領會，因此，那些異像和異夢都是限於那些非常大的事。比方說，彼得要到哥尼流家裏去，如果他靈裏面好像使徒行傳十五章裏那麼蘇醒，他就不用看見異像，他順著裏面的帶領就可以去了。但他在那時並不領會這些事，不領會生命在他裏面的帶領。所以神讓他看見異像。有了這次經歷以後，他就學會了裏面的帶領，不管有沒有看見異像，裏面的帶領總是對的。所以彼得就不根據異像來決定他的腳步，乃是根據他裏面的引導來確定他的腳步。這就是使徒行傳裏為何還有一點點異像和異夢的記載。

以後我們不再看見提到異夢的事，也沒有再提異像的事。轉過來提甚麼呢？“信”和“順服”，信服、順服。信和順服都是裏面的學習，不再憑外面的了。我們感謝讚美神，雖然在舊約裏我們常常看見有夢的記載。特別在約瑟的身上，好像與夢非常有關連。以後在但以理的時候，又好像和夢有關係的。但這些是在舊約時發生的事。在新約裏，人和神的關係改變了，人和神的交通接上了，神對人的引導不再是這樣了。

全然被人遺忘了

現在回頭來看約瑟。我們看到一件事情，當他把酒政和膳長的夢解釋之後。他就對酒政說：“我被關到這裏實在是冤枉的，我是不應該下到監裏，我是被人誤解而下到這裏，將來你恢復原職後，請你紀念我。在法老面前提說我，讓我可脫離這樣的環境。”但很希奇，我們看四十章二十三節，就是最末了的那一節，“酒政卻不紀念約瑟，竟忘了他。”照理由是不可能忘記的，或者可以替酒政作這樣的解釋，剛剛恢復原職，不好意思跟法老提起約瑟。當然這個解釋也可使人滿意，但不可能這樣長時間忘記他的。到了四十一章開始的時候，就提到約瑟被遺忘有兩年的時間。我們不管酒政，只看約瑟，他能叫別人知道別人的前途，他卻沒有辦法來掌握自己的前途。這件事情好像很矛盾，很費解。他能為別人解決難處，卻沒有辦法替自己來解決難處。他看見神在別人身上有這樣的帶領，卻好像看不見神在他身上的帶領，好像要長久被埋沒在這監牢中。

我們回到神這邊來看，我們一定能看到這樣的一個事實，仍然是詩篇一百零五篇這句話。神的話在這裏熬煉他，順服不順服呢？他是更深順服了。約瑟順服了這麼久，一句怨言都沒有，難道順服到這裏還不能滿足神的心意？當然約瑟沒有作這個想法，就算有這樣的想法也不希奇，因為約瑟究竟是一個人。在這樣的光景下很難叫他不想他還要在監中多久。當他轉到神面前來的時候，我相信約瑟必定有這樣的一個禱告，“神阿！如果你看這個地方是最美的，我就留在這裏。我沒話講，我就揀選你的最好。”我想約瑟大概會有這樣的禱告，就在這心思裏默默地過了兩年。

神沒有忘記

感謝神，我們剛才說，神的時間不能少，神的時間也不能多，到了時間，神就在這裏為約瑟開路。兩年過去了，現在有另外一個人做夢了，就是法老在做夢了。法老作了兩個不同的夢，但卻是相同的事情。所以他早上醒來的時候，一想到那些夢，就悶悶不樂。酒政這時看見這個事情，他又聽見法老講這些夢，我們留意這裏，“那時酒政對法老說，我今日想起我的罪來。”（四十一9）在兩年前有這樣這樣一件事，在監裏我們碰見一個希伯來的少年人，他能夠替我解夢，他說出來的夢就跟發生在我和膳長的身上的一樣。你看，這個是神的時間，酒政有沒有忘記約瑟呢？聽他這樣的話就好像是忘記了，因著法老作夢才叫他想起來。

我們感謝神！許多事情在我們身上發生的時候，我們一點也不曉得是怎麼樣。不單不瞭解為何會發生這樣的事，同時也不知道為何會這麼久。我們不知道，神知道，神有他的時間，神是按著他的時間表來作事的。現在時間到了，約瑟就被提到法老面前去了。所以當法老一聽到有這麼一個人，立刻就將約瑟提出來。約瑟這時便風光了，很光彩地進到法老面前，聽了法老作的那些夢，約瑟就告訴他，“我能解夢，不是因著我能，是神藉著我來把這個告訴你。這兩個夢其實是一個，都是要說出前面十四年要發生的事。前面的七年，是七個大豐年。過了這七年，就來七個大荒年。這就是前面要發生的事。”

約瑟在這裏就向法老提出一個意見，在這七個豐年裏，要把糧食儲起來，等到荒年的時候可以有應用。當時法老聽到這樣的講解和提議，他對約瑟就立刻另眼相看，立刻就把他放在宰相的地位上，把整個埃及的權柄都交給他。這個時候，神的時間到了，約瑟就從最低處升高了。升高到甚麼地步呢？在埃及地來說，在地位上，他在法老之下，但事實上，他就等於法老。因為在這個時候，整個埃及的

行政管理都在約瑟的手裏，他是代表法老在埃及執行權柄。約瑟的確是升到至高。

十字架是得升高的路

感謝讚美主，在約瑟的身上神成就了一件事，就是說出人在神面前得恢復的一條路。雖然約瑟身上所經歷的事情是比較特殊一點，但這裏是按著一個原則來成就的，就是十字架的原則。十字架是把人帶到最低的地方，然後將人升到至高。在主的身上是這樣，在我們的身上也是這樣。雅各因為不願意下到最低，所以才有約瑟被賣的這段事情，而把雅各帶到最低最低的地步，帶到他自己盡頭的地步，帶到他自己絕望的地步。等到雅各真是到了絕望的地步的時候，真是到了他手抓來的東西都交出來的時候，立刻雅各就起來了，我們感謝讚美主，在約瑟這件事上，很明顯地給我們看見，在這一個時候，約瑟成全了神的旨意。神預先打發他到埃及，在埃及預備好一切，然後將以色列全家帶到埃及，在埃及得保存。我們感謝神，看到這一點，我們看到以色列得保存，不單是他們七十多人的事，而是神永遠計畫的事。如果以色列不得保存，神的計畫就不能再往前，所以以色列一定要得保存，這是神的旨意。現在呢？約瑟已經把成全神旨意的條件完全預備好了。

約瑟在埃及升高了，約瑟在埃及得著榮耀，約瑟在埃及脫離了一切的苦惱。我們看約瑟到了這個地步的時候，我們可以明明地說約瑟不是犧牲品。約瑟所以能升高，因他肯接受神的手。神把他帶到低處，他就順服神站在低處。因著他的順服，神的旨意就成就了，他自己也得榮耀了，他沒有給神犧牲掉。我們感謝主，在約瑟的身上，實在給我們看見一條得榮耀的道路。這實在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因此我們從約瑟的身上，可以歸納出一個事實，在約瑟這樣的經歷裏，他能否給稱為一個得勝者？當然他是得勝者，若他不是得勝者，那一個是得勝者呢？不是說約瑟很完全，但約瑟的確是得勝者。他得勝的秘訣在那裏呢？他看見神的手，他就順服神的手，這就是他得勝的秘訣了。

我們現在的難處在那裏呢？我們不太容易看見神的手，所以我們只能在人的面前升高，卻不能在人的面前降低。我們感謝神，一個真正看見神的手的人，升高也好，降低也好，他都承認一個事實，“我是神所揀選的人，神有他的計畫在我身上，都是要我得著他的最好。因為他叫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既然神的旨意是這樣，我升高，神看是好的，我敬拜神。我降低，神看是好的，我也敬拜神。因為我所要的不是地上的高和低，而是我裏面的生命不斷的給提高，神的旨意可以在我身上成就。”在約瑟身上，我們看見這一個，我們敬拜讚美我們的神。

約瑟在神面前。如何走出這條得勝的路來，正好給我們看到，我們追求作一個得勝者的路應怎樣走呢？也是這樣走在神的帶領下，按著神的引導，服在神的權柄下，站在神的這一邊。神怎樣作是神的主權，我們不因著自己的要求，勉強神作他不要作的事。我們要保持自己活在主面前，不給主製造難處，讓神在我們這些人身上可以自由行走，顯明神與我們同在就是了。我們感謝讚美主。——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31 真實的成了以色列（四十二至四十五章）

在這一段的日子裏，我們實在看到一個非常奇妙的作為。因為在約瑟的這段經歷上，我們看見神

在三個人的身上，藉著一件事情來解決不同的難處。這三個人一個是雅各、一個是約瑟、一個是猶大。這三個人在神的引導下都有突出的遭遇。雅各是給帶進神榮耀的應許，就是神永遠的旨意。約瑟是要在埃及成全神的意思，讓以色列去埃及經過四百年，然後讓摩西把他們領入迦南。另外的一個人就是猶大，神也在這一段日子裏，顯明他能夠承受神的旨意的原因。

仰望神而不沾染埃及

我們繼續從約瑟的身上來開始，上一次我們提及約瑟之所以能在神面前升高，因為他順服神的安排，雖然他的遭遇是非常不容易，但他卻是默默的從神的手裏接過神的定規。他在埃及已經升高了，他心裏面沒有忘記神。雖然他是升高，但在他現在的生活裏還是有點缺欠。他的缺欠是甚麼呢？就是與他父家完全失去聯絡，他一個人孤單地飄流在外面。雖然他在埃及地得到了一個非常高的地位，但是對他個人來說，他仍是有缺欠。

感謝神，在他心思裏，他抓住了神，他就安息了。他在埃及的時候生了兩個兒子，大兒子叫瑪拿西，他給兒子起名叫瑪拿西是有原因的，聖經自己就有了解釋。我們看四十一章五十一節，“約瑟為長子起名叫瑪拿西，因為他說，神使我忘記了一切的困苦，和我父的家。”這些的確是一些不容易忘記的痛苦的經歷。但是感謝神，約瑟沒有讓這些心事留在心中成為他的重擔。他能脫離這些心思上的重擔，不是因為他是一個善忘的人，他一點都不善忘，我們在看以下的事情就可以知道。他雖然是不善忘，但他不會把過去的痛苦變成現今的重擔，因為他看見神在管理著。所以在瑪拿西身上表明出來的，就是他能忘掉一切痛苦是因著神的緣故。

另外他又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以法蓮。為甚麼給他起名叫以法蓮呢？他自己作了說明，“神使我在受苦的地方昌盛。”那地方是受苦的，約瑟在埃及是受苦的，就算在做了宰相之後，因為和父家的斷絕，他仍然是受苦的。按著人來看，他只不過是有兩個兒子罷了，那裏可說是昌盛呢？如果是要說昌盛，也許是指著他物質的環境來說的。我們留意到一件事情，約瑟的眼睛並不是看著地上的豐富，所以這裏所說的昌盛，我很有理由相信不是指著物質方面。為甚麼呢？因為我們知道一件事，等到末了，我們看約瑟臨終時，他非常嚴肅的對以色列人說，必須要把他的骸骨運返迦南地，不能停在埃及。我們就因此看到在約瑟的心思裏所想的，雖然他不能活著回到神的應許地，死了也要回去神的應許地。

人的心思對神的應許有這麼大的仰慕，我們就看見他對屬地的事物沒有這麼緊張。我們感謝神，在以法蓮這名字上面，給我們看見約瑟在神面前所學的功課。雖然外面是受苦，但是裏面卻是昌盛。雖然外面有很多人的缺欠，但是他的眼睛卻是只注視著神的富足。我們感謝讚美神，這是約瑟在很不容易的歲月裏，能站得穩穩的秘訣。

七個豐年很快就過去了，當七個豐年過去之後，接著而來的就是七個荒年。這七個荒年真的十分厲害，不只是埃及地有饑荒，連迦南地也有。所以我們看到了四十二章時，我們就看見雅各吩咐他的兒子們去埃及地買糧食。現在話題又回到雅各身上。我們想在一件事上來解決三個人，我們就由這三個人的每一個人方面來看，讓我們可以有條理看下去，不然看看這個又看看那個，就會很亂的。我們先看雅各，因為他是主角。

雅各最深處的問題

雅各吩咐他的兒子去埃及買糧食。弟兄姊妹們，我們可以在這裏看見一個問題，他只是把十個哥哥們打發去，卻沒有讓便雅憫出去。為甚麼他不許便雅憫一起去呢？這裏只是簡單地說，“因為恐怕他遭害。”難道這十個兒子的性命還及不上便雅憫的寶貴嗎？為甚麼便雅憫比較這樣突出呢？或者我們會想，他是最小的兒子。他還算小嗎？弟兄姊妹們，我們不要忘記以後以色列全家下埃及的時候，便雅憫已成父親了，已經有了兒子，所以他已經不是小孩子了。我們的心思裏要抓住當時的那事實，我不知道弟兄姊妹們的觀念是怎樣？以前我有過這樣的一個毛病，在創世記裏看到便雅憫的時候，心思裏仍覺得他是個小孩子，所以雅各就特別的疼惜他。但事實並不是這樣，便雅憫已不再是小孩子，但他卻是雅各所非常偏愛的。

在約瑟還沒有失蹤以前，他最愛的是約瑟。但在約瑟失蹤以後，他就把他最愛的心情放在便雅憫身上。為甚麼呢？因為這兩個兒子都是拉結所生的。現在約瑟沒有了，只剩下便雅憫，他的心思就放在便雅憫的身上，這是我們上一次所提到的。在雅各的心思裏一直有一樣東西代替了神，早一些時候是約瑟，現在是便雅憫。不論是約瑟或是便雅憫，根源都連到拉結身上去。就是這樣，人的感情就把他控制住，所以長久以來，他的生命不能靠近成熟。雖然經過了很多年日，但是他仍然沒法向上長高。我們想，雅各浪費了二十年在巴旦亞蘭，他進入迦南以後的確有了長進，也有了轉機，但是上一次我們提到他到了一個地步，就停在那裏，不能再往前走。這一段時間花了雅各超過二十年。我們又看見一個人如果缺少神的憐憫的時候，我們實在是無路可行。如果神對人是缺少一點忍耐，就算那個人已被神選上，那個人仍然是無路可行的。

巴旦亞蘭二十年，在迦南超過二十年，弟兄姊妹們，看這樣的時間，如果雅各是保持在□努以勒時的生命成長的速度，他現在該是非常成熟。但是很可憐，現在的雅各，雖然是活在神的面前，但是裏面是閉塞的，裏面是沒有讓神過得來的。我先說他為甚麼在迦南地渾渾沌沌地過二十幾年。約瑟十七歲被賣到埃及，然後三十歲見法老，那就是說十三年過去了。然後經過了七年的豐年，那就是二十年。然後七個荒年的開頭，我們不知道經過了多少時間，雅各才叫他的兒子們去埃及買糧食。這樣我們可以看見雅各在迦南地糊糊塗塗地度過了二十年，這是一個非常大的虧損。

他的兒子們到埃及地買糧食的時候，當然中間發生了一些事，我們暫時不看，等到下次看約瑟的時候再說。在兒子們回來的時候，講到了一個問題。他們告訴雅各如果下次再去埃及買糧食，一定要帶便雅憫一起去，便雅憫要是不去，我們是買不到糧食的，而且被留在埃及的西緬也無法回來。雅各知道這樣的消息，你看雅各裏面的反應是怎樣？他說，“我怎可讓我的小兒子去呢？你們為甚麼說我有一個小兒子呢？”我們看見他那焦急的情緒，甚至末了的時候，他說他一定不讓便雅憫去。我們留意四十二章三十六節，“他們的父親雅各對他們說，你們使我喪失我的兒子。約瑟沒有了，西緬也沒有了，你們又要將便雅憫帶去，這些事都歸到我身上了。”你們看見雅各心裏的焦急，你們也看到雅各心情裏感到很受委屈的滋味，你們也看到在雅各心思裏沒有看見神作工的手的光景。他只是覺得他真是苦啊！甚麼事情都臨到他身上。所以他下的結論就是，便雅憫一定不能去。

雅各說，“便雅憫的哥哥死了，只剩下他，他若在你們所行的路上遭害，那便是你們使我白髮蒼蒼，悲悲慘慘的下陰間去了。”你看到他將這話說出來的時候，是甚麼樣的情緒呢？完完全全是一個自然的情緒。人的自憐的心情一起來，你就曉得人的裏面是黑暗到一個甚麼的程度。



在這個時候，我們看看雅各一生的過程。開頭的一些日子，他是自高得不得了，他甚麼都有辦法，將他舅舅對付得服服帖帖。然後他回到迦南地，雅各是從自高落到自卑的裏面去了。特別我們看見他的兒子們在示劍做了一些事情，他說，“你們使我在這些人中有了臭名。”他感覺到他在人的中間抬不起頭來。但是到了現在他不但自卑，還落到自憐的裏面去了。我們看見雅各這個人一直往下走。往下走是一件美事，但是往下走的時候一定要看見主。如果在往下走的時候沒有看見主，那就是一件壞事。現在雅各落到自憐的光景裏面去。“自憐”這傢伙是人自己裏頭一個最難對付的成份。“自高”比較容易對付，“自卑”也比較容易對付，“自義”也可以有機會對付，但當人一落到“自憐”裏去的時候，這是一個非常難脫離的東西。現在雅各就落到這種光景裏去了，因為他實在沒有看見神的手。神逼著雅各鬆開手

感謝讚美神，雖然雅各是這樣的愚昧，但神確實有極大的忍耐在等待他。第一次去埃及買了糧回來，不知道買了多少，但始終有一天會吃光的。我們也不知道第一次到第二次有多少日子，反正是一段時間過去了，糧食就沒有了。所以雅各便吩咐他的兒子們再去買糧，他兒子們回答他說，“就是你不肯讓便雅憫去，如果你讓便雅憫去，我們第二次去了，現在也可以回來了，不用等到今天了。”到了這一個地步，雅各不能不讓便雅憫去了，因為整個以色列家還需要活下去，要活下去就必須要有糧食，不下埃及去買就沒糧食。

神就藉著這樣的事情把雅各逼到這樣的一個地步，要叫雅各在神面前真實地、完全地倒空他自己。難得雅各在這裏說這話，看四十三章第十四節的末了，“我若喪了兒子就喪了罷。”他能說出這樣的話，我們就能看到他裏面有非常大的決心。甚麼決心呢？將自己最有把握捉得最緊，最寶貝的東西完全交出來。我們感謝神，到了這個地步，好像看見雅各還是在一種無可奈何的情緒裏。如果他還有其他路可走，他不會讓這件事情發生的。我們感謝神，這就是關鍵。這一次，雅各雖然好像是被迫把自己交出來，但是他肯交出來就行了。不管他是甘心情願，或是無可奈何，他能交出來就可以了，他肯交出來神就有作工的機會了。弟兄姊妹們，我們不要輕看這一點點，就是這樣一點點，雅各就靠近生命的成熟。雖然現在他在無可奈何的情緒裏，叫他裏面不能明亮，因為這樣的交出來是比較消極的，因此他還需要神的恩典，讓他能更直接的看見神在那裏作工。

真的看見神的手

等到四十五章的末了，兒子們都回來了，約瑟也打發人帶了很多東西回去，弟兄姊妹們，我們注意四十五章二十七節末了的那句話，“雅各的心就蘇醒了”。這是神從他的恩典裏，把雅各的消極變為積極。因此我們看見雅各在一夜之間，就把二十多年該學的功課都學到了。

為甚麼能說他在一夜之間，把二十多年所浪費的時間拾回來呢？我們看四十六章，雅各要下埃及。他下埃及的時候，他應該興高彩烈的才對，因他以為已二十多年沒有了的兒子，現在還在，不但他兒子還在，還在埃及作了宰相。這的確是大喜樂的心思，所以他在開始的時候說，快些讓他下埃及去看約瑟，在他去世之前見約瑟一面。可是一到了四十六章，我們就看見，在雅各心裏有疑惑了。是甚麼疑惑呢？就是他要下埃及到底對不對？我們看到他裏面真的是蘇醒了，如果他心思不蘇醒，他就不會覺得下去埃及究竟對不對，他一定要去，因為看兒子可是最要緊的。二十多年以為死掉了的兒子還在，我不去看他，誰去看他呢？但是他裏面有了疑惑，“埃及這地方我應否去呢？可不可以就去呢？神究

竟要不要我去呢？我祖父下埃及出了毛病，我父親要下埃及被神攔截回來，現在我又要去埃及，這樣作究竟准不準確？神喜不喜歡？”在這些日子以前，雅各可能從來沒有想過他每作一件事情，是不是討神的喜悅。現在他卻想到了這一點，神的喜悅是最要緊的，我不能為了看兒子而作了神不喜悅的事情。所以他沒有下埃及之前，他在別是巴求告神。他求告神的目的是甚麼呢？因為他裏面有點害怕下埃及不是神所喜悅的。

感謝主，那天晚上，神就向他顯現了，告訴他不要怕，他可以去，神要陪他一同去，以後還要領他回來。弟兄姊妹們，我們看這時候的雅各雖然裏面還沒有完全透亮，但是你可以看見他已經靠近成熟，他不再行自己的路了，他要揀選神的路。雖然他自己很渴望想見約瑟，但是如果神不喜悅他去埃及，他就決定不去，這個叫做懸崖勒馬，因為別是巴過去不遠就是埃及了。感謝神，神給他看見，他去是神要他去的，所以他就去了。

我們感謝神，我們看見藉著約瑟一個人的遭遇，神把雅各二十多年沒有辦法接受神更進一步的對付作成功了。我們感謝神，這是在雅各的一方面的。

#### 弟兄相認

現在我們來看約瑟。約瑟的整個問題是集中在他與弟兄相認這一件事上。這一件事是從四十二章一直貫穿到四十五章，一共四章來說明弟兄的相認。當中的過程好像有點曲折，但是在一個原則上，一直是照著那原則來進行。如果我們只是看那件事的過程，也許弟兄姊妹們心思裏會有這麼一個錯覺，覺得約瑟這個人現在是藉著環境來報復他的兄弟。如果我們有這個想法，就實在是誤會了約瑟。我從前也有這個想法，但是感謝神，後來更正了我的想法，我就看見約瑟不是故意為難他的兄弟，約瑟也不是在作弄他的兄弟，約瑟也更沒有報復的心情，因為他實在是看見神的手在作這件事。

既然是這樣，為甚麼他又給我們一種感覺，好像他在那裏作弄他的兄弟呢？他兄弟來的時候，他就說他們是奸細，他們是來窺探埃及地，要為難他們。約瑟不是不曉得他們是甚麼人，聖經裏說到：“約瑟認出他的哥哥們來。”弟兄姊妹要注意這兒有一件事情，在四十二章裏，他看到他十個哥哥都來了，就是沒有看見弟弟來。雖然聖經裏沒有明明的說這件事，但我們注意下文。約瑟在下面追問他們小弟兄的光景，我們就曉得，整個的問題是出在小弟兄的身上。他想到自己的遭遇，又想到沒有看見弟弟來，神不是因為他是同母兄弟，而是因為另外的原因。甚麼原因呢？這些哥哥們從前是那樣的對待我，會不會在這段時間內同樣的對待弟弟呢？這個就是在約瑟心思裏面要解決的問題，也就是這些哥哥們怎樣來看待小弟弟。所以他就藉著一些話向他的哥哥們逼出小弟弟的光景。

#### 堵塞交通的破口

為甚麼要這樣呢？我先把那原則與弟兄姊妹交通，然後我們再看約瑟在這裏處理這件事情，我們便瞭解為甚麼了。從大前題看來，人一定不能在神的面前有過不去的事，如果人在神面前有過不去的事，他在神子民中也沒有辦法有通達的路，這個就是大前題。具體的用到弟兄們的身上去的時候，我們也就看見如果與弟兄們過不去，結果一定也是在神面前過不去。約瑟就是在這一個原則上把他的哥哥們引到這樣的對付裏。

我們注意這樣的一個問題，約瑟是這樣的對他們說話的時候，他們裏面有沒有感覺呢？約瑟先把他們拘留了三天，然後又把他們帶出來，然後又對他們說話。我們注意四十二章的第十八節，“到第

三天，約瑟對他們說，我是敬畏神的，你們照著我的話行，就可以存活。”他還說，“我要把你們的一個人留在這兒，你們就帶著糧食回去，救你們家裏的饑荒，又把你們的小弟兄帶到我這兒來。”弟兄姊妹，我們看見沒有，問題在甚麼地方？問題就在小弟兄的身上。為甚麼提到小弟兄呢？原因就是這些哥哥們在二十多年前虧欠了弟兄，所以約瑟說他是敬畏神的，也是暗示你們也該敬畏神。意思就是說如果你們有虧欠，你們要對付那虧欠。

你看約瑟如果真要報復，就根本不放他們回去，他可以根本不再理會他們的家人是否缺糧。但他說，“你們把糧食帶回去，解決你們的缺乏，然後又把小弟兄帶來。小弟兄來了，就證明你們沒有甚麼過不去的事了。”

有一件事非常有意思，約瑟不是說他要拘留一個兄弟嗎？拘留誰呢？拘留了西緬。為甚麼拘留西緬呢？聖經沒有說明，但是我們有理由相信，約瑟把西緬留下來是有原因的。從過去的歷史看來，在示劍城殺人最多的是誰呢？是利未和西緬，這就知道西緬是一個非常兇殘的人。再從雅各臨終前為十二個兒子宣告前途的話看，四十九章五節提到這事，“西緬和利未是弟兄，他們的刀劍是殘忍的器具。我的靈啊，不要與他們同謀。我的心啊，不要與他們聯絡，因為他們趁怒殺害人命，任意砍斷牛腿大筋，他們的怒氣暴烈可咒，他們的憤恨殘忍可詛。我要使他們分居在雅各家裏，散住在以色列地中。”我們看到利未和西緬兄弟二人非常殘忍，雅各在這裏說祝福倒不如說是咒詛。事實上，以後他們真的接受了這樣的咒詛。從以前來看也好，從以後來看也好，西緬就是這樣的一個人。因此我有理由相信，當年賣約瑟的事發生的時候，竭力主張要把約瑟殺掉的很有可能就是西緬。所以現在約瑟就把西緬留下來，在十個哥哥裏他就選了西緬。

弟兄姊妹們，我們看這件事情，很清楚看見約瑟一直把他們帶到一個地步，讓他們能在神面前悔改，叫他們對付對弟兄的虧欠。這些事情作了這樣的定規，我們就看見聖靈也作工了。在舊約時，聖靈作工是不是好像新約時那樣明顯我不知道，但是從原則上看，聖靈是在這兒作工了，你看他十個哥哥們在說甚麼？看二十一節，“他們彼此說，我們在兄弟身上實在有罪，他哀求我們的時候，我們見他心裏愁苦，卻不肯聽，所以這場苦難臨到我們身上。”我們看見了沒有，聖靈作工，把他們埋藏在心裏的虧欠取了出來。我們會說這是二十多年前的事情，照理來說應該早已忘記了。但是忘不了，也沒有辦法忘記。心裏的虧欠經過了二十多年也沒有磨滅，再多二十年也不會磨滅。在神面前過不去的事，除了到神面前確實的對付之外，沒有一個方法可以叫它磨滅掉。

帶領哥哥們進入光中

弟兄姊妹，你們看，約瑟就是用這方法將他的哥哥們帶入對付裏面，因為現在不是買不買糧食的問題，乃是弟兄相認的問題，也是恢復弟兄關係的問題。當然關係不需要恢復也是弟兄，但是弟兄在弟兄們中所造成的虧欠如果不對付，弟兄中間的交通就很不容易恢復。所以現在你看到約瑟與他哥哥們在交談，但卻還沒有恢復在交通裏，起碼哥哥們不知道他是約瑟。

約瑟作了這樣的安排以後，約瑟回去就大哭了一場。看二十四節，“約瑟轉身退去，哭了一場。”我們知道約瑟心裏是非常的柔軟。表面上看來，他好像為難他的哥哥們，但是你要知道他裏面是柔軟到一個地步，巴不得哥哥們能脫離從前的虧欠。你從甚麼地方能看到呢？你看，當他打發他哥哥們回去的時候，他沒有收他們的銀子。你看，他是站在弟兄的立場上來供應弟兄。弟兄們有缺欠，他是富

足有餘，他就無條件地供應弟兄，所以你看見他裏面對弟兄實在是柔軟的。外面不立刻恢復交通是有原因的，要恢復交通必須要對付虧欠，不對付虧欠沒有辦法恢復交通，在弟兄們之間的交通是這樣的，在神面前的交通也是這樣的，這就是我們讀約翰一書第一章所讀到的，“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但是如果我們行在黑暗裏，就不能相交了。這就是約瑟處理這事情的原則。

我們感謝神，約瑟是這樣的把他的哥哥們一直帶到神的光裏，等到第二次哥哥們把便雅憫也帶來了。弟兄姊妹請注意這一個問題，頭一次哥哥們到埃及的時候，約瑟在那裏接見他的哥哥們呢？在辦公室裏。第二次哥哥們同弟弟來的時候，他在甚麼地方接見他的兄弟呢？四十三章十六節，“約瑟見便雅憫與他們同來”，小弟兄來了，這小弟兄一出現就好像給了哥哥們一個印證，他們沒有虐待小弟兄，所以在恢復交通的路上，他們走近了一點了。所以約瑟就告訴他的管家，“把這些人帶到我家裏。”弟兄姊妹請注意，從辦公室到了屋子裏面。從關係上來說，近了一點。西緬也帶出來了，入了屋子。你看看又給他們水洗腳，又給他們草喂驢，又預備他們一起在那兒用飯。弟兄姊妹你看到，這時候弟兄相認還沒到完全明顯的地步，但弟兄恢復交通的實際已經顯明出來了。這一個顯出來是因著小弟兄的出現，印證了哥哥們在小弟兄身上沒有過分。

然後約瑟就為他們安排筵席。他們進去的時候，他們感覺非常希奇，因為全是按著他們長幼的次序來安排他們坐席的位置。當哥哥們一進去坐下來時候，約瑟就問他們父親的光景，約瑟就問這就是你們所說的小弟兄嗎？當約瑟看見便雅憫的時候，我們真是看見，他裏面那份弟兄之情就發動得十分高。他聽見父親還在，他聽到父親還平安，又看見弟弟也在那兒，他的感情實在不能再受壓制了。二十多年了，實際是不短了。前一陣子我們看見臺灣開放給大陸探親的事件，有些大陸上的人到臺灣去，四十多年的兄弟啊，姐妹啊，父母或是兒女都沒有見過面，現在一下子能相見，他們在機場的時候就抱頭大哭了，他們就哭作一團了，實在是情緒激動到一個地步沒辦法再忍了。現在約瑟也是這個情形，所以他立刻找個可以哭的地方，回到他的房間裏哭了一場，然後再出來接待他的兄弟們。

#### 弟兄相愛的考驗

吃過飯後，又打發他們回去了。可是在當中他又作了一件事，他故意把一隻銀盃放在便雅憫的口袋裏。然後讓他們走了不久，就把他們追回來，說他們把他的銀盃拿走了。他們根本不知道是怎麼回事，他們便說他們不會作這樣的事，但是還是帶他們回去。回去以後，約瑟的哥哥們說，如果在誰身上發現拿了銀盃，誰就留下作奴僕。一搜查，就搜到銀盃在便雅憫的口袋裏，這事情真叫他們苦惱了。但是約瑟為甚麼要這樣作呢？我們不要問那事情是怎麼樣的，我們只要問約瑟為甚麼這樣作？我們一直看下來，約瑟好像為難他的弟兄們，事實上絕對不是的。

為甚麼他要把那銀盃放在便雅憫的口袋裏呢？現在纔是一個真正的試驗。他的哥哥們是怎樣來對待這小弟兄，只有在這樣的光景裏纔能試驗出來，所以你們看到問題仍然是小弟兄的問題。現在小弟兄遇見難處了，這些哥哥們怎麼辦呢？“哎呀，你倒楣了，你就留在這兒，我們回去救家裏的人了，免得他們餓死。”“我們愛莫能助了，誰叫他們在你口袋裏搜到這銀盃。”弟兄姊妹們你看到了，約瑟一直在那裏出一個題目要他們回答，那就是說他們要怎樣活在弟兄的中間，好使他們能活在弟兄的交通當中。他們各人是單顧自己的事呢？還是也顧弟兄的事呢？現在小弟兄出問題了，又是出得莫名其妙的，他們要不要擔當呢？在這一個時候，他的哥哥們所表明出來的有兩方面。一個是顧念年老的

父親，一個是顧惜他們的小弟兄。弟兄姊妹們，這是一個非常非常寶貝的見證，因為從原則上來說，顧念年老的父親，也就是說我們心裏記掛我們天上的父。顧念弟兄的難處，也就是我們擔當弟兄們一切的難處，那是弟兄相愛的一個具體的功課。因著這樣一來，弟兄姊妹們，你就看見這一個問題了。約瑟到了這個時候，他就和他兄弟們相認了，他就說，“我是約瑟，我就是你們從前把我賣到埃及的那個約瑟，現在你們不要因為從前這樣對待我而心裏有甚麼過不去的。我到埃及來，其實是神藉著你們的手把我先打發來。”

我們留意四十五章三節開始“約瑟對他弟兄們說，我是約瑟，我的父親還在嗎？他弟兄不能回答，因為在他面前都驚慌了。約瑟又對他弟兄們說，請你們近前來，他們就近前來。他說，我是你們的兄弟約瑟，就是你們所賣到埃及的。現在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裏，自憂自恨，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保全生命。現在這地的饑荒已經二年了，還有五年不能耕種，不能收成。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我要給你們存留餘種在世上，又要大施拯救，保全你們的性命。這樣看來，差我到這裏來的不是你們，乃是神。”弟兄姊妹你看見了沒有，在約瑟的裏面沒有仇恨，在約瑟的裏面的確是很柔軟。你看到他以前一直這樣在他哥哥們身上作這安排，作那安排，是為要給他們一個題目，要把他哥哥們引到實際的對付裏，好恢復交通。

現在我們看見哥哥在這事上肯受對付了，弟兄相認了。在弟兄相認的時候，我們也看見約瑟心裏面的柔軟，他沒有一點責怪他哥哥們的成份，反倒是給他哥哥們一個非常非常厲害的，夠高的，夠深的安慰，要叫他哥哥們裏面那黑暗不再控告他們。我們在這兒看到，約瑟是一直看見神的手，這是約瑟在神面前所經過的日子裏所學到的寶貝的功課。

約瑟的一切遭遇是為了成全以色列

這一個功課跟雅各的關係非常緊密。我們方才看見雅各好像無可奈何的交出便雅憫，現在約瑟顯出來了，他是要讓以色列家看見神的手在作工。所以當哥哥們跟雅各一提起的時候，雅各的心裏就從消極轉向積極。一面是看見神恩典的豐富，但是同時我們也不能忽略，他在約瑟的事上，看見自己的兒子是如何服在神的權柄底下，然後他兒子的經歷就給了他一個非常厲害的衝擊，所以雅各蘇醒了。我們感謝神，在這幾章記述他們弟兄相認的過程裏，我盼望弟兄姊妹們看到這一切事情的發生，最終的目的是為了雅各。因為雅各裏面如果不轉回，神給亞伯拉罕的那應許，到了雅各身上就打了岔，所以雅各不能長久的在那剛硬裏。或者我們不用剛硬這詞來看雅各，因為剛硬是雅各在巴旦亞蘭那段時間的性情。我們說我們用灰心，喪膽，消極這類的情緒來看這一個時候的雅各。

雅各不能長久留在這種光景裏，因為他留在這光景裏，神的旨意就受攔阻，所以雅各必須要蘇醒。雅各怎樣纔能蘇醒呢？弟兄姊妹們，神用了二十多年的時光，神用著約瑟那一些不簡單的遭遇來叫雅各蘇醒。我們實在要敬拜我們的神，他揀選了人，他就負責把他所揀選的人帶到他的目的裏。現在我們從雅各的身上看到這事了。

求主憐憫我們，我們承認我們跟雅各不分上下的。前半段或者沒有雅各那樣剛硬，但是後半段我們跟雅各是完全一樣的。我們曾經在神面前有過火熱，正像雅各剛從巴旦亞蘭回

迦南地那段時間一樣，但是慢慢地就是走不上來。感謝神，雅各是愚昧的，但神不愚昧。雅各是無知的，但神卻不跟著他無知。神怎樣揀選，神也就怎樣造就。到了有一日，雅各蘇醒了，神得著雅

各了，神的計畫就大大的往前推進了一大步。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神，我們實在看到一件事，神不誤事。神是按著他的定意來造成他所要作的。

### 愛弟兄的實際

猶大也不能說是一個完美沒有瑕疵的人，但是神卻讓他得著承受長子應許的資格。他究竟有些甚麼給神看中了，而不使他像三個哥哥一樣失去長子名分的資格？猶大是不完全，但他裏面卻是有一點善良的心，神也許就是看中他一點點的良善。正如非拉鐵非教會一樣，主對她說，“你略有一點力量。”（啟三 8）雖然她所有的並不多，只是“略有一點”，但神的憐憫讓這一點點發出果效，使神的心得到滿足，神的祝福就臨到她身上。我們在神面前蒙紀念，也是在同一的原則上，不是我們已完全，乃是他的憐憫作補滿。

約瑟被賣是出自猶大的主意。他出這個主意不是要與約瑟為難，乃是要救約瑟脫離其他兄弟們的毒手，讓約瑟存活，不至於死。他說，“我們殺我們的兄弟，藏了他的血，有甚麼益處呢？我們不如把他賣給以實瑪利人，不可下手害他，因為他是我們的兄弟，我們的骨肉。”（三十七 26-27）他不能阻止兄弟們為難約瑟，但他也不讓兄弟們傷害約瑟。就是這麼一點點的心思，神給他作了記錄。這是第一點。

他們要再下埃及買糧食，雅各還是不肯讓便雅憫與哥哥們同去。便雅憫若是不去，他們就買不到糧食。這時，猶大向父親雅各說話，“你打發童子與我同去，我們就起來下去，好叫我們和你，並我們的婦人孩子，都得存活，不至於死。我為他作保，你可以從我手中追討，我若不帶他回來交在你面前，我情願永遠擔罪。”（四十三 8-9）從猶大說的話中，我們可以看出他是體貼父親的心，也顧念眾人，他交出他自己來作保證。和四十二 37 流便說的愚昧話作個比較，猶大的沉實與舍己，就成了他給神紀念的第二件事。這事與他在他瑪身上所顯明的是相類的光景，他服在神的權柄下，他不維護他自己，他只要順服神的心意。

猶大不是只在口裏說準確的話，他也實際的作出他心裏所存的美善。約瑟說要留下便雅憫為奴的時候，猶大就挺身出來說話了。“我父親的命與這童子的命相連，如今我回到你僕人我父親那裏，若沒有童子與我們同在，我們的父親見沒有童子，他就必死。這便是我們使你僕人我們的父親白髮蒼蒼，悲悲慘慘的下陰間去了。因為僕人曾向我父親為這童子作保，說，我若不帶他回來交給父親，我便在父親面前永遠擔罪。現在求你容僕人住下，替這童子作我主的奴僕，讓童子與他哥哥們一同上去。若童子不和我同去，我怎能上去見我父親呢？恐怕我看見災禍臨到我父親身上。”（四十四 30-34）猶大這樣的體貼父親，又甘心為弟兄交出自己，不正是神在地上要尋找的人麼！猶大確實是在作著神喜悅的事，使他的缺欠在神的眼前全給遮蓋了，他就是這樣給神看為配得著承受應許的資格。——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32 以色列下埃及（四十六至四十七章）

約瑟與弟兄們相認，叫弟兄們對約瑟的身世有了明顯的確定。弟兄們當然又歡喜，又驚慌。但是

感謝神，約瑟是看到神的手在作工，所以弟兄們都得到了安慰，也讓父親的心蘇醒。如果我們將約瑟這段經歷放在我們的身上，我們可以這樣說。如果主憐憫我們，一方面用著我們來滿足天上的父的心意，另一方面又叫同作弟兄們的得著安慰。我們進到四十六章的時候，我們又把整個的注意點回到雅各的身上。

約瑟所有的經歷是為了雅各得造就，因為神要把雅各帶進完全的地步。雅各有一樣東西在神面前一直不肯放手，那一樣東西叫他在神面前白白浪費了二十多年的時間。自雅各的一生到現在，他見法老的時候，是一百三十歲。在那一百三十歲的年日裏，有四十多年的時候可以說是在神面前是空白的。在巴旦亞蘭有二十年，回到了迦南地之後再有二十多年。如果再加上他在沒有去巴旦亞蘭以前大約有四十年，那麼在雅各的一生中有八十多年是在神面前交白卷。我覺得這件事是非常嚴肅的。雖然雅各的年日有一百四十七歲之多，但在那一百四十七年中，有八十多年的時候是空白的，超過他一生年日的一半時間。這事是太嚴重了。我們實在沒有很多時間可以在神面前交白卷的。因此在雅各的身上，我們得了一個非常嚴肅的提醒。等到我們見主的那一天，到底有多少年日被神數算，又有多少年日在神面前是交白卷的呢？這事實在是太嚴肅了。

當然雅各是一個比較特別的人，他的天性十分剛硬，神就要把他從剛硬帶到柔軟。神要將他從只要神的祝福而不要神這樣的心思裏，帶到只是單單的愛神的地步。這件事的過程當然不會像在亞伯拉罕和以撒身上那麼容易。但是感謝神，最後雅各還是被神得著。所以到了四十六章的時候，我們看到了一件事，就是在四十五章的末了也看到的。當雅各交出了他一直抓住的東西的時候，我們便看出了一個事實，雅各就真的成為以色列了。神在二十年以前就給了他以色列這個名字，但是他一直沒有活出以色列，直等到約瑟和便雅憫在他的心裏面放了出去，也就是他把對拉結的這份情也交了出去，雅各便得著釋放了。雖然拉結已經死了那麼久，但是他對拉結的感情還是放不下。人雖不在，但她的兒子們卻代替她的地位，就是這一點的感情還沒有在神面前交出來。不像亞伯拉罕，神要他獻以撒，他就照著做。雅各卻是緊緊的抓著他對拉結的愛，結果，他就把二十多年的光陰浪費掉了。現在，看見神手所作的工，他釋放了，所以從四十五章末了，聖靈就叫他做以色列。其實嚴格來說，從他把便雅憫交出去的時候，他已經接近作以色列，因為在他裏面已經沒有甚麼保留了。

明確的作了以色列

雖然沒有非常明顯的看到他放下這感情，然後用神來作代替，但是聖靈稱他為以色列。對於這屬靈的變化，我們也能略略的領悟一點。等到四十六章一開始，這件事情就明確了。所以四十六章開始，雅各就叫以色列。到了別是巴的那一個晚上，我們從下文可以看到了一個問題。雅各的心裏充滿著疑惑，他就懷疑一件事，見約瑟雖然是一件大喜的事，但是要見約瑟必須要下埃及，這在神面前是不是一件好事呢？如果去埃及不是一件好事，那麼，見約瑟就不是一件美事了。他有這種想法可能是與他的祖父和父親有點關係。祖父下到埃及去出了亂子。父親準備到埃及，主又把他攔住。這樣說，埃及這個地方對承受神應許的人是不合宜的。他想，如果下去埃及去看他的兒子，那會不會走錯路？他心裏就產生了這樣的恐懼。所以他便立刻在別是巴求問神。雖然聖經沒有明明的說這一個過程，但是我們可以從神在當天給他的回答中知道。

我們可以想像，他對神是不是說了這樣的話，雅各說：“神啊！我要到埃及去看看約瑟。我已經

有二十多年沒有見過他。我以為他早就死掉啦！誰想到他還在，你賜福給他，他雖受了很多的苦，但現在他已經很好了。所以我真的想去看看他，那可以不可以呢？我是十分的想去，但是我怕我的路會走錯。因為祖父下埃及，你不喜悅。父親要下去埃及，你也不喜悅。恐怕埃及這個地方不是我們這些接受神應許的人去的。如果我現在去，會不會是錯的呢？我心裏實在有一點恐懼。”我想在那天的晚上，他會是對神這樣說話。所以當天的晚上神在異像中回答他。

我們先不看神的回答。我們要看雅各為甚麼要這樣求問神。我們可以看見在雅各身上有一個非常明顯的變化。在這時候，他已經釋放到了了一個地步，他只要求主的喜悅，不再求自己的滿足，不求感情上的滿足，只要神的喜悅，所以聖靈在這裏就叫他以色列。這是很有意思的。當神回答他的時候，又把他稱為雅各。但當神稱他為雅各的時候，不是普通的叫雅各。我想弟兄們還記得陳希曾弟兄曾經交通在聖經裏的雙重呼召。雙重呼召是有很大的意思，所以神在異像中對他說，“雅各！雅各！”裏面仍然是雅各。為甚麼不叫他以色列呢？記載這些事的時候，神叫他作以色列。但神向他說話的時候，還是稱他為雅各。我想在這裏面是有一個很特殊的情形，神是在告訴他一個問題，那問題就是說，雅各現在會去求問神了，但如果有一天，他不再把神放在第一位的時候，他永遠也是活在雅各裏，因為他的本性就是雅各。因此，神很重的稱呼他“雅各！雅各！”這是一個十分特別的提醒。雅各這一次的求問作對了，但他必須保持在以後的日子不斷的求問。所以神在這個地方沒有叫他“以色列，以色列。”仍然按著他這個肉身的身份稱他“雅各！雅各。”我們看，神回答雅各的內容是怎樣的。當神叫他雅各的時候，雅各就說，“我在這裏。”神就對他說，“我是神，就是你父親的神，不要害怕，你可以下埃及去。”不必怕的原因在那裏呢？不是因為埃及這個地方從不對成了對，“你要去，因為我要和你一同去。我不是單單的和你一同去，並且我還要把你從埃及地帶回來，我會作一切的工作使你成為大國。”

神在這裏提到了三件事。三件事都是指著雅各的，叫他可以放心下埃及去。這三件事情不是在說結果，而是說在下埃及的整個過程裏，主是不會離開他的。所以神說：“我必使你在這裏成為大國。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也必定把你帶上來。”我們可以看見整個行程從開始的第一點，就是他準備去埃及的那一刻開始，神就與他同在，一直與他同去埃及，還與他一同回來。神是這樣說，就給了雅各一個安慰。神說，“你去埃及，不要害怕，你祖父和父親去埃及不是我的意思，但現在你去埃及是我要你去的。所以你放心去，我陪著你去，不必因你的父親與祖父的經歷而產生畏懼。你因為祖父和父親的經歷而有這一份敬畏的心，我很欣賞。但是你不必因他們的經歷而妨礙你的行程，因為這個行程是我要你去的。”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主。在這一個時刻，我們看到雅各這一個人在神面前得造就到這一個地步。在四十五章末了，他怎樣說？他說，“我還在世的時候，我要去見他一面。”好像是說，他若見到了約瑟，他就沒有甚麼放不開了。

在四十六章這裏的求問，就可以看見在雅各的裏面已經轉變到一個甚麼地步。他若看見在神的眼裏去埃及是不應該的，那他就不去見約瑟。他說，“神啊，若你不喜悅我到埃及，我就不要見我的愛子了。”雅各雖然說他很想見約瑟，但若神不喜歡的話，他就不去見約瑟。到現在，我們看見在雅各的心裏，神是實在的居首位。這就是雅各成為以色列的實際原因了。當神這樣對雅各說話，雅各在第二天就動身前往了，還把他的所有都帶到埃及去。



下到埃及去的以色列

聖經也記錄了雅各和他兒子們的人數。這兒的數點也是很有意思的。不是按著年歲作次序。也不是按著屬靈的光景作次序。如果按著屬靈的次序，應當是猶大為首。如果按著出生的年日作次序，約瑟和便雅憫應該在最末了。但又不是這樣。在這裏是按著他對利亞和拉結這兩個人的感情來作排列。到現在我也不知道神這樣的數點是因著甚麼，但神卻是這樣的數點。先算利亞的兒女，然後就數算利亞的婢女所生的兒子。然後再數算拉結所生的兒子，最後才數算拉結的婢女所生的兒子。我們雖然不知道神這樣點算是為著甚麼原因。但是有一件事，我們是可以瞭解的。神永遠不會忘他的揀選。雖然在這段話裏，我還有一些不瞭解的地方，但是我對神這段的說話有特別的意思，卻沒有一點懷疑。因為我相信神說這些話是一定有他的美意。

有一處我是很想弟兄姊妹去留意的，就是在二十六節那裏這樣提過，“那與雅各同到埃及的除了他兒婦之外，凡從他所生的，共有六十六人。還有約瑟在埃及所生的兩個兒子。雅各家來到埃及的共有七十人。”那就是六十六人加約瑟的三個人，再加上雅各自己，剛好七十人。但是在使徒行傳裏，有一個數位和這一個數位並不是一致的。在使徒行傳七 14，“約瑟就打發弟兄，請父親雅各和全家七十五個人都來。”這兩個數字怎麼對不起來呢？我們如果留意讀經的時候，我們會發覺，創世記那裏沒有把雅各的兒婦算進去。所以在這裏的七十五個人中，有八個是雅各的兒婦。除掉了那八個人，就是這裏的雅各家了。但是這個也是不準確的，因為在這兒說的和創世記所論的是兩件事。創世記的是雅各家去埃及的人數，而在使徒行傳所記的乃是約瑟接雅各全家到埃及去定居的人數。這兩個事實我們看見了，我們就知道，在當時的六十六個人，加上雅各就是六十七個，再加上八個兒婦，就是記述的七十五個人了。應該是這樣看這兩個數字。我想弟兄姊妹能夠瞭解這裏的情形，因為在使徒行傳裏是這樣說，“約瑟就打發弟兄，請父親和全家七十五個人都來。”（徒七 14）那是從迦南來到埃及的人。約瑟家的三個人已經在埃及，所以不能算進這個數目裏，所以這個“三”也是在創世記內沒有被數算的。這個事情我們便可以帶過去了。

確定了分別的地位

雅各到了埃及。當他到埃及的時候，約瑟就來見他。約瑟就告訴他們說，“你們將來見法老的時候，你們必須要承認你們是以養牲畜為業的。”約瑟把這個意思告訴他父親，目的是要以色列家和埃及人有一個明確的分別。絕不是因為埃及人厭惡牧羊人，使他父親被人輕視。因著這樣的事，我們就看到在約瑟的心裏有一件十分可貴的心思，他經過了很長時間的困苦，現在他在人的中間得了升高，作了埃及的宰相，同時也作了埃及大祭司的女婿。在政治和宗教上，他已經爬到了最高處了，但這些卻沒有教他減少信靠神的心。

我們留意到這一點的時候，我們才知道，在四十六章數點的時候，在二十節是這樣說，“約瑟在埃及地生了瑪拿西和以法蓮，就是安城的祭司波提非拉的女兒亞西納給約瑟所生的。”聖靈特別用這一段話來說明約瑟兒子們的母親，有甚麼意思呢？很顯然地，我們可以看見，如果沒有底下的一段話，我們就不知道聖靈在記錄這些事有甚麼意思。但是有了底下的這一段話，我們就能明白聖靈在記錄這段話的意思了。那是非常明顯的把約瑟在神面前的單純點了出來。

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主，約瑟是一個非常美的見證的榜樣。沒有任何事物可以將他的心思轉移離

開神。困苦的時候，他沒有離開神。升高的時候也沒有離開神。這一個交通保持了以色列在地上寄居的生活，沒有把心放在埃及去，永遠持守著他們的遊牧民的生活。這是非常重要的的一件事，我們看見以色列人在以後出埃及的時候，不斷的回想起埃及，我們實在看見埃及這個地方是十分容易捆綁人的。但是當以色列一到埃及的時候，約瑟就把這個意思交通出來，約瑟就在他升高的時候，就交通神要他受這段經歷的原因。在弟兄相認的時候，就告訴他們，因為神要保守雅各家，所以預先把他帶進埃及。我們感謝讚美主。我們看見約瑟是成全雅各的一個因素。

看到了四十七章，有些事情我們需要留意。約瑟帶兄弟去見法老的時候，決定了他們留在歌珊地寄居。我們看看法老的心，他實在樂意把最美的地給雅各。但是約瑟心裏很清醒，他知道會發生的這些事，他就先讓父親和弟兄的心裏有準備，要留在歌珊地。

站在位份大的地位上

弟兄們見了法老以後，約瑟又和雅各去見法老。法老見雅各的時候，我們真的看見一件非常寶貝的事。我們注意在這個時候，聖靈又沒有叫雅各作以色列，為甚麼聖靈沒有把雅各叫以色列呢？是不是因為他們到了埃及地，所以聖靈又把他叫雅各呢？不是的。我們留意，在這裏面有一個微妙的意思。因為雅各去見法老，那是人見人。法老是人，雅各也是人。作為人的話，雅各還是雅各，法老就是法老。但是問題並不停在這裏，如果停在這兒，我相信聖靈還是會叫他以色列。問題是在雅各見到法老的時候，他作了一件事。我們必須要把這個關係弄清楚，約瑟是雅各的兒子，約瑟是法老的宰相，雖然雅各是約瑟的父親，但不是因著約瑟而提高了雅各的名份，法老仍然是約瑟的上級。所以雅各去見法老的時候，他應該是以臣民的地位去見法老。但是非常希奇，雅各一見到法老的時候，雅各就作了一件事，甚麼事呢？他就給法老祝福，這事就有一點不尋常了。怎麼會是雅各給法老祝福呢？他是以老賣老？當然以老賣老也不能作這件事，因為那是一國之君王，只有他給人祝福，不能有人給他祝福的。一個這樣的外國人，怎麼會在看見法老的時候，就給法老祝福呢？這是一件不尋常的事，但雅各卻作了。

我們看到這一次祝福的事，我們必須要知道希伯來書所說的話。“從來都是位份大的給位份小的祝福，這是駁不倒的理。”（來七7）我們照著這個原則來領會，我們就更看到給法老祝福的這件事不是尋常的事。那是甚麼事情呢？這是雅各裏面的一個見證，也就是聖靈在這裏不把雅各稱為以色列的原因。在雅各的心思裏，好像是用這個動作來讓法老知道自己是人。雅各也是人，按人來看，法老在人中間是比雅各尊貴，法老的地位也比他高。但是在神面前，這個情形就不同了，法老算不得甚麼。在神的面前，雅各的地位是比法老高的，所以雅各就給法老祝福。

我們看見這樣的事情，聖靈記錄雅各給法老祝福的這一件事，實在是不尋常，因為雅各的裏面有看見。在這時候，雅各只看見神是最高的。站在神那邊的也是高的。不在神裏面的人雖在人中間是高的，卻在神面前是最低的。這就是雅各裏面的看見。因為有這一個的看見，他才會作這一個祝福。我們看見雅各裏面的光景實在是非常清澈。他給法老祝福了，法老也沒有反對，法老並沒有感覺雅各觸犯了他。你就看見雅各這個祝福是有能力的，法老也沒有覺得有甚麼不對。

真實的承認自己是卑微的

法老就問雅各，“你平生的年日是多少呢？”雅各就回答說是多少多少。很多人誤會了雅各，以

為雅各是在訴苦似的。要是我們準確的看看，我們就會看到，雅各沒有一點訴苦的成份，而是雅各在這時候真正的認識了他自己，他真知道他是沒有甚麼可誇的人。第一，你要注意，他說，“我寄居在世的年日是一百三十歲。”他給法老的回答，加上他自己的領會，“我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如果不看下文，我們就要說雅各是在訴苦。事實上雅各並不是這樣，所以一開始，他就承認他是一個寄居的人。所以他不計較平生的年日有多少。但法老問他的卻是平生年日的問題，所以他就回答：“不要問我平生的問題，我平生的年日是不足提的。又少又苦。”我們要注意，亞伯拉罕活了一百七十六歲，以撒是一百八十歲，他們兩人的日子是不能再增加的。雅各現在是一百三十歲。與祖父及父親的年日還差了幾十年。但雅各現在還是活著，雅各還能繼續活多久，他自己也不知道，誰也不知道，所以他不能用他那未完結的年日來和他的父親和祖父比較。因此他不是比較在地的年日，乃是在比較在神面前的年日。祖父是有軟弱，可是他的軟弱很快就過去。父親也有軟弱，但是他的軟弱也很快就過去了。我還是一個愚昧人，我還不知道自己的軟弱，我又不認識我自己的愚昧，因此我在神面前是不住的頂撞，所以我有許多日子是不被神紀念的。

我受了很多苦，但在神面前卻沒有多少是被神紀念的。苦是苦，可是所受的苦不被神紀念。所以是“又少又苦”。我祖父是苦，因為他從吾珥去迦南。父親也是苦，因為他到處被人欺負。他們雖然是苦，但是神紀念他們，所以他們的年日在神面前蒙紀念的很多。我的日子很苦，但是我在神面前給紀念的日子卻是不多，所以我的年日“又少又苦”，我實在是一個愚昧人。在這時候，雅各真的認識自己的卑微和缺欠。就因為他認識自己的卑微，所以他裏面纔能明亮。過去雅各沒有認識他自己，所以他裏面是黑暗的，他裏面是給束縛的。現在明亮了，認識了自己以後，他明亮的程度越來越明亮。

因此你就看見當雅各在法老面前退下去的時候，看第十節，“雅各又給法老祝福。”一再的祝福。雅各為甚麼會這樣作呢？一次的觸犯已夠了，怎麼還要來第二次呢？外人看來是這樣，但雅各裏面不是這樣。雅各知道他的地位是比法老的更高，他要顯明他的地位，他沒有在法老面前降低他自己。他可以在人中間作卑微的人，但是站到神的面前，他不再在不信者的面前降低他在神面前的地位。

感謝讚美我們的神，這個是雅各，是到了埃及的雅各。如果埃及地是世界，雅各和神的選民活在埃及，這是一個正常的路。神的子民可以活在世界，但是卻不跟著世界走。相反的，他們在世界面前顯明神自己。從屬靈上來看在埃及的雅各，我們真的看到一個太美的事了。是以色列在埃及，或在埃及的以色列，都是一樣顯明了神的分別，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神。

念念不忘神的應許

再看看雅各家在埃及地的生活。約瑟在埃及越來越升高了，權力也越來越大了，但是這話乃是為了下文所論的一件很重要的事。一個真正神的子民，不理會世界是怎樣在四周圍繞，他心裏所存的還是神的應許。我們看見約瑟死的時候，要弟兄們一定要把他的骸骨帶回迦南去。現在我們看雅各。雅各快要死的時候，就把約瑟叫來，要他作一件事。這件事是出於雅各自己的心意，是出於雅各裏面非常明亮的心思。他對約瑟說，“將來我死了，你不要把我葬在埃及。”這就顯明雅各再也不會計較地上的歡樂，也不計較約瑟可以活在他的眼前。他只紀念神的應許，可以說他只計較神對他父親和祖父的應許。“不要把我葬在埃及。要把我葬在我祖與我父同睡的地方。”我們要留意一件事，如果是過去的雅各，他與現在的雅各有甚麼分別呢？他肯定的會說，“把我帶回伯特利，葬在拉結所葬的地方。”

對不對？按著他的過去，他會這樣作吩咐的。但現在他不是這樣了，他提到他父親和祖父（四十六 30）“我與我祖我父同睡的時候，你要把我帶出埃及，把我葬在他們所葬的地方。”你就可以看見神在他們三人中所行的事。雅各好像在這裏說，“我雖然不能活在祖宗的應許地，我死了也要回到神的應許地，我必須在神的應許的地方作神的見證，”這是雅各裏頭的光景，實在是十分明亮。約瑟就說：“我聽你的話。”雅各就說：“你向我起誓。”

約瑟向他起誓以後，我們就再看見一件事，“於是以色列就在床頭上敬拜神，”小字說，或作，“扶著杖頭。”不管在那裏，你都可以看見現在的雅各是個十分軟弱的人，身體已經沒有力氣了。如果是“在床頭”，他就是連起床也沒有力量了。“扶著杖頭”也是說出他沒有力量站立了，所以必須扶著杖頭。這些話顯出了雅各已是十分的軟弱，但是寶貴的事在這裏。我們先看保羅說的話，“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林後四 16）保羅所說他自己的光景，雅各也是同一個樣子。你就看到雅各心裏所想的，“我雖然是軟弱到這一個地步，但一想到神應許的時候，就不能不敬拜神。想到要回到神家的時候，就不能不敬拜神。”他的心裏面只有神，心裏只相信神是可尊敬的。這是生命成熟的樣子。

我們敬拜讚美我們的神，我們看見雅各經過很多的困苦，因著神的憐憫，他走到了最後的一程，他裏面明亮了。雖然現在還沒有到雅各最末了的時刻，但是已經接近末了的日子，他裏面已經是明亮了。我們看到了這樣的雅各，我們不能不回頭看雅各裏面明亮的原因。原因就是他把他不肯放下的人、事、物全交了出來。就是那麼一放下，就把他帶到明亮的裏面。寶貝的就是，以前想著約瑟，現在有機會可以見到約瑟了，若是主不喜悅，不見約瑟就不見約瑟吧！沒有甚麼了不起的。這樣的交了出來，就把雅各帶往上面去了。

我們不單是看見成熟的雅各，我們更看見那條使人生命成熟的道路。在他祖父身上看不見明亮的道路，在以撒身上也是一樣。雖然是在同一個原則裏，可是在雅各的身上，我們卻是看得非常的清楚。因為他是從這一個極雅各，到了那一個極以色列。一面是人的，另一面是神的。我們感謝主，在雅各的身上，我們看到這件事，四十六章是原因，四十七章是結果。我們感謝主，這兩章對雅各是十分重要。雅各原來是一無可取的，但是神看中了他，雖然他原來只愛祝福，但愛祝福總比輕視祝福好。按著本性說，我們和雅各是完全相同的，感謝神！他能把我們帶到約瑟的那個地步。——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33 裏面透亮的以色列（四十八章）

雅各到了埃及以後，有一件事情是非常引起我們去留心的。亞伯拉罕到埃及出了事情，以撒要下埃及，神把他擋回來。埃及總是在屬靈的實意上面是一個不好的地方。雖然埃及沒有巴比倫那樣厲害的表明世界，但是埃及總是世界的一個影像。所以亞伯拉罕不該去，以撒也不該去。但現在神卻讓雅各去，而雅各到了埃及，卻沒有出事。相反的，雅各到了埃及以後，裏面是越來越明亮，裏面是越來越通透。這是一件怎麼樣的事呢？神在雅各身上要藉著他來表明甚麼呢？

我們實在要低頭敬拜我們的神。因為雅各到埃及去是神的意思，固然一面是神有計劃要在以後把以色列領出埃及，藉著出埃及的事來表明神給人的救贖工作。同時也讓神跟亞伯拉罕曾經提到的事得成就。亞伯拉罕曾經聽見神說，他的子孫要在別人的地寄居四百年，這事也因雅各下到埃及去成全了。雅各到埃及去不是出自他自己，亞伯拉罕和以撒下埃及卻是出於他們自己，而雅各下埃及是出於神。

剛才所提到雅各在埃及所成就神的計畫是一方面，而神要藉著雅各在埃及顯明神在雅各身上工作的結果是另外的一方面。像一個那樣追求自己滿足的雅各，在埃及卻沒有給埃及迷惑。相反的，還在埃及顯明他生命的透亮，那就更顯出神在他身上作工作到一個甚麼地步。雅各沒有下埃及，我們還看不見雅各最大的成就。雅各到了埃及以後，他的成就顯明得很清楚。到了第四十八章的雅各，按著肉身來說，他是衰弱到一個地步，已經是快要到盡頭了。他好像已經不能在地上行走來生活，他只能整天躺在床上來過他的日子。到了四十八章，你還看見他眼目也看不清楚事物了。但是，像這樣一個身體衰殘的人，裏頭卻是非常的明亮。四十七章的末了說他在“床頭上”或作“扶著杖頭”來敬拜神已經了不得了。在床頭敬拜神只是說到他對神的敬畏的程度，但到了四十八章，我們看見不僅是他對神有敬畏的高點，更叫我們感覺寶貝的是他裏頭滿了神的心思。

#### 雅各裏面的透亮

四十八章比四十七章進一步，到了四十九章又比四十八章更進一步。你真的看到神的旨意在他裏面是沒有一點點給打了折扣，連約瑟也不如他了。在這一個時候，約瑟的屬靈智慧遠遠跟不上雅各生命裏的通透。沒有看到四十八章以前，我們覺得約瑟是非常非常的能表明神的心意。我們感謝神，的確是這樣。但是你留心的去注意，約瑟能這樣表明神是因著恩賜，而在四十八章以後的雅各就不是憑著恩賜。如果說恩賜，雅各好像從來沒有甚麼恩賜，但是在四十八章裏的雅各，你所看到的是一個生命完全成熟的雅各。他在生命上的流出比恩賜的運用是高得多了。一般人都很注意恩賜，但真正摸到屬靈的路來奔跑的人，卻是注意生命的豐富。

在四十八章裏，我們就看到了這個事實，“有人告訴約瑟說，你的父親病了。”約瑟就帶著他兩個兒子去看雅各，他們到雅各那裏的時候，雅各也不知道，因為他已經看不見了。如果說他的眼睛昏花也可以說是差不多是瞎了。所以別人就告訴他說，約瑟到這裏來了。雅各當時就勉強在床上坐起來。他一坐起來，他就說了一些甚麼話呢？這是一個人臨終以前的光景，雖然還沒有咽下最後一口氣的時候，但是已經很接近那個時候了。在這一個時候，一般人如果神智清醒，他會說些甚麼話呢？也許會吩咐我死了之後，你要怎樣怎樣做了。只是雅各在這個時間卻沒有提到這些在人情方面的事，但也不是說雅各沒有說他自己的事，他說的只是說到他在神面前如何蒙恩。他所說的是神如何的信實。

在雅各訴說他自己的時候，你們注意他是從甚麼地方開始的，他從路斯開始。在路斯之前，雅各一直是用自己的手來抓地上的事。在路斯之後，他的手仍然在抓地上的事。所不同的，神是時刻的向他說明，神不是你的手能抓到地上的事物，而是我的賜福叫你在地上的路亨通。雖然這些話在那時候的雅各是聽不進去，但是這些話總是聽在雅各的耳朵裏，等到經過□努伊勒以後，雅各就把從前聽不進去的話開始拿出來放在心裏，再經過那些年，從前神對他說的話在他裏面就發亮了。噢！他真的看見他能在神的面前蒙恩是從神那裏作開始，不是他自己配的，也不是他自己會抓的，完完全全是神把他找上了。所以他走在一生的路程的末了時，他一開口說話就說到從前在路斯神怎樣向我顯現，怎樣

給我應許，以後神又按他的應許一步一步的成就。

在雅各那個時候來說，我們就看出他和一般人不同的地方。我們常常說老年人就是一直回首說自己過去的英雄史，但是在這裏沒有看見雅各在那裏說自己的英雄史，他只是在那裏訴說神自己的工作。我們感謝讚美我們的主，這是雅各顯明了他成熟的一個表現。但是究竟在四十八章的雅各還沒有到完全的通透，還有一點點沒有過得來，所以他講到一個地步的時候，他就講到自己還沒有過得來的事。他講了甚麼呢？他就講到約瑟的問題。

裏面滿了神的意志

他首先說到約瑟在埃及所生的以法蓮和瑪拿西，說這兩人要直接屬於我的，要站在我的兒子的地位上來活在眾弟兄們的中間，正如流便和西緬一樣，就好像他們的伯父們一樣的地位來活在以色列人當中。他說他們兩個人以後，你再生下來的纔能歸到你的名下，這是第一件事情。因為一提到這些人的時候，他又想起拉結來，再次提到拉結，就提到拉結的死，也就是說，雖然神用那麼長久的時間來把他心裏頭一些代替神的地位的人物慢慢的拿掉，但是究竟那一個遺留下來的一點陰影還沒有完全的脫下，這是第二件事情。這兩件事情讓我們看見雅各是明亮，但是還不夠徹底的明亮，這是剛才所說到的四十八章的雅各，原因就在這裏。

我們回頭去看第一個問題。雅各說以法蓮和瑪拿西要歸到我的名下，這個事情是說對了，因為神實在要藉著他這兩個孫子升級到作他兒子的地位，正好是說明神讓約瑟來承受長子的祝福，因為是約瑟要承受長子的祝福。我們曾經提到長子的名份沒有臨到約瑟，但是長子的祝福卻是顯明在約瑟的身上，這是神的意思。雅各在這個時候，他領會了，所以他說，“以法蓮和瑪拿西這兩個兒子是我的，他們以後所生的纔是你的。”但弟兄姊妹們要注意，約瑟生了瑪拿西和以法蓮以後有沒有生兒子呢？很顯然是沒有再生兒子，或者是有，但也沒有養活，反正約瑟以後也再沒有生兒子，這是事實。所以我們看見以後數點以色列人的時候，約瑟就只有這兩個孩子，這就顯然的說明約瑟以後再沒有兒子。這是神非常明顯的安排，因為神將以法蓮和瑪拿西提升到與他們的伯伯叔叔同一個位份，是為了約瑟承受神雙倍的祝福。如果約瑟再有兒子，那麼約瑟的其餘的兒子又怎樣承受產業呢？這就發生難處了。神知道，所以神沒有讓約瑟再有孩子。這一點是雅各當時沒有看見的，或者說，這一點神還沒有向雅各說明，所以雅各在這個時候才有這一個說法。但是無論如何，我們是看到一件事，就是雅各在這個時候算是相當相當高的明白神的意思。

然後我們注意第二件事，在雅各心裏，還存著拉結的影子，雖然他是很長進，但還沒有到完全的成熟。因為那一點陰影仍然霸佔著雅各一點點的地方，所以他又在那裏說拉結。為甚麼不說利亞，為甚麼只說拉結呢？或者我們會說因為那是約瑟的母親，當然這樣說也可以講得過去，但是，我們總要記得，這是雅各在最末了的一程說的話，在他心裏甚麼是最重要的就說甚麼，心裏不感覺重要的也就不說，要說也只是輕描淡寫的，所以他一說到那些事的時候就是拉結。很希奇，當他繼續要說拉結的時候，我們看這一段話好像還沒有結束。“噢！我回來的時候，拉結就死在迦南地了，那裏離開以法他還有一段路程，我就將她葬在以法他的路上。以法他就是伯利恒。”如果他要繼續講下去，還有很多話是講到關於拉結的，或者說你以後派人到那裏將她移葬到麥比拉洞，或者說你要記著你母親埋骨的地方。無論如果，你看這句話說到這裏的時候，如果我們沒有看見事情的背後是神的管理，我們就

說是讓人打岔將心思帶歪了。但我們看下文的時候，我們就不可能下這個結論。因為下面所記載的事情是跟神的計畫有直接的關係，那是非常嚴肅的事情，是一個心思非常清朗的人才說得出的話。如果把這些話接上第五節，你就看見是非常的自然。但是一加進第六節和第七節這兩節，你就覺得這兩節好像是把雅各在神面前所要說的話打了一個岔。所以我個人很有把握第八節所發生的事情顯然是神在那裏打岔，不讓他再回頭去想從前的自己。這是非常有意思的。

看到這一點的時候，我們就留意到一件事。根據上面雅各所說的，我們就體會到他正視著一件事。他是憑著神的恩典走過從前的日子，現在已經走到人生的盡頭了，在他身上所剩下的是甚麼呢？就是神的恩典和賜恩的主，所以雅各就說這些話。這是一個非常寶貴的經歷！可是當他要從神的恩典和賜恩的主那裏岔出去的時候，神就立刻打斷他，仍然要他固定在恩典和賜恩的主裏，因為在下文，我們就把這一點看得很清楚。

不再是我

神怎樣打岔他回想從前的自己呢？因為上面是說約瑟和他兩個兒子來看雅各，雅各卻沒有看見他們，需要別人去告訴他說你兒子來了。但到了第八節的時候，他突然看見了，不僅是看見約瑟，並且也看見約瑟的兩個兒子。雖然看不清楚，他總是看見兩個童子在那裏。所以他就問這個是誰？約瑟就說是神賜給我的兒子，雅各就說你把他們領到我跟前，我要給他們祝福，那兩個孩子就來到那裏，雅各就和他們親嘴抱著他們。

我們注意這裏不說雅各了，而是說“以色列對約瑟說”，是以色列在說話，不再是雅各在說話，是裏面明亮的人在說話了。他說“我以為不能見你的面，那裏想到神又叫我見到你，連你的兒子我都看見，”約瑟就把他兩個兒子從雅各的兩膝的中間領出來，然後就把他們安置在雅各的面前。以法蓮就對著以色列的左手，瑪拿西就對著以色列的右手，把接受祝福的位置安排好。但很希奇，雅各當時是祝福，但是雅各卻沒有照著這樣的位置來祝福。我們曉得雅各要給他們祝福，就將手伸出來按在他們頭上，祝福便成了。這是非常自然的一個姿勢，也是按著他長幼的次序來作合宜的事。但是希奇得很，一個身體已經非常軟弱的雅各，這樣伸出手來給他兩個孫子祝福，總比交叉兩隻手來給他兩個孫子祝福來得比較容易多了。但是雅各卻沒有直接的伸出手來按在他們兩個人身上，卻是把這個手展搭過來，交叉過來按在兩個人頭上。

這樣的按在他們的頭上，在人的眼中看來，好像是不合理的。所以在約瑟的眼中看來也感覺不大合理，他以為雅各年老到一個地步已經到了昏迷，所以才會做出這一個動作來。你想一個昏迷的人能作這樣的事嗎？這樣作是更需要力氣的。所以連約瑟也說，“父親你的手錯了。”但是雅各怎麼說呢？他說，“我兒，這樣才對呀！”雅各這一次並沒有作錯，雅各這一次作對了。他為甚麼能作對呢？我們感謝神，我們留意第十五節，他接手在約瑟兩個兒子之後，他就先給約瑟祝福，但是手仍然按在兩個孫子的頭上。我們留意他給約瑟的祝福是怎樣說？他說，“願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救贖我脫離一切患難的那使者，賜福給這兩位童子，願他們歸在我的名下和我祖亞伯拉罕我父以撒的名下。又願他們在世界中生養眾多。”約瑟起初以為雅各的祝福是向著他的，結果聽到一半的時候，怎麼祝福只是臨到他兩個兒子的身上，所以就告訴雅各說，你的手放錯了。但是我們留意雅各在這裏的說話，說出了幾件我們不應該忽略的事。

## 恩典的一生

頭一件事情要注意的，雅各從路斯開始與神發生關係，他到甚麼時候才真正的把當日在路斯向神所應許的完全的表明呢？他在巴旦亞蘭那段日子裏完全沒有這些事，就是回到迦南以後，這事也不是那麼明確。我們回頭看看雅各當時跟神有甚麼應許。看二十八 20—22，神非常注意雅各許願裏面的一件事，倒不是獻給神的十分之一，也不是在伯特利為神作一個殿，神所注意的是雅各承認耶和華是他的神，其他的都是其次的。如果在這一點上面沒有作得對，就是其他的作對了也沒有甚麼意義。

我們看雅各甚麼時候才承認神是他的神呢？在巴旦亞蘭沒有承認，那時他提到神的時候，總是說我父親的神，還不是他的神。起初回到迦南地的時候也沒有顯明神是他的神，當然他的心意裏已經以神為神，但是實際上他還沒有完全承認神是他的神，在提到神的時候，就說我祖父亞伯拉罕，我父以撒的神。但是來到四十八章的時候，雅各在這裏承認了一件事，他說，“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他承認神了，他承認神一直沒有忽略了他，承認他是靠著神的牧養才有今日的地步。噢！這是很明顯的轉變，也可以說是把他當年在路斯所許的願，如今有了一個完全的作成了。

在這一個時候，他毫無保留的將自己放在神的手裏。其實我們在他下埃及的那個晚上，在別是巴獻祭的時候，已經看見這個端倪，他要先求問神，然後才決定他的腳步。現在他更是明確的宣告，神是一生牧養他的神，他是神所牧養的。在他說的話裏，還有一些事，我們要更加注意得細微一點。“神是一生牧養我的神，但是我這個人常是不懂得神是牧養我的，”在這些話裏頭就有了這一個含意（如果你懂得雅各）。雖然我這個人一直不肯受神的牧養，但是我的神卻非常信實的牧養我一直到今天，他實在是我的神，他是越過我所配的來牧養我直到今天。這是從雅各的話語裏注意到的第一件事情。

第二件事情是甚麼呢？這個是在雅各生命造就上沒有直接的關係，但是卻在這裏給我們領會到，當時雅各所認識的神是怎樣的神。我不知道弟兄姊妹看“就是一生牧養我的神”這句話，和接下去的那一句“救我脫離一切的患難的那使者”，是指著同一個對像，還是不同的對像？我個人看是指著兩個不同的對像，但是提到第二個對像的時候，你要瞭解到他是把第二個對像也放在與第一個對像同等的地位。這說明一件甚麼的事情呢？當然，我們曉得第一個對像是指著父神，第二個對像呢？是自己來到他的跟前，讓他經歷神的作為的一個具具體體，實實在在的一位使者。這個使者是誰呢？我們今天能領會，乃是指著以後道成肉身的作子的那一位。那就是說，在雅各這一次祝福的話裏頭，隱隱約約把神的三而一的事實作了一點輕微的透露。

這時聖靈隱藏著還未出現，但是也不是說聖靈在雅各身上沒有工作。為甚麼他在別是巴的那個晚上會求問神去獻祭呢？那就是聖靈的工作。這樣就把父與子很隱約的在這裏帶了出來，這也是我們看到在舊約時，來到人中間作工的那一個使者就是作子的主自己。

第三件事情我們要注意的，就是現在雅各把他兩個孫子帶到甚麼地方去呢？是帶到神的計畫那裏去。所以你看見他說，“這兩個童子是歸到我的名下，和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的名下，”我們看到他把他們兩個人領到神給亞伯拉罕起先所接受的祝福的裏面，也就是神在人中間顯明國度的計畫裏面。

神心意的發表



到了這個時候，在雅各心思裏頭所有的已經不再是他在地要得著甚麼，而是他在神面前他要得著甚麼了，並且也把在神面前要得甚麼的這件事情交通給下一代和下兩代。那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我們承認我們留意我們的下一代一生的年日，比我們留意他們在神面前能承受甚麼更要多一些。但是雅各在這個時候，他已經不再重視地的一切，所注意的是天的一切，是神那裏來的一切，所以他在這個祝福裏，神沒有把這兩個童子帶到地的豐富那裏。雖然下文就說他們在萬民中生養眾多，但是這只是人口增加的問題，沒有牽連到屬地富足的問題。但是上文卻是把他們帶到神永遠的旨意和計畫裏。

這就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一個人走到盡頭的時候，如果他心裏面還是有牽掛的，他究竟牽掛些甚麼呢？就著一般人來說，他會牽掛甚麼呢？自己已經走到盡頭了，他所牽掛的一定是他所愛的眾人，妻子、兒女。或是丈夫、兒女。或是孫子、孫女，甚至是外孫、外孫女兒，這些都是他心裏最牽掛的。所以留遺言時，他講的都是說人的話。但是感謝神，在這一個時候，雅各沒有說人的話，他只說神所要他說的話。我們很清楚的看見，在雅各裏面已經沒有任何屬地的事物能纏著他。不像他在埃及以前，裏面纏著他的事物有很多，有約瑟，有便雅憫，拉結和其他。

裏面明透了

感謝神，到了這個時候，你真是看見雅各裏面是明亮了，一點沒有說得過分。特別在這次祝福裏，他預先的說明，以法蓮將來要比瑪拿西更大。事實上，我們看以後的以色列人的歷史，以法蓮的影響的確是很厲害。甚至後來以色列分為南北兩國的時候，北面的主力就是以法蓮。以法蓮在以色列人中間，實在是有很大的影響力。神是這樣作的安排，雅各能瞭解過來，所以在這一個祝福裏，雅各非常清楚把神的旨意帶出來。感謝讚美主！

講完了祝福的事情後，雅各就很鄭重的多講了一件事。說甚麼呢？他肯定了一個事實，就是以色列人將來一定要回到迦南地。為甚麼呢？因為神給他們的應許不是在埃及，他們在埃及不可能承受神的應許，埃及不是神給他們的應許，神給他們的應許是在迦南地。雅各對這件事情太清楚了，我們留意，我們不能忽略以色列當時是一個遊牧民族。如果對一個遊牧民族來說，在埃及地當然比在迦南地強得多，埃及地水也好，草也好。對一個遊牧民族來說，去那裏找呢？這裏有那麼好的地方就留在這裏。迦南地大部分是山地，水也不是那麼充足，草也不能與埃及相比，我們為甚麼不留在埃及呢？但是在雅各的裏面，他所看見的是神的應許。埃及雖然是好，但卻不是神的應許。埃及雖然是美，但是神的應許卻不在那裏。

今天我們要神的應許還是要埃及的美與好呢？在雅各這個時候，裏面非常清楚的抓住這一點，所以在二十一節裏可以看到。以色列又對約瑟說，“我要死了，但神必與你們同在，領你們回到你們列祖之地，”這是一件大事，你們早晚都要離開埃及，埃及雖然好，但是你們不能停留在那裏，雖然我不知道將來神如何領你們出去，但是我知道神一定要領你們出去。神領你們出去的時候，你們就要毫無顧慮的出去。這是雅各在這一個時候所講的話，我們看雅各這個時候，實在是信心裏接受神的應許。那時候他仍在埃及，但他的信心裏面所有的是迦南。現在活是活在埃及，但心裏所牽掛的是迦南。他一直握著神的應許，我們真知道埃及是好地方，所以以後在出埃及的以色列人中，一有難處便想起埃及，埃及的確是好。但雅各說出了一個不容我們忽略的事實，再好的埃及也不能與神的應許地相比，這是太有分量的一句說話，是從經歷裏出來的一些話，埃及地雖然是美，但是神的應許不在那裏，在

埃及地不能承受神完全的一生的牧養。回到迦南地的時候，神一生作牧養的事實就要顯明在我們的身上。

我們看當時雅各說出這些話，你不能把它一段段來看，要連起來看。你連起來看的時候，你就看到雅各這個時候的光有多強，多亮。這是雅各在末了提醒兒孫們的時候所著重的一點。

還有第二點，他又講出了一件事，他說，“我從前用弓用刀從亞摩利人手下奪的那塊地，我都賜給你。”我們不要給“那塊地”這三個字來限制我們的心思，因為只是一塊地而已。整個迦南地在摩西的心思裏也是那一塊地。所以說到“這塊地”並不是我們心思裏所想出的小小的一塊地。這塊地的確是很大，大到一個甚麼地步呢？“使你比眾弟兄多得一份，”這一塊地就等於其餘的支派在迦南地所分得的地一樣大小。當然這個一樣大小不是說絕對一比一的大小，乃是相差不多的大小。

我們瞭解到這件事的時候，我們就看准了，約瑟得長子的祝福，不僅是剛才以法蓮跟瑪拿西接受祝福的時候所宣告的，也是雅各在這裏明明宣告的，宣告約瑟要在弟兄中間所承受的一份產業。這裏很有意思。我們看到第四十九章的時候就知道，雅各宣告十二個支派的前途的時候，約瑟支派還是約瑟支派，卻沒有提到約瑟支派分成以法蓮和瑪拿西兩個支派。就是到了以後的日子，在啟示錄裏，我們也看不見以法蓮和瑪拿西是分家的，我們看見約瑟支派是以一個支派出現，不是兩個支派出現。這就給我們留意到，雅各在這裏所宣告的那些祝福，對以色列人來說，都是屬地的祝福，所以約瑟在地所承受的祝福是比弟兄們多得一份。但是一轉到神的旨意和永遠的計畫裏的時候，約瑟仍然是一個支派，他並沒有承受雙倍的屬天的祝福。

這就給我們看見了一件事情，約瑟為人在弟兄當中是很好的，所以神在屬地的祝福就給他多得一份。但是神真正的祝福，就是神在應許裏的祝福或是在恩典裏的祝福呢？神卻不是因著人的行為來定規，所以那應許的祝福沒有因著約瑟比弟兄們活得好，他就接過應許裏的祝福，而是按著神的恩典的原則成就在猶大的身上。真正屬靈的祝福，是在恩典裏面顯出來的，所以猶大就承受了屬天的祝福。約瑟承受的祝福是因為他的為人這方面比弟兄們都強而得著的，所以他多出來的那一份，我們看到是根據賞賜的原則，因為是根據他的行為來定規他的承受。而猶大按著次序來接受神的應許，那是按著恩典的原則來成就，這點也是我們該注意到的。

在這些歷史裏，神也把他以後在新約裏要作的事，給我們隱隱約約看見神作工的法則，而這些法則的顯明和一個成熟的雅各並沒有分開。是這個成熟的雅各將神的旨意帶出來，這就顯明了雅各的明亮，也顯明雅各已經成為神手中合用的器皿。我們所要注意的就是起初雅各是怎樣的一個雅各，現在如何成為一個實實在在稱為以色列的雅各。我們把雅各整個的一生這樣的歸納起來，我們所看到的不是雅各本人，乃是成全雅各的這位神。我們因此有了一個很大的激勵，因為神怎樣把一個這樣的雅各來成全，神今天更要在我們這班稱為神兒子的人身上來成全我們。——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

## 34 人在地上的前途（四十九至五十章）

讀到創世記的末了，我們感覺到非常的榮耀，另一方面又感覺到非常的悲哀。這兩件事好像是非常的不調和，但是感謝神，榮耀的是神的工作成就在人的身上。悲哀的是，當神的救贖沒有顯明以前，人必須要經過死亡來等待救贖。創世記到末了的時候，我們要注意雅各和約瑟。雅各到了最末了，最末了的一程，他實在是透明了。他不單只成熟，並且是透明了。

滿了啟示的光

我想到我們曾經唱過的一首詩歌，我們現在的詩歌本是沒有的。那首詩歌就是說到我們成為主的透明的器皿，也就是毫無保留的把我們的主顯明出來。那一首詩歌，算是我的一位老師寫的，是焦維真老姊妹寫的，她說到主能得著我們成為一個透明的器皿。現在我們看到了四十九章裏的雅各，他實在是一個透光的器皿。

四十九章就是在雅各臨斷氣前的一瞬間，他把他的兒子們都叫來，他對他們說，“我要向你們宣告你們以後必遇的事。”這是一件非常不得了的大事。一般來說，人要寫遺囑，那總是要在未到死亡的邊緣以前就寫好了。但是你說雅各說的這些話是遺囑還是發表神的啟示呢？你看下去，一點遺囑的成份都沒有，他說出來的確是神旨意的發表，或者說是神的計畫的發表。

他能說出這些話，就是說出在他裏面是滿了神啟示的光。也就是說那一個人在外體已經衰殘到一個地步，到了油盡燈枯的那一個時刻。但是他裏面就是透亮到一個地步，神寶座上所有的意念，他都能接了下來。我們看他對十二個兒子一一述說他們以後的事。那十二個兒子所必須要經過的事情，有部分作神公義的彰顯，有部分說出神旨意的執行，有部分說到他們以後承受神應許的地方的光景，也就是說他們享用神的應許的情形。

宣告神在以色列中的帶領

我們稍稍提一提，從流便、西緬、利未，這三位年長兄弟的事上看，我們看到那是神的聖潔公義的彰顯，也就是預示在神的光裏面過不來的人所受的虧損的小影。流便因著一次污穢了父親的床，就失去了長子的名份。那是神聖潔公義的彰顯。也說出若有人在神的光中走不過來，結果一定受虧損的。你看流便所受的虧損，就知道那虧損是非常大。表面上看只是沒有了長子的名份，但實際上呢，就不僅是一個名份的問題，而是他在神永遠旨意裏所站的地位問題。

原來該是他去承接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所給的那一個應許。說得更具體一點，主耶穌基督應當是從他的後裔裏頭出來的，也就是說神救贖的旨意是透過他的後代來完成。但是因著他那一次的過失，或者是他那次犯罪的事，他這一個福氣就完全失掉了，他不可能在在這一榮耀的事實裏有份。

從西緬和利未兩個人來看也是一樣。他們因著殺人流血這一件事，在神的眼前是沒有辦法過得來的，我們讀摩西的律法就可以瞭解，神看地上最不潔的事是地上流了人的血，因為是把照著神的形像所造出來的人殺了，把一個生命摧殘了。雖然那個時候人已經墮落成為罪人，但是有一件事神沒有忘記的，就是不管人已經墮落成為罪人，人起初還是照著神的形像來造的。

神是非常非常不願意看見流人血的事在地上發生。西緬和利未就作了這樣的事，所以照著次序，流便失去了長子的名份，就應該是西緬接上去。西緬不夠資格，那就是利未接上去，順著次序就是這樣。但是因為他們兄弟倆也作了一些神不能點頭的事，結果他們也不能承受長子的名份，並且還接受了咒詛。

從他兄弟兩個身上，我們也看見那是神公義與聖潔的彰顯。他兄弟兩個所接受的咒詛就是分散在他們弟兄的地上。照理十二支派各自成為一個支派，他們也各自承受一份的產業。但是神說，他們要分散在雅各家中，以後的事果然是如此。按著外面的歷史，西緬是分到了西緬支派的地業，但是因為後來以色列的分裂成為南北兩國，西緬人就不能居住在他們的地業。我們曉得西緬所分的地業是在猶大的南面，也就是迦南地的最南面，但他們國家分裂了以後，南面的國家只有猶大和便雅憫。西緬支派的人只能遷到北面，住在另外那九個支派組成的以色列國。

至於利未呢？我們感謝神，因著他們一次的揀選神，他們肯站在神的那一邊，他們在神的面前，就接受了一個很大的恩典。這個恩典雖然沒有改變他們分散的外表，但是卻改變了他們分散的內容。我們曉得利未人在以色列人當中沒有承受地業，實在是分散住在十二個支派當中。他們是分散的，但是他們這個分散是帶著祝福的，因為神顯明了一個事實，神自己要成為他們的產業，實在是變咒詛為祝福。這叫我們看見神不偏待人的性情。

#### 宣告救贖主的顯明

我們感謝主，照著他自己的性情，他在人身上一切的帶領都是對的。我們再看看猶大。猶大這個人是否毫無瑕疵呢？我們曉得他瑪氏的那一段事實，猶大也不能說是沒有瑕疵的人，只是他那個瑕疵在神的面前，因著他瑪氏是照著神律法的原則來作這一件事情，神也就有恩典給猶大一個赦免。再加上後來他們到埃及去買糧食的時候，猶大所表現的實在是滿足了天上神的心意，他按著弟兄相愛的原則來為弟兄承擔。這一點給神看上了。

在埃及弟兄相認以前，猶大所擔當的那一點上，我們實在看到猶大在那一個時候，他和神中間的關係和實際是很寶貝的。因此我們看到長子的名份，經過頭三個兒子到了猶大身上，就停在猶大的身上，所以在猶大支派就提到國度的問題，也提到國度的王的問題。我們注意第十節，“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那就是說，君王要從他的後裔出來。圭就是君王所拿的法權杖，杖就是權柄。我們就看到這樣一件事情，這件事情要在甚麼時候應驗呢？“直等細羅來到，”我們留意那個“細羅”就是賜平安的人，明明是指著我們的主來說的。當主來應驗這件事的時候，萬民都要歸順他，這跟在十二章裏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完全對上了。

我們看看猶大是何等的豐富和有力量，但這些都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亞伯拉罕所承受的那應許在他這個支派裏得以成全。我們知道這一點的時候，就看到流便的損失有多大，也看見西緬和利未的損失有多大，我們體會到當時在雅各的裏面神的定意和安排，實在是非常清楚的顯明，給人明確的鑒識。

#### 但支派的陰暗

再接下去，就提到另外一些兄弟的情形，其中大部份是關乎以後他們承受地業的情形。如果我們比較以後他們得地的時候，西布倫支派所得的位置，我們就曉得這裏說的是甚麼？所以關乎承受產業的部分，我們不多去注意它。但是在第十六節講到但支派的時候，我個人有一個非常深的印象，這個印象不算是太愉快的。

我們先來注意但這一個支派，雅各是如何指出他的前途？他說，“但必判斷他的民，”這個“判斷他的民”也就是說他是執掌權柄的，他是作主的，所以他有這個權柄去判斷他的民。剛才我們看猶

大支派，我們看到這個權柄是由猶大支派顯出的，但支派為甚麼又來一個權柄唱對臺戲呢？如果我們不往下去看的時候，我們不大瞭解為甚麼但會跑出這樣的光景出來。

我們往下去看，第十七節，“但必作道上的蛇，路中的虺，咬傷馬蹄，使騎馬的墜落於後。耶和華阿，我向來等候你的救恩。”我們在這裏看見一件非常恐怖的事，但成為蛇，並且是可怕的蛇，他是咬傷馬蹄的，使騎馬的墜落於後，說到他是傷害人的。但執掌權柄，而這個權柄是傷害人的，這個權柄好像是蛇的那個形像顯出來，這說出一個甚麼事情來呢？我們在這個地方看不出甚麼來，只有從原則的裏面推想一下。

在啟示錄裏數點以色列人的時候，我們如果留意一下，就會發覺一件非常不簡單的事。就是在啟示錄第七章。蒙紀念的以色列人給數點的時候，弟兄姊妹你看看，在這個數點的裏面，漏掉了那一個支派？好明顯的，你看不見但支派在裏面，好像但支派在大災難的時候給神忘掉了，而把利未支派補進來。約瑟支派仍然分為兩個支派，稱為瑪拿西及約瑟，所以仍然是十二個支派。但支派去了那裏，神為甚麼會忘記但支派？

弟兄姊妹要記得，在永遠裏面神不會忘記但支派，但是這裏的數點是為著大災難裏面蒙保守而來數點的。就是說，但支派不蒙保守，但支派給忘掉了。為甚麼？原因在那裏，我們也不能準確的知道。我們把創世記的話和啟示錄的話連在一起來留意的時候，這裏面就非常非常有可能發生了一件事，但我不敢肯定的說一定是這樣，但是我個人卻是非常傾向這樣的一個結論。就是當大災難的時候，那稱為敵基督的人是從但支派裏出來的，而但支派跟隨這個領袖。因此在大災難的時期，整個但支派在神面前沒有給數點。他“是道上的蛇，路中的虺”那個意義是不是指著這一件事呢？非常有可能。比較正統的解經是說，稱為敵基督的那個人應該是從猶大支派出來的，因為不從猶大支派出來的，那是不能給接受為敵基督的。不過我個人有一個體會，因為它既然稱為假基督，當然是假的，是冒牌的，只要它找出它是以色列人的證據，再加上當時在大災難裏有兩個獸，一個獸就是假先知，假先知很會說話，很會迷惑人，所以也把許多人迷惑來跟隨敵基督。若是我們熟悉啟示錄裏面的事，我們會瞭解這個情況。因為這件事情的確是太可怕，所以雅各在那個時候，宣告了但的那件事以後，他在神面前有一個仰望，他說，“耶和華啊，我向來仰望你的救恩。”

弟兄姊妹要注意，這不是但的禱告，是雅各的禱告。雅各在這時候為了前面的事情有一個禱告，這個事情太大，所以他說，“耶和華啊，我向來仰望你的救恩。”但支派裏有這樣的一個特點，因此，但支派的前途是叫人心裏擔憂的，雅各就是把這憂慮卸給神。

繼續宣告神命定的旨意

我們再要注意一下約瑟的支派，約瑟如果就他個人來說，他實在是活出合神心意的一個人，所以他在神面前所蒙的祝福比所有的弟兄們更豐富，因為約瑟是活在叫神的心意滿足，叫人也感覺羨慕的光景裏。所以雅各按著聖靈的話說到他是“與弟兄迥別之人”。他是這樣的一個人，在神的面前，神不能不紀念他，神必定要紀念他。我們看到人在神面前的持守，都不會落空的。約瑟果然是在神的面前十分的蒙福。

末了說到便雅憫。拿便雅憫支派的歷史來看的時候，你也真看見便雅憫支派就是這樣的一個樣子。士師記末了的那件事情，就是發生在便雅憫支派裏。這個支派的人一面是好勇鬥狠，另一方面也是非

常放縱，我們不曉得在這裏算是給他咒詛還是給他祝福。

雅各把他兒子們前面的事情作這樣的宣告以後，他就說到他自己。他說他要死了，他死了以後，就要他們必須把他帶回迦南地埋葬，葬在那裏呢？葬在亞伯拉罕當年所買來埋葬撒拉的那一個墳墓裏。亞伯拉罕葬在那裏，撒拉葬在那裏，以撒與利百加都葬在那裏。現在他說，“你們必須要把我葬在那裏，我也把利亞葬在那裏。”在這些話裏，我們看到有兩方面的事。第一是雅各到了最末了的一刻，他還是緊緊的抓住神的見證。我們曉得迦南地要成為以色列的產業，成就神給的應許，還要再等四百年。但是四百年以後的事情是在將來，而神的應許卻是現在，雅各在信心裏把這個事實接過來。信心只是他個人的事，他過去了，他的信心就不在了。但是這事是牽連到神的見證，為要把他在信心裏維持這個見證的事實存留下去，所以他說，必須要把我葬回那裏。我要葬在那一個地方，那一個地方是我祖父買下來的。

雖然在那個時候，迦南地還不是實在的成為我的，但是那裏有一塊地是我的，我就站在那一個地位上來見證，我要在這塊地上成就神的應許，這是雅各在末了的一程處理這事上所抓住的一方面。在另一方面，我們也看見，關乎雅各生命的成熟的那個表現。他特別提到我在那裏葬了利亞，你們要把我葬在那裏。因為亞伯拉罕跟撒拉葬在那裏，以撒與利百加也葬在那裏，現在我和利亞也要葬在那裏。照著以前的雅各，我們都知道他心裏面根本就沒有利亞，他心裏面所有的是拉結。但現在呢？他承認神的那個管理，也就是說拉結在他心裏已經不那麼重要了。可以說他在感情方面已經給對付到一個地步，不再給人的感情來影響。兩個事情並起來，我們就看見，雅各到了最末了的那一程，他裏面牢牢捉住的是神的見證，他把神的見證看得比甚麼都重要。我們再注意聖經裏的記載，“雅各囑咐眾子已畢，就把腳收在床上，”他原來是坐在那裏說話的，他說完了以後，還有一點力氣，那一點點的力氣僅僅夠他把腳收回床上，然後就氣絕而死了。

#### 祭美的終點

弟兄姊妹在這裏真看到一件事，在雅各路程的最末了，他完全是在發表神的啟示，當那些啟示發表完了，他也走完了他的路程。我們用另外的話來說，雅各的路程是走完在他與神的交通裏，然後把神的交通發表出來。那是何等美的一件事，走到了最末了的一程，就是把與神交通的結果發表出來。我們巴不得我們這些人走到我們路程末了的時候，也是在這種光景裏回到神那裏去。

今天下午我看報紙，我看到在北京這幾天的一些事情，裏面有一些特別的通訊，叫我連到雅各的這一件事來。這幾天我一直看著這件事的發展，好像主藉著這一件事，一直在我裏頭作提醒，我們在神永遠的旨意裏頭該怎樣走。在那些報導裏說到，在上海，一個大學生在他們遊行的隊伍裏，他舉著甚麼旗幟好像沒有寫，但是頭上裹著一塊頭巾，布上是這樣寫的，“媽媽，假如我死了，你要緊緊捉住這一面旗，”這個心情實在之非常豪邁。如果我們撇開屬靈的事情來看的話，我想在世上再也沒有甚麼事情比這事情更有正義。報導再說到在北京的一個女人，她的兒子在那裏絕食。人家問她說，絕食是很危險的事啊，但是她說，“我的兒子寧願辜負他的父母，也不願意辜負國人，他既然有這樣的心思，我當然支持他。”我們看看地上的人，我不曉得這個年青人是不是在這一次動亂裏走完他們的路程，如果他們真的走完了他們的路程，那就可以說，他們的路程是走完在他們自己的崇高理想裏。

我把雅各來作一個比較，雖然他們所作的在人中間是最高的，但是跟雅各來作一個比較的時候，

我們就覺得，我們有一個比那些更高的目的在呼召我們。我們不是說我們忽略他們所作的，我們藉著他們所作的來提醒我們在地上的路程，我們的路程的終點若是神的啟示在我們身上發表，那是何等美的事！那是在宇宙中最美的一件事，因為是把神兒子和神兒子的所有完全發表出來。

我們實在需要主給我們這樣的心志，如果地上的人為著自己的理想能這樣的擺上他們自己，我們這些活在那榮耀指望裏的人，我們在地上活著的心志該是怎樣呢？若是我們不為著神榮耀的旨意活著，我們實在是可詛可咒的。

#### 約瑟留下的腳蹤

到了五十章，雅各給埋葬了。雅各埋葬了以後，雅各眾子也都回埃及去了。看十四節，“約瑟葬了他父親，就和眾弟兄並一切同在的人都回埃及去了。”他們回埃及去，因為神的時間還沒有到。照理說，那個時候饑荒已經停止了，因為雅各在埃及地已經住了好多年了，一共住了三十七年，所以饑荒老早就過去了。他們要回迦南地是完全沒有難處的，但是神的時間沒有到，神的時間還要再等三百多年，所以，他們葬了雅各以後，他們又回到埃及去。

他們回到埃及以後，約瑟的哥哥們又想起父親不在了，約瑟會不會又給他們為難呢？他們又舊事重提。這一回約瑟哭了，約瑟覺得弟兄們一直不領會他的心思，弟兄們一直沒有看見神在他們身上所作的是甚麼。雖然是這樣，我們真的看到，約瑟一直守著他的地位，約瑟說，“我不能代替神，我必定要尊重神的意思”，他對弟兄們一點懷恨都沒有。這給我們看到約瑟實在是個在生命上非常豐富的人。

約瑟到了一百一十歲，他自己也走完了他的路程，當他走完他路程的時候，我們要注意他的安排。看二十四節。“約瑟對他弟兄們說，”我們看到約瑟年紀並不太老，他死的時候，還有他很多的兄弟還沒有死。約瑟在世的時候，約瑟照顧他的弟兄們。現在約瑟要死了，弟兄們怎麼辦呢？他們在埃及所以能有一點點好處，完全是因著約瑟的緣故。約瑟不在了，埃及人會怎樣對待他們呢？

約瑟臨死的時候，他把弟兄們帶到神那裏去。他說，“我要死了，但神必定看顧你們，”你們還留在這裏一天，神的看顧在你們身上就顯明一天。等到神的時候到了，神一定要領你們從這地上去，回到神從前應許給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之地。弟兄姊妹，你看，在末了的時候，約瑟的口裏說出他三個祖先，這三個祖先都是神揀選的計畫裏的三個重要人物。這三個人組成了一幅完整的圖畫，就是神如何把人恢復到他的榮耀裏。

#### 等候榮耀的救贖

我們感謝讚美主，到了約瑟的末了，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都過去了，但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這三個人所表明的神的恩典完全沒有過去，神要成全在這三個祖先身上所要作的。在預表上面來說，這三個人和他們所帶出的見證，表明了所有的人因著基督的緣故，在神的面前得著完整的恢復。但在當時的歷史上來說，那是關乎以色列人終竟要承受神的應許地。他現在說到他自己，他說，“我死了以後，你們必須要把我的骸骨從這裏搬上去，”我們曉得他不是馬上給埋葬在迦南地，但我們看出埃及記的時候，當摩西領眾人離開埃及，他們就把約瑟的骸骨也帶去了。這一個心願要在三百多年以後才成為事實。雖然在三百多年以後才成為事實，但是你確實看見約瑟在這件事上所顯明的見證，他也是非常重看神應許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這個事實，也就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他們三個人所表明

的那見證。我們可以這樣講，約瑟藉著這樣的一個吩咐，說出了他心裏的意念，“我雖然不能活在應許地，但是我的骨頭也要回到應許地。”正如摩西不能進入迦南地，但他能到山頂看到迦南地，他也心滿意足一樣。

這兩件事實在是異曲同工，說出了那些真正認識神榮耀旨意的人，他們是如何的愛慕神的定意和安排。我們巴不得也能從神那裏接受這樣的吸引。

讀到創世記的末了，我們實在看見神在人身上恢復的工作，是如何透過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來成全，那只是一個預表。雖然神的恩典是顯在那裏，但是神的救贖還沒有作成功以前，人雖然好到一個地步像約瑟一樣，也仍然免不了從亞當那裏帶來的結局。

所以我們看到創世記末了的時候，我們看到一個很悲哀的結局。創世記的起頭是榮耀的，創世記中間的過程也是滿了指望的，在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身上我們看見了那個指望，但是一看到創世記末了，你只看到一個棺材在那裏，並且那副棺材是停在埃及地。像約瑟那麼好的人，他死了，他的棺材停在埃及。我們若是從屬靈的角度來看這件事，我們不能不留意到，羅馬書所說的一句話“身體雖因罪而死”，像約瑟這樣活在神的喜悅裏的人，他的結局還是免不了“身體雖因罪而死”，而且是死在世界裏頭。

但是感謝神，雖然人都要在世界裏死掉，但是在約瑟的身上，他存著一個指望，那指望就是有一天他要脫離埃及，他能回到神的應許裏。當然在約瑟當時來說，那是他的骸鼻的問題。但是我們感謝神，他總是存在一個榮美的指望而離開世界。那“身體雖因罪而死”，我們的靈“卻因義而活”。在羅馬書八章給我們看到在救贖裏的寶貴。

到最末了的時候，我們很清楚的看到一件事。創世記有一個榮耀的開始，因著人的失落而帶來一個悲慘的結局。但是這並不是人的盡頭，更不是人在神的計畫裏的盡頭。約瑟的棺材停在埃及，但卻不是永遠留在埃及，有一天他要和以色列人一同離開埃及，這就是救贖來了。所以創世記末了的時候，給我們看到一件事，罪的工價的確是管轄了人。但是神的恢復也一定要執行。當神執行恢復的時候，神就給人救贖的恩典。所以雖然創世記的結局是在人絕望的事實裏，感謝神！創世記只是創世記，創世記以後還繼續有神的工作，那就是出埃及記。出埃及記的起頭，是人活在埃及很困苦，但是，神親自下來領人脫離埃及，引他們進入神的應許地。以後我們讀出埃及記的時候，我們就要看神在人中間恢復的歷史的起頭。我們仰望主繼續在以後的日子，引領我們看神的工作。神一直沒有停止他的恢復，所以我套用江守道弟兄的那一句話來結束創世記。“神既然沒有停止他的恢復的工作，我們就沒有理由放棄神的見證。”我想我們就這樣把創世紀念過了。願主繼續憐憫我們。——王國顯《活了…就死了——創世記讀經筈記》